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雾雨电



序

前记

两年前我就想把《爱情的三部曲》收回修改重排：这次来上海才得到这个机会，我还应该感谢小延兄的帮忙。

公寓里很热，夜晚也不退凉。这几夜我常常捧着《爱情的三部曲》工作到两三点钟，有时就在躺椅上迷糊地睡着了。

直到我的疲倦的眼睛无法看清楚书上的字迹时，我才关了电灯上床睡去。

这样我终于校完了这三本小说。我算是又了结了一件事情。在这些日子里我们的生命是没有保障的。今天闭上眼睛就想不到明天的存在。但是完成了的工作却是不能够消灭的。

没有一种暴力可以毁灭它。所以我每做完一件事情，便觉得十分高兴。

我就要回到广州去。在那里也许有一个使人兴奋的生活等着我。这是一种诱惑。我又记起了《电》里面的一些景象。我永不能忘记的是这样的两句话：“我不怕……我有信仰。”巴金1938年7月9日

新记

本书的《前记》是一九三八年七月作者从广州回到上海，在上海一家小客栈里为开明书店重排本写的。

《雾》、《雨》、《电》合订本一九三六年在良友图书公司出版的时候，书前有“总序”五十六页，书后有附录三十三页。

开明书店的重排本里也保留了它们。现在全部删去。

《雾》是一九三一年夏天在上海写成的，同年冬天单行本在新中国书局出版。《雨》是一九三二年年尾在上海写成的，单行本出版于一九三三年，由良友图书公司发行。一九三三年十二月作者在北京写完了《电》，但这部小说的单行本到一九三五年夏天才由良友图书公司刊行。单行本中有几处以黑点为记的被当时的审查老爷删去的地方，后来在合订本中均由作者补足了。作者为单行本写的三篇“序”都没有收在开明书店的重排本里面。但是这次的新版本却把它们保留下来了：三篇排在一起，印在合订本的卷首。

巴金1955年3月

《雾》的序

在我的每本书前面我都写了序文，但这次我却不想写解释的话。不过有一件事应当在这里声明一下：我并未到过日本书中关于日本的话都是从一

位朋友那里听来的，因此就有人疑心我用了那位朋友做“模特儿”。这不是事实。这样的误解几乎使我得罪一位朋友。我写《雾》，和写以前的几部长篇一样，我用来作主人公的“模特儿”不止是一个人，却是许多人。那样的人我接触过不少。印象很深，因此写出来以后，会使朋友们觉得大有人在。于是他们就以为我是在写某人的事，或者拿某人作“模特儿”。我从已经出版的几部小说中得到了这种不愉快的经验，所以这次特别作一个郑重的声明。

巴金 1931年11月

《雨》的序

《雨》可以说是《雾》的续篇，虽然在量上它比《雾》多一倍。写完《雨》，我的《爱情的三部曲》已经完成了两部。

最后的一部现在还没有动笔。在《雪》里面李佩珠将以一个新的女性的姿态出现。

从周如水（《雾》的主人公）到吴仁民（《雨》的主人公），再到李佩珠（《雪》的主人公），这中间有一条发展的路，而且在《雪》里面吴仁民又会以另一个面目出现，更可以帮助读者了解这个人。实际上《雨》和《雾》一样，而且也和将来的《雪》一样，并不是一部普通的恋爱小说。

《雨》的前三章发表以后，一个朋友写信给我，说：“前几天读了你的小说的前三章……阴郁气太重，我很为你不安。”

你为什么总是想着那个可怕的黑影呢？……照你的这种倾向发展，虽然文章会写得更有力，但对于你的文学生命的继续或将有不好的影响。自然，你在夜深人静时黯淡灯光下的悲苦心情，我是很能了解的。但是我总希望你向另一方面努力。”他要我“多向光明方面追求”。

朋友说得对。但是他对我多少有点误解。我似乎生下来就带了阴郁性，这阴郁性几乎毁了我一生的幸福。但是追求光明的努力我并没有一刻停止过。我过去短短的岁月就是一部挣扎的记录。我的文学生命的开始，也是在我挣扎得最厉害的时期。在《灭亡》里杜大心和张为群的头腐烂了，但是李静淑并没有死去。在《家》中高觉慧脱离了那个就要崩溃的旧家庭。在《复仇集》里我哭出了人类的痛苦，在《光明集》里我诅咒摧残爱的势力，但是在这两个集子里我始终没有停止过“光明就要到来”的呼喊。在《雾》里，绝望的云雾也并不曾淹没了希望。最后在《新生》里我更明显地说：“把个人的生命连在群体的生命上，那么在人类向上繁荣的时候，我们只看见生命的连续广延，哪里还有个人的灭亡？”总之，即使我的小说的阴郁气过重，这阴郁气也不曾掩蔽了贯串我的全部作品的光明的希望……我的对人类的鼓舞着我，使我有勇气、有力量挣扎。所以在夜深人静时黯淡灯光下鼓舞我写作的并不是那悲苦的心情，而是对人类的爱。我的对人类的爱是不会死的。事实上只要人类不灭亡，则对人类的爱也不会消灭，那么我的文学生命也是不会断绝的吧。

我写文章如同在生活。我在生活里不断地挣扎，同样我在创作里也不断地挣扎。挣扎的结果一定会给我自己打开一条路。这条路是否会把我引到

光明，我还不能说。但是我相信我终于会得到光明的。

现在《雨》放在读者们的面前了，请你们照你们的意思批评它吧。

巴金 1932年11月

《电》的序

《电》是《雨》的续篇，写完了它，我的《爱情的三部曲》完成了。

说《电》是恋爱小说，也许有人认为不恰当。因为在《电》里面恋爱的氛围气淡得多了。《电》和《雨》中间的距离跟《雨》和《雾》中间的距离相等。

但是我仍然勉强把恋爱作为小说的主题。事实上《三部曲》里所写的主要是人，是性格。我想用恋爱来表现一些人的性格。《雾》的主人公是周如水，一个软弱的、优柔寡断的人；《雨》的主人公是吴仁民，一个热情的、有点粗暴、浮躁的人；《电》的主人公有几个，我姑且拿李佩珠做代表吧，她比前面的两个人进步多了。我大胆地说她是一个近乎健全的女性，但也只是“近乎健全”。

不过《电》和《雨》不同，和《雾》更有差别。《电》的头绪很多，它倒适合这个标题，的确像几股电光接连地在空中闪耀。

短篇小说《雷》只是一个小小的插曲。故事发生的时间在《雨》和《电》之间。因为《电》里面的几个人物如慧、敏、明、碧、影都曾在《雷》里出现过，我现在就把《雷》放在《电》的前面。

这部小说是在一个极舒适的环境里写成的。一个朋友让我住在他的宿舍（北平西郊的一所花园，某大学的教职员宿舍）里，过了三个星期的清闲生活，使我从容地完成了《三部曲》的最后一部，我应当感谢他的好意。

巴金 1934年9月

雾雨电之雾

1

夜来了，这是海滨的一个静寂的夏夜。

海水静静地睡着，只有些微的鼾声打破了夜的单调。灯塔里的微光在黑暗的水面上轻轻地颤抖，显得太没有力量了。

离海有里多路远，便是荒凉的街市。在夜晚街上更静了。

虽然是在夏天，但这里的夜晚从来就很凉爽：海风微微吹着，把日间的热气都驱散了，让那些白日里忙碌奔波的人安静地睡下来。也有人不忍辜负这凉爽的夜，便把椅子摆在门前，和邻居们闲谈他们生活里的种种事情，而最引起他们注意的便是那所新式建筑的海滨旅馆。

这四层的洋楼孤零零的高耸在那些邻近的简陋的矮屋上面，显然是位置在不适宜的地方。它骄傲地俯瞰着那些矮屋，而且以它的富丽的装饰、阔

绰的住客和屋前的花园向它们夸耀。

在夜里和在白昼一样，这旅馆和那些矮屋依然形成了两个阶级，过着两种不同的生活。

在旅馆里灯烛辉煌，人们往来，似乎比在白昼更活动了。

一辆汽车在旅馆的大门前停住，司机下来开了门。一个瘦长的青年弯着身子从车里出来，带着好奇的眼光向四处看，似乎有点奇怪：这样的旅馆竟然安置在如此荒凉的街市中间。

从旅馆里走出来两个侍役，都带着恭敬的笑容，一个从司机手里接了那两件并不很重的行李，另一个引着青年走过微微润湿的草地，向里面走去。

那青年踏上了石阶，昂然走进门去。他走了不到几步便看见一个年轻女子从楼梯上下来，穿的是白夏布衫和青色裙子。她有一张丰腴的脸，白中透红的皮肤，略略高的鼻子，和一对星一般明亮的眼睛，左眼角下嵌着一颗小小的黑痣，嘴边露着微笑。

他望着她，呆了一下，就惊喜地叫起来：“密斯张。”她马上转过身子惊讶地望了望他。她忽然微微张开嘴，嘴唇皮一动，微笑了。于是她迎着他走来，两颗漆黑的眼珠发光地看着他，问道：“周先生吗？几时回来的？”“快一个星期了，”他愉快地答道。“我去看过剑虹，说我要到这里来小住一些时候。”

他说密斯张也在这里，要我来看看你，想不到一到这里就遇见了。真巧得很。”“是的，真巧。我也想不到周先生会到这里来。剑虹先生前两天有信来也不曾提到周先生回国，所以我不知道。”她歇了歇，不停地用她那对明亮的眼睛看他，态度很大方。他还来不及想到适当的话，她又接着说下去：“我打算在这里住过这个暑假，顺便温习功课。今年我不回家。一个人住在这里虽然清静，只是读书没有人指导也不方便。现在周先生住在这里，我倒可以常常向周先生请教了。”她的脸上笼罩着一道喜悦的光。她显然很高兴这次意外的会面。她的家就在邻近的一个城市里，搭小火轮去只有一天的路程。所以她说了今年不回家的话。

“密斯张，你太客气了，我哪里配说指教人？我们在一起研究就是了，”他谦逊地说着，心里也很高兴。

“我说的是真话，倒是周先生太客气了。以后请教的地方多着呢。”她还想说下去，忽然瞥见那两个侍役，一个提了行李，一个垂着双手，都恭敬地立在旁边带笑地看他们两个说话，她便说：“周先生住几号房间？我现在不打扰周先生了。”

……我就住在二楼十九号，周先生有空请来玩。”她向他点了点头，并不等他回答，就走进旁边一问题着“阅报室”的屋子去了。

这里周如水也对她点了点头，带笑说，“等一会儿把房间弄好，我就过来看密斯张，”于是跟着侍役上了楼。

侍役们在三层楼上一个房间的门前站住了。空手的侍役掏出钥匙开了门让周如水进去，接着另一个侍役也提着箱子进来。

“就是这个房间，周先生中意吗？”空手的侍役这样说了，接着又说一些形容这房间的优点的话，便抬起脸恭敬地静候着他的回答。

周如水向四面看了一下，觉得这房间大小还中意，陈设也过得去，便点头答道：“还可以。”他看见窗户大开着，便走到窗前。他从窗户望外面，远远地是一片黑暗的水，一线灯光在水面荡漾。凉爽的夜气迎面扑来，他觉

得十分爽快，抬起头去望天空，满天的星斗对着他在摇晃。他又把头埋下去，从各个窗户里透出来的灯光正照在草地和矮树上。

“这里很不错。”他回过头来向侍役称赞了一句，又问：“这是多少号房间？”“三十二号，”侍役得意地答道。那个提行李的侍役已经走出去了。

“周先生没有用过晚饭吗？”侍役又问。

“吃过了。你给我弄点茶来吧，”周如水说着，就脱下他的太阳呢西装上衣挂到衣架上去。

侍役答应了一个“是”字，往外面走了。

房里剩下周如水一个人。他望着五十支烛光的电灯泡，慢慢地嘘了一口气，又把眼光移去看那个画得有花卉的方灯罩。

于是他在那把有白布套的躺椅上坐下去，庆幸似地自语道：“在这里该可以有一些时候的安宁了。我一定要有一点好的东西写出来才好。”他微笑地闭上眼睛来体会这安静的快乐，可是白衣青裙的影子却突然闯进他的眼帘来。

一年前的印象浮上了他的脑海。那时他刚从日本回来，在他所尊敬的前辈友人李剑虹的家里遇见了一个使人一见就起新鲜感觉的女郎。这白衣青裙的装束，虽然很朴素，却有着超过那班艳装女子的吸引力。她那双明亮的眼睛照亮了她的整个安排得很适当的脸庞。同时她的一举一动都保留着少女的矜持和骄傲。近几年来他的脑子里装满了某些日本女子的面影：那些柔媚得好像没有骨头、娇艳得好像没有灵魂的女性，他看得够多了。出乎意外的，他发现了一个这样的少女。

于是他带着好奇的、景慕的、喜悦的感情和她谈了一些话。她的思想又是那么高尚，使他十分佩服。他们分别的时候，她和他只见过两三面，而她的姓名就深深地刻印在他的脑子里了，这是三个美丽的字：张若兰。

以后在东京的一年中间他并没有忘记这个美丽的名字。

他常常想起她那明眸皓齿的面庞，就仿佛在黑暗里看见一线光亮。他好几次想写信给她，而且已经开始写了，但终于不曾写好一封。她也没有信来。他很想知道她的消息，他鼓起了绝大的勇气，才在给李剑虹的信里，附加了一句，问到她的近况。那个前辈的友人似乎不知道他的心理，虽然在回信里把她赞扬了一番，却把她形容为一个高不可攀的女子。这反而把他的勇气赶走了。他以后也就不曾再提起这个名字。

但是如今他却在这里见着了她，而且是同她住在一个旅馆里。以后他每天都有机会看见她，她还说过求他指教的话。

他这样想着，他觉得快乐从心底升起来，渐渐地在膨胀，使得他全身因发热而颤抖了。

他静静地在躺椅上坐了一些时候。后来他实在忍耐不住，便站起来在房间里踱了一会，忽然急急走出房门，往二楼去了。

他毫不费力地找到了十九号房间。他站在房门前，迟疑了一些时候，才把两根指头在门上轻轻敲了两下。房里的脚步声响了。他连忙往后退一步。房门打开，她出现了，蒙着淡淡的绿光，她的整个身子带着一种异样的美，两只晶莹的眼睛射出喜悦的光。

“请进来吧，”她笑着说，微露出一排白玉似的牙齿。她退后一步，身子往旁边一侧，让他走进房去。

一盏绿色灯罩的桌灯放在小小的写字台上，桌子前面有一把活动椅。

周如水在椅子上坐下以后，略一掉头，就瞥见摊在桌上的十六开本的《妇女杂志》，是新出的一期，上面发表了他写的两篇童话，而且编者在《编辑余谈》中还写了过分推崇的语句，说他是留日的童话专家。现在他在她的写字台上看见这本杂志，觉得她已经读了自己的文章，并且加以赞美了，于是他的脸上浮出得意的微笑，他不觉把杂志接连看了几眼。

她好像知道他的心理似的，马上笑着说：“周先生的文章已经读过了。在报上看见广告，知道有周先生的文章，所以特地买来拜读。周先生的文章真好。”他听了这样的赞语，心里虽然很高兴，脸上却做出不敢承受的样子，连忙谦虚地说：“不见得吧。不过是一时胡乱写成的，真值不得密斯张一读。”同时他却暗地责备自己为什么写得那样慢，不曾多写几篇出来。他这样想着，他的脑子里浮出了新近写成的一篇短文的大意，觉得如果把这个意思向她表白，她也许会更了解他，更赞美他吧。

他正要开口，但看见她的平静而带矜持的笑容，他又觉得自己的勇气渐渐地消失了，似乎这些意思她已经知道了，说出来反会使她笑他的浅保不过话快说出口又不好收回去，便改口问道：“密斯张喜欢童话吗？”“是，”她微笑地回答。“读了童话就好像回复到童年时代去了，有时候甚至忘了自己是成人，仿佛真的做了孩子。而且周先生写的童话可说是美丽的散文诗。离我们成人倒更近一点，所以我更喜欢。”她的话鼓舞起了他的勇气，使他终于用力说出他想说的话：“密斯张的话真不错。我以为童话便是从童心出发以童心为对象而写作的一种艺术。这童心记得有人说过共有七个本质，就是：真实性，同情心，惊异力，想象力，求知心，爱美心，正义心。我以为这话并不错。这几种性质儿童具有得最完全，而且也表现得极强烈。童心之所以可贵，就是因为有这几种性质存在的缘故。因此我便主张童话不仅是写给儿童读的，同时还是写给成人读的，而且成人更应该读，因为这可以使他们回复童心。童心生活的回复，便是新时代的萌芽。”说到这里，他变得很激动了。一方面他想把他的思想在她的面前表现得更伟大，更美丽，使她更看重他；另一方面他这时候确实真挚地感到一切社会问题的解决都在于童心生活的回复。

于是一种含糊的崇高的感情鼓动着她，使他的瘦长的脸上现出光彩，而变得美丽了。他仿佛在对着一群崇拜他的听众作一次慷慨激昂的演说一般。

在脑里还留着他的谦逊而温和的面貌的张若兰，这时候奇异地发现了他的另一种面貌，她并不注意地听他的话，只顾出神地看他。但是她并不显出痴看的样子，依旧留着矜持的笑容，所以他也不觉得。

他说完，马上又变得很谦逊了。他甚至畏怯地等待她的回答，好像在学校读书的时候等教师报告成绩一般。

他觉得他的像珠子滚得那样急的声音忽然停止了。房里马上又静下来。她微微一笑，对他点一下头说：“周先生的意思很不错。”其实她并没有完全听清楚他的话，而且也不曾思索、判断他的见解是否正确，不过她相信他多少有点理由。

看见她表示赞同自己的意见，他更高兴了，便继续说：“我近来新写了一篇题作《童心生活的回复》的文章，就发挥这个意思。剑虹已经看过了。改天再送给密斯张看，请密斯张批评。”他说了，又露出孩子似的满足的微笑。

“这可以不必，”她带笑地答道。“既然剑虹先生看过，那一定很好。我只希望它早点在杂志上印出来，大家可以看。我想等着看它的人一定很多。”于是两人又谈了一些关于文章和思想的话。房里那一架挂钟突然响了，金属的声音在静夜的空中荡漾着，一共响了十下。周如水还想在这里留一些时候，但一想到夜已经不早了，似乎应该让她休息才是，便告辞出来。张若兰把他送到门口。

周如水回到自己的房里，心里很暖和，脸上还浮着笑容，耳边也留着她的清脆而柔软的声音。他在躺椅上坐下来，望着电灯罩，回想着她的容貌和举动。甚至她说话时怎样微微偏着头，怎样常常玩弄着衣角，怎样把一双大眼望着他的眼睛，怎样把肘压在靠背椅上，垂着眼皮半羞涩地看自己的裙子：这一切他都回想遍了，有些甚至是先前他不曾注意到的，如今都记起来了。

他又埋下头往四周看，觉得自己的房间布置得没有她的那样好，虽然她的房里并不比自己的多些什么东西。这样想着，他又嫌自己的房间太冷清了，太寂寞了。她的房间是那么温暖。

他又想明天怎样见她，怎样和她谈话，以后他们的友谊又怎样亲密起来，以及以后的种种事情。但忽然他又记起友人陈真的话，于是失笑地自语道：“怎么我一见面就和她谈思想，谈童话，为什么不谈些更有趣味的事情？这样好的机会都不知道利用，我真傻。陈真说我一辈子找不到爱人。他也许有理。”说到这里，他不觉埋怨起自己来，他后悔不该把这样的好机会白白放过，他想也许今晚的谈话会给她留一个不好的印象，她也许会暗暗地笑他是一个书呆子，那么以后任凭怎样努力，恐怕也难有办法。他愈往下想，愈懊悔。

过了一些时候，他的思想又转换了方向，他用手在眼前拂了几拂，好像要拂去什么幻象似的，随后又自己辩驳道：“一见面怎么就想到恋爱？虽然以前见过几面，但也并不怎么相熟呢。……况且她又是大学生，和别的女子不同，跟她谈思想，倒也并不唐突。”他这样想着，心便渐渐地平静下去了。于是他摒绝了一切的杂念，站起来关了灯，静静地立在窗前，望着远处黑暗的海和灯塔里射出来的颤抖的微光。他不用一点思想。他只是赞颂着自然界的庄严与伟大。

2

一个星期过去了。

在一个早晨，天还没有大亮，东方才开始发白，黑色的天空渐渐在褪色，空气里还充满着夜的香气，两个青年的脚步声在润湿的草地上微微响着。他们走到大门口，管门人已经起来了，便给他们开了门。

他们慢慢地在清静的街上走着，脚踏在柔软的土地上并不吃力。两旁的房屋模糊地现露在他们的眼前。几间房里响起了人声，但很低微，轻轻地随着晓风逃走了，并不留下一点余音。空气里带着清晨的寒意。街道上只有他们两个人的有规律的脚步声寂寞地响着。

他们并肩走着，不过距离得并不十分近：一个是年轻女子，有一头波纹的黑发飘蓬在脑后，穿了一件白色短衫，系一条青裙子；另一个瘦长的男人，穿着一身太阳呢西装。他们便是住在海滨旅馆里的周如水和张若兰。

他们走过那条较长的街，天空已经变成了深蓝色。他们又转了两个弯，便到了海滨。一片灰白发亮的海水横在他们的面前。岸边是一带窄的沙滩，潮来时会被全淹没，现在潮已退去。沙滩上还很潮湿，有几个大石块堆在那里。岸边还有石级。

他们站在岸边，望着水和天分不开的地方。海风温和地吹拂他们的头发和衣服。张若兰让她的浓密的黑发给风吹着，只用手按住裙子。她的头发随着风的来去而波动、而起伏，一方面显得更浓，一方面又显得更软。

周如水故意站得离她远一点，却只顾偷偷地看她的头发。

“好美丽的发呀。”他这样想，他从日本妇人的大得可怕的高髻那里感到的对于女人头发的憎厌马上消失了。这时天空已由深蓝变为明亮的浅蓝色，粉红的云彩挂在他们的头上，天快大亮了。

“今天我们真早，”她回头对他说。

“早晨的空气多么清鲜，自然界多么美丽……”他高兴地说。

“早起倒是很好的，”她再说一句，两人便向前走了。

他们走到岩石旁边，正好有两块岩石离得不远，他便提议说：“我们还是坐在岩石上面坐一会儿吧，太阳马上就要出来了。”她伸手在岩石上轻轻地摸了一下，说：“这上面还是湿的，”便掏出手帕把石头揩干了坐下去。他也在另一块石头上坐了。两个人都不眨眼地望着天际发光处，等着看日出的壮观。

天边渐渐地亮起来，好像谁在淡青色的天畔抹上了一层粉红色，在粉红色下面隐藏着无数道金光。忽然间仿佛起了一阵响声似的，粉红色的云片被冲开了，天空顿时开展起来。

一轮朱红色的太阳接着从天际慢慢地爬上来，它一摇动，就好像发出了大的响声。它终于爬上了水面。在它的下面有一片红光承着它。它升高，红光也跟着伸长。它愈往上升，它的光芒也愈大。在短时间以后太阳已经离开了水面，而逐渐变小了。同时它的身体也渐渐由朱红色变为金红色。霎时间霞光布满了半个天，维护着这一轮金光灿烂的朝日；水面上也荡漾着无数道金光。天空中好像奏着一曲交响乐，一片响亮的曲调送进人们的耳里。

两个年轻人这许久都不曾说一句话，他们只是带着赞叹和惊奇的眼光静观这眩目的景象，甚至找不出一个适当的形容词来赞美它。后来天空的交响乐终于奏完了，一切都恢复了平时的状态。海岸也不再像先前那样地清静了，有几个青年或中年男子在沙滩上闲步，还有两三个半裸的贫家小孩在地上拾贝壳。他们觉得在这里久坐也没有多大的意思，便站起来。

他们一面谈话，一面在海滨走了两三转，就离开了。

两人信步走着，走入街市，到了一家汤团店门前。这是一家相当干净的小店，店里摆了几张小桌子，都坐满了人，只有靠里的一张还空着。他们便进去要了两碗汤团来。他们捧了碗，望着在碗里水面上浮着的几个大汤团，脸上露出了微笑，这样大的汤团他们还没有见过。他们举了箸去挟汤团，同时又抬起眼睛望四座的顾客。那些人都有着诚实的脸和很好的胃口，他们不停箸地把那样大的汤团一个一个地往口里送。

“周先生，你看，”张若兰低声对周如水说。

周如水的脸上浮出感动的微笑。他素来厌弃都市文明，赞扬自然美，主张“土还主义”，现在看见这些朴质的渔夫怎样地吃他们的早餐，从那种真挚地把这简单的食品当作盛饌似的很起劲地吃着的样子，他体会到了吃的滋味，他想真正懂得吃的恐怕还是他们那些人吧。于是他回过头对张若兰一笑，并不说什么，就用箸把一个汤团弄成两半，挟了半个送进口里，慢慢地嚼着，一面和她谈话。

这时一个十七八岁的少女从外面进来，手里端着碗，脑后垂了一根辫子，穿了一件白布衫子。众人的眼光都转注在她的脸上。她似乎并不觉得，态度很安详，笑着和那掌锅的说话。

张若兰带笑地放下碗，指着少女对他低声说：“她就是这里的‘汤团西施’，旅馆里许多客人常常特地跑来看她。”她说了又抿嘴一笑。

周如水听了这句话便把眼睛掉往那边看。他只看见少女的侧面：是瓜子脸，前面披着刘海，后面垂着一根松松的辫子——相貌的确还过得去。她偶尔回过头，让他看见了她那对活泼流动的眼睛，他们的眼光碰在一起了，她若无其事地对他笑了笑，又把头掉了过去。他的心里禁不住怦怦地跳动。

他望着她出神。

“周先生，”张若兰在旁边唤他，他惊觉地掉过头去，看见她抿嘴笑。他不知道她在笑什么，正纳闷着，忽然觉察出自己手里还挟着一个汤团，不觉红了脸，便低下头只顾去吃碗里的汤团，很快地吃完了。他正要付钱，却被张若兰抢先付了。

他们从汤团店里走出来，太阳已经高挂在天空了。阳光焦炙地射在人的头上。街上也比先前热闹许多。周如水的头上开始出了汗，他便把西装上衣脱下来搭在左腕上。他们只顾谈着，又走过一条较僻静的街。矮屋的门前有几个妇人和女孩忙着补渔网。她们一面工作一面谈笑，两三个妇人的已经变成黧黑的脸上还蒙着焦热的日光，但她们一点也不怕。

他们走过那里，那些朴质的脸都带着惊异的神色看他们，在他们的后面响着神秘的笑语声。这景象在他还是第一次看到，但是他并没有憎厌的感觉，他反而觉得自己多少有点喜欢这幅简单朴素的图画。这时他已经跟着她转了弯，走到大路上了。

在右边高耸着旅馆的楼房，窗户都开着，墙壁上涂着灿烂的金光。马路上只有寥寥几个行人。左边有一条蜿蜒的小路，路略往下倾斜，引入一片菜畦，似乎还可以通到那远处的一带树林。

他们走过旅馆门前，看见侍役正引着水管在草地上浇水。

地上尽是丝丝的水点。周如水摸了表出来看，还不到九点钟，便指着树林那面提议道：“那边我还没有去过，密斯张高兴去看看吗？”“周先生要去，我当然奉陪，”她微微地笑着说了。周如水不禁想道：“好温柔的声音呀。”两人转入小径，走不到多远，路渐渐地变得很窄了，只可以容一个人通过。一边是瓜藤掩着的土墙，一边是被柳树划分了界限的斜坡和菜畦。张若兰在前面走，周如水跟在后面。柳条垂下来，常常拦着他们的路，他们用手披开了它。两人离得很近，张若兰觉得周如水的热气喷到了她的耳边和颊上。她的女性的敏感的心还可以分辨出他的急促的呼吸。她不觉红了脸，把脚步放快一点。然而走不到几步她突然停止了。一只蛤蟆蹲在她面前。她想让它跳开，它却不动，她只好用脚把它拨开了。

在她后面走着的周如水只顾跟着她的脚步走，不留心她中途停下来，

他待急忙收住脚步时已经迟了。他的嘴几乎吻到她的柔发，他的身子几乎贴在她的衣服上。他仿佛看见她的肩头微微耸动，似乎也感到了她的胸膛的起伏。一阵发香和肉香混合起来直往他的鼻里送。这香气使他无意地联想到那粉嫩细腻的皮肤。其实这四个形容字是不够的，似乎还有一种性质不曾表示出来，但他自己也找不到适当的字来形容它。

他连忙往后退了一步。他惶恐地默默望着她的背影。那一股异样的香又沁入他的鼻里。

他非常激动。激情抓住了他。

他的身子突然颤抖起来。他想唤她，他想走上前去搂抱她。但是他马上觉得自己的勇气逐渐在消失了。

她并不回过头看他，便又往前面走了，不过走得很慢。她那裹着黑色长统丝袜的腿在蜿蜒的小径上缓缓地动着，好像很熟练似的。他自己一面跟着她走，时时望着她的不被裙子盖着的腿，心里充满了快乐。

这时路变得很宽了，虽然是崎岖不平，但走起来也不十分困难。路的两旁都种着柳树，下边是水沟，路突出在中间正好像一段堤岸。柳叶随着风微微舞动，有时候就像要拂到他们的头上来似的。

他们走过了这段路，水沟没有了，旁边是菜畦，有几个穿蓝布衫头上盖白布头帕的乡下女人弯着腰在那里工作。路旁有些苹果树，枝上挂了好些青色的嫩苹果。在不远的地方音乐似地响起了蝉的催眠的歌声。

“乡下真好，一切都是和平的，亲切的，美丽的，比在都市里吸灰尘好过十倍。”周如水满意地发出了这样的赞美。的确在这里没有都市里的喧嚣，没有车辆，没有灰尘，没有汽油味，没有淫荡恶俗的音乐，没有奸猾谄笑的面孔。在这里只有朴素的、和平的、亲切的大自然的美。他的所谓“土还主义”在这里得到了绝大的证据。虽然他并不曾熟读过室伏高信的《文明之没落》等著作，而且便是那一本《土还》也只翻阅了前面的十几页（因为他不喜欢那个日本政论家），但他已经觉得自己的“土还主义”是非常坚定无可动摇的了。

“我也喜欢在乡下住，每年暑假我都要到乡下去祝明年毕了业，我也不愿意在都市里做事情，我还想到乡下去办小学校。我很愿意跟一般天真的儿童接近。”她这样表示了她的意见，使得周如水非常高兴。他这时记起了她是学教育的，与自己的所学相同，而且两个人的志愿也差不多。这几句简短的话给了他一个很好的印象。她说话的态度很诚恳，不像是故意说这些话来迎合他的心理。因此他觉得他们是更近于互相了解了。

他们又谈到关于太阳的话，张若兰说：“我以前简直梦想不到日出是这样的美丽。”说了美丽，她又觉得这两个字不恰当，便改口说了一句：“这样的庄严。”歇了歇她又说：“要不是周先生提醒我，我今天决不会有这种眼福，所以我应该感谢周先生。”她说了便掉过头来含笑地看他，两只晶莹的眼睛里表示着口里所说不出的深意。

这使他感动，使他满足，使他陶醉，他觉得自己从没有像现在这样地快活过。他的脸上现出得意的笑容，甚至因为得意而红了脸。于是许许多多的警句又涌现在他的心头，鼓舞着他用激动的声音说出下面的话：“太阳真是伟大。它使万物生长发育，它到处撒布生命，它没有差别地照耀各处，使任何地方都得到光明。我记得日本童话作家小川未明说过‘母亲是太阳’的话，把母亲比作太阳，这是再恰当不过的，因为母亲对于子女的爱护确实是

像阳光那样地普遍。子女无论到什么地方，母亲的爱都跟随着，恰像万物无论地位或高或低都可以享受到阳光那样。”“周先生的话说得很不错……只是可惜……我的母亲已经离开这个世界了。”她突然闭了嘴，声音里带了一点悲伤。

他听见她说了那句话而且声音也改变了，便吃惊地看她的脸。但是她早把脸掉开去望别处了。他惶恐起来，想找话安慰她，但拙于言辞的他一时想不出适当的话。两个人还是默默地走着。

“我不该说这样的话使密斯张伤心。我不知道密斯张没有母亲，剑虹也不曾告诉过我。”他终于说了抱歉的话。这样的话果然发生了效力。她回过头来，脸上虽然仍带戚容，但已经渐渐地开展了。眼睛里没有泪珠，却含着深的感激。她慢慢地说：“这跟周先生的话没有关系，是我自己偶然想起来的。”

周先生的话说得真好。我真羡慕你，你有那样好的母亲。”“只是我自己太不孝顺了。我离开家八九年就没有回去过，”周如水答道，他想起自己的过去，想起母亲，不免有些伤感。他开始觉得自己的良心有点不安了。他虽然还有一肚皮的话要说，但一时也说不下去，就闭上嘴低下头慢步走着，他现出了没精打采的神情。

“周先生，我知道你在想念你的母亲，”张若兰关切地、同情地说。

“是的，”他低声应道，抬起头感激地看了她一眼。

这时两人已走到树林前面，一条曲折的小径把他们引进树林里去。他们初进去的时候，树林并不浓密，到处都是阳光。后来树林渐渐地密了。参天的松柏遮住了阳光，虽然还让它撒下一些小的斑点，但树林里没有一点热气。他们一面听着蝉声，一面很舒适地在林子里走着。转了几个弯，他们在一个地方发现了一口井，井旁立着一个木架，架上拴了一个桶。前面有一所茅屋。茅屋前有一个老头子坐在竹椅上用柳条编篮子。他的脚下不远处躺着一条黑狗，在那里晒太阳（这一段树木稀少，看得见太阳了）。黑狗看见人便跳起来，望着他们狂吠。老头子连忙站起把它唤回去，一面带笑地招呼他们：“从海滨旅馆来的吗？”他们点了点头。

“你怎么知道？”周如水惊讶地问道。

老人望着他们得意地微笑，一面答道：“我一看就认得。”

我在这里住久了。这几年每年夏天总有不少的人到这里来，都是从海滨旅馆来的……我的眼睛不会错……本地方没有这样漂亮的人物……海滨旅馆修好还没几年……我在这里却有十几年了。”他说完，又掉转头向里面叫了一声：“琴姑。”里面响起一个少女的清脆的应声。老头子又在外边叫道：“搬两个凳子出来。”茅屋里走出一个十六七岁的天真的姑娘。她脑后垂了一条松松的大辫子，身上穿得整齐，只是两只袖子卷到了肘上。

她一只手提一个竹凳子，走到客人的身边放下，还说了声“请坐”，便回到老头子身边，站在他的椅子背后，偷偷地看这两个不寻常的客人。

“这是你的女儿吗？看相貌就知道很聪明，”张若兰带笑说，使得那个姑娘露出笑容，同时又红了脸。

“不，她不是我的女儿；她是我的侄女，是我兄弟的孩子。”

他们夫妇很早死了，剩下她孤零零的，没有人照顾。我把她带到这里来，好在我自己没有儿女，我从来就没有娶过亲，也是孤零零的，因此把她当作亲生女儿看待。这孩子很不错。”他说到这里，便掉过头用爱怜的眼光

看她，脸上还现出得意的笑容。他又回过头来说：“她待我很好，真和待亲爸爸一样。”

她人又聪明，做事又能干。她的年纪一天天地大起来了，我少不得要给她找个好女婿，使她过点好日子，才算了结我的一件心事。我老是留心着，可是总选不到一个中意的，真是不容易选埃”他又望他的侄女，然而姑娘已经跑进去躲起来了。他便回转头看这两个客人。

看见他们都注意地听他说话，他更得意，不等他们回答又冒昧地说：“你们两位真是天生地就的一对。这样一对好夫妇，我是第一次见到。”张若兰听见这话，她的脸马上通红，她不好意思地埋下头去。

周如水也有点不好意思，但同时还有另一种感觉。这是欢喜，是惊疑，是悲哀，是畏惧，是陶醉，他分辨不出来。他马上掉过头去看她，看见她的那种样子，他觉得他的心跳得更厉害了。但是他勉强做出庄重的样子，对老头子说：“老先生，你不要乱说，她还是一位小姐。我们是朋友，两个人到这里来避暑的。”他说了，又有点后悔不该这样地更正。“就让老头子相信我们是夫妇不更好吗？”他这样想。

“真的？不要骗我这个老头子埃”老人带笑说，一面仔细地看了他们几眼。他接着更正道：“我的眼睛花了，头也昏了，说话没有次序，请你们不要见怪才好。”张若兰刚刚抬起头来，微微一笑，周如水也笑了。

这样地把问题结束以后，那个老头子又唠唠叨叨地向他们叙说自己的身世：他姓王，年轻时候也读过书，而且学到一手好拳，后来又当过兵。他满望升得一官半职，谁知经过了无数的战阵，出过力，拿生命去冒过险，结果是别人升了官，而自己依然是一个小兵。他便离开了军队，在东北混了好几年，就跑到这里来。后来他得到了看守树林的职务，在这里也已经住了十几年了。

如果告辞的时候，老头子不向他们说那一句奇怪的话，他们在归途中也许会起劲地讨论一些都市与乡村的问题，他也许会热心地向她宣传他的“土还主义”。然而那老头子毕竟说了。原来他们临走的时候，老头子半认真半开玩笑地对他们说：“我很奇怪：像你们这样好的一对，为什么不早早成家？要是在从前，像你们这样年纪的人早就有了孩子了。”他的这一番话把他们两个人弄得满脸通红。他们又不便当面向他发脾气，只得忍住羞，好像不曾听见他的话似的，告辞走了。

在归途中两人的心情和来时便不相同了，好像有一堵墙隔在他们中间。他们很想知道彼此的心，知道各人在这时候想些什么，然而快到接近的时候，他们的心又离开了：像撞着了那堵墙似的，他们急急地把自己的心收回来，但过后又再去试探彼此的心。

张若兰比较冷静些，而且性情温柔，所以便是在心里她也是很稳重的。她从来不让自己的思想走到极端，处处不肯失去她的少女的矜持。像她这样的人甚至在进攻的时候也要守住自己的阵地。但是周如水便不同了。他虽然比较热情些，但他又是一个犹豫过多的人，因此他的热情常常被顾虑冲淡了。他有时竟然没有丝毫的勇气，变成了非常胆怯的人。

这样的两个人如今肩并肩走在路上，相隔得这么近，却不交谈一句。各人都沉溺在思索里，都在回忆老头子的一番话。张若兰愈想愈觉得害羞，但是她却喜欢这个思想。她想说话去试探他的心理，同时她又害怕因此失掉她的少女的矜持。她只是期待着，等候他来进攻。

但周如水并不是像她所想象的那样勇敢的男子。在未离树林时他还有很大的勇气，可是在听了老头子的一番话以后，他觉得自己的心理都被人知道了，自己的秘密被人揭穿了。他想：她也许会怪他冒昧唐突，笑他会有这种野心，或者甚至因此看轻他，以后不再理他也未可知。这样想着，纵然前面有很多的机会，他也没有勇气去利用它了。在路上他被矛盾的思想追逼着。他时而喜欢老头子说了那一番话，时而又抱怨老人不该如此大胆地说。

他有时居然鼓起了勇气要对她说话，但是话一到口他的勇气就消失了，始终不曾说出来。最后还是她开了口问他将来的计划。她也许盼望着他的另一种回答。然而他却开始向她宣传起他的“土还主义”以及其它的主张来。他居然以这些伟大的思想自夸，而其实他拿它们来掩饰自己的弱点，来做避箭的盾。

他们回到了旅馆。她回房里去休息。他还在草地上没有阳光的地方徘徊了一阵。他的头很热，心里也烧得厉害。他的眼前浮现了那张圆圆的脸，一双长睫毛盖着的亮眼睛，一个略略高的鼻子，笑时露着酒窝的双颊，左眼角下的一颗小小的黑痣。尤其使他动心的是她低着头玩弄衣角时把两颗水似的黑眼珠偷偷向上面一闪的神情。这时候的她在他的眼前现出了超乎实际的美。他觉得他实在爱她，他绝不能够放弃她。他必须把他的爱情向她吐露出来。他觉得他应该这样做，而且他没有一点可羞愧的地方。他很明白地意识到他爱她并不像他从前爱日本咖啡店的“女给”那样。他爱那些女子不过是想把她们抱在怀里吻她们，玩弄她们，完全把她们当作玩偶一样。至于他爱她呢，他是愿意和她共同生活，共同创造一种新的事业，互相帮助，互相安慰：他要把她当作一个朋友，一个同志，一个伴侣，一个爱人。

他这样想着，又兴奋起来。他觉得他的爱情是纯洁的，甚至是崇高的，他甚至可以拿这样的爱情自豪。于是他很勇敢地上了楼，打算到她的房里去，而且甚至想好了要和她说的话。但是他还没有走到她的房门口，他的勇气就渐渐地消失了。他迟疑了一会，才鼓起余勇走到她的门前，轻轻地在门上敲了两下。过后他又有些失悔。

房里没有应声，也没有响动。他想，她也许没有听见。他待要再敲，然而心跳得太厉害，仿佛身子也战抖起来，他的勇气完全失去了，他只得回到自己的房间去。他进了自己的房间，又禁不住要想她。他要把心好好地镇定一下，但是他的心里又一次燃起了情焰。他愈想压下热情，愈觉得自己的热情差不多要满溢出来了。他必须马上向她吐露胸怀。于是他拿起笔，取了信纸，打算写封情书给她。他很热心地写着，然而写了一大篇，尽是些童话里的句子，什么“骑着云儿飞上天空”，什么“和群星在蓝空里游戏”，满纸都是这一类的话，连一句“我爱你”也没有，更不用说别的了。

信写好了，自己读一遍觉得很不错，比得上一篇名家的童话。然而他再读一遍，想想他本来的用意，又觉得这封信把他的本意一点也没有表达出来。他一生气就将这几页信笺撕碎了。

托尔斯泰在他的长篇小说《战争与和平》里说彼埃尔伯爵自从在跳舞会里嗅到海伦郡主的肉香之后就决定娶她为妻。

邓南遮在他的剧本《死之胜利》中也有女人的肌肉香足以诱惑人安慰人这一类的话。

这两本名著周如水都不曾读过，然而他在一本关于性问题的日文书里读到了以上的话。

这经验他现在体会到了。虽然事情已经隔了一天，而且他如今孤零零的在房里读书，但那似麝香非麝香的肉香又仿佛在他的鼻端荡漾，使他忘记了书上的黑字，而沉醉在美妙的回忆里面。同时一个幸福的思想又来提醒他，告诉他，说这美妙的回忆不久就会变为更美妙的现实了。

昨天从树林回来以后，他还和她谈过一次话，就是在傍晚他们吃过晚饭在草地上散步的时候。

黄昏里特别容易嗅到草香，空气也是非常柔和。他们立在一丛玫瑰花的前面，浓郁的甜香一阵一阵地送到他们的鼻端。

“造物的道理真是神秘莫测，像玫瑰那样娇艳的花偏偏要生刺，”张若兰指着盛开的深红色花朵说。

“大约是因为生得娇艳怕人采摘，所以才生了刺来保护自己吧，”周如水解释说。

“那么像牡丹那样富丽的为什么又没有刺呢？”张若兰再问了一句。

这问题，他回答不出来了。他迟疑了一会才说了一句：“这就是娇艳和富丽的差别吧。”说出来，他又觉得解释得不恰当，又看见她的不置可否的样子，便用别的话把话题支开了。他又说：“玫瑰，我不喜欢它。它虽然好看，却没有一点用处。我想写一篇童话《玫瑰与桑树》，就是发挥这个意思，说玫瑰对人毫无益处，反不及桑树，桑树的用处倒多。”“话不能这样说，至于用处一层也不能够讲得这样狭隘。

不过我也不喜欢玫瑰，我嫌它太娇艳了。我喜欢菊花。人说菊花傲霜开，我就喜欢这‘傲霜开’三个字。还有梅花我也很喜欢。我的祖父咏梅花的诗有‘独抱幽情淡冬雪，更怀高格傲春花’，又有‘不妨清冷洗繁华’的句子，这正合我的意思。

“不过我觉得密斯张并不怎么冷，”周如水笑着插嘴说，“密斯张还是个热情的人。”张若兰只是微笑着，并不答话，不过掉过头来把两颗发亮的黑眼珠对他一闪。

这一闪使他的心变得灵活起来，他鼓起勇气说了下面的很有意义的话：“我也很爱梅花的，我好久就想折一枝来供在书桌上，只是我每次去折时，树上就只剩了空枝。花都给人折去了。”他说这话时还不能够使自己的心不跳动，使自己的声音不战抖。他说了又惶恐地低下头，甚至许久不敢抬起头来看她一眼。

她并不马上回答。她回想着这话的意思。她的脸上起了红晕。她偷偷地瞥他一眼，并无嗔怪他的意思。她带着笑容，似懂非懂地用了同样暗示的话答复他道：“只怪周先生自己耽误了。周先生既然看中了一枝，为什么不早折？为什么不在别人未折以前去折呢？迟了就有人抢先折去了。花开的时节不长，迟了就要谢的，所以花不能够等人。周先生不记得‘花开堪折直须折，莫待无花空折枝’的旧诗吗？”她说完便用一阵微笑来掩饰她的心跳。

周如水起初几乎不相信他的耳朵，他想她不会对他说这样的话。他疑惑地偷偷看了她好一会，看见她温和地微笑着，装出不在意的样子看别处，但脸上却淡淡地染上一层玫瑰色，他的心里充满了喜悦。他抬起头含笑地对她说：“我明白这个道理了。密斯张，谢谢你指教我。”她又微微地一笑，并不把头掉过来看他。他们两个如今都明白彼此的心理，却又装出不懂的样子，好像并不知道两人的话里都含有双关的意思。

以后他们又谈了一些话。他知道她的父母都早死了，她是在伯父的家里长大的。伯父和伯母待她都很好。她还有一个堂妹和一个堂弟，都在故乡的中学里读书。至于他的身世，他并没有告诉她，她也不曾向他问过。

人的心理常常是奇妙难测的。周如水的心理尤其是如此。

在这时候，在美妙的回忆快要变为更美妙的现实的时候，他却开始疑惑起来，他变得胆怯了。于是近两三年来差不多被他完全忘记了的他的身世突然浮上了他的心头。

在遥远的云南省城里住着他的双亲。他们很健康地活着。

他还有一个兄弟和两个妹妹。他的环境不能说不是幸福的。在幼小的时候他进了小学，后来他又进中学，这期间他也曾得到母亲的溺爱。中学毕业了业他便离开故乡到首都进大学。

在大学里念书还不到两年，他就考取了本省的留学官费，离开中国，到东邻的日本去留学。

他在东京一连住了七年，除了大学毕业修完教育系的课程外，还过了两三年的自由生活。这期间他得到不少的知识，见到不少的事物，交了不少的朋友。

这一切都帮助他发展成一个努力向上的人。他还加入了一个研究社会主义的团体，不过他并未参加团体的活动。有时他回顾自己的周围，想象自己的前途，觉得自己是一个幸福的人。有的朋友在书信上，或者谈话中都用羡慕的语气说他的环境很好。

但是事物并不就像外表那样地简单。人也是一样。这所谓幸福的环境不过是他的生活的一面，而另一面却像鬼魂那样地抓住了他，极力使他下落，使他有时候竟完全坠入悲哀的深渊。在十七岁的那一年，他在中学里还没有毕业的时候，他的父母给他挑选了一个妻子。于是在这样小的年纪他就做了一个女人的丈夫了。过一年，他又做了一个男孩的父亲。他对于这件婚事本来很不赞成，然而自己从小就被父母娇养惯了，遇事都是由父母替他安排决定，结果自己便成了一个优柔寡断的人。和安排其余的事情一样，父母给他娶亲也并不征求他的意见，他们独断地处理了一切。最后木已成舟，在新婚的床上他发现了一个丑陋、瘦弱、而且毫不亲切的女子。

父母以为娶了亲就是成人的表示，他从此便走上了荣达的路。

但是对于一个青年，这样的事却大大地伤了他的心，而且伤了他的骄傲。虽说是那样地优柔寡断，然而他毕竟是一个青年，他有青年的幻梦，他梦想着怎样在外面创造一番伟大的事业，他梦想着有一个温柔美丽而又能够了解他的女子来做他的伴侣。然而这幻梦却让他的父母毫不怜惜地毁坏了。他们在家里给他安置了一个妻子来束缚他的向外面发展的心，给他预定了一个平凡而安稳的前途。他们做这一切，没有一点踌躇，好像他自己不是一个人，只是一个木偶。这太使他伤心了。虽然他很爱他的父母，但是他更爱他的青春，他绝不能够牺牲它而没有一点遗憾。这牺牲太大了。儿子来了，他

的父母高兴有了孙儿，可是他更感到悲哀了。这是他的痛苦的成绩，这是他埋葬了自己的青春后所得的酬报。对于这小小的东西他是不能够有丝毫的怜爱的。看见这个孩子，他就自然地想到自己的巨大的牺牲，悲哀便袭来了。但是在这样的环境里他还是有办法排遣悲哀的。他爱父母，他尤其爱他的母亲。每逢痛苦袭来的时候他便拿他对母亲的爱来做挡箭牌。他觉得他付出这样大的牺牲也换到了一点东西，他得到良心的安慰。

儿子来了以后，五四运动也跟着来了。这给他带来了新的希望，同时还给他带来新的认识。好像一条缚带从他的眼睛上落下来，他发现在他的周围有一个新的世界。于是他又以新的勇气来继续生活。他的第一个计划便是到首都去升学。

不久他毕了业，而且不费多大的力他就得到父母的允许离开了故乡。临行的情景是悲惨的。他的父亲带着戚容不说一句话，他的母亲一面哭着，一面嘱咐他种种的事情，他所不爱的妻子哭着拉住他的衣袖不要他走。多感的他几乎因此放弃了他的出省的计划，但是他终于走了。

他出省以后在首都差不多住了两年，又在日本住了七年。

这其间他没有接到他的妻子的一封信（她不识字），也不曾得过他的孩子的一张照片。

他到了日本以后，他的父亲一年里不过来七八封信，有时候在信里不过略略提一笔，说他的妻子还活着吃饭罢了。因为大学里功课忙或其它的缘故，他每年也不过写八九封信回家，后来渐渐地减少下去，每年至多只写两三封家信。他在信里从来没有提过他的妻子。好像在家里根本就没有这个人似的。然而事实上每逢他同一个女子接触的时候，他便自然地想到在家中他还有一个他所不爱的妻和一个他所不认识的儿子，好像他的命运已经决定了。他甚至宁愿眼看着他所爱的一个日本姑娘同别人订婚而自己不敢接受她的爱情，以致终于看见她做了别人的妻子而后悔，而痛哭。他不怪自己没有勇气，他反而以为自己得到了良心的安慰。他为他所不爱的妻子牺牲了一切，他甚至于庆幸自己因此做了一个多情的人。但是过了一些时候，旧的痕迹刚刚消灭，他又以新的勇气去追逐新的女性了。结果又是一样：自己得到了精神上的痛苦，而同时又得着良心上的安慰。这样就构成了他的生活的两面。所以在为失恋而痛哭的时候，他还以为自己究竟是一个幸福的人；同样在得着新的女性的爱情的时候，他又以为自己是世界上最痛苦的人了。

这两年来因为年岁的增长，他的性情也有了一些改变，然而大体上还是“原封未动”。

如今在这个新的女性的爱情正要来温暖他的心的时候，过去的事又像鬼魂一般地抓住了他的灵魂。

一个自己不爱的妻，一个自己不认识的儿子；还有年老而健康的父母，这是自己所爱的。这四个人轮流地在他的脑子里出现着。但是在这四张脸后面突然又出现了一张可爱的脸庞，依旧是长的睫毛，大的眼睛，略略高的鼻子，微笑的嘴唇。这张脸比以前四个人的脸更强暴地占据了他的脑子，他无论如何不能够把它去掉，尤其厉害的是那双晶莹的黑眼珠往上一闪的神情，这差不多要把他完全征服了，使他几乎忘掉平日所夸耀的男性的骄傲，而拜倒在这张脸庞之前。

于是他想：一切都是决定的了，自从嗅到她的肉香以后他就不应该再犹豫了。他应该像小说中的彼埃尔那样马上向他的海伦求婚。

他便是这样想着也不能够把自己的事情决定。过了短时间，良心上的不安又突然袭来了。抛弃了家中的妻子和另外的女人恋爱结婚，这不是一件小事情。而且他这样做就得跟家庭断绝关系。他的妻子且不必提，他的父母就不会赞成这件事。这对于他们是一个很大的打击，会使他们十分伤心。他要是只顾自己的幸福冒昧地做了这件事情，那么他对父母便成了不孝的儿子，对妻子便成了不义的丈夫，虽然自己并不爱这个妻子。以后他便不能够回家去和他所爱的父母见面了。

而且从此他便在道德上破了产，会成为被社会唾弃的人。这个打击太大了，他实在不能够忍受，这时他又有了放弃她的心思，并且甚至疑惑起来：她是否真正爱他，是否真有勇气来和他共同接受这样的一个打击。

他左思右想，简直想不出一个头绪来。他完全拿不定主意，不知道应该怎样办才好。后来他想起了住在上海租界里的友人陈真：陈真也许会替他想出一个主意。他便给那个友人写信。信写好，他觉得不对又撕了，另写一封。里面的话与自己心里所想的完全不同。

4

中饭后周如水正要睡午觉，侍役领了两个客人进房来。他们是他的朋友陈真和吴仁民。

他站起来和他们握了手，招呼他们坐下。

陈真是一个二十三四岁的青年，身材并不高，瘦削的脸上永远带着刚毅的表情。一副大眼镜罩住他的近视眼。此外也没有别的特征。但从各方面都可看出来他是一个意志坚强的人。

吴仁民的年纪比陈真的大一些，身材略高，有一张圆脸和一个结实的身子，气魄大，又有热情，但容易使人觉得他有些轻福。“仁民到我那里去说起要看你，恰好你的信来了，所以我们一道来看你。”陈真说着便在躺椅上坐下，一面摸出手帕揩额上的汗珠。

吴仁民在写字台前那把活动椅上坐下，随便翻看桌上的书，脸向着站在屋中央的周如水，带笑地问道：“近来怎样？听说你有了新的‘罗曼斯’了。”周如水笑了笑，问道：“你读了我写给陈真的信吗？”“是，读过了，不过女人是谁我却不知道，”这是吴仁民的回答。

“她的姓名，你何必要知道？一个女人不过是一个女人罢了，何必一定要打听出来她是谁。我的问题并不在这里。而且这个女人你们是见过的。”“我们见过？什么人？这就奇怪了。”陈真惊讶地大声说，“你说我在什么地方见过她？”“张若兰，你不是见过吗？”周如水终于说出了她的名字。

“你不是在剑虹家里见过她吗？那一次我也在那里。一个二十多岁的女子，长睫毛，亮眼睛，高高的鼻子，左眼角下有一颗黑痣。”他的话还没有说完就被陈真打断了。陈真猛省地大声说：“啊，原来是她。岂但见过，我和仁民还常常谈起她。人还不错，我看她不过是一个小资产阶级的女性。”“好个小资产阶级的女性。这句话如水听了一定不高兴。”吴仁民在旁边拍手笑起来。

“不见得吧，”周如水表示不服，开始分辩道。“她的思想和我们的接近。我看她丝毫没有小资产阶级的习惯。”“是，我知道了。”陈真忍不住噗嗤一笑。“她一定赞同你的‘土还主义’，一定说都市的文明怎样不好，都市里整天有汽油味，电车上卖票人如何揩油，商人怎样欺骗，乡下有美丽的风景，有清洁的空气，有朴实的居民，又说大家应该拿起锄头回到田里去。于是你们两个就‘土还’到海滨旅馆来了。”说到这里他忍不住大笑起来，吴仁民也附和着笑了。

周如水在旁边又好气又好笑，但是他也忍住了，依旧心平气和地分辩道：“你误会了，‘土还主义’决不是这样简单的。你还不懂得什么是‘土还主义’。”陈真的脸色变得严肃了，他认真地说：“懂不懂又有什么关系呢？‘土还主义’不过是‘土还主义’罢了。在我，与其在乡下过一年平静、安稳的日子，还不如在都市过一天活动的生活。”周如水注意地听他说话，他想这些朋友在思想上是渐渐地跟他分开了。他们是都市主义者，而自己一个却变成“土还主义者”了。他又想起在陈真最近出版的一本书里面乡村问题连一个也没有谈到，他完全是对都市里的人说话的，好像以为都市问题一解决，乡村问题也就连带解决了。他觉得这种思想是错误的，他以为乡村比都市更重要，将来新社会的萌芽就在这里。所有觉悟了的人都应该离开都市，到乡村去工作，去办农场，办学校，办合作社，以及其它公共事业和生产事业，去教导农民，帮助农民。他以为这种办法是天经地义的。可是他每次说出去，便是最好的朋友像陈真他们也要笑他，不是说他的办法太迂远，就是笑他在做梦。他们确实不了解他。

他想到这里，觉得愤愤不平，好像心里有许多话要吐出来，但是看见陈真的挣红了的脸，便不禁想到这个青年把他的生命消耗在什么上面，他是如何不顾性命地努力着，究竟为了什么人。于是他觉得纵然陈真的主张错了，自己也没有权利反对他，因为他是把他的生命牺牲在这上面了，而且是为了别人。最后他对陈真起了崇敬的感情，同时还带了关切的眼光看这个朋友，一面说：“你也应该保养身体才是，何必这样容易生气？”“他是没有办法的，他那样不顾性命地工作，那样不讲卫生，真不行。我看他也应该找一个女人才好，”吴仁民微笑道。

这微笑里面含得有痛惜。

“那么我把张若兰介绍给你好不好，又漂亮，又温柔，又体贴，”周如水笑着对陈真说，这是在开玩笑。

陈真摇摇手带笑说：“去吧，你的小资产阶级的女性。”又说：“你何必这样客气，把你的人让给我呢？”他还是笑着，他对自己的身体素来就不关心。

并不在目前的两三年，你何必这样性急？你的身体我们很关心。我们做朋友的不能够眼睁睁看见你这样不爱惜地摧残你自己。”吴仁民感动地说，他的声音微微地颤动。他似乎害怕陈真不肯静静地听完他的话，所以故意把话说得很快，但是他说不下去了。陈真惊讶地望着他，他也挣红着脸默默地看陈真，过了半晌他才接着说下去：“我们劝你，你总不肯听我们的话。所以我主张找一个女人来管束你，像一个保姆照料小孩一样，给你安排一切……”陈真听到这里就微微一笑，打岔说：“就像瑶珠对你那样，是吗？”周如水本来有些伤感，听见这句意外的话，忍不住噗嗤地笑出声来。

“真，你真正岂有此理。”吴仁民又气又笑地对陈真说，“我对你说正经

话，你不应该跟我开玩笑。你难道就一点不爱惜你自己？你知道我们对你——”他很激动，不能把话说清楚，就不得不把它咽住了。

陈真默默地站起来。他看了吴仁民几眼，他懂得那眼光，那表情。他再看周如水，周如水的眼睛也在发亮。他知道朋友们爱他。他感到一阵温暖，昂起头在房里走了几步，然后用感激的眼光看吴仁民，微微一笑，说：“谢谢你。我也明白你的意思。你看我不是过得很好吗？”“很好？但是你不觉得你的身体一天一天地在瘦下去吗？我们看得很清楚。”吴仁民差不多要发出了绝望的哀鸣。

“不错，真，我去年看见你还比现在强健些。你的病又不是不治之症，就坏在你不爱惜自己的身体。你纵然不为你自己打算，你也应当想到我们大家对你的一片心。”周如水感动地说，他觉得他要哭了，他掉过头去不敢再看陈真一眼。

陈真微微地叹了一口气，自语似地说：“你们为什么单单注意到我一个人？我是不要紧的，只要你们都好……我知道你们爱护我。然而我这个人是没有办法的。”他走回到躺椅前面，坐下去，勉强地笑了笑，继续说：“不要谈这件事情。你们快要把我说得哭起来了。我刚来的时候本来很高兴。”他说完就闭上眼睛把身子躺下去。

这一来大家都没有话可说了。周如水掏出手帕暗暗地揩眼泪，吴仁民默默地咬着嘴唇皮，埋下头看他刚才在桌上翻开的书本。

过了一会，陈真忽然睁开了眼睛惊愕地看他的两个朋友，大声说：“如水，还是你的问题要紧。你现在究竟打算怎么办？”过后他又望着周如水的刚刚抬起来的长脸，等候这个朋友的回答。

“怎么办？我现在还没有决定呢，”周如水迟疑了一下答道。

“没有决定？”陈真惊讶地问，“你不是写信说已经不成问题了吗？”周如水痴呆似地望着陈真，半晌说不出话来。他有点害怕回答陈真的问话，但又不能不回答，只得随口说道：“信上写的什么我自己也记不起了。问题确实是有的，而且很复杂。”陈真没有开口。

“有什么复杂？简单地说就是你没有勇气。”吴仁民冷笑着说。

陈真这时忽然大声笑起来。但是周如水却涨红了脸表示不服地争辩道：“哪个说我没有勇气？我要是决定做起来，我就会拚命干去，什么也不顾。我的勇气比什么人都大。”他有一点自负的样子，这时候他真正相信自己有很大的勇气。

“只是要等你决定，可就难了。你一生至多也只要一两次决定，”吴仁民笑道。

周如水摇摇头，气恼地望着他们，过了半晌，才说：“你们不了解我，我的问题很复杂……”他刚说到这里就被陈真抢了去说：“是的，你有自己不爱的妻子，自己不认识的孩子，你有年老的父亲母亲……这些我都知道。你还有什么呢？”“怎么他已经结过婚了？”吴仁民惊讶地说，“我们都不知道。我还以为他没有结过婚。”周如水受了这一顿抢白，气得说不出话，又不好对他们发作，便发呆地望着他们。

“这就是他的复杂的问题了，”陈真点头说，“他的朋友里面只有我一个人知道这件事。我在日本和他同住过半年，他的家信我都看过。”歇了歇，他又对周如水说，“其实这丝毫不成问题。实际上你差不多跟家庭脱离了关系。你在外面爱上了一个女人或者和她同居或者结婚，没有一个人来干涉

你。”“只是我良心上怎样过得去？”周如水现出痛苦的样子，这时候他好像把自己当作了一个伟大的牺牲者。

“良心？什么良心？”吴仁民坐在椅子上笑起来，“这跟良心有什么关系？你自己爱上一个女人同她结婚，这是很自然的事。家里的妻子是父母替你娶的，那不是你的妻子，那是他们的媳妇，让他们去管吧。”“这样岂不是使父母难堪吗？岂不是从此跟家庭完全断绝了关系，永远不能够回家再见父母一面吗？这太残忍了。”周如水悲痛地说。

“那么就索性离婚吧，”陈真用了近乎残酷的语气说，好像丝毫不同情他似的。“你能够离婚倒也算你一生第一次做了一件痛快的事。”“离婚？”周如水不懂似地念着。这两个字像鞭子似地打在他的头上，他用手抚着前额，现出惊恐的样子。这两个字太可怕了，是靠着良心生活的他所不能够忍受的。他忽然惊惧地叫道：“不能，这是良心所不允许的。不但不能够实行，而且连提也不行，提出来，第一我的父母就会受到很大的打击，这会使他们伤心。我还有良心，这样的事我不能够做。”陈真的脸色突然变了。他对于借良心做护符的周如水起了反感。他的眼里发出强烈的光，透过眼镜刺在周如水的脸上，刺得周如水的脸发痛。他说：“良心。去吧，我不要良心。”

我正要使那班人，使一切的人会因为自己的过错受到惩罚。不管犯错误的是父母或是别人，都该受到惩罚……把一个人生下来，在他前面安放了希望，用这个来引诱他，在他快要达到的时候却把希望拿走了，另外给他造就一个牢狱，把他关在那里，使他没有青春，没有幸福，使他的生活成为长期的受苦。把儿女当作自己的玩物由自己任意处置，这样的父母是应该受惩罚的。我们正应该使他们为自己所做的事后悔。

然而你，你却以为应该为他们牺牲一切，你却躲在良心的盾下放弃了你对社会对人类的责任。你真是个懦夫。”他后面的话说得非常快，周如水和吴仁民两人都听不清楚，不过他们知道他动了气。他容易动气，大概因为身体不好的缘故。但是过了一些时候，他又会安静下来。所以大家也不去管他。他们即使不赞成他的话也不去驳他。这时他说完话，便又默然了，脸红着，样子很苦恼。

这些话太可怕了，在周如水的耳里听来是很荒谬的。要是说话的是别人，他一定会跟他争辩。然而年轻的陈真坐在他的面前喘气。这个人和他一样也牺牲了自己的青春和幸福，却不是为了少数人，是为了大众。而且更超过他的是这个人整日劳苦地工作，从事社会运动，以致得了肺病，病虽然轻，但是他在得了病以后反而工作得更勤苦。别人劝他休息，他却只说：“因为我活着的时间不久了，所以不得不加劲地工作。”如果不是一种更大的爱在鼓舞他，他能够贡献这样大的牺牲吗？对于这样的一个人周如水无论如何是不能够拿“没有良心”的话来责备的。他找不出一句适当的话答覆陈真。他只是茫然望着这个人的脸。

过了一些难堪的宁静的时候。

“你究竟怎样办？”吴仁民追逼似地问。

“让我再仔细思索一下，”周如水沉吟地说，“我想我应该决定一个计划。如果我决定不管家庭，我自然要找一个女子，我的确需要结婚。不过我又想回家去，那么一切计划都谈不到了。”他的声音里带了忧郁，他似乎也害怕回家去。

“你回家去又打算怎么办？到乡下去做改良农村的工作吗？”吴仁民关

心地望着他。

“我本来有这个意思，我想回到自己比较熟悉的乡村去，办一些改良的事业。先从一个小的乡村做起，然后再扩充到几个乡村。办农场，办学校，办合作社，办民团，因为那些乡里常常有土匪，民团也是需要的……”“这也很好，不过我怕你一个人去做有困难，”吴仁民点头说。

周如水脸上的表情变得更忧郁了，他平日很少是这样忧郁的。他焦虑地说：“然而这是不可能的。我把这个意思写信告诉父亲，他就写信来骂我说：‘你读了这许多年的书，怎么居然弄昏了头脑想起归农来了？你快不要再提归农的话。几个月以前有两个首都农业专门学校毕业回来的学生跑到乡下去，住不到两个月就被人捉将官里去，说他们是共产党，把他们砍了头。你要回来就快息了归农的念头吧。’这样看来，即使回家去，‘土还’也是绝对不可能的了。”“那么你怎么办呢？”吴仁民的眼光就在他的脸上盘旋，使他无法逃避。

“我也没有别的办法，”他茫然回答道。

“我说就不要回去吧。”吴仁民直截了当地说。

周如水现出为难的样子说：“不回去，良心上又好像过不去。两个月以前我还在东京的时候，父亲接连来了两封信要我马上回去，说八九年没有看见我，不知道人怎么样了，很想看到我。他以为我在外面读了八九年的书，又在外国大学毕业了业，很可以回省去做官了。”“做官？我看你的性情决不适宜于做官，”吴仁民插嘴说。

“就是因为这样，所以我很踌躇。做官，我不愿意；归农，又不能做。回家去什么事也不能够做。”他说着，心里很焦虑，他也想不出一个两全的办法。

“那么不回去好了。”周如水并不注意吴仁民的话，只顾自己说下去：“我想了好久，总想不到一个办法。有时我竟然想不顾一切跑回家去，虽然明知道我回去于家人、于我自己实际上并无多大好处，我觉得要这样良心才得安宁。”“其实照我看来你没有必须回家的理由。”“你还不明白……父亲年纪大了，近年来他的生意又完全失败，家里生活也不宽裕，父亲很希望我回去帮助家庭……而且我有许多亲戚，真正苦得很……大部分是寡妇……我应该设法帮助她们，我如果不回去，她们怎么办呢？”“你回去又有什么办法？”吴仁民怀疑地侧着头问，表示不相信他的话。周如水回答不出来了。实际上他是没有一点办法的。这时候他的脑子里只有“良心”两个字，究竟良心是什么，他自己也不知道，如果有人把他所谓的良心仔细地分析给他看，他也会失笑的。

吴仁民觉得再和周如水讲下去，只是浪费精神，便压住怒气，淡淡地对他说：“好，你回去好了，我赞成你回去，最好早一点动身。”周如水不知道吴仁民说的是反面的话。他以为吴仁民真的主张他回家去。他听见别人赞成他回家，他自己倒又踌躇起来了。先前他觉得非回家不可，这时候却觉得回家去是太不行了。尤其是抛撇了他所喜欢的张若兰回家去，和他的丑陋的妻子过无爱的生活，这思想是他所不能够忍受的。他惋惜地说：“我回到家里恐怕就没有机会再出来。而且我的计划，我的志愿，都无法实现了。还有她……”说到这里他马上住了口。

吴仁民也不去注意这个“她”字究竟指谁，因为在口语里他分辨不出周如水说的是“他”字或“她”字。他只是讥笑地说：“你不是在说牺牲，

说良心上的安慰吗？还顾得这些小事情？”周如水不说话，心里很难受。

“你到这里来，写了多少字？”吴仁民觉得无话可说，忽然想起这件事就问道，同时他也想换个话题和周如水谈点别的事情。

“原稿纸不到两页，算起来不过六百字，”周如水淡淡地回答道。

“怎么这样少？这个地方很宜于写作。”“我本来也是这样想。谁知刚刚到这里，就遇见了她，”说着，他自己也忍不住笑了。

“那么我劝你还是放弃了回家的念头吧，同她结婚好了。

我看你已经入迷了。”吴仁民看见他笑起来，以为事情有了转机，他会改变主意，便又诚恳地劝他，希望他走幸福的路。

“这个我还不能够决定，我的问题很复杂，须得有长时间的思索才可以避免他日的后悔。”周如水的脸上依旧没有坚决的表情。

“你已经想过好几年了，”这许久不说话的陈真忽然站起来用响亮的声音说，“可是依旧像现在这样地没有结果。你的所谓的良心，好像一个纸糊的灯笼，戳破了是不值一文的。

这良心，仔细分析起来，就是社会上一般人的毁誉……你想着怎样做就不会引起社会上一般人的非难，甚或会引起他们的赞许，于是你就自以为得到良心上的安慰了。你是没有勇气的人。你没有勇气和现实的痛苦的生活对面，所以常常逃避到美妙的梦境里去。我不像你，我要在痛苦的现实里生活下去。你以为我对我的父母就没有一点爱吗？你以为我是一个残酷无情的人吗？不，绝不是这样，我也很知道爱我的父母。

然而我生下来母亲就死了。我只有一个爱我的父亲。在十六岁离家的时候我也流过眼泪。不到两年父亲死了，家里接连来了几封电报叫我回去，我也不理。我这样做自己也感到痛苦，但是我并不后悔，我这个身体是属于社会的。我没有权利为了家庭就放弃社会的工作。我不怕社会上一般人的非难，我不要你所说的良心上的安慰，我和你是完全两样的人。

但是我也有我的满足。我把我的爱，我的恨，都放在我的工作上，将来有一天我会看见我的成绩，我的爱和恨会有什么样的影响。”他说这些话，态度非常坚决，他的紧握着的拳头像铁块一般。他挺直地立着，显得非常有力，好像是一座塑像。

“你也许有理，”周如水含糊地说，因为他觉得他没有话可以驳倒陈真了。他一方面是感动，一方面又是痛苦，他不能够看着陈真把他所崇拜的良心分析得那样不值钱。

“真，你和他谈这些有什么用处？我们愈对他解说，他就愈弄不清楚。”吴仁民把周如水的话通盘想了一番，他似乎看透了周如水的心。他知道和周如水再辩论下去，也不会有什么结果。他有些可怜周如水，但是他不愿意再谈论这件使他们大家都不愉快的事情。他说话时还带了一点怒气，然而这怒气已经是很淡很淡的了。“如水这个人服的不是理论，是事实。我们的话他听不进去。但是张若兰，她也许有办法……”“张若兰？哼。我就不相信，”陈真冷笑一声，打断了吴仁民的话头。他还想说下去，房门上忽然起了短而轻的叩声。

“她来了，”周如水站起来低声说，露出快活的但多少带一点激动的笑容走去开门。一切不愉快的思想都飞走了。

房门一开，外面现了张若兰的苗条的身子，她温和地微笑着。

“原来这里有客，我不打扰周先生了。回头再来吧，”她刚要走进房间，

看见里面有男人的背影就停了脚步迟疑地说。

“不要紧，请进来。都是熟人。陈真和仁民你都见过。请进来坐坐吧，”周如水听说她要走，就慌张起来，连忙殷勤地挽留道。

张若兰也不再说话，只是唯唯地应着。她走进来，和他们打了招呼，便在一把桃心木的靠背椅上坐下，正坐在陈真的斜对面。

“好久没有看见密斯张了。前几天在剑虹那里听说密斯张搬到这里来祝瑶珠很想来看你。本来她在家很闷，也该到外面玩玩，只是她这几天身体不大好，所以没有来，”吴仁民看见众人不开口，便客气地对张若兰说。

“要吴太太从那么远的地方来看我，倒不敢当，”张若兰客气地回答，她的脸颊上因微笑现出了酒窝，这把周如水的目光吸引住了。周如水的眼睛始终没有离开过她的脸颊。但是她完全不曾注意到。她只顾说下去：“我早就想到你们府上去看吴太太的，只是我忘记了你们的新地址，前两天才从剑虹先生那里问清楚了。”歇了歇她又问：“吴先生近来还在写文章吗？好久没有在杂志上见到你的大著了。听剑虹先生说，你近来在翻译一部《法国革命史》，很用功。”“那不过刚刚开了头，近来因为瑶珠身体不好，所以我的工作也做得很慢。”“吴太太的身体素来不大好，应该多多休息。近来没有什么病痛吧？吴先生，你最好劝她到这里来住几个月，对她的身体也有好处，”张若兰恳切地说，她很关心吴仁民的妻子的健康。

吴仁民感谢地看她一眼，然后说：“其实她也没有什么大病，就是身体弱。不过她有一个坏毛病，她爱操心。无论什么事情，她总要亲手去做，一点小的事情，也不肯放过。她对我太好了，我的一件小事情也要她操心。我劝她，她总不肯听我的话。她的固执就和陈真差不多。陈真拚命摧残自己的身体，我们劝他，他也不听。他这个人也是没有办法的，”吴仁民觉得自己的语调渐渐地变得伤感了，便突然把话头拉到陈真身上，同时又望着陈真一笑，使听话的人忘记了瑶珠的事情。

“你真正岂有此理，居然当面骂起人来了。”陈真带笑地接嘴说道。

这一来众人都笑了，就这样驱散了房里的忧郁的空气。

“是的，吴先生的话并不错，陈先生的身体的确应该当心。”

我们看见他的书一本一本本地接连出版，好像他写得比我们读的还要快。我就有点替他担心。剑虹先生常常对我们谈起这件事。剑虹先生说陈先生好像是个不知道未来的人。陈先生，你说对不对？”张若兰说罢，关切地看了陈真一眼，略略低下头去微微一笑。

陈真用感激的眼光回看她，他的脸上忽然有一道光掠过，他微笑了。他自语似地说：“总之，你们都有理……”还有一句话却被他咽在嘴里了。

“陈先生，你近来不常到剑虹先生那里去吧。佩珠那天还谈到你，还有蕴玉，她也……”张若兰吐字非常清楚，她说普通话不大习惯，所以说得很慢。陈真没有注意到这个，因为这时候他略略仰起头看天花板。他不等她说完便插嘴说：“我近来事情多些，所以没有到剑虹那里去。密斯张一定常去的。佩珠近来还好吧。还有那位密斯秦，近来看见吗？”蕴玉就是密斯秦的名字，因为张若兰刚才提到她，所以他也问起她。他知道她是张若兰的好友。而且他曾经根据《三个叛逆的女性》这书名，给他在李剑虹家里常常看见的三个少女起了“三个小资产阶级的女性”的绰号。那三个少女就是：张若兰、秦蕴玉和剑虹的女儿李佩珠。他觉得一珠，一玉，一兰，恰恰可以代表小资产阶级的女性的三种典型，所以给她们起了这个绰号。

“啊，”张若兰带笑说，“说起蕴玉，她就在这里。我们只管谈话倒把她忘记了。她现在还在我的房间里。她不知道你们两位也在这里，她听见我说周先生在这里，她想见见周先生，所以要我来问一下。”她把眼光掉转到周如水的脸上问道：“周先生，就是我上次和你说起的那个同学。你愿意见她吗？”周如水的眼睛这些时候就不曾离过张若兰的脸颊，现在听她说秦蕴玉要见他，心里高兴得了不得，连忙站起来催促似地说：“那么就请密斯张马上把她请过来吧。”张若兰带笑地答应着，出去了。门开着。周如水怀着一颗跳动的心等了一会，张若兰伴着一个比她稍微高一点的女郎走进来了。

在陈真的眼里现出了那个曾经对他表示过好感的姑娘的丰姿：一个长身玉立的女子，一张瓜子脸上并没有什么特征，因为各部分都安置得恰到好处。是一个明眸皓齿的女郎，而且打扮得很摩登，烫头发，画细眉毛，抹粉，还擦了鲜艳的口红。她穿着一件黄色印度绸的小花的长旗袍，脚上穿的是一双高跟鞋。“又是一个小资产阶级的女性，剑虹家里的三女性这里已经有了两个了，”陈真想着，忍不住在心里暗笑。

吴仁民也认识秦蕴玉。所以张若兰单把周如水给她介绍了。周如水非常高兴，他把她们两个让到那张大沙发上面坐下，自己却坐在旁边的靠背椅上。他非常注意秦蕴玉的说话和举动。他马上觉得秦蕴玉很可爱，不过他也明白她是一个不容易对付的女子。秦蕴玉虽然比张若兰更美丽，更活泼，但是她的锋芒太露，倒不如张若兰稳重一点好。张若兰带了不少东方女子的温淑的风味。

秦蕴玉的嘴厉害。她和周如水虽是初见，却很大方地对他发出不少的问话。但同时她又不使别的客人冷落，她的眼光好像就在房里每个人的脸上不断地轮流转动一般，使每个人都觉得她在对他说话。有她这个人在这，房里就显得十分热闹了。她和周如水谈得最多。她问他关于日本的风俗人情，又问起日本文坛的现状以及他对于日本作家的意见，因为她是研究文学的。周如水自然详细地一一回答了她。他并且趁这个机会把他所崇拜的童话作家小川未明大大赞扬了一番。但是她对于这位作家并没有多大的兴趣。引起她的注意的还是那位以《放浪记》出名的青年大作家。于是周如水又从箱子里取出那个女作家的半身照片给她看。

同时周如水又简略地叙述从下女变成日本近代第一流女作家的她的放浪生活，又叙述他和她的会见，并且提起她在书中说过的“男人都不是好东西”的话。这些话果然引起了众人的注意，尤其是给秦蕴玉唤起一种渴望，这渴望究竟是什么，她自己也说不出，只是她觉得心里有点空虚似的。

“在中国，生活太沉闷了，”秦蕴玉自语似地低声叹息说。

“其实活在这个世界上就不见得不沉闷，”陈真嘲笑地说。

“为什么？”秦蕴玉忽然掉过头看陈真，她的锋利而活动的眼光不停地在他的脸上闪动，逼着他答话。

“因为我住在日本就跟住在中国一样，”陈真避开了她的眼光冷冷地答道。

“这是偏见，我不赞成。在日本究竟好得多。”周如水马上起劲地打岔道。他在日本住了七年，得到的全是好的印象，所以他看见人就称赞日本的一切。

“那么你问问仁民，他也在东京、京都两处住过几年。难道他也有偏见？”陈真抢着争辩道，但是他并没有动气，脸上还留着笑容。

吴仁民正要开口，却被秦蕴玉抢先对陈真说了：“陈先生，你一个人是

例外。读你的文章就知道你这个人不会有什么愉快的思想。”“然而我也常常在笑。有时候我也很高兴，”陈真平静地，甚至带了嘲弄的口气说。

“我不相信。这是不可能的，”秦蕴玉努了嘴答道。

“这就怪了，密斯秦，为什么你会不相信？为什么又不可能呢？”陈真笑起来，他对于她的故意追逼的问话倒感着兴味了。他平日最讨厌沉闷的谈话，却喜欢热烈的辩论，即使是强辩，他也不怕。

“因为你的文章我差不多全读过。我知道你是拿忧郁来培养自己的。你那股阴郁气真叫人害怕。”秦蕴玉侧着头，用清朗而缓慢的声音，半开玩笑半认真地说。

“那么你不要读它们就好了，”陈真依旧淡淡地说，可是他的心境的和平被她的这段话扰乱了。忧郁开始从他的心底升上来。他努力压制它，不愿意让她看见他的心境的变化。他甚至挑战似地加了一句：“我不相信我的文章你全读过。”秦蕴玉微微一笑，正要开口说话。张若兰在旁边露出一丝不安的样子，把身子靠近秦蕴玉，轻轻地在秦蕴玉的肘上一触。秦蕴玉略略回头看了她一眼。

“陈先生，你不相信，哪天到我家里去看。你的书我本本都有，而且读得很仔细。你不相信，可以问她。”秦蕴玉说，她带笑地指着张若兰。

张若兰本来希望她换一个话题来说，但是到了这时候却不得不开口了：“是的，陈先生，她说的确实是真话。我还借过几本来读过。”陈真说不出话来。他有点窘，心里想：三女性中的两个在一起，说出话来都差不多。吴仁民和周如水在旁边看见他的窘相，不觉感兴趣地笑了起来。

张若兰在秦蕴玉的耳边低声说了两三句话，秦蕴玉回头微微一笑，然后掉头去看陈真。

她稍微侧着头，两只亮眼睛就在他的脸上转动。她也跟着他们在笑，用手巾掩了口，整个身子因为笑而微微地颤动。

陈真的眼光透过眼镜在她的脸上和身上扫了一下，心里想：“三女性中倒是玉最能诱人。”但是他马上又把眼光掉开，去看挂在墙壁上的房间价目表，不再想她了。

“陈先生，我觉得你的每本书里面都充满着追求爱的呼号，不管你说这是人类爱也好，什么也好。总之你也是需要爱的。我想，你与其拿忧郁来培养自己，不如在爱情里去求安慰。剑虹先生也说你故意过着很苦的生活，其实是不必要的。你为什么不去追求爱情？为什么要这样地自苦？陈先生，你为什么不去找个爱人组织一个小家庭？我不相信就没有一个女人喜欢你。……”秦蕴玉对陈真说。但是她的话还没有说完，就被吴仁民打断了：“密斯秦，算了吧，你对他说这些话，就等于对牛弹琴。”

我们刚才还劝过他。他连生命都不要，还说什么爱情？说什么女人？他这个人好像是一副机器，只知道整天转动，转动……”陈真沉默着，他的脸上带着微笑，但是他的心开始在痛了。

秦蕴玉依旧侧头看陈真，一面回答吴仁民道：“我不相信陈先生就是这样的人。方才周先生不是说《放浪记》的作者写过‘男人都不是好东西’的话吗？这句话是很好玩味的。世界上没有一个男人不需要爱情。不是我们故意挖苦男人：每一个女人总有许多男人追逐她，死命地纠缠她，不管她爱不爱他。那样的男人到处都是。”她说了又抿嘴笑起来。

陈真的心依旧是很平静的，他微笑地望着她，并不注意她的话。他知

道她的话是有根据的。他记得剑虹告诉过他：她在学校里受过许多同学的追逐和包围，她每天总要接到几封不认识的景慕者的情书。她现在成为这样的女子，和这种环境也有点关系。所以他对于她的过度的大方和活泼，完全了解，一点也不奇怪。不过他心里暗想：“如果你要来试试你的玩弄男人的手段，那么你就找错了对象了。”周如水不能够忍耐了，便跟秦蕴玉争辩起男人和女人的好坏来。他是这样的一个人：心里有什么话，口里总得说出来，听了不合意的话总要争辩几句，不管和他说话的是什么人。

秦蕴玉的嘴也是不肯让人的，不过她的战略比周如水的厉害。她说几句正经话，总要夹一两句玩笑的话在里面，等周如水快要生气的时候，她又使他发笑了。这期间吴仁民和张若兰也各自发表他们的意见，来缓和这场争辩。陈真不再同秦蕴玉争论了，他靠在躺椅上旁观着。

话题从来是愈说愈扯得远的。后来他们又谈到那个下女出身的女作家，周如水看见有机会夸耀他在日本的见闻，自然不肯放过，便说：“在咖啡店的‘女给’中也有几个了不起的人物，而且在那里也有知道人类爱的，这也可以给陈真的主张作个证据。”他说着便对陈真一笑，其实陈真并没有对她们正式发表过他的主张。“记得有一次我去看一个日本友人，同他一道出来，走到一个小咖啡店里。一个年轻的女招待来招呼我们，坐在我们的旁边谈了许多话。我的朋友问她为什么要做女招待，她的答复是出乎我们意料之外的。她说，她爱人类，尤其是爱下层阶级的人。因为那般人整天被资本家榨取，又受到社会的歧视，整天劳苦，一点快乐也得不到，只有在这一刻到咖啡店里来求一点安慰，所以她们做‘女给’的便尽力安慰他们，使他们在这一刻可以得到一点安慰而暂时忘掉生活的痛苦，或者给他们鼓舞起新的勇气，使他们继续在这黑暗的社会中奋斗。她又说：‘我不是来供人玩弄的，我是因为可怜人才来安慰人的……’她满口新名词，什么‘布尔乔亚’，什么‘普洛利塔利亚’，说得非常自然。她的年纪看起来至多不过十七八岁，相貌和举动都有不少的爱娇。我的朋友说，她可能是一个社会主义者。以后我也就不曾再遇见她了。想不到日本还有这样的年轻女人。……”“可惜周先生以后没有去找她。说不定将来她又是一个第一流的女作家呢。”秦蕴玉说。

“可惜密斯秦不是男人。如果密斯秦是男人，我想你听见这个故事，一定会到日本去找她，”周如水笑着说。

“是啊，我如果是男人，我一定要做一个有勇气的男人。

我想到哪里就要做到哪里。像那些做起事来老是迟疑不决、一点也不痛快的男人，我看也看不惯。”秦蕴玉热烈地说。她不住地点着脚，两颗黑眼珠灵活地在周如水的身上轮了一转，又转注到陈真的平静的脸上，最后她又把眼睛掉去看张若兰。在从陈真的脸上移到张若兰的眼瞳上之间，她的眼光还在吴仁民的脸上停留了一下。她常常这样地看人，她常常以为自己比男人高贵，因为好像每个男人都有所求于她。她说以上的话是指一般的男人说的，不是特别指周如水，事实上她并不知道周如水的性格。然而陈真却以为她是在挖苦周如水。至于周如水自己呢，他一点也不觉得这些话有什么触犯他的地方，因为他相信自己是一个勇敢的人。

他们又谈了一些话。周如水留这几个客人在他的房里吃了晚饭。晚饭后他约他们到海滨去散步。

这是一个月夜。半圆月已经升在海面上了。前面是一片银波，在淡淡

的月光下动荡着，像数万条银色鲤鱼。

在海边散步的人并不多，有两三对年轻的夫妇往来谈笑，他们都是海滨旅馆的客人。还有几个小孩在那里扑打。这五个人在石级上坐了一些时候，又起来闲走了一会。他们一路上谈了好些话。这期间以秦蕴玉和周如水两人的话最多，而陈真的话最少。

后来陈真告辞回去了。周如水挽留他，但是他一定要回去。吴仁民也说要走，因为他的妻子身体不好，他们两人便一道走了。他们还赶得上最后的一班火车，从这里步行到火车站还要花去三十多分钟的时间。临走的时候陈真听见秦蕴玉问他为什么近来不到李剑虹那里去，他回答说没有时间。她又说要到他的家里去看他，又请他到她家里去玩，同时还邀请了吴仁民和周如水。他们都答应了，他也只好说“有空一定来”。

他们去了。秦蕴玉被张若兰留了下来，她就睡在张若兰的房里。

5

两天后的傍晚陈真又到海滨旅馆去找周如水。周如水正和张若兰、秦蕴玉两人走出旅馆，打算到海滨去散步，在门口遇见了陈真，便约他同去。

这一次他们去得早一点。天空中还留着一线白日的余光。

空气已经很凉爽了。黄昏的香味和它的模糊的色彩，还有那海水的低微的击岸声混合在一起，成了一幅色、声、味三者交织着的图画。海面上有两三只渔船漂动着向岸边驶来。时而有一阵渔人的响亮的歌声撞破了这一幅图画，在空中荡漾了许多。

张若兰今晚换了一件淡青色的翻领西式纱衫，淡青色的长统丝袜和白色运动鞋，人显得更年轻，更活泼，更新鲜，更妩媚。秦蕴玉也换了一件翻领的西式薄纱衫，是水红色的，而且里面的跳舞式的汗衫也透露出来。她走动的时候，丰满的胸部也似乎隐约地在汗衫下面微微地颤动。下面依旧是肉红色的长统丝袜，和白色半高跟皮鞋。她显得更娇艳了。

她们两人并立在岸边，眼望着天际，望着海。身材高矮只差一点，声音的清脆差不多，各人把她的独有的特点表现出来，来互相补足，这样吸引了来往的行人的赞赏的目光。她们共有的是少女的矜持的神情。她们靠近地立着，好像是一对同胞姊妹。周如水立在她们的旁边，带笑地和她们谈话。这晚上他显得十分快乐。

陈真故意站得离她们远一点。可是那两个少女的清脆的、快乐的笑声不断地送到他的耳里，使他也变得兴奋了。但是他一转念间又不禁失笑起来。他想到：“我怎么会到这个环境里来？”于是他的眼前现出了种种的速写：正在热烈地讨论着某某问题的同志们，大会场里某人的动人的演说姿势，亭子间里的纸上的工作，茅屋中的宣传的谈话，一昼一叠、一堆一堆的书报和传单，苍白而焦急的脸，血红的眼睛，朴质而期待的脸……然后又是那长睫毛、亮眼睛，老是微笑的圆圆的脸，接着又换上画了眉毛涂了口红的瓜子脸。这两个脸庞交替地出现着，而且不再是速写，却是细致的工笔画了。这两个面庞逐渐扩大起来，差不多要遮盖了一切。他惊奇地张大了眼睛看，发现自

己确实是在这样的环境里。前面是海，是天空；旁边是那两个充满了青春的活力的少女。虽然在这两个少女的身边他也可以感到一种特殊的兴趣，但是他觉得自己的适当位置不是在这里，而是在那窄小的亭子间，在那广大的会场，在那些简陋的茅屋里面。

她们问了他几句话，他简单地回答了。秦蕴玉忽然像记起什么事情似的笑着对他说：“陈先生，你为什么不走过来呢？你是讨厌我们吗？”陈真坦然笑了，他没有露一点窘相。他想了想，慢慢地走近几步，开玩笑地说，“不是讨厌，是害怕。”于是众人都笑了。周如水接连笑着说：“说对了。”秦蕴玉笑得微微弯了腰，随后又站直了，她反驳道：“害怕？为什么要害怕？我们又不吃人。陈先生，你说，为什么每个男人都追求女人呢？你忘了日本女作家说的‘男人都不是好东西’……”最后她引用了那个日本女作家的话。

众人又笑了。周如水不同意她的话，他辩道：“为什么男人都不是好东西？既然男人都不是好东西，为什么你们女人又离不掉男人？”陈真带笑说：“说每个男人都追求女人，这句话就不对，我就是个例外。”“真的？”秦蕴玉侧过头望着他，一面戏弄似地问道。虽然夜已经来了，但是在淡淡的月光下，他还感觉到她的两颗眼珠光亮地在他的脸上盘旋，是那么富于诱惑性的眼珠。他开始觉得自己的心被扰乱了，便仰起脸去看天空，月亮早已从海面升起来，是一个淡红色的玉盘。他渐渐地恢复了心境的平和，淡淡地一笑，然后回答道：“将来的事情谁知道。以后看吧。”秦蕴玉第一个噗嗤笑起来，众人都笑了，陈真也止不住笑。

秦蕴玉甚至在笑的时候，也在注意陈真的举动。这个狡黠的女郎似乎明白地看出了他的弱点，便进一步地追逼他道：“陈先生，要是有人给你介绍一个，又怎样？一个又漂亮，又温柔，会体贴你，帮助你的。”陈真掉头看了秦蕴玉一眼。他的眼光和她的遇着了。她的眼光太强烈，他不敢拿自己的去接触她的，便掉开了眼睛。

他的心跳得非常厉害，他连忙拿各种思想镇压它。他呆呆地望着天空，看那一轮圆月在碧海似的天空中航行，勉强地笑了两声，回答说：“密斯秦，你放心，不会有人来管这种无聊的闲事。”“陈先生的嘴比他的文章还厉害，”张若兰在旁边笑着插嘴说。

“他这张嘴素来不肯放松人，他最爱和人吵架，我们常常被他挖苦得没有办法。今天也算遇着对手了，”周如水愉快地附和着张若兰的话，一面和陈真开玩笑。

“这有什么厉害？这不过是强辩。而且他已经在逃避了，”秦蕴玉装出嗔怒的样子说。

她看见陈真不答话，只顾在旁边微笑，便引诱似地再问道：“倘使我来管这闲事，我来给你介绍一个，陈先生，你说怎样？”陈真又抬起脸望天空，但是他依旧觉得那一对眼光在搔他的脸。他微笑着，用力镇压他的纷乱的心。他勉强地说了一句：“好吧，谢谢你。”他听见周如水在接连地询问：“谁？是谁？”又听见张若兰微笑说：“我知道蕴玉的花样多。”他心里暗暗笑着，便低下头装着不懂的样子挑战似地追问了一句：“那么，密斯秦，你给我介绍谁呢？”秦蕴玉起初只是微笑不语，后来便提高声音说道：“但是，陈先生，你还没有答复我先前的问话。我要你先要求我给你介绍女朋友，然后我才告诉你我介绍谁。”“然而我要先知道你介绍谁，我才回答你的问话，”陈真固执地说。

两个人开玩笑地争执起来，起初张若兰和周如水带笑地旁观着，后来他们也加入说了一些话，这样就渐渐地把话题引到别的事情上面去了。

不久月亮进了云围，天顿时阴暗起来。他们刚刚回到旅馆，就落下一阵大雨。

陈真因为下雨不能够回家，只得留在海滨旅馆，就睡在周如水房里的那张大沙发上面。

电灯扭熄了，过了好些时候，周如水还在床上翻身，陈真忽然在沙发上面低声咳了两三下。

“真，真，”周如水轻轻唤了两声。陈真含糊地应着。

“真，你近来身体刚刚好一点，你不当心，你看你现在又伤风了。你这几天夜里常常咳嗽吗？”周如水关心地问。

陈真的咳嗽声停止了，他平静地回答道：“并不一定，有时候咳，有时候不咳。不过今天睡得早，我平常总是要弄到两三点钟才睡。”“为什么要弄到这样迟呢？你也应该保重身体才是，”周如水同情地说。

“然而事情是那样多，一个人做，不弄到两三点钟怎么做得完？”陈真的声音开始变得苦恼了。

“事情固然要做，可是身体也应该保重才是，你的身体本来很弱，又有病，”周如水劝道。

“但是事情是彼此关联着的。我一个人要休息，许多事情就会因此停顿。我不好意思偷懒，我也不能够放弃自己的责任。”陈真的苦恼的声音在房里颤抖着。

“其实，像你这样年轻，人又聪明，家里又不是没有钱，你很可以到外国去读几年书，一面还可以保养身体。你在日本也就只住过半年，太短了。……你为什么这样年轻就加入到社会运动里面？”“我已经不算年轻了，今年二十三岁了。不过我在十四岁的时候就有了献身的欲望。”“十四岁？怎么这样早？”周如水惊讶地问，“怎么你以前不告诉我？这样早。我想，你过去的生活也许很痛苦吧。你以前并不曾把你过去的详细生活告诉我。”“个人的痛苦算得什么一回事？过分看重自己的痛苦的人就做不出什么事情来。你知道我生下来就死了母亲，儿童时代最可宝贵的母爱我就没有尝到。自然父亲很爱我，我也爱他。可是他一天很忙，当然没有时间顾到我……富裕的旧家庭是和专制的王国一样地黑暗，我整整在那里过了十六年。我不说我自己在那里得到的痛苦，我个人的痛苦是不要紧的。我看见许许多多的人怎样在那里受苦，挣扎，而终于不免灭亡。有的人甚至没有享受到青春的幸福。我又看见那些人怎样专制，横行，倾轧。我是有血、有肉、有感情的人。从小孩时代起我就有爱，就有恨了……我的恨和我的爱同样深。而且我走出家庭进入社会，我的爱和我的恨都变得更大了。这爱和恨折磨了我这许多年。我现在虽然得了不治的病，也许很快地就逼近生命的终局，但是我已经把我的爱和恨放在工作里面、文章里面，撒布在人间了。我的种子会发起芽来，它会长成，开花结果。那时候会有人受到我的爱和我的恨……”他说到这里又发出一阵咳嗽。”周如水觉得自己在黑暗中看见了陈真在那里和死的阴影挣扎的情形。沙发上没有一点声音。一阵恐怖和同情抓住了他的心，他竟然流下泪来，为了他的朋友。“真，真，”他接连地叫了两声，声音很悲惨。

“什么？”最后陈真惊奇地回答。

周如水沉默了半晌，费了大的气力才说出下面的话，而且这不是说出

来的，是挣出来的：“你睡吧，你需要休息，我是不要紧的。我一天又不做什么事。只是你应该多多休息。”他又说：“是不是沙发上不好睡？我们两个交换一下，你来睡床上好吗？”他预备下床来。

“不要紧，这里就好。你不要起来，”陈真接连地说，表示他一定不肯换。

周如水知道陈真的性情，便不起来了。他只说了一句：“好，你快快地睡吧。”他在帐子内低声哭起来。

第二天早晨天刚亮，周如水就醒在床上。他听见陈真在沙发上翻身的声音。

“真，”他低声唤道。

陈真在那边应了一声。

“你昨晚睡得还好吗？”他揭开帐子问道。陈真面向着墙壁，躺在沙发上。他看不见陈真的脸。

“还好，大概睡了四个钟头。”“那么你现在好好地睡一觉吧，”周如水安慰地说。但是过了一刻他又想起一件事情，便对陈真说：“你在想秦蕴玉，所以睡不着吗？”他忍不住噗嗤一笑。

“秦蕴玉？”陈真惊讶地、多少带了点兴味地问，“你怎么忽然会想到她？”周如水忘了陈真昨晚上的一番话。他的脑子里现出来那个明眸皓齿的女郎的面影，画得细细的眉毛，涂了口红的小嘴，时而故意努着嘴，时而偏了头，两颗明亮的眼珠光闪闪地在人的脸上转，还有……他忍不住微笑地对陈真说：“我看她颇有意于你。”“有意于我？”陈真忽然小孩似地笑了起来。“你会这样想？真笑话。她不过跟我开一次玩笑。”“不见得吧，看她对你的那个样子，连我也羡慕。”“那么你去进行好了，”陈真说着又笑。

周如水沉吟了一会才说：“老实说我也喜欢她。不过我已经有了张若兰，我不会跟你抢她。我劝你还是赶快进行吧，不要失掉了这个好机会。”陈真笑了笑，不说话。

“你承认了吗？”周如水更得意地说。

“算了吧，不要开这种玩笑了。”“开玩笑？我说的是真话。”“那么我想我能够从‘小资产阶级的女性’那里得到些什么呢？”过了一刻，钟响了，他们并不去注意究竟敲的是几下。

“真。”周如水用感动的声音说，“我劝你还是去进行吧。

你的工作也太苦了。你应该找个爱人，找个伴侣来安慰你才好。秦蕴玉说得很不错，你也应该在女性的爱情里去求一点安慰。你不该只拿阴郁的思想培养自己。你的文章里那股阴郁气真叫人害怕。而且我以为她也了解你。你究竟年轻，你也应该过些幸福的日子，你也应该享受女性的温柔的爱护。一个人生活到世界上来，究竟不是只给与，而不领受的。这个意思你应该懂得。”周如水这时候忘记了他自己也完全不懂这个意思。

“你何必这样自苦呢？世界上又不是只有你一个人。况且连平日劝人刻苦自励的李剑虹也以为你不必故意过得那么苦。”周如水看见陈真不答话，便加了这两句。

“你的意思我也明白，我很感激你的好意，”陈真慢吞吞地说。“然而我们是完全两样的人。你需要一个女人，你有了她，你的性情也许会改变一点，因为你现在好像是一只断篷的船，你是需要一张篷的，”听到这里周如水要分辩，他刚刚开口又被陈真拦住了。陈真继续往下说：“我呢，我需要的是工作。我的问题不单是女性的爱情所能够解决的。并且像我这样整天地工作，

还嫌时间不够。哪里有工夫讲恋爱。……我生在这个世界上，并不是一件奢侈品。我希望将来我把我的短促的生命交还给创造者的时候，我可以坦然说：‘我并不曾浪费地过着我这一生，’至于女性的爱护，这虽是值得愿望的东西，然而我没有福气享受它，还是让别人去享受吧。”周如水沉思了一会，才鼓起勇气说：“你的话固然也有道理，然而你也该知道事情是永远做不完的。像你目前这样地拚命做，固然会有成绩。但是你这个就牺牲以后十几年甚至几十年的岁月，也太值得。活得好一点，可以活得久一点。活得久一点，做事情的时间也就多一点。算起来，你的生活方法也并不经济。而且你也应该知道我们大家都爱护你，都希望你好，过得幸福。”周如水的声音微微颤动着。他的话非常诚恳，陈真也深深地感动了。陈真几次想打断他的话，几次动着嘴，但终于静静地听下去了。周如水闭了嘴以后，他的话还在陈真的心上飘荡。陈真感到一阵温暖，好像有什么东西正从他的心里不住地往外面发散。他失掉了控制自己的力量。于是眼泪奔流似地淌了出来。他连忙把身子翻到里面去，不让周如水看见他的眼睛。他静了一会，等到眼泪干了，才长长地嘘了一口气，然后努力地答道：“我知道，你的话我完全知道。老实说我也明白你们所说的道理。但是我的热情毁了我。你们不会了解：当热情在我的身体内燃烧起来的时候，我是怎样地过着日子。那时候我只渴望着工作。那时候一切我都不会顾及了。那时候我不再有什么利害得失的考虑了，连生命也不会顾到。那时候只有工作才能够满足我。我这个人就像一座雪下的火山，热情一旦燃烧起来融化了雪，那时候的爆发，连我自己也害怕。其实我也明白要怎样做才有更大的效果，但是做起事情来我就管不了那许多。我永远给热情蒙蔽了眼睛，我永远看不见未来。所以我甘愿为目前的工作牺牲了未来的数十年的光阴。这就是我的不治之病的起因，这就是我的悲剧的顶点了。”陈真的苦恼的声音在这静寂的房间里绝望地战抖着，使得周如水的心里也充满了绝望。

“你使我想到了小说《朝影》里面的巴沙……”周如水悲痛地说了这半句，正要接着说下去，却被陈真的惊叫声打岔了。

“巴沙？你怎么会想到巴沙？我和他完全不同，而且我也不会像他那样，就死得那么早。”陈真惊叫起来，声音里面充满着追求生命的呼号，使得整个房间的空气也变成悲惨的了。

周如水在痛苦的思想里打转，找不到一条出路。但是他突然明白了。他知道就在这一刻陈真对于生活，对于世界上的一切，甚至对于女性都很留恋。他自己绝不愿意抛弃这一切而离开世界，然而事实上他终于拚命拿工作来摧残自己的身体，把自己一天一天地赶向坟墓。

“他为什么有这样大的矛盾？难道他的爱和恨竟然这样地深吗？”周如水痛苦地、绝望地想着，他觉得这个谜是无法解透的了。

又过了一些时候，四周渐渐地响起了人声，好像整个旅馆的人都起身了。阳光从白纱窗帷射进了房里，照在写字台上面。陈真突然翻身坐起来，脸上没有一点悲戚的表情。他咬了咬嘴唇皮，简短地说：“这些事情不必提了。”他又加上两句：“过去的事就让它埋葬了吧。在我们的面前摆着那条走不完的长路。”他走到周如水的床前，揭开了帐子。他的脸上的表情坚忍而确定，没有半点犹豫，也没有半点畏怯。周如水不禁疑惑起来：这个小小的身体内怎么容得下那么多的痛苦，而在表面上又是这样平静，这样坚定？他感动，他佩服。

他想他自己无论如何是做不到这样的，因为近来他每一想到自己身上，他的那个复杂的问题就来了，而且变得更加复杂。

他呆呆地望着陈真的脸，忽然起了一个念头。他想，他现在就从陈真那里也许会得到一两句有力的话来解决他的复杂的问题。便带笑地问道：“你说，我的问题究竟应该怎样解决才好？”他热烈地期待着陈真的回答。

“你的问题？好，我先问你：你究竟需要不需要女人？”陈真直截了当地问他。

“如果我决定不回家，我当然要找一个女人。”周如水的回答依旧是犹豫不决的。

“又来了，”陈真稍微停一下，又笑着接下去，“那么你究竟爱不爱张若兰？”他微笑着，沉吟了半晌，才点了点头答道：“我想我是爱的。”“你说说看，她对你怎样？我看她对你的态度很不错，是不是？”周如水笑着点头。

“那么你去进行好了。你已经向她倾吐了你的爱情吗？”“这可没有，”周如水直率地答道，“我只是偶尔隐约地对她作过暗示。我屡次想明白地对她表示我的爱情，却总没有勇气。而且似乎早一点。”“你现在还等着什么呢？你的年纪不小了，也该拿出一点勇气来。”陈真忍不住笑起来，“光是暗示有什么用处？无论如何总免不掉有明白表示的那一天。你不要把好机会白白错过。我劝你还是马上去进行，不要再迟疑了。”“进行倒是应该的，”周如水微笑地自语着。但是他又在沉吟了。“进行了又有什么结果呢？”这是在问他自己。

“有什么结果？”陈真又笑了，“不是成功，就是失败。”接着他又加上一句：“我看你很有成功的可能。”在陈真看来，周如水的成功是很有把握的。而且他相信这成功的预言一定会给周如水带来更大的勇气。谁知道事实上恰恰相反。说到成功，便是更加接近现实，接近现实就是要从思想的范围走入行动的领域，这就是要下一个最后的决定，无法再迟疑了。像周如水这样的人是不能够如此轻易决定的。他又犹豫起来了。他觉得这犹豫是很有理由的，因为在轻率的决定之后，她就会正式地走进他的生活里来，他便不得不改变他的生活方式，而和她共同过那未知的新的生活。

过新的生活是需要着新的勇气的。他自己究竟有没有这勇气，他现在确实没有把握。而且他还不曾把自己的身世真实地告诉她，在平时谈话之际，他只暗示地对她表示他没有结过婚。

他这样做，并不是存心欺骗她。他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要这样做，他想也许是因为自己希望事实应该是这样，于是在不知不觉间就把梦想当作了现实。但是如今要同她结婚，便不能够再对她隐瞒了。在两个共同生活的男女中间是不能够有秘密存在的，那么他应该先把这个真相告诉她，应该马上告诉她。要承认自己以前说了谎，他没有这样的勇气。而且她知道了真相以后的态度怎样，他此时也想象不到。她也许会因此怀恨他，鄙视他。他不能够忍受这个打击。总之，想来想去，顾虑愈多，归根结蒂，还是“没有勇气”四个字，他似乎感到绝望了。

“成功？不见得吧，”他畏惧地、怀疑地说，“她要是知道我家里有妻子——”“有妻子，这有什么关系呢？”陈真抢着说，打断了他的话。“只要她真正爱你。况且你实际上可以说是跟家里的妻子完全没有关系。”“你想一个少女肯嫁给一个有妻子的男人吗？”“要是她爱你的话，还有什么肯不肯？”“但是我以前并不曾对她说过真话。”“那么现在告诉她好了。”“她也许会恨

我，怨我。”周如水变得更胆怯了。

“那么你就请她原谅你，要是她连这个也不能谅解，那么就索性拉倒也痛快。”陈真已经不能忍耐了，但是他还努力压住烦躁说了以上的话，他希望周如水的思想不会再有什么变化。

“我想她未必肯原谅我，既然明明知道这个，又何苦拉倒，留着现在这样的关系也是好的。况且我的问题太复杂了，一时也还无法解决。要我跟家里的妻子脱离关系，良心上也未免太过不去。所以我想还是让我慢慢地仔细斟酌一下。”周如水显出十分焦急、十分认真的样子，把他平日那种化小事为大事的态度完全表现出来了。过后他又沉吟地自语道：“但是没有她，我以后又怎样能够生活下去？这几天为了她我任何事都不能够做。”接着他又自语似地赞道：“多么纯洁，多么美。”他的嘴唇上浮出了笑容。

陈真用力咬着嘴唇皮，为的是不要说出一句话。他明白对周如水讲话是完全没有用处的，只是白白地浪费他自己的时间。他曾经怀着一颗青年的直率的心想把周如水的眼睛拨开，使周如水看见自己的处境，明白怎样才可以给自己带来幸福。他为这个人的前途焦虑，而且把这个人的幸福当作他自己的幸福给指示了到幸福的路。然而周如水却拿良心和复杂的问题来做护身的盾，把一切的劝告都当作敌箭似地挡开了。对于这个人，他如今还有什么办法？他们完全是两样的人，两个时代的人，是没有在一起的可能了。他从这个人的那里得不到一点东西，而且他也不能够帮助这个人，不能够给他什么东西。他于是横了心，没有一点留恋，就向周如水告辞走了。他甚至不洗脸，而且不顾周如水在床上怎样大声唤他，留他。他想他在短时间内不会到这里来了。

陈真走出周如水的房间，觉得精神爽快许多，于是大步走下楼，后来到了草地上。看见这座楼房墙壁上的金光和地上的一片新绿，他便忘了方才的事情。他正向大门走去，忽然有人在后面叫他，是女性的清脆的声音，异常清楚的“陈先生”三个字。他回过头看，在二楼的一个房间里，窗前站着秦蕴玉。她露出了上半身，看得出来那水红色翻领纱衣的一小部分，没有画眉毛，没有涂口红，脸上是新鲜的颜色，在蓬松的浓发下面显得十分白腻。她把两手放在窗台上，看见他回头，便用右手对他招手。

他转过身子，回头走了几步。

“出去散步吗？”她含笑问道，用一只手在弄耳后的发根。

“不是，是回去了，”陈真也笑着回答。

“回去？”她故意做出惊讶的样子问道，“为什么这样早？不多玩几天？”两颗眼珠光闪闪地只顾在他的脸上打转。在她的旁边又露出一张面庞，是张若兰的。

“陈先生，多玩两天不好吗？你才只住了一个晚上呢。”张若兰笑着挽留道。

“我有事情，今天得回去。下次还要来，”陈真带笑解释道，但是在心里他却想：“同你们多玩有什么意思？我又不是一件奢侈品，还是让给周如水去做吧。”他便转身往外面走。

“陈先生，”秦蕴玉又在后面唤道。

他答应一声站住了，转过身子，正看见秦蕴玉对他微笑。

张若兰的脸从秦蕴玉的耳后露了出来。秦蕴玉不说话，只顾望着他笑，过了一会，她才说：“不要忘记到我家里来玩呀。”陈真应了一声，又点了点

头，才转身往外面走了。走到大门口，他自动地回过头往那个窗口看，她还立在窗前望他。

她又对他一挥手，便掉过头在张若兰的耳边说了几句话，然后又转头去看他。他还立在大门前。

走出大门，他好像离开了一个世界。她们的面庞和声音仿佛还留在他的脑子里，他不忍马上离开她们：他对她们多少还有一点留恋。但是过了一些时候，别的思想又来到他的脑子里，她们的面影渐渐地淡去了。他低声自语道：“永别了，小资产阶级的女性。”他觉得心里很畅快，他不再去想她们了，好像她们并不曾存在过一般。

6

一个多星期以后，陈真又到海滨旅馆去找周如水，要他翻译一篇日文的文件。陈真以为拿一两件这样的事情给周如水做，也许会给这个人一点鼓舞。

他到了那里，扭开门进去，却看见周如水的头俯在写字台上。

他叫了两声：“如水，”周如水并不答应。他走到周如水的身旁，听见了抽泣的声音。

这个人哭了。他很奇怪这个人为什么要哭？他想，也许是张若兰有了什么不好的表示吧。但是一转眼间他瞥见一个旧式信封放在桌子上。他记起了昨天曾替周如水转过一封挂号信去，是周如水的父亲寄来的。周如水的哭一定与这封信有关系。他以为周如水马上会抬起头来，便静静地在旁边等着。但是过了一些时候还没有一点动静，他不能够再等了，便拍拍周如水的肩头。

周如水果然把头抬了起来，脸上满是泪痕。他望着陈真，眼里闪着忧郁的光，脸上带着求助的表情，一面还在抽泣。

陈真从没有见过周如水哭得这样伤心，他也很感动。他待要安慰他，却又想不到用什么话才有效力。他只是同情地说：“如水，什么事？你哭得这样厉害。我可以给你帮忙吗？”周如水摇摇头，不说话，拿起桌上的信封，递到陈真的手上。陈真接了信封，连忙抽出信笺匆匆地读完了。

这是周如水的父亲的来信，说他的母亲病了，日夜思念着他，要他马上回去。父亲已经在省城里给他找到了一个位置，是财政厅的一等科员，希望他即日回去就职。信纸共有五大页，满纸都是那一套冠冕堂皇的话：说来说去，无非是在外面读了这许多年的书，又到东洋留过学，当然要回省做个一官半职，以便将来扬名显亲，才是正理；如果老是在外面飘荡，一事无成，未免辜负了父亲培养子弟的一番好意。从这封信上可以看出一个严厉的父亲在训斥儿子。

陈真愈读下去愈生气。他真想把信纸撕碎，但仍旧忍住愤怒将信递还给周如水，一面问道：“你现在究竟打算怎样办？”“我想回去，”这是周如水的回答。

这个回答完全是陈真所料想不到的。他感到非常不舒服。

他很生气，便短短地说：“好。”接着他又问道：“你几时动身？”周如

水好像不曾听见似的，也不看陈真一眼，过了一些时候，他依旧悲声对陈真说：“父亲要我做官，我实在不愿意。”“这样我看你回去的事有点成问题吧，”陈真冷笑道。

“但是我母亲病了，我又不能不回去看她，回去是天经地义的事，”周如水说着，似乎有一种自命为孝子的气派，这不但引不起陈真的同情，反而使他讨厌起来。他想：“好一个孝子。”这不是赞叹，这是轻视。

“那么做官也是天经地义的事，因为这样才不致辜负父亲的好意，”陈真依旧冷笑道。

“我也是这样想，”他茫然不加思索地说，他不知道陈真是在讥笑他。但是他又说：“不过做官，我是不愿意的，你知道我素来就讨厌做官的人。”陈真冷笑道：“要是‘土还主义者’还到都市里去做官，官就不会使人讨厌了。要是童话作家进了财政厅，财政厅的大小官吏都会回到童心生活去了。”他忍不住笑了起来。

这一次周如水明白陈真是在讥笑他了，便愤慨地说：“我现在心乱如麻，你不但不能给我帮忙，反而来挖苦我，真正岂有此理。”“你既然已经这样决定了，还用得着我来帮忙？”“我什么时候决定的？这时候我连一点判断力也没有了。

你得给我想个办法。你得替我决定一下。我真不知道怎样才好。老实说，要回去，我舍不得离开张若兰；不回去，我又觉得对不住母亲。母亲辛辛苦苦把我抚养成人，我从来没有报答过她的恩。她病了，要我回去，我怎么能够说个‘不’字？……然而我一回去，什么希望，什么主张，都得抛在脑后了。

尤其是爱情。抛撇了张若兰去和那个无爱情的女子一起生活，我是无论如何办不到的。……你想我怎么能够决定呢？……”陈真不再讥笑周如天了，却庄重地用同情的声音对他说：“我说你只有一个办法，就是不回去。你母亲的病并不厉害，不过是想看看你罢了。你将来可以把她接出来。那么你既可以同张若兰结婚，你又可以和你母亲住在一起。岂不是双方都顾到了吗？”周如水似乎不懂陈真的话，但过后又接连地摇头表示这个计划是行不通的。他自己在思索一个更好的计划，然而实际上他的思想只是在“良心”、“理想”、“幸福”这几个新名词上面盘旋。

陈真不再说话了，他知道在这里他的话没有丝毫的用处。

他打算马上离开这里，但是又记起了他的使命，便把文件取出来要周如水翻译。

“我这几天心里总不安定，现在更是心乱如麻，一个字也写不出，”周如水说着便把文件抛在桌上，自己离开座位，在房里大步踱起来。

“那么我明天叫人来拿，”陈真让步地说。

“明天？你把文件拿回去吧，我一个字也写不出。”“那么后天来拿也可以，总之你非把它翻译出来不可，我本来想找仁民翻译，但是瑶珠这两天病得厉害，他没有工夫，所以非找你不可。”陈真恳切地对他说。

“翻译，”他苦恼地念着这两个字，以后又激动地自语道：“翻译，也许我明天就会自杀，我就不会活在这个世界上。”

“我哪有心肠管别的闲事？”陈真听见这些话，知道周如水是不肯答应的了，而且照这情形看来，即使他答应，快，也要一个星期译完；慢，也许会耽搁到两三个月。还不如自己动手来译好些，虽然忙一点，倒也痛快。至

于周如水呢，这个人一生就没有做过一件痛快的事，说到自杀，这一层倒可以不必替他担心。他连一个简单的问题也没有勇气去解决，哪里还有勇气自杀。

陈真这样想着，觉得再没有留在这里的必要了，收起文件，不和周如水说一句话，就往外走。但是他还不能够忘记周如水，还在想周如水的的事情。已经走出了大门，他忽然想到了一个好办法，便又回到旅馆去。

这一次他走到二楼十九号房间的门前就站住了。他在门上轻轻地敲了两下。里面没有应声。他又重重地接连敲了几下。

“谁？”里面传出来一个熟识的女性的声音。

“是我，”他应了一声。

里面响起脚步声，门开了，是张若兰的略带倦容的脸，眼皮微微下垂，头发蓬松着，左边太阳角有一团淡淡的红樱她好像刚从午睡中醒过来。那件翻领纱衫的衣角上有几条凌乱的皱纹。

她把他让进去，似乎有点惊讶他一个人的来访，但依旧很客气地接待他。

一则是刚从睡梦中醒来，二则是没有什么话可说，三则是仿佛预料到他有什么不寻常的使命，她虽然坐在他的斜对面，却有点不好意思地微微低下头，有时用手折弄衣角，有时也抬起眼睛和他谈两句话。

“到底是小资产阶级的女性。不过和秦蕴玉又不同了。”陈真一面说话，一面冷眼观察她的举动，不觉这样想道。他找不出许多闲话对她说，后来便直截了当地说出他的来意。

“密斯张，我来商量一件事情，……你不会怪我唐突吧？”一则因为这件事情很重要，二则他害怕她误会了自己的意思，所以他说话时不免现出激动的样子。

张若兰本来抬起头在看他，听见了他的话，脸上略略起了红云，便又把头埋下去，慢吞吞地说：“陈先生，你有什么话请尽管说，何必这样的客气。”“我来和密斯张谈谈关于爱情的事……”他说到这里故意停顿一下，偷看她有什么举动。

她的脸更红了，她的心怦怦地跳起来。她不知道要怎样回答他才好。她抬起头很快地把眼光在他的脸上扫了一下，然后故意惊讶地问：“爱情？陈先生要和我谈关于爱情的事？”她抱歉似地解释道：“可惜我对这种事情完全没有经验。”陈真听见这样的话，不觉暗笑，他想，“这又是小资产阶级的女性的惯技了。看她怎样掩饰。她也许以为我在打她的主意吧。”他便接着说：“我这次是为了如水来的。密斯张对他的态度，我已经知道了。他把所有的事情都告诉了我。”其实这一句是谎话，周如水所告诉他的只是一小部分。他这时候急急地说话，为了不要被她打岔，他自己也不觉得这是假话了。“他现在陷在绝大的苦闷里面。只有密斯张可以救他。

他的问题只有你可以帮忙解决。我知道密斯张爱他，那么你一定愿意帮助他。……我很了解他，他是一个好人，一个好到了无用的人，其原因就是他自以为有一个复杂的问题，而他又没有勇气来解决它。……密斯张也许还不十分明白如水的身世，他的环境。而且他并没有对你说真话。”他接着把周如水的身世详细地叙述了一番，以后又说：“他的这个‘复杂的问题’缠住了他的脑子，使他动也不能够动一下。这个问题一天不解决，他也就一天得不到幸福，而且永远不能做任何事情，永远是一个没有用的好人……”

其实在我看来这个问题本来是容易解决的。而且密斯张你又是这个问题里的一个重要角色，所以要解决这个问题，你是最适当不过的了。只要你肯答应，一切都有了办法。一个女人是知道怎样来处理这个问题的……”她不答话，甚至不抬起头来。

“我知道密斯张和普通一般女子不同，我又知道密斯张是真诚地在爱如水，所以我才来要求你做一般中国女子所不肯做的事。我希望你像斯拉夫的女性那样地来爱护他，拯救他，鼓舞起他的勇气，使他忘掉过去的一切，来创造新的生活。我知道你能够这样做。”她仍然不答话。

“我之所以这样冒昧地找你谈话，是因为从前听见剑虹说过你的思想和我们的接近，你自己也说读过我的文章，我的这心情你该可以了解吧。”她依旧不说话。

“你也许会奇怪他为什么不亲自来向你表白他的爱情，他没有这种勇气，这要请你原谅他……他在日本时也曾爱过几个女子，可是他始终没有勇气向她们表白爱情，结果是看见她们同别人结婚而自己躲在家里痛哭……总之在他的问题未解决以前他一生都不会有勇气。要是你真正爱他，真正愿意救他，就请你自己先向他明白表示。这在别的女子也许是不可能的，可是在你，我想你一定可以做到。”她只是不开口。

“你也许是不爱他吧，也许是曾经受过他而现在后悔吧。

那么我错了：我不该拿这些话来麻烦你。请你原谅我，我把你打扰了这许久，”陈真最后苦涩地说，他打算站起来走了。

张若兰忽然抬起头，脸色变得苍白了，两颗大的眼泪嵌在眼角，泪水沿着面颊慢慢地流下来，她那两只长睫毛盖着的眼睛很快地时开时闭。她呜咽地、但仍旧坚决地对他说：“陈先生，你的话我都听懂了……我会永远记着你的好意。我答应你，一定照你的话做。”她的口又闭上了。他们对望了好些时候，从眼光里交换了一些用语言表示不出的意思。

陈真别了张若兰出来，对她起了从来未有过的好感，他想：“虽然是小资产阶级的女性，究竟也有她的美点埃”同时他又想到周如水的事，觉得已经有了解决的办法，他以后可以放心了。这算是了却一件心事，他的心里也很畅快。

7

第二天早晨张若兰来约周如水到树林里去散步，两个人一道出去了。

在路上他们很少谈话。周如水的神情忧郁，不再像平日那样有说有笑。张若兰也有些激动，她还在心里盘算怎样和他谈那决定的话，同时一面留心他的举动，一面想到自己要对他谈的话，又有点害羞。

在途中有阳光，有花树，有叫的鸟，有绿的菜畦：这些他们都不曾注意到。各人沉溺在自己的思想里，但渐渐地周如水的脸上的愁容消失了。他开始对张若兰絮絮地谈起话来，谈的依旧是自然界的美，“土还主义”等等的一套旧话。后来他们走到了树林前面。

他们走进了树林，没有一点人声，只听见高树上的鸟声和蝉鸣，偶尔

还看见一只松鼠在树枝上跳来跳去。这时周如水便兴高采烈地谈起他的林间学校的计划来。但是他的话忽然被张若兰打断了。她带了关切的语气问他：“周先生，这两天你为什么总是闷闷不乐？有什么不如意的事情吗？”好像有一瓢冷水对准他的头直倾下来，他的兴趣顿时消失了。他忧愁地回答道：“家里有信来，说母亲病了想看我，要我回去。”“那么你究竟回去不回去呢？”她的声音战抖起来了，她焦急地等待他的回答。

“我想回去，因为不回去良心上是过不去的，”他认真地，甚至做出了孝顺儿子的样子答道，然而他的声音里依旧充满了苦恼。

她觉得希望已经去了一半，自己陷在失望的懊恼中一时说不出话来。她有点气恼，她怪他有了这样的决定，事前竟然不告诉她，而且现在说这句话时也没有一点留恋的口气。

“你已经决定了吗？”她半悲伤半气愤地问道。

“还没有决定呢，因为父亲要我回去做官，我是不愿意做官的。”她本来料想在“因为”之后他一定会说出某样某样的话，然而现在她听见的只是“做官”。她差不多带悲声地说：“单是因为不愿意做官你才不肯回去吗？”他心里想：“不单是因为不愿意做官，最重要的原因还是舍不得离开你。”但口里却说，“没有了。还会有什么原因呢？”他没有勇气说出实话来。

张若兰站在一株大树下面不走了，她痛苦地追问了一句：“真的没有别的原因吗？”“当然没有了，”他短短地说。他有点慌张，他还想说别的话，然而他的嘴不听他的指挥。他这时候只顾替自己打算，完全没有注意到她的表情，也不去了解她的心理，否则他就会明白她的来意了。

她淌了眼泪。她想换上一个别人，看见她这样，也会怜悯她，也会对她说真话，但是他站在那里，似乎一点也不动心。她不觉迸出了下面的一句话：“到了这个时候你还不肯说真话吗？”他惊奇地望着她出神，自己似乎呆住了，完全不明白她的意思，他还强辩说：“我有什么真话不告诉你？”不过声音里却泄露了他的悲哀、焦虑和恐怖。

“我知道你家里有妻子，”这一次她似乎镇静多了。她记起了她应允陈真的事，便极力压抑下一切的杂念，以平静的、温柔的心来和他谈那决定的话。

他起初还想分辩说他家里并没有妻子，但话未出口又被他咽下去了。他的眼里也涌出了泪水，他不仅为她而哭，同时也为了他自己的被伤害了的骄傲而哭。

她看见他哭，她的心也软了，同时她的心里还充满着对他的爱情。她又忘记了自己，带着凄然的微笑说：“有没有妻子，这倒不要紧，真正的爱是超过这些关系的。我爱你，我知道你也爱我，那么，其余的一切都不会有问题了。”她愈说下去声音愈低，但是他依旧听得很清楚。她慢慢地住了口，就好像她把话放到远方去了似的，那余音还在空中飞舞，还在他的心上飞舞。她的眼里现出了悲和喜的泪光。她的脸上起了一层薄薄的红霞。

他听了这些连梦里也不曾听过的温柔的话，脸上顿时发起光来，他走近她一步，惊喜不堪地说：“若兰，你真的这样爱我？你的爱真超过那一切的关系吗？”他想伸过手去搂她，但是他的手马上发起颤来，它们不敢动一下。他除了说话而外，并没有什么举动。

她温柔地、爱怜地望着他，声音清晰地答道：“是，我为你可以牺牲一切，不过总得使你做一个有用的好人。”“你这句话是什么意思？”他惊讶地问道，声音抖得更厉害，仿佛那就要到来的幸福在戏弄他。

她望着他笑了笑，用她的柔和的眼光爱抚他的脸，然后说：“这就是不赞成你回去做官，而且帮忙你把现在的生活方式改变过，要你好好地振作起来……你的一切，你过去的一切，陈先生昨天都告诉我了。”“若兰，你居然这么好，我真想不到……”他感动地叫起来，他几乎要扑过去抱她，吻她。但是他太激动了，他不能够做这件事情。他只是涨红脸，睁大眼睛气咻咻地望着她，半晌说不出话。

她不转眼地看他，对他微笑，就像把他当作一个小孩似的。她微微地摇着头，温和地说：“人在恋爱的时候都是这样。”

我们女人在这样的年纪是迷信爱情的。这没有什么好或坏。我爱你，了解你。我要帮助你忘记过去。”他微笑了，汗珠从额上流下来，他掏出手帕去揩它们，一面忘记自己地继续说：“我疑心是在做梦。这不是一场美丽的梦吗？……你来了……这比童话里的梦还要美丽。”“我起初还不知道你过去的生活是那么忧郁的。你过去太苦了，”她爱怜地望着他，安慰他说。“你为什么早不告诉我那些事情？你为什么这一向来死死地瞒着我？要不是陈先生对我说明一切，我们不知道要等到什么时候才能够彼此了解？”她说这些话，就像一个年轻的母亲在责备一个被溺爱的孩子。

一种突然袭来的强烈的感情把他的武装完全解除了。他第一次对她说了真实的话：“若兰，原谅我，我是一个懦弱无能的人。”这“懦弱无能”四个字从他的口里吐出来，他自己也不觉得。但它们却很响亮地在他的脑子里长久地回响着。他刚刚有了很大的勇气来接受她的爱，来献出他自己的爱，然而他连什么事都不曾做出来，这勇气就马上被那四个字打消了。他开始躊躇起来。母亲的憔悴的面孔威严地在他的眼前出现了。接着又是妻子的哀求的表情。“我怎么处置她们呢？我们在这里结婚，母亲决不能够承认，父亲更不用说了。他们决不会原谅的。我难道就为了这个得罪父亲、母亲而抱憾终生吗？而且我为了个人的幸福破坏了家庭，我算是什么样的人呢。她以后会相信我吗？”他这样想着，仿佛就落进了黑暗的深渊似地，不觉从心底发出了一声很低、很低的绝望的呻吟。

“如水，你怎么啦？”她看见了他的痛苦的表情，她不明白他为什么骤然改变了态度。

她便挨近他，靠在他的身上，把她的充满爱怜的眼光往上看，看他的脸，温柔地低声问道：“你难道还不明白我的心？”周如水觉得自己陷在从未有过的困难的境地了。他的思想变换得很快。一个思想刚来到他的脑子里，另一个相反的思想马上又接着来了。每一个思想都似乎是对的；又似乎是不对的。他刚刚伸手去抱她，立刻又惶惑地松了手，甚至往后退了一步。他疑惑地自语道：“不能。这不可能。”他又痛苦地摇着头绝望地说：“不能，这完全不可能。我一生完结了。”过后他又悔恨似地说：“我不配，我是一个懦弱的人。”他甚至不敢正眼看她。他没有流泪，他却觉得泪珠直往他的心里滚。

“为什么不配呢？既然我自己愿意。”她起初惊讶地、关切地望着他，后来她觉得她开始知道他心里在想些什么，便真挚地、感动地开导他。

他也很感动。他对她再没有疑惑了，他现在只有感激，只有爱。他愿意立刻跪下去，把他的全部的爱献给她。然而这时候良心又威胁地来把他抓住了。不仅良心，还有他的母亲，还有他的妻子，还有他的父亲，还有那过去的生活，还有社会上的一般人，这一切包围了他。他的心里起了激烈的挣

扎。

他觉得自己快没有力量支持下去了。

“牺牲，”这个念头就像一道电光掠过他的脑子。他觉得自己又渐渐地强健起来。最后他下了决心毅然说道：“若兰，我真后悔和你认识，我们今生是没有缘分了。希望你以后把我完全忘掉。我们的结合是完全不可能的，不会给你带来幸福。我应该回家去。我的责任是在那里。”他鼓起勇气一口气说了这几句话，不敢看她一眼。停了片刻她正要开口，他却用抽泣的声音说了一句“若兰，再见吧，”就踉跄地走了。他走得很快。他仿佛听见她在后面哀声唤他，他连忙蒙住两只耳朵。他走进旅馆时还感到一种道德的力量。可是回到自己的房间以后，他却倒在床上伤心地哭起来了。

她悲痛地望着他走了，没精打采地把身子倚在树上，半晌说不出话来。过了好一会她才在后面唤了他几声。他两次回过头看她，但终于转了弯不见了。

她懒洋洋地回到旅馆里，在归去的路上就只剩了一个孤零零的她，一切的景色都带了愁容，似乎都在怜悯她的不幸。

她走进自己的房间，便取了信纸，一面哭着，一面写信给陈真：“陈先生：我们今天在树林里演了一幕悲剧。我预备把我的整个的心献给他，帮助他忘记过去的一切，治疗他的创伤，鼓舞他的勇气，给他创造新的生活，使他做一个勇敢的人，正如你所希望我做的。我想要是我的爱能够拯救他，如你所说的话，我愿意把我的全部的爱给他，我可以不要一点代价，因为我确实爱过他。然而结果我只给他添了更多的痛苦。我的爱竟不能够帮助他。他流着泪离开了我，说了那些使我至今想着还心痛的话。我也是一路上淌着眼泪回家的。我固然爱他，但是现在我们只好分开了。我不能怨他，我知道他还爱我，可是他不相信我的爱，他不相信我的爱能够帮助他。因此我们的关系就只得这样悲痛地完结了。我也不能够再对他说今天说过的那番话了。我答应了你的要求，而结果却是如此，我对你抱歉，请你原谅。你的好意，你对我那样看重，以致把这重大的使命付托给我，你相信我的爱可以拯救他，你相信我可以做到斯拉夫女性的那样伟大。对于这一切，虽然是过分的推许，但我依旧非常感激。

这里我不能再住下去了，一切的景物都会给我唤起痛苦的回忆。我打算搬到蕴玉家里去暂住，大概要住到开学的时候，有空请你常来玩。并望你让我知道他的消息。对于你我始终是敬重的，而且还希望你常常指教我。

仁民先生那里还常去吗？听说吴太太病得厉害，我下个星期日打算去看她。蕴玉也会去。希望能够在那里看见你。祝你快乐。

张若兰 × × 日”

8

一年以后，一个晴明的夏天的午后，在海滨，就在大树林的中心，一个人的缓慢的脚步声从远处传了来。来的是一个瘦长的青年，三十左右的年纪，脸上没有什么表情，是一张平静的脸，不过额上有了两三条皱纹。他穿着翻领衬衫，左手手腕上托了一件太阳呢西装上衣，右手捏了一根手杖。他

慢慢地走着，不时停了步抬起头往四处看，欣赏四周的风景。

他走到一口井旁边，正有一个鬓角插了野花的十七八岁的姑娘挽起衣袖在那里汲水，他止了步在旁边静静地观看，脸上浮出了微笑。少女汲了水，端着那个大瓦盆，正要向前面的茅屋走去，忽然抬起头看见了他，似乎认识他，把他望了一会，对他笑了笑就走开了，走进茅屋里去了。

茅屋前面的一把竹椅上坐着一个灰白头发的老人，手里拿了一把蒲扇，赶身边的苍蝇。

一条黑狗躺在他的脚下。老头子看见这个青年走近，便抬起头注意地看他，好像认得他似的。老头子带笑地招呼他，一面问道：“从海滨旅馆来的？”青年站住了，点着头亲切地答道：“我是从那里来的。”他歇了歇又带笑地问了一句：“你还认得我吗？”老人抬起头来，用那一对依旧是奕奕有神的眼睛把青年仔细地望了一会，现出很高兴的样子说：“唉我记起来了。

……不错，你去年来过……你还记得起我？……啊，还有一位小姐。那回你和一位小姐同来的。她现在好吗？……为什么今天不来？……你一个人来？为什么不带她来？她真是一位好小姐。……我从没有见过像她那样又谦和、又漂亮的小姐。……你们一定早结婚了……你下次一定要把你的太太带到这里来玩埃请你回去说，树林里的王老头儿还在想念她。

……你福气真好，有一位那么好的太太……不要忘记把你的太太带来。……琴姑，你刚才见过她吧。她今年十七了，我还没有给她看中一个好女婿。……真不容易，在这个年头好的人真不容易找。”老头子的话似乎就不会有完结的时候。青年只是唯唯喏喏地应着。他的脸上虽然依旧堆着笑容，但眼睛已经失了光彩，他的精神似乎贯注在别处。老人的话愈来愈刺痛着他的耳朵，而且他的心也开始在痛了。他后来实在支持不下去了，勉强和老人敷衍了几句，借口说有事情就走开了。分别时老人还叫他不要忘记下次把太太带来。

青年离开老头子的视线以后，便放慢他的脚步。他无目的地往四面看，但似乎并不曾看见什么，一切的景物很快地在他的眼前飞了过去，不曾留下一点印象。他的眼睛好像完全失掉了作用似的。

忽然一株松树出现在他的眼前，遮住了他的视线。这松树因为它的形状的奇特和树身的粗大，在他的脑子里留下一个难忘的印象。他记得他和她最后一次谈话的时候，她便站在这株大树旁边。他注意地看着树皮剥落了的老树，一年前的往事即刻涌上心头。长睫毛亮眼睛的圆圆的面庞又浮现在他的脑里。他把往事仔细地回味了一番，充满了温和、亲切、柔爱的感情，他禁不住梦幻地低声叫了几声“若兰”。于是一个痛苦的回忆就开始来刺痛他的心了：“她已经是别人的人了。只怪当时自己没有勇气，放过了那个好机会，如今只剩了痛苦的回忆了……她原是爱我的，她是肯为我牺牲一切的，只是我太没有勇气，断绝了她的爱，以后恐怕再没有人能够像她那样地爱我了。”他用一种凄惨的声音自语着，走出了树林，但又留恋地回头望了望，又唤了两声“若兰”，好像他的若兰就住在这个树林里一样。最后他又叹息地说：“可是现在已经迟了。”他走出树林，前面横着两条土路，两三个村姑提着篮子在路上往来，看见他，投了一瞥好奇的眼光，或者对他笑了笑。他便往沿树林的那条路走去，脚步依旧下得很慢。他忽然站住了，把手杖挟在左腋下，右手从西装袋里摸出了一张折叠的信纸摊开来读，读到里面的某一段时，他特别放大了声音，这一段是：“汝妻已于二年前患病身故，因恐汝

在外伤心，故未早告。

今年自汝返省消息传出后，来吾家为汝作伐者颇不乏人。余老矣，常为人讥为不识新潮流，故不欲干预儿女婚事，须俟汝归后自行决定。惟汝究竟何时起程，应先将确定日期快邮函告，以免老父在家悬念。切记勿忘。……”他折好了信，忽然又把信纸摊开看了一阵，最后下了决心把信揉成一团，掷在地上，便拔步向前走了。在路上他还不住地叹息道：“我错了……可是现在已经无法挽回了。”但是没有人听见他的话。

雾雨电之雨

1

雨住了，这是一阵过云雨。满天的愁云都被雨点洗净了。洗出一个晴朗的蓝天来。闷热的空气也给雨洗得新鲜，清爽。是一个美丽的夜晚。

在马路上走着吴仁民和陈真。这是上海法租界的一条马路，但并不是热闹的一段。马路中间一条电车轨道伸长出去，消失在远处的绿荫里。树丛中现出来一长串的电灯，一个连接着一个，没有间断，也没有尽头。两三部黄包车在马路上慢慢地移动。几个行人很快地走过去了，并不说一句话，好像心中守着一秘密。两旁人行道上立着茂盛的法国梧桐。一簇簇肥大的树叶在晚风里微微颤动，时时撒下来一些雨点。

陈真大步穿过马路，走上右边人行道，正走到一株梧桐树下，一些雨点打到他的头上。他伸手在他的散乱的头发上搔了几下。他是一个二十五六岁的青年，中等身材，瘦削的脸上戴着一副宽边的眼镜。

吴仁民被一辆汽车拦在马路中间。但是他随后也走上了人行道。他是一个身材略高的人，有一张圆圆脸，唇边留着八字须。他的年纪在三十左右。

“仁民，我说你今天的态度不对，你不该跟剑虹那样争论。

闹起来不但没有好处，反而给了别人一个坏印象。剑虹的年纪比我们大得多，就让他多说几句也不要紧。别人常说我们爱闹意见，我们却故意闹给人家看，”陈真抱怨吴仁民道。

“这又有什么办法呢？我们两个人的性情差得太远了，”吴仁民直率地分辩道。“他责备我轻浮，鲁莽。我却以为他是一个书呆子，一个道学家。他不会了解我，我也不会了解他。这本来也不要紧。然而他却要我也像别人那样恭维他，崇拜他，我当然办不到。”最后的一句话是用坚决的语调说出来的。

“我们也不能说他就那种心思，这不过是你的猜想罢了。而且你已经有了成见。

老实说你今天有些话也太使他难堪了。我从没有看见他像今天这样面红耳赤的。今天我第一次看见他生气。可见镇静确不是容易的事情。”陈真说到这里，他的眼前就仿佛出现了李剑虹的瘦脸和秃顶，和那种气得站又不是、坐又不是、话又说不出、只是接连地念着几个重复的字的例子。他不觉笑出声来。但是他马上又改变了语调对吴仁民说：“剑虹有许多地方究

竟值得人佩服。我虽然不像如水他们那样崇拜他，但是我也不能说他的坏话。”“你还要提周如水？从前张若兰表示愿意嫁给他，他却错过了机会。他让他所谓的良心的安慰和他所不爱的家里的妻子的思念折磨自己，其实他的妻子已经早死了。他说是要回家去看母亲，买了三次船票，可是连船也没有上过一回。一直到他母亲死了，他还是在这里没有动过。他眼睁睁看见他所爱的女人嫁了人，自己好像是一只断篷的船，跑到李剑虹那里去躲避风雨，无怪乎他把李剑虹当作父亲那样地崇拜，而且我看他对李剑虹的女儿李佩珠也许还有野心，”吴仁民嘲笑地说。

“这倒是难得的事情。有许多人失恋以后不是自杀，就是堕落，或者到处漂泊。像如水这样，也还是好的。他还写了、译了几本童话集子出来。我想剑虹的影响也许会把他的性情改变一点。要是他能够同佩珠结婚，我也赞成。我早说过他需要一个女人，而且像佩珠那样的小资产阶级的的女性对于他倒很适当。”陈真说着不觉想起了三女性的故事。原来他几年前曾经给他在李剑虹的家里常常遇见的三个少女起了个“三个小资产阶级的的女性”的绰号。那三个女郎恰恰可以代表小资产阶级的的女性的三种典型。于是三个少女的面庞又在他的脑子里出现了。一个是长睫毛、亮眼睛、老是微笑着的圆圆的脸，那是周如水爱过的张若兰。她是一个温柔的女性，也曾爱过周如水，本来可以同周如水结婚，由于周如水的怯懦就把她失掉了。她现在住在成都，规规矩矩地做一个大学教授的夫人。他还记得她曾经对他说过“我始终敬佩你”的话。

一个是画了细眉毛涂了口红的瓜子脸，那是喜欢玩弄男子的秦蕴玉。据说她曾经有意于他。但是她现在到美国留学去了。

她最近寄了一封信来，说是要在那边结婚。还有一个是富有爱娇的鹅蛋脸，那就是刚才说到的李佩珠。她比那两个都年轻，声音很清脆，脸上常常带着善意的微笑。她的头发很多，平常总是梳成两根短短的辫子。

“三个小资产阶级的的女性，我这个绰号倒给她们起得很好。”他想着几乎要笑出声了。

但是一个思想突然闯进他的脑子里来。他埋下头，把他的躺在湿地上的淡淡的影子看了一眼，他吃惊地发现这个影子是多么无力。他明白了。这时候一切对于他不再像先前那样地空幻了，在他的前面就立着死的黑影，非常确定。这个黑影大步走过来，走到他的身边，在他的耳畔大声说：“这些女性与你有什么关系呢？你自己已经是一个快要死的人了。”他惊觉地抬起头要和这熟悉的声音争辩，可是黑影又远远地隐去了。他知道这并不是幻觉。这个黑影对于他并不是陌生的，他不断地跟它斗争，他发誓要征服它。然而事实上每当他想到一些可以使人欢乐的事情的时候，它，这个黑影，又威胁地出现了。于是他又继续着一场更激烈的斗争。

奋斗的结果是这样，这是令人痛苦的事，然而他并不曾因此失掉他的勇气。他说他非要等到自己连微小的力量也用尽了时他绝不撒手。事实上他并不曾说过一句夸张的话。他的心里充满着那样多的爱和恨，他的面前堆积着那样多的未做的工作，他当然不能够就想到躺下来闭上眼睛看不见、听见一切，不做任何事情的那一天，他更不能够忍受那样的思想：自己躺在坟墓里，皮肉化成臭水，骨头上爬行着蛆虫，而他的那些有着强壮的身体的朋友们却站在他的墓前为他流眼泪，或者说些哀悼他、恭维他的话，然后他们就回去了，回到那活动的都市里去了。剩下他一个人，或者更可以说一副骨头，

冷清清地躺在泥土里。他害怕这样的一天很快地就到来。而且他又知道要是他不跟那个黑影斗争，这样的日子也许会来得更早。

所以即使这样的奋斗也得不到任何结果，他还是不能够撒手。然而如今在他这样痛苦地、绝望地奋斗的时候，他的朋友们却有许多工夫来争闲气，闹意见，这太可怕了。比那个黑影更可怕。

“仁民，我不知道我还能够活多久，不过我活着的时候我希望不要看见朋友们闹意见，”陈真痛苦地说，但是他还竭力忍住心痛，不使自己的声音带一点悲伤的调子。

“闹意见，你的话也太过火了。我从来不喜欢闹意见。不过说到主张上来我却不肯让步。”吴仁民只顾望前面，并不曾注意到陈真的脸色。他是这样的一个人：他常常只想自己所想的，他从来没有想到去了解别人，他过于相信自己的心，以为那是一面最好的镜子，它可以忠实地映出每个人的真面目。

“我不能够像周如水那样，自己老是随随便便做别人的应声虫。你总爱替别人辩护，你总喜欢批评我不对。”“好，你总是对的。你有健康的身体，你有饱满的精力，你有悠久的生命，你自然可以跟别人争闲气。我呢，我只希望早一天，早一天看到好的现象，因为我活着的时候不会久了。我没有太大的希望，我只想早一天——因为我不像你们。”陈真说着，用力咬自己的嘴唇皮。他从来不曾有人面前落眼泪或者诉苦。然而他禁不住要揉他的胸膛，因为他起了一阵剧烈的心痛。他接连咳嗽了几声。他不能够再说下去了。

吴仁民恍然记起了陈真是一个患着厉害的肺病的人，他活着的时间的确是不会长久的了。这是很自然的事，又是人力所不能挽回的。他的死就好像日出日落那样地确定，而且在朋友们中间早就有人谈到这件事情，这并不是新奇的新闻。

然而在这时候，在这环境里这样的话却有点不入耳了，况且是出于一个二十五岁的青年的口。吴仁民掉头去看陈真。他看见了一张黄瘦的脸，一双似乎是突出的大眼睛在宽边眼镜下发光。他好像受了鞭打似地掉开了眼睛。于是在他的脑子里出现了这个二十五岁的青年的一生：生下来就死了母亲；十四岁献身于社会运动；十六岁离开家庭；十八岁死掉父亲；没有青春，没有幸福，让过度的工作摧毁了身体；现在才二十五岁就说着“要死”的话。这是一件何等可怕而且令人痛惜的事，然而它却是真实的，真实到使人不敢起一点希望。他有过一个中年朋友，也是陈真的朋友，那个人患着和陈真患的一样的病，那个人也是像陈真那样地过度工作，不过不是为了信仰的指示，却只是为了生活的负担。那个人也像陈真那样对他说过“要死”的话，后来那个人果然死了。看见一个朋友死亡本来不是容易的事；更痛苦的是在这个人未死之前听见从他的口里说出要死的话却无法帮助他，而这个人又是自己所敬爱的陈真。他不觉痛惜地对陈真说：“不要提那些不愉快的事情。我说你应该到外国去休息一些时候。你的身体近来更坏了。你也应该好好保重身体，免得将来太迟了，没有办法，你年纪很轻，将来做事的机会还很多。来日方长，不要贪图现在就卖掉了未来。”说到“来日方长”时他无意间抬头去望天空。那蓝天，那月光，那新鲜的空气，那绿荫荫的树木似乎都在嘲笑他。他才知道自己说了多么残酷的话了。对于他吴仁民，的确是来日方长，他还有很多的蓝天，月光，新鲜的空气，绿荫荫的树木，他可以随意地浪费它们，他可以随意地谈论未来，等待未来。然而对于陈真却不是这样，陈真

是随时都会失掉这一切的。陈真没有未来，所以不得不贪图现在了。

两个人都不再说话，只顾在这清静的马路上走着，但是各人的心情都在很快地变换。陈真忽然抬起头望天空，他向着无云的蓝天长长地呼吸了一口气。这时候他们正走到十字路口，头上没有树叶遮住月光。也没有车辆阻碍他们，月光射在陈真的脸上好像一只温柔的手在抚摩他的脸。他不忍把脸掉开。他喃喃地赞美道：“好美丽的月夜。月光真可爱，尤其对于像我这样的人。”他又埋下头对吴仁民说：“你不要就回去吧，我们在马路上多走一会儿不好吗？这样好的月夜，我恐怕再没有几个了，”他这样说，因为他们快走到了吴仁民的住处。

“你为什么说这种令人丧气的话？你也许会再活几十年也未可知，”吴仁民痛苦地说。

“好，陪你多走走是可以的，而且我比你更容易感到寂寞，我更害怕回到家里……自从瑶珠死了以后，我常常感到寂寞。我的家就等于坟墓。我要的是活动，温暖。家里却只有死亡。

前些时候我还有工会里的工作来消耗我的精力和时间。我还可以忘掉寂寞，现在我却不能不记起瑶珠来了。”瑶珠是吴仁民的妻子，在一年前害胃病死掉的。

陈真没有答话，只顾仰头看月亮，心里依旧被痛苦的思想折磨着。吴仁民突然用另一种声音问道：“你还记得玉雯吗？”“玉雯？”陈真惊讶地说，“你还记得起她？我早把她忘掉了。”“但是——”吴仁民迟疑地说，他正在打开回忆的门。

“但是——什么？我知道你还想她，”陈真嗤笑地打岔说。

他的举动确实使人不大容易了解。他方才还极力忍住眼泪，现在却好像忘了一切似地反倒来嗤笑吴仁民了。“你总是在想女人。人说有了妻子的人，就好像抽大烟上了瘾，一天不抽就活不下去。你失掉了瑶珠，现在又在想玉雯了。你看我从来没有一个女人，却依然活得很好。我不像你们那样，见了女人就好像苍蝇见了蜜糖一样，马上钉在上面不肯离开。那种样子真叫人看不惯。秦蕴玉之所以成为玩弄男人的女人，就是因为有你们这些不争气的男人的缘故。你们见一个女人就去追她，包围她，或者只见了一两面就写情书给她，请她看电影，上餐馆……”“你的话真刻毒，不过跟我不相干，因为我不是这样的人。

你只可以骂倒周如水，但可惜他现在又不在这里，”吴仁民红着脸带笑地插嘴分辩道，他又把回忆的门关上了。

“你为什么专门骂如水呢？你不见得就比他好多少。几个月以前你不是有过这样的一回事吗：你读到报纸上一个少女征求伴侣的通信就写了一封很长的信寄去？我当时劝你不要多事，你不肯听我的话，一定要寄信去。难道你就忘记了？”陈真嘲笑着。

“那是如水怂恿我干的，”吴仁民分辩说，露出难为情的样子。他最怕人提起这件事情，因为他照那个女人的通信处寄了挂号信去，原信固然没有退回，但回信也终于没有来，后来他从别处打听到那是一个男人假冒的。他显然是被人欺骗了，也许那个人会拿他的信做开玩笑的材料。这的确是一件令人难堪的事，别人在他的面前提起来，他就会马上红脸。可是知道这件事的人并不多，陈真自然是一个，周如水也是一个，此外还有两三个人。周如水却常常拿这件事做抵挡他的嘲骂的武器，他因此有点不高兴周如水。

“你还要抵赖呢。”陈真笑道。“不管周如水怎样怂恿，信总是你亲笔写的。你还记得你的信里面的话吗？——”“不要再提那件事。你再要说下去，我就不陪你走了。”吴仁民害怕陈真念出信里的话来，他很发急，连忙打断了陈真的话。

陈真果然不说了。两个人慢慢地在那似乎是柔软的人行道上面下着脚步。各人把自己关闭在不连贯的思想里，有时踏着自己的影子，有时望着天空中缓缓移动的皓月，有时在明亮的玻璃橱窗前略略停留片刻，怀着寻求安慰的心情去看那似乎含着热力的灯光，和种种可以满足人的需要的东西，因为他们已经走到比较热闹的街市了。

“我要回去了，”吴仁民突然用一种疲倦的声音说。

“再走一些时候吧，现在时间还早呢。”陈真诚恳地挽留他道，好像在这个夜晚离开了他，就没有机会和他再见似的。

“不走了，我想回家去睡觉，”吴仁民说罢，不等陈真讲话就转身走了。陈真并不挽留他，却也掉转身子默默地望着他的背影。吴仁民的脚步并不是坚定的，他走得没有一点精神，显然他今天很疲倦。

陈真微微摇头，叹息一声，低声说了一句：“这叫做没有办法。”又转身向前走了。他依旧慢慢地下着脚步。他并不想马上回家，所以不上电车。一辆电车过去了，又一辆电车过去了，他还是没有走了多少远。他走得很慢，好像他自己也疲倦了。

忽然一只大手在后面拍他的肩膀，他掉过头去看，吴仁民站在他的背后，两只眼睛里射出忧郁的光。

“怎么？你不是已经回去了吗？”陈真惊喜地问。

吴仁民只是苦笑，并不回答。

“你不是说要回家去睡觉？”陈真又问。

“我心里烦得很，家里又是那样冷静，那样寂寞。我不想回家去，我害怕翻那些破书，所以走到半路上又回来找你。”吴仁民的充满了渴望的声音向陈真的脸打来，他从来没有见过吴仁民的这种烦躁不安的样子。

“那么我们两个人多走一会儿吧，两个人在一起究竟还可以谈谈话，”陈真感动地说，便迈步往前面走。

吴仁民不作声了，他跟着陈真走。对于陈真的问话他只是用简短的、含糊的话来回答。

他并不注意地听陈真说话。他虽然在陈真的身边走着，可是他的心却在远处。

“好寂寞。这个城市就像是一个大沙漠。”吴仁民忽然大声叫起来，一只手抓住陈真的右膀用力在遥“真，这样平静的夜晚我实在受不了。我需要的是热闹、激动。我不要这闷得死人的沉寂，我宁愿要那热烈的争辩。是的，我爱闹意见，争闲气。你想想看，全身的血都冲到脸上来，那颗心热得跳个不住，一直要跳出口腔，不管结果怎样，这究竟是痛快的事。

然而现在什么也没有。马路上这样清静，我们两个人和平地、没有生气地一问一答，心里想一些不愉快的事情。真，人说我近来大大地改变了。我果然改变了吗？你想，这平静的空气我怎么能够忍受下去？这寂寞，这闷得死人的寂寞。只有你还多少了解我，在这个大都市里只有你一个人——”陈真半晌不回答他的话，只是紧紧地咬着嘴唇，来镇压自己的心痛。他看不清周围的东西，他的眼睛被泪水迷糊了。

“我们到一个酒馆去喝酒吧，我现在需要的是麻醉。今晚上我真不知道把这颗心安放到什么地方去。”吴仁民依旧用战抖的声音说。

陈真开口了：“仁民，你激动得太厉害，你应该休息……你还有更多的时间来战斗，你还要经历更多的活动的日子，你怎么也会像我这样连这一个晚上都忍受不下去了？……你不知道在那里，在那坟墓里才是真正的寂寞。（他说这句话声音很低，好像是对自己说的。）现在不是喝酒的时候，你应该回去睡觉。……让我送你回家去吧。”陈真说到这里挣脱了吴仁民的手，并不等他表示同意就挟着他的手臂转身走了。

吴仁民顺从地跟着陈真走，并不反抗。一路上他喃喃地唤着两个女人的名字，除了他的瑶珠外还有一个玉雯。

两个人的影子在被月光照着的人行道上移动。这一次却不同了，吴仁民的影子显得十分无力，而陈真的影子却是那样坚定，谁也看得出来这是一个垂死的人。

他们到了吴仁民的家，陈真安顿吴仁民睡下了，才静静地走出来。他又一次发觉自己是在月光下面了。方才的一切好像只是一段不可相信的梦境。

他走过了冷静的马路，又走过了比较热闹的街市。他的眼睛里充满了红色、绿色、蓝色的霓虹灯的招牌。

汽车过去了，电车过去了，两三部黄包车无力地在马路中间移动。接着又是一辆电车飞驰过去。

电车消失在远处了。马路上又是一片静寂。但是他的耳边还留着电车的声音。这声音使他忘记了吴仁民的苦恼。这声音把他带到了很远的地方，带到很远的年代，那久已被埋葬了的年代。

在平日陈真很少记起往事。他自己常说人不应该回想过去，只应当想到现在，想到将来。事实上他果然做到了这样。

可是今天在吴仁民的这一番举动以后，那些久已被埋葬了的往事竟毫无原因地在他的脑子里出现了。他仿佛看见了那个白衣少女，那个代替了他的死去的母亲、第一个给了他以女性的爱的女孩。她曾经和他过了多少个梦境般的月夜。她是他的小母亲，她是他幼年时代的唯一的保护人。她把那个和专制的王国一样的富裕旧家庭所涂在他身上的忧郁与黑暗给他完全洗掉了。她给了他以勇气来忍受一个小孩所不能够忍受的痛苦。她告诉了他许多美丽的事物。他第一次知道关于电车的事也是她告诉他的。她那个在日本留过学的父亲常常对她讲他从前乘电车消遣的故事。“将来姐姐会带你到那里去坐电车，看房子走路，看树木赛跑。”在他哭的时候她常常这样安慰他。他叫她做“姐姐”，因为她比他大四岁。在他十一岁的光景，这个和他有点亲戚关系的邻家少女死了。别人告诉他说她死了，而他所知道、所看见的却只是在故乡某山上她的小小的坟墓，一个小小的石碑和几株小桃花。她睡在她母亲的坟墓旁边。从此这个可爱的少女就消失了。她的爱抚，她的关心都跟着她的身体一起消失了。他当时并不知道死是怎么一回事。别人只告诉他：死就是升天，她是到天上去了。

这升天的话曾经给他造成了许多美丽的梦境，一直到后来另一些事情和另一种生活使他完全忘记她的时候。于是许多的年代又过去了。

现在无意间他又把她从坟墓中挖了出来。这时候他才明白他并没有完全忘记她。她还是隐藏在他的深心里。她从坟墓中出来，并不是一摊臭水，

一堆枯骨，她还是一个活泼的少女，尤其是那双温柔、慈爱的眼睛一点也没有改变。她还是他的她。她并没有死。

“她怎么能够通过这许多年代而来到我这里呢？她还是像从前那样地爱护我，安慰我吗？她是不是看见我已经走到了灭亡的边沿，特地来拯救我呢？”他在迷惘中这样自语着，然后又否定地说道：“不能够，现在已经太迟了，我已经不需要她了。我现在只有勇敢地向着死的路走去，死的黑影就在我的前面，我迟早会让它带走的。”他又问自己道：“我为什么要露出悲伤的样子呢？难道我还害怕死吗？我的身体内的一部分已经开始在腐烂了。我的一只脚已经踏进永恒里面去了。她的爱对我还能够有什么帮助呢？我迟早要离开我们的斗争，我会撒手不做任何事情，朋友们会继续生活，奋斗，争闲气，闹意见。然而我要去了，到坟墓里去了。我的写过许多篇文章的手会腐烂成了枯骨，我的作过许多次激烈演说的嘴会烂掉下来，从骨头架子里会爬出许多蛆虫。别人会掩着鼻子走过我的身边，或者用脚踢我的骨头。从此再没有人提起陈真这个名字，好像我根本就没有存在过一样。即使有人提到这个名字，也会批评说：‘陈真这个傻子，他只顾盲目地乱干，白白地摧残了自己，真死得可怜。’或者也会说：‘陈真是一个革命家，然而他现在死了。他同我们没有一点关系了。我们应该忘记他。’这时候她的爱对我又有什么用处呢？我已经是一个无可挽救的人了。”于是他的心又起了剧烈的阵痛，他用手去揉胸膛，但也止不住心痛，好像有一把刀在慢慢地割他的心。他喘着气，他咳着嗽，他靠在电杆上咳了许久，好不容易才缓过一口气来。他就站住不走，把他的纷乱的心镇定了一下，他渐渐地又提起了精神安慰自己道：“管那些事干什么？便是死在目前，活一天也要干一天的事。”说罢他又迈步往街心走了。

他走过热闹的街市，又走过清静的马路，一直到深夜他还在街上走着，因为他的住处比较远，而他的脚步又下得很慢，并且不得不因咳嗽时时站祝他已经走近他的住处了，只差了两条马路。他进了一条僻静的马路，依旧慢慢地走着。他时时抬起头让月光抚摩他的烧脸。

他的胸膛里似乎放着一个又热又辣的东西，他的喉管好像被一只手在轻轻搔着。他想咳嗽，但又咳不出来。

周围没有声音，也没有行人。他把他的全副精力用来忍住咳嗽，他忘记了周围的一切。

渐渐地一辆汽车从他背后飞驰过来，没有大的响声惊动他，车夫也不按喇叭。等到车子逼近他的时候，喇叭突然大声地叫了。

他吃了一惊，并不回头去看，本能地往路旁一跑。不知道怎样他的脚一滑，把他的瘦弱的身子摔倒在地上。他待要努力爬起来，汽车却轻轻地在他的身上驶过去了。一阵喇叭声压倒了他的哀叫。汽车夫马上增加速度开着车跑，好像害怕他会爬起来追上去一般。车中两对时髦的男女，他们坐汽车在马路上兜风。他们坐的是轿车，而且正在车里调笑，所以没有注意到外面的事。那个年轻的绅士问汽车夫，汽车夫回答说：“不要紧，碾死了一条狗。”陈真仰卧在地上，一身都是血。他已经不能够发声，除了那低微的喉鸣。颈项以下就不是他平日的完整的身体。只有他的头还没有改变。黄瘦的脸上涂了一些血迹，眼睛微微闭着，上面失掉了那副宽边眼镜。

死来了，但并不是如他所想象的那样。他如同一个健康的人的死，并不是一个患着剧烈的肺病的人的死。从他那血肉模糊的尸首上看来，别人决

不会知道他是一个垂死的肺病患者。

夜静得听不见一点声音。月光温柔地照下来，抚摩着陈真的渐渐冷了的瘦脸，一直到巡捕走来发现他的时候。

2

在一个会馆的义地上，人们葬了陈真。天落着微雨，土地是湿的，眼睛也是湿的。周如水和李佩珠两个人差不多要哭出声来了。

工人盖了最后的一撮泥土。黑漆的棺木完全看不见了。陈真完全埋在地底下了。

“仁民，你说几句话呀。”周如水拭着眼泪抽泣地说。“这一向来你是他最好的朋友……”吴仁民沉默了半晌，一面用手揩干他的粘着雨珠的前额。

他把眼光在那许多长了野草的坟墓上面扫了一下，忽然有一种异样的痛苦的感觉刺痛着他的脑子，他愤然答道：“我有什么话好说？陈真的死不是用话可以哀悼的。”这时候在他的耳边响起了一个熟识的声音：“我活着的时候，我不愿意看见大家再闹意见。”他知道这是什么人的话。他的脸上起了一阵痉挛，他第一次感到了比针刺还要厉害许多倍的心痛。

在他的旁边李剑虹开口了：“陈真时常梦想着一个殉道者的死，万料不到他却死在车轮下面，做了一个不值得的牺牲……然而失掉了他，我们却失掉一个如此忠实、如此努力、如此热情的同志。像他这样的人在我们中间恐怕找不出第二个……他的死对于我们的事业是一个绝大的损失……”他的枯涩的声音微微战抖起来。他的左手捏着他的女儿李佩珠的手，他用右手揭下头上的草帽，露出他的秃顶。他深深地俯下了头。

众人继续沉默着，直到一个瘦长的学生叫起来：“我们回去罢，留在这里也没有什么用处。”“好。走罢，我们的哀悼是在心里，不在乎形式，”李剑虹说。

“好，再不走，雨会落大了，”周如水依旧带悲声地说。他忽然注意到李佩珠的头发上积了不少的雨珠，快要沿着鬓角滴下来了。他便毫不踌躇地揭下自己头上的草帽递给她，一面说：“佩珠，看你的头发湿得像这样，你拿我的帽子遮遮雨吧。”李佩珠微微一笑，摇摇头回答道：“周先生，谢谢你，我用不着，我们就要回去了……”好像她的话还没有说完就被她咽住了似的，她跟着她的父亲转身走了。

吴仁民走在最后，那个叫做方亚丹的瘦长学生忽然在前面掉过头来对他说：“仁民，你忘了陈真吧。人死了，他的责任也就尽了，我们不要再去想他。你应该记得人们常常说的那句话：‘人死了，思想还活着。’我们不要再哀悼陈真了，在我们中间已经没有陈真这个人了。”“但是你就从没有想到有一天你也会像他这样地躺在泥土里，别人会在你的坟前说：‘我们中间已经没有他这个人了’吗？你说，你能不能忍受这个？”吴仁民抬起头用愤激的眼光看方亚丹，疯狂似地问。“这不是他的问题，这是我的问题。”“你的问题？”方亚丹惊讶地问。“这个意思我不大懂。快点走罢。为什么老是说死人的事？他们已经走远了。……你为什么不戴一顶帽子？你的头弄得这样

湿。快点走吧，再迟一点恐怕会赶掉一部公共汽车。”他没着便大步向前走去了。

他们两个走到汽车站时正来得及上汽车。车里挤满了人，已经没有座位了。车身颠得厉害。一路上周如水不住地和李佩珠谈话，李剑虹和方亚丹有时候也插进来说几句。只有吴仁民沉默着。

汽车到了终点，众人陆续下了车。周如水跟着李剑虹父女搭电车回去。

“仁民，你回家去吗？”方亚丹问。

开始在微雨下面大步走着的吴仁民掉过头看了方亚丹一眼，迟疑了一下，才默默地点点头，站住了。

“那么你为什么不上电车？……我也要到你家里去，我要去拿一本书，你前天答应借给我的。”“好罢，我们一路走，”吴仁民答应了一句，这好像是一声长叹。

电车在他们的面前停住了。他们跟着别人上了车。于是电车又向前走了，向着那些长的街道，热闹的和僻静的街道驶去。

他们从电车上下来，雨还没有祝他们大步走到吴仁民的住所。吴仁民开了后门进去，走上楼，又开了自己房门上的锁。两个人进了二楼前楼。

吴仁民脱下打湿了的西装上衣，挂在墙上，自己就往窗前一张沙发上面一躺，接连吐了几口长气，现出十分疲倦的样子。他马上又坐起来，燃了一根纸烟抽着。

方亚丹在桌上的书堆里翻出了他要找的那本书，英译本的妃格念尔的《回忆录》，把它挟在腋下，正打算走出去，忽然注意到吴仁民的神情，便关心地问道：“仁民，你怎样了？”吴仁民并不回答，只是喃喃地念着陈真的名字。他抽完一根纸烟把烟头抛了，又燃了一根来抽。

“陈真是一个很好的同志，像他那样热心、那样能干的实在不多。”方亚丹感动地称赞道，但是歇了歇他又加上这几句：“然而他已经死了。我们应该忘掉他，我们会有更多的新同志。”吴仁民狂乱地搔着头发，一面粗声答道：“是的，我们会有更多的新同志，可是再没有一个像陈真那样的了。”“你说，再没有一个像陈真那样的？”方亚丹惊讶地说，“你怎么今天老是说丧气话？难道你连这样的一个打击也受不住？”“受得住受不住，这有什么关系？我说血迹只有用血来洗。”吴仁民从沙发上跳起来，把烟头掷在地上用脚踏熄了，又用一只手压在方桌上，看得出来他是把全身的力气都用在只手上，然而方桌动也不动一下。“我说我们的方法太迂缓了。不错，我们会有更多的新同志，可是我们也还有更多的不值得的牺牲，像陈真那样。单是陈真的血就迷住我的眼睛，我害怕还有更多的新同志的血。……我不能忘记陈真，你看你手里那本书不就是陈真的吗？那本书上面还有他亲笔的注释。我们能够说他已经死了吗？……老实说，你还不懂得陈真。在你，在李剑虹他们，失掉陈真，不过失掉一个忠实勇敢的同志，他留下来的空位子很容易填补的。然而我却失掉一个最了解我的朋友。我认识他，不仅像一个同志，而且还是一个朋友，一个有着黄金的心的朋友……你们说他死了，可是你们不知道他是怎样地不愿意死，甚至在厉害的肺病蚕食他身体的时候，他还不肯撒手放弃一切，还努力跟死斗争。然而一辆汽车在他的身上碾过，你们就说他死了……你们都忘记了他，但是我现在到什么地方去找他呢？我又到什么地方去找这个最了解我的朋友呢？……”他绝望地说，把手捏成拳头在桌子上打了几下。

“仁民，你现在说这些话又有什么用处？你要知道陈真死了，我们还活着，我们要活下去继续他的工作。只要我们的工作不毁灭，陈真的精神也就不会死。”方亚丹理直气壮地说道。

“精神不死，这不过是一句骗人的话，我就不相信它。”吴仁民愤慨地说。“工作，工作，难道我们就只是为着工作生活的吗？不错，我们要活下去继续他的工作。可是那时候他的骨头已经腐烂了。谁看见他的精神活起来？你看。”他伸出手去指着墙上的一张女人的照像。“这是我的瑶珠。她死了，她的精神也就死了。从前我每次回家稍微迟一点就要使她担心，或者写文章睡得晚一点，也要被她催好几次。她关心我的饮食，关心我的衣服，关心我的一切。有时我不听她的话，她就要流眼泪。可是现在她到什么地方去了呢？我现在随便做什么事情，她都不能够对我说一句话了。同样，陈真常常说他有他的爱，有他的恨，他把爱和恨放在工作里面，文章里面，散布在人间。可是现在他所爱的还在受苦，他所恨的还在作恶，他自己就已经不存在了。我们看见谁受到他的爱，谁又蒙到他的恨来？黑暗，专制，罪严依旧统治着这个世界，可是他现在却不能够从坟墓里爬出来说‘我反抗’的话了……我说我们的方法太迂缓了。不管我的身体怎样强健，有一天我也会像陈真那样地睡在地下。在我的头上，黑暗，专制，罪恶，那一切都仍旧继续着狂欢，然而我到那个时候，连呻吟的力量也没有了。这是不能够忍受的。”他说到这里，接连叹了两口气，再也说不下去，便又拿出一根纸烟燃起来用力狂抽着，一面走回到沙发跟前坐了下去。他坐得很快，好像跌倒在那上面一般。

“你太兴奋了，而且你太热情了，”方亚丹诚恳地说，“我们从事革命工作的人，应该有一个冷静的头脑。你太热情了，怪不得有人说你卤莽，又有人说你是一个罗曼蒂克的革命家。

要知道革命并不是一个政变，也不是一个奇迹，除了用你所说的迂缓的方法外，恐怕就没有捷径了。革命是不能够速成的，所以我们必须忍耐。……”“是的，必须忍耐，”吴仁民大大地喷出了一口烟，冷笑道，“我知道你还会说：怎样地著书，出刊物，阐扬真理，或者先到外国去研究几年，熟读几本厚书，或者甚至把毕生的精力耗费到旧书堆里，然后自己写出一两本大书来，就相信这几本书会造成一种精神的潮流来感动千千万万的人。我劝你不要再做这样的梦。我告诉你，这许多年来李剑虹就做着这样的梦，他见到一个青年就向一个青年鼓吹：应该怎样读书，怎样研究学问，学习两三种外国文，到外国去留学，今年到日本，明年到法国，后年又到比国，这样跑来跑去把一个人的青春跑完了，就回到中国来。回来做什么？唱高调。因为他们还不知道怎样把贩来的洋八股应用到中国社会上去。

其实唱高调的那些人还是好的一种。这时候稍微有一点雾就会迷了他们的眼睛，升官发财在从前是他们所痛恨的，现在却变成了可走的路了。这就是李剑虹的成绩：他把一个一个有献身热诚的青年都送进书斋里或者送到外国去，他们在那里把热情消磨尽了才回到中国来，或者回到运动里来。一个一个的革命青年就这样地断送了。听说你不久也要到法国去。

好，希望你好好地在那里贩点革命方略回来。”“我——我不——一定……”方亚丹迟疑地分辩说，整个脸都变红了。两种思想在他的心里交战，他再也说不出第二句话。

“不一定？”吴仁民讥讽地说，“就说不去，不更痛快吗？老实告诉你，大学校，实验室，书斋只会阻碍革命的精神。读书愈多的人，他的革命精神

愈淡保我以后不高兴再在大学里教书了。那些资产阶级的子弟是没有多少希望的，我们应当注意贫苦的青年，我们不必去替资产阶级培养子弟。资产阶级的子弟，好的至多不过做个学者。然而学者只会吃饭。我最不满意李剑虹的，就是他开口学问，闭口读书，他的理想人物就是学者。你想，拿书本来革命岂不是大笑话。我看不惯他拿‘读书’两个字麻醉青年，把青年骗得到处跑，所以我常常跟他争吵。陈真责备我爱闹意见，我知道这会使陈真痛心，然而我不能够让李剑虹去领导年轻人。”吴仁民说到这里又拿出了一根纸烟。但是他并不去点燃它，却用两根指头把它揉来揉去。

方亚丹是比较相信李剑虹的，而且多少受了一点李剑虹的影响。他不能够同意吴仁民的话，不过他多少了解吴仁民的心情，便不多说话，只说了一句：“你的成见太深了。”接着他又说：“我走了，后天再来看你。”他开了门，用很快的脚步下了楼梯，走出去了。这些声音很清晰地送进了吴仁民的耳里。

“又是一个李剑虹的弟子，”吴仁民叹息地说了这一句，就不再作声了。他把纸烟燃起来狂抽，同时又在想李剑虹究竟有什么样的力量使得一些青年对他那样地信仰。他愈想，愈不能够了解，同时愈感到自己的孤寂。

门上起了重重的叩声。

“进来。”门开了，一个黄瘦的长脸伸进来，接着是穿蓝布短衫的身子。

“蔡维新叫我来拿稿子，”朴实的脸上露出了不自然的微笑。他站在吴仁民的面前。

“啊，我倒忘记了。”吴仁民吃惊似地站起来，走到桌子跟前。“文章昨晚就写好了，他原说今天早晨来拿的。”他在书堆里找那篇文章。

“今天早晨大家忙着开会都没空，所以到现在才来拿。他还说纪念陈先生的文章要请你早些做好，”那个人客气地说。

吴仁民把文章找了出来，顺手递给那个人，一面说：“你拿回去罢。你告诉蔡维新，我明天去看他。我刚刚从陈先生的坟地上回来。”那个人并不就走，却改换了语调问：“陈先生的坟已经做好了吗？”他的眼光停在吴仁民的脸上。

“做好了，蔡维新知道地方。”“我们要去看他。陈先生那样好的人会碰到这种惨死……他妈的，我们要替他——”话没有说完就被他咽住了。他急急地开了门出去。然而他没有说出来的话，吴仁民已经懂得了。

那个汉子的未完的话给吴仁民留下一线的希望，但是希望渐渐地又消失了。

整个房间里再没有一点声音。

吴仁民在屋子的中央茫然地立了一阵，随后又走到沙发跟前坐下去。他不再抽烟了。他的眼皮疲倦地垂下来。他终于忘记了自己是在什么地方。

一个黑影忽然站在他的面前。是一张瘦削的脸，脸上戴了一副宽边眼镜。

“陈真。”他惊讶地叫道。

黑影照常地坐在方桌旁边一把椅子上，在书堆里拿了一本书翻开来。

“你已经死了。我们今天才埋了你。”“那只是假象，我并没有死。”黑影抬起头看他，一双射出绿色光芒的眼睛凝视着他的脸。那双眼睛马上又埋下去了。

接着是一阵使人颤栗的惨笑。“我并没有死，我是不会死的。”“我不相

信，你拿假象来骗我。”吴仁民半愤怒、半惶恐地说，好像在跟自己争论，他觉得他面前似乎并没有黑影，那只是他心里的幻象。“你已经死了，一辆汽车在你的身上碾过，就把你的生命取去了。我们已经把你埋葬了，永远地埋葬了。”又是一阵惨笑，这一次黑影并不把脸抬起来。“你以为一个人能够死得这么容易吗？我花了一生的精力做一件工作，工作还没有完成，我就能够闭上眼睛死去吗？一辆汽车，几个兜风的男女，这跟我一生的努力和工作比起来，算得什么一回事？他们绝不能够毁灭我。我是不会死的。我要留一个长长的阴影在所有的人的头上，使他们永远不会忘记我。”“你在说谎。”吴仁民气愤地争辩道，“我们就会忘掉你的。”

方亚丹已经说过应该把你遗忘了。你不会留下一点阴影。就在今天，就在这个都市，人们一样地在享乐，在竞争，在闹意见。而且每天晚上甚至在深夜，你在这个房间里就可以听见许多汽车的喇叭声，也许每天晚上都会碾死一个像你这样的牺牲者。然而你呢，你在什么地方呢？你的阴影又在什么地方呢？我说，只要过了一些时候，别人提起陈真就会惊讶起来：‘好陌生的名字埃’你还拿永生的话来骗自己。我不相信，我什么也不相信。”那个黑影又把头抬起来，一对绿色的亮眼珠锐利地在吴仁民的脸上轮了一转，眼光非常深透，使得吴仁民的脊梁上也起了寒栗。突然一个陌生的、庄严的声音响彻了房间：“你说，我什么时候对你说过谎？我从来没有欺骗过自己。我告诉你：我们的努力是不会白费的。将来有一天那洪水会来的。”

那样的洪水，地球上从来不曾见过。它会来，会来淹没那一切，扫除那一切，给我们洗出一个新鲜的世界来。那日子一定会来的。你还记得我这本书吗？你现在应该忍耐。”提起忍耐两个字，吴仁民的愤怒又给激起来了。他瞥见了黑影手里拿的书，他知道这正是陈真著的那本解释社会科学的书。

“忍耐？你也要说忍耐？究竟还要忍耐多久呢？是不是要等到你这本书传到了每个人手里，每个人都能够了解它的真正意义的时候吗？我告诉你，那一天是不会有。书根本就没有用。周如水不就是被书本弄成了现在这个样子吗？还有李剑虹，他简直是一个书呆子。老实说我现在不再拿读书的话骗人了。我在大学里教了差不多两年书，还没有宣传到一个同志，而且连给资产阶级培养子弟的功劳也说不上。把你的社会科学收拾起来罢。要革命，还是从行动做起，单是在一些外国名词里面绕圈子是不行的。我说现在的社会科学确实需要大革命。全世界的学者如毛，但是到了大革命发生的时候，连他们也只配陈列在博物馆里面了。”“你为什么对我说这些话？你知道我不是那样的人。”这不再是陌生的声音，这的确是陈真的。他知道陈真是怎样一个人：抛弃了富裕的家庭，抛弃了安乐的生活，抛弃了学者的前途，在很小的年纪就参加社会运动，生活在窄小的亭子间里，广大的会场里，简陋的茅屋里。陈真并不是一个单在一些外国名词中间绕圈子的人。他怎么能够拿那些话来责备陈真呢？他想：“我错了。”但是他马上又警觉似地自语道：“陈真不会到这里来，我是在跟我自己辩论吧？”“我们是应该忍耐的。这不是说忍耐地受苦，是说忍耐地工作，一直到最后胜利的时候。那一天会来的，虽然我们自己不会看见，但那一天是一定会来的。”这又是陈真的声音。

陈真的话向着他的头打来。这一定是陈真在这里说话，因为他绝不会跟自己辩论，向自己预言，因为他不是一个说教者。

“这是你，这一定是你。”他狂热地叫起来，“我在跟你辩论。说话的一定是你，因为你是一个说教者，我不是。”然而这一次他错了，说话的确

是他自己。屋子里并没有陈真，他是在跟自己辩论。

他的叫声使他力竭了，可是在这屋子里并不曾生出一点回响。除了他的脑子外，再没有一件东西使他感觉到他曾经发出了一些叫声。

屋子里仍然很静。后来三四声尖锐的汽车喇叭声响了起来。

夜已经来了，屋子里黑漆漆的。

他直伸伸地躺在沙发上，身子软弱无力，连动也不想动一下，他觉得自己已经死过一次了。

3

“那本妃格念尔的《回忆录》我拿给佩珠去看了，前几天忘记告诉你，”一天下午方亚丹来看吴仁民的时候对他说。

“她不见得就了解吧，”吴仁民随便答了一句，依旧在抽他的纸烟。

“为什么不了解呢？那是一本好书，我读了，还流过眼泪，”方亚丹热情地说。

“这样容易流眼泪，你们的眼泪太多了，”吴仁民冷淡地说，其实这冷淡只是表面的，他的心里却有一团火在燃烧。

“我们除了眼泪外还应该有别的东西流。”“你就只会说空话，你就像妃格念尔读过的那首长诗里面的英雄一样，”方亚丹气愤地说。“那位英雄到处散布雄辩的议论，然而只限于空谈，他从没有做过一件实在的事。话纵然说得激烈，终于是空话。”“是的，你们连激烈的话也不敢说，”吴仁民只说了这一句就闭了口，因为他忽然记起了陈真的话。原来当初陈真把这本书送给他的时候曾经对他说过：“我已经读过了四遍，我每读一遍总要流不少的眼泪。我是在哭我自己，我自己太软弱了。”于是他忘记自己地高声接下去说：“我们太软弱了。”他又改变了语调说：“我们都是说空话的，无论是到外国去，或者留在国内，我们都一样地过着小资产阶级的生活，而且说空话。陈真也许是对的，我们太软弱了。在那样一个女性的面前我们的确都应该流眼泪。”这并不是寻常的赞叹的声音，他的声音里面荡漾着渴望、愤怒和悔恨。

方亚丹起先并不说话，吴仁民的话把他感动了，然而在他和吴仁民的中间究竟隔了一些栅栏，两种差异的性格并不能够达到完全的相互了解，不仅是因为年龄的相差。方亚丹的经验比较少，因此他更乐观。他和每一个新参加社会运动的青年一样，他没有什么创伤，他只顾看前面，绝不会想到“回顾”上去。

“仁民，你近来太容易激动了，同时也可以说是太容易伤感了，”方亚丹诚恳地劝道。

“像这样下去，我害怕你会变成一个罗亭。难道你思想上起了动摇吗？不然你为什么这样烦躁？”他说到最后想把话收住，但是已经来不及了，因此他颇有点后悔，觉得不应该怀疑这个比较老的同志。他很想再用几句话说明他的看法，可是吴仁民已经接下去说了：“你不了解我，亚丹，你还不了解我。思想上起动摇，那绝不会。这伤感，这烦躁，是对于某一部分人的反

感，同时也正是一种新的生活的酝酿。是的，一种新的生活。我要把过去的
生活结束了。以后至少也得做一个像陈真那样的人，不再在书堆里或者外国
名词中间绕圈子。也许我的旧习惯太深，很难摆脱掉，得不到新生也未可知。
但是我总要努力挣扎。如果得不到新生，就让他彻底灭亡，我不愿意再在矛
盾中间生活。而且我劝你，以后不要过于迷信李剑虹，否则你将来会后悔的。”
“仁民，我总觉得你有成见。你为什么要跟剑虹作对呢？他在中国的确是一
个难得的人。他的信仰的坚定也是一般人所不及的。不然，为什么会有许多
青年那样相信他，甚至把他当作父亲一般地看待？你看，这样大的感化力。”
“是的，这样大的感化力却不能够感化自己的女儿，”吴仁民冷笑道。

“这又是你的成见了，”方亚丹半笑半气地说。“佩珠也是一个很好的女
子，很可爱的女子。她的思想也不错。她什么时候得罪了你？你这样不满意
她。”“一个很好的女子。我只记得陈真的话：一个小资产阶级的女性。陈真
常提到的三女性中，两个已经有了归宿，现在只剩她一个了，且看她的结局
又如何。”吴仁民说罢，又冷笑起来。

这时候，被称为“小资产阶级的女性”的李佩珠却在自己的房间里，
坐在一把藤椅上，热心地读着一个俄罗斯的革命女性的自传，那一本使得许
多人流泪的《回忆录》。她已经接连地读了几天了。

她的英文程度使她不能够读得很快，但是她并不因此减少阅读的兴趣，
至少她懂得大意，并且陈真在重要的地方还附了译文。那本十六开本的大书
里面的每一个字，即使是她不认得的，也都像火似地把她的血点燃了。她的
心开始发热起来，额上冒着汗珠，脸红着，心怦怦地跳。好像她的整个身体
里有什么东西要满溢出来一样。她自己也不知道这是什么缘故，不过她觉得
有一种模糊的渴望在身体内呼唤她，这种渴望是她从前不曾意识到的。

在她的手里躺着那本神奇的书，她从来不曾读过这样神奇的书。从这
本书里面一个异邦的女孩站起来，在她的面前发育生长，长成一个伟大的人
格：抛弃了富裕的家庭，离开了资产阶级的丈夫，到民间去，把从瑞士学来
的医学知识用来救济贫寒乡村的农民。她经历过种种的革命阶段，变成了一个
使沙皇颤栗震恐的“最可怕的女人”，革命运动的领袖，一代青年的指路
明灯。她在黑暗的牢狱里被埋葬了二十三年以后，生命又来叩门了，她又以
新生的精力重回到人间，重回到社会运动里来。这是何等崇高的精神，坚强
的性格与信仰，伟大的人格吸引力。

这一切并不是李佩珠所能够完全了解的。这种生活方式跟她的离得太
远了。虽然以前从父亲那里她也曾听到过关于这种生活方式的话，但是她只
有一点很模糊的概念。如今它具体地显现在她的眼前了，完全出乎她的意料
之外，新奇而又富于诱惑力。固然它是高到她所不能够达到的程度，但它究
竟是值得憧憬的。一段话鼓舞了她的整个心灵，在这一段话下面陈真用铅笔
画了线，而且附了译文在旁边：“有一夜我从梦中醒来。这是夏天，人们都
睡了，不过我们的两个亲戚还坐在阳台上闲谈……她们在谈论我和我的二妹
利狄亚，说：‘利狄亚会变成一个很好的女人；她会是一个有用的人。然而
薇娜却只是一个美丽的玩偶。她倒很像那个挂在她房里的好看的红灯笼。向
外的一面很好看，但是靠墙壁的一面却是空空的。’我把头埋在枕上，伤心
地哭着。这时候我一边流着眼泪，一边问我自己怎样才能够做一个好人。”
这一段话不仅指示出来一个美丽的玩偶居然会变为崇高伟大的人，因而给了
她一线的希望，不仅陈真的似乎还在跳动的细小字迹使她相信这一段话曾经

如此深地影响过那个她所敬爱的人（是的，虽然她不了解他，但是她因为父亲称赞他的缘故，她也敬爱他，尤其是在他死后），这一段话同时还使她记起了一段往事。于是她的过去二十年的岁月又连续地浮现在她的脑子里。

她五岁失掉了母亲，得着祖母和父亲的钟爱，跟着父亲生活一直到祖母病死的时候。祖母一死，父亲便单身离开故乡到外面去。她被寄养在一个女学校里，那里的校长是她的亲戚，那时候她才十岁。在学校里，在那个思想陈旧、但性情温和的亲戚的照料下过了五年。

这期间父亲的信函成了她的精神上的唯一安慰和指导，可是这样的信函来得并不多，因为父亲在外面参加了革命的活动，很忙，没有多的时间花在女儿的身上。她的生活虽然孤寂，但是父亲的爱依旧温暖着她的少女的敏感的心，甚至使她常常忘却寂寞。寂寞袭来的时候她总是用微笑驱散了它。这微笑有时候是相当凄凉的，但常常含着温柔的爱的回忆。她的不喜欢多说话的习惯就是从这个来的。不过因为有了温柔的爱，或者爱的回忆给她带来温暖，所以她不曾变为一个阴郁的人。五年过去了。过惯了亡命生活的父亲忽然又安居在这个大都市里，把她从故乡接了出来，让她继续在一个中学念书。她毕业以后就和父亲住在一起，跟着父亲研究文学和外国文。

她在中学毕业的那一年，某一个春天的晚上，她已经睡了，偶然从梦中醒来，听见两个同学在谈论毕业以后的出路。

一个忽然说：“我看佩珠将来一定会吃男人的苦头，她太软弱了，而且质地平凡，不会有什么成就。”这几句话刺在她的心上。她不敢咳一声嗽，害怕使她们知道她已经醒过来听见了这些话。她却用铺盖蒙着头低声哭起来，哭湿了一个枕头。

这样，她也有过和妃格念尔类似的遭遇了。她也像妃格念尔那样伤心地哭过了。女人的心并不是善忘的。她后来也常常想到那几句话，她屡屡问她自己，问父亲道：“我果然是太软弱，太平凡，不会有什么成就么？”她自己虽然不敢给一个否定或肯定的回答，然而在心里却有一个声音（她自己甚至不认识的声音，叫起来：“我不能够是这样。”她还不能够知道这是什么样的呼声。她的父亲似乎更了解她，便回答道：“你还年轻，还不知道自己。”

你并不是太软弱、太平凡的人。如果你将来不会有什么成就，那是我的错。我为了自己的事常常忽略了你，而且不曾好好地帮助过你。同时我的经济能力太薄弱了，不能够让你受很好的教育。”于是一个微笑驱散了她的不愉快的思想。她被父亲的爱感动了。她想只要在父亲的身边，即使将来没有什么成就，她也并不懊恼。她太爱父亲了，因为她曾经从父亲那里得到慈母般的爱护，因为父亲是她的唯一的亲人，而且在五年的长期分别之后，那种渴望使她的爱慕变得更热烈了。

父亲也是很爱她的。差不多完全过着禁欲生活的父亲，待人接物的态度是十分严肃的，平常他很少对人说一句笑话。对于所有来拜访他的青年，他总是拿出父亲般的态度对待他们，他诚恳地劝导他们，因此得到他们的尊敬。的确，他是值得他们尊敬的，他自己过着极其刻苦的生活，使人觉得他吃饭穿衣单是为了维持自己的生存来继续工作，他好像是专门为了工作而生活的。他没有个人的爱憎，没有个人的欢乐，没有个人的计较。总之，他有着可以做一个教主的条件。其实他原来并不是这样的人，不过竭力控制自己勉强做一个这样的人罢了。所以他对待女儿的态度就完全两样。他的笑容只

有他的女儿看得见，那是她的特权。

这笑容给她填补了她不曾从人间得到的一切，这笑容把一个父亲和一个女儿联系得很紧密，而且这笑容使他们更接近互相的信赖了。

她自己并没有明确的思想，正如她的父亲所说。她常常盲目地接受了父亲的思想，不管这是否为她的智力所能够了解，只是因为她信赖父亲，所以也信赖父亲的思想。然而有时候她也会怀疑起来，不过她也不去深思。最重要的原因是：从来不曾有过重大的问题摆在她的面前，一切问题都已经由父亲给她解决了。

的确，父亲是爱她的。正因为爱她，所以他不愿意让她过他那样的刻苦生活。他是靠着译书卖文过活的，有时也在大学里教几点钟的课，收入并不多。他让自己一个人吃苦，却使他的女儿过着稍微舒适的生活。譬如在家里做饭，他自己吃素，却特别为她预备了一碗肉。

她了解父亲的心情，而且她究竟太年轻了，不是生来过禁欲生活的，所以她也坦然地接受了，这或者不能说是坦然，更应该说是感激。总之她让父亲这样安排，又让这安排成了习惯。结果她被陈真取了个“小资产阶级的女性”的绰号，而且被吴仁民拿这个来做攻击她的父亲的资料。吴仁民因此常常嘲笑李剑虹不能够感化自己的女儿。

然而这两父女过得相当幸福。他们都感到满足，没有什么缺陷，没有什么悔恨。彼此都成了另一个的唯一的安慰和帮助。是的，彼此帮助，无论在生活上或者工作上。她有时也帮忙父亲抄录稿件。自然除了这个，父亲还有信仰，还有事业；女儿还有女朋友，在某一个时期内她和那两个性格跟她的不相同、年纪比她大两岁的女朋友张若兰和秦蕴玉过往颇为亲密，恰好凑成了陈真的“三个小资产阶级的女性”的数目。从她们那里，她也曾受到一些影响，一些使她更倾向小资产阶级的影响。然而如今她们都离开她去远了。秦蕴玉偶尔还从美国寄一两封信来，前几天的来信除了报告结婚的消息外，还赞美好莱坞的电影艺术，纽约城建筑的华丽，汽车的众多，以及夜生活的神秘有趣，差不多变成资本主义文明的崇拜者了。

张若兰嫁了丈夫以后就规规矩矩做起温顺的太太来，跟着丈夫到四川去了。这两件事很引起她的反感。尤其使她觉得难堪的是父亲常常说起“女性脆弱”的话。她因此常常对父亲暗示，她将来绝不做一个脆弱的女性。然而怎样才算是一个不脆弱的女性，她还不十分知道，她只明白至少不会是张若兰、秦蕴玉一流的人物。自然在那两个脆弱的女性之后，她又有了几个比较年轻的女友，至于她们是不是脆弱的女性，她现在还不知道。

然而如今一个不脆弱的女性的典型站在她的面前了。这就是薇娜·妮格念尔。在这个女性的面前许多男人诚恳地、感动地低下头，许多青年男女看出了照耀在暗夜里的明星。这太光荣了。纵然她不能够了解这个女性的思想，但是那种热烈的献身精神、生死相共的友情和火一般燃烧的字句是谁都能够了解的，谁都能够被它们感动的，她当然不会是一个例外。何况她因为父亲的关系还和那些从事社会运动的人常常见面谈话呢。

她读着，她热心地读着。这本神奇的书把她的整个灵魂都搅动了。这不仅是借书给她的方亚丹和说她不能够了解这本书的吴仁民料不到，就连她的父亲也料不到，而且甚至她自己也是料不到的。一本书对于一个青年会有这样大的影响，这似乎令人不能相信。然而实际上这是非常简单的事：她的身体内潜伏着的过多的生活力鼓动着她。她的精力开始在她的身体内漫溢起

来，需要放散了。她到了这个时候已经不能够单拿为自己努力的事满足了。她有着更多的眼泪，更多的欢乐，更多的同情，更多的爱，需要用来为别人放散。所以她的心鼓胀起来，她的眼睛也润湿了，有时候还落了两三滴眼泪在书上。但是她并没有悲哀，她只感到一阵痛快。

忽然她珍重地阖上书，捧着它急急地跑到父亲住的前楼里，热情地对父亲说：“爹，告诉我，这本书在什么地方可以买到？告诉我还有多少这一类的书？”她把手里的一本书放在桌子上，放在父亲的手边。

李剑虹正在写文章，听见她的声音，惊讶地抬起了头。他的眼光起先停在她的激动的脸上，然后又落在书上。他微笑了。他温和地回答道：“这一类的书是很多很多的。我也不十分清楚。不过仁民一定知道。听说陈真有不少这一类的书，都存在他那里。你喜欢读，可以向他借。”

4

吴仁民到会馆的义地上去看了陈真的坟墓。一个小小的土堆上面盖了一些青草，前面竖着一块小石碑，写着陈真的姓名。从远处看，这土堆夹杂在别的许多坟墓中间，一行一行地排列在那里，叫人看不出一点分别。

“陈真活着的时候他常常表示跟别的人不同。可是他死了，他就和别的人一样了，”吴仁民痛苦地想道。

在前面一排的一座坟旁边站着一个女人。她穿着蓝布旗袍，手臂上缠了一条黑纱。长长的黑发差不多垂到了肩上。吴仁民看不清楚她的面容。

过了一会女人往外面走了。她走得很慢，还常常回头去看她离开的那座坟。

她走到吴仁民的前面，把脸掉过来，望了他一下。她的眼光和吴仁民的对射着，她的眼睛里现出惊讶的表情。她略一停顿，便掉开了头，依旧缓慢地往外面走去。

吴仁民看见了她的脸。这面孔并不是十分陌生的。他好像在什么地方见过她，却又想不起来。他跟了她走出去。

她的高跟鞋的声音有节奏地送到他的耳里。她的细长的背影遮住了他的视线。他跟着她走。她并不回头看，好像不觉得似的。她不坐车，他也不坐车。他没有目的地，只是盲目地跟着她走，然而什么人抓住了他的一只膀子。

他惊觉地侧过脸看。周如水站在他的旁边，带笑地望着他，一面说：“你在干什么？”吴仁民一时回答不出来，他还掉头去看前面。那个女人已经不见了。许多男人的背影在他的眼前晃动。他惋惜地叹了一口气。

“你又在想女人，是不是？”周如水笑起来。“但是现在不是春天了。”吴仁民生了气，涨红着脸责备道：“你懂得什么？你只配做茶房。你还是规规矩矩地去做茶房吧。”做茶房的话是有典故的。周如水近来对李佩珠非常殷勤，方亚丹便挖苦地称他为“李佩珠的茶房”。他自然不承认这个称呼，但是事实上他伺候李佩珠很像一个茶房伺候主人，而且比普通的茶房更体贴。

“做茶房？我不承认。谁说的？”周如水起劲地说。

“你去问亚丹吧。谁做过茶房，谁明白。”吴仁民嘲笑地回答。他接着又问：“你现在到什么地方去？”“我随便走走，我一个人在家里闷得很，出来散散步，”周如水皱着眉头回答。

“为什么不去陪李佩珠？如今不是春天了，你又有什么烦闷？”吴仁民报复地说。

“不要说笑话了，我们还是谈点正经事情。我正想找你谈谈，我们就一路走吧，我也要到你家里去，”周如水换过话题说，他勉强笑了笑。

吴仁民知道周如水高兴别人把他的名字同李佩珠的名字放在一起提说，他虽然常常挣红了脸分辩，其实心里很高兴，只是他没有勇气对李佩珠表示爱情。所以吴仁民接着又挖苦他道：“你要是下了决心做茶房，那么就快点进行吧。李佩珠的年纪也不小了，你不要再耽误她，让她做张若兰第二。”最后的一句话比什么都厉害地刺在周如水的心上。张若兰这个名字他早已忘掉了。但他的忘记也只是表面的。虽然被新的憧憬掩盖住了，这个名字给他留下的创痕却没有完全消失。一旦有人在他的面前提到这个名字，他就会记起那个圆脸的女郎来。那个少女曾经怀着全部的爱来帮助他，拯救他，他却糊里糊涂地拒绝了她，让她后来嫁给一个留法归来的大学教授。他每想起她，一阵痛悔就来绞他的心，他再没有力量来抵抗别人的嘲笑，好像一个被缴了械的兵士一样。

“张若兰，不要再提她了，我求你，”周如水烦躁地说。

“我现在要把我的‘过去’深深地埋葬了。我要做一个新的人。

我请你们以后不要再提起我过去的事。”吴仁民冷笑几声，不表示态度。

“我以后要向剑虹学习。剑虹这个人的确可以佩服。”周如水兴奋地说下去，他显然是在跟自己挣扎。他称赞李剑虹，是要借李剑虹的力量来压倒另一个自己。“剑虹真难得，他才配做革命家。我说句老实话，你不要生气，你太浪漫了。”“是的，只有斯多噶派才配做革命家，同样也只有斯多噶派才配做伪善者，”吴仁民生气地说。“我自然不配。不过我记得李剑虹对人说过‘如水太颓废，很少希望’这一类的话……”“我不信，你说谎。”周如水起劲地分辩道。

“我何必说谎。我又不把李剑虹的话当作圣旨。我要骂你就用自己的话骂你好了，何必捏造李剑虹的话来骂你。”吴仁民冷笑着说。

“我不再跟你争辩了。总之，近来你的个人主义的倾向很浓厚。”周如水明白自己跟吴仁民争论下去不会有一点好处，反而会损害他们的友情，他不再吵了，却换过话题说：“我还有正经的话对你说。第一，小川后天从法国回来，你预备去接他吗？第二，佩珠还要向你借几本书，我替她拿去。”“还有第三件吗？”吴仁民突然问道。

“没有了。你后天究竟到码头上去不去？去的人恐怕不少。

剑虹、佩珠、亚丹他们都去，还有几个朋友去，”周如水含笑说。

“我不去，”吴仁民冷淡地说，“你们已经有很多的人了。”“我们希望你能够去。多一个人更热闹一点。朋友中没有一个人不想和小川见面的。佩珠的两个女朋友也要去。她们以前就认识小川，”周如水又说。

“到那时候再决定吧，”吴仁民淡淡地回答。他心里想：“张小川回来，又多一个领袖了。”他脸上现出一阵惨笑。这笑里也许含有妒忌，也许含有寂寞。许多时候来藏在他的胸里的愤慨又冒出了火焰。那个永远不能够解答的问题又来追逼他了：为什么在李剑虹这般人的周围常常会聚着不少的信

徒，而他，他怀着一颗诚挚的心去接近一切的人，去向他们宣传他所真实感到的，他所坚决信仰的理论，结果却变成一个最孤立的人，被加上了“轻副”、“卤莽”、“浪漫”这一类的评语呢？他觉得自己并没有错。但是他为什么要受处罚呢？这时候周如水还絮絮地在他的耳边讲起张小川的种种好处，以及他这几年来在巴黎留学期间的惊人的进步，但是吴仁民早已不去听他了。这两个人走在同一条路上却怀着不同的两颗心。

他们上了电车。在下一个电车站上有好些客人上车来，中间有三个少女。

“你看，佩珠她们来了，”周如水突然用肘触吴仁民的膀子，带笑地低声说。

吴仁民把头动一下，却不说话。

在另一个电车站上又上来一些客人。新来的乘客不住地往里面挤。把下车的客人留下的空位填满了。李佩珠往里面移动，差不多就到了周如水的面前。

“佩珠，”周如水温和地唤了一声，便立起来让座位给她。

李佩珠和他招呼了，又招呼了吴仁民。她并不坐下去。却把座位让给她的女朋友。

三个女郎为了一个座位谦让着。吴仁民也站了起来。

另外的两个少女终于坐下去了。李佩珠把她们介绍给周、吴两人。周如水很高兴地和她们谈话。

两个女郎都有着圆圆脸，年轻的一个稍微瘦一点，更好看些。她们的面貌相差不多，是两姊妹，姓龚，名字是德婉和德娴。

“佩珠，我刚刚到你家里去过，没有见到一个人，剑虹也不在家。”周如水说。

“爹出去打听小川先生的轮船后天几时靠码头，”李佩珠含笑答道。“她们两位约我看电影。我们现在才从电影院出来……但是周先生怎么会电车上？现在又到什么地方去？如果没有事情，请再到我们家里去坐坐罢。爹现在一定也回来了。吴先生也去坐坐好吗？”“我没有事情，不过随便走走，现在陪你们去罢，”周如水马上高兴地陪笑道。

吴仁民暗暗地一笑，但也没有说什么。他心里想：“你方才不是说有话和我谈，要到我家里去吗？可是现在见了女人就跟她走了。”真正是个色情狂。”这色情狂的绰号也是陈真替周如水取的。陈真死了，而这个绰号却没有死。

电车到了某一个站头，周如水跟着三个少女下了车。吴仁民一个人留在车上，留在那拥挤的人群中间。电车继续往前进。开车的也许不是一个熟手，车身震动得厉害，乘客们时时向左右倾倒。车上发出了一阵哄然的笑声。但拥挤并没有停止。吴仁民望着那些笑脸，他的心突然感到寂寞。他是这样的一个人，在热闹的人群中间他常常会感到寂寞。比如在电影院，在剧场，厅子里坐满了观客，四周都是笑语和吵闹。这时候他的心就感到剧痛，他会感到沙漠上似的寂寞。在这热闹的人间似乎只有他一个孤寂的人，他的渴望，他的痛苦完全和那些人的不相关联。永远没有人了解他。他无论在什么地方总是一个孤立的人。

电车到了一个站头，他应该下去了。但是他并不动。他不想回家去。他忍受不住家里的孤寂。这几天来对于他，那个房间差不多变成了囚室或坟

墓，在那里只有寂寞和死亡。他不愿意回到那个地方去。他让电车载着他继续往前走。

电车到了终点，所有的乘客都下车，他也下来了。他在石子铺的路上慢慢地走着。他不知道为什么要到这个地方来，也不知道现在要到什么地方去。

自然这个城市是很大的。在这里有三百万的居民，但是和他有什么关系呢？三百万人都是陌生的人，没有一个人关心他的命运。他也许会死在这里，他也许会叫破他的喉咙，没有一个人来管他，也没有一个人来听他。“轻副”、“卤莽”、“浪漫”这些评语像石子一般打在他的头上。他的那些朋友现在也向他掷石子了。

“就忘了这个世界吧。这个卑鄙的世界。就索性让它毁灭也好。完全毁灭倒也是痛快的事，比较那零碎的、迟缓的改造痛快得多。”他这样自语着，似乎感到了一阵痛快。可是这也没有一点用处，并不能够减轻他的痛苦，也不能够改变他的环境。相反的，他倒更觉得自己脆弱了。他脆弱到只能诅咒，只能呻吟。

他在街头走了一些时候，又觉得这样走着更无聊。他忽然想起还是回家睡觉好些，便又上了电车。电车很快地把他载到了目的地。现在他是向着回家的路上走了。

在路上他的脚步依旧下得很慢，他一方面想回家，另一方面又似乎害怕回家。他还不能够毅然决定要怎样办。他只是挨着时间。但是他终于走到了自己住的地方。

他疲倦地拖着脚步上了楼。

他正要开房门上的锁，才发觉他出去的时候忘记锁门。他推开门进去。

房里有一人站起来迎接他。他惊喜地叫起来：“怎么，志元，你来了？”“我等了你好久了。我看见你没有锁门，以为你马上就会回来，哪个晓得等了你这许久。我正想走了。”“真正巧得很，我今天偏偏忘记了锁门。不然你来了还进不了房。你来得好。你是从Y省来的吗？怎么你事前也不给我一封信？你在路上走了几天？你的行李呢？”吴仁民高兴地说，他完全忘记了先前的寂寞。

“我最近才决定的，来不及通知你们。我很早就想离开省城，但是总没有机会。我忍耐了许久，到最近我实在忍受不下去了，我便下了决心不顾一切地跑出来了。现在不晓得这里有什么事情给我做……我的行李还在旅馆里，”高志元一面说，一面摇动他的身子，他似乎连五分钟的耐性也没有。他很少能够安静地在一把椅子上坐到一刻钟。他是一个三十岁光景的人，一张方脸，一张阔嘴，唇上几根须髭。说起话来声音不清楚。他这个人连自己的姓也念得不准确，但是吴仁民却能够听懂他的话。在他们分别了三年以后，他的音调并没有大的改变。

“好，你来得正好。我现在正感到寂寞，你就住在我这里好了。我们去把行李搬过来，”吴仁民欣慰地说。

“我很累，今天还是回旅馆去睡吧，横竖要出一天的旅馆钱。剑虹他们呢，他们都好吗？”“李剑虹他们还活着，只是陈真死了。你知道吗？”“不是你写信告诉我的吗？陈真真死得可惜。他那样不顾性命地努力工作，我早知道他的肺病会把他带走的。但是想不到他会被汽车压死。”高志元脸上的笑容立刻消失了。他叹息地接连说了两句：“我来得太迟了，太迟了。”“是

的，我们做事从来是太迟的。李剑虹他们总觉得我们有很多的时间，”吴仁民愤激地说。“只恨我没有方法使他们那班人的眼睛大大地睁开。”“这不能怪剑虹，他们并没有错。如水写信来说，你爱跟剑虹闹意见，是吗？”高志元好像抱着超然的态度来说公道话似的。

“那么你就相信？”吴仁民突然问道，他的脸色立刻变了，别人不知道他这时候心里究竟在想些什么。他坐在沙发上，从衣袋里摸出了烟盒，取了一根纸烟点燃来抽着。

“我也不能完全相信。但是你的性情我是很明白的。你好像是一座火山，从前没有爆发，所以表面上似乎很平静。现在要爆发了。你会喷火喷到每个人的身上。剑虹是一个上了年纪的人，自然要冷静些。但是在革命运动中冷静的人也是很需要的，”高志元平静地说。

他把两只手插在白羽纱的西装裤袋里，在房里慢慢地踱着。

吴仁民不答话，只是狂抽纸烟。烟雾遮住了他的脸。抽完一支他又开始抽第二支。

“看你抽烟，我就想起了我的酒。我的酒量恐怕可以和你的烟瘾比一比，”高志元微笑地说。

“好，我们就去喝酒吧。”吴仁民突然站起来把没有燃完的纸烟头掷进痰盂里去。他用手拍去了身上的烟灰预备出去。

“还早呢。现在天还没有黑，我想先去看剑虹，”高志元提议道。

“现在到酒馆去罢。早一点更好，我们可以多谈一些话。

你这几年来一定有许多话可以对我说的，我也有不少的话要告诉你，”吴仁民下了决心地说。

高志元表示了同意。两个人便锁了门走出去。

他们选了附近一家天津馆，走上楼去，拣了一个干净的桌位，两个人对面坐了。吴仁民向伙计要了几样菜，又要了两斤花雕。

时候还早，窄小的楼上并没有几个客人，还有两三张桌子空着。两人喝着茶等候菜端上桌子。

伙计把酒烫好送来，吴仁民又叫了三碟冷菜。他们便对酌起来，一面喝酒，一面谈话。

“我想不到现在又会在哪里吃酒，”高志元喝完一杯，感慨似地说。“我回去的时候本来打算至多住一年就出来，谁知会耽搁了这许久。我带了几十本英文书回去，但是回到家里并没有机会读它们。在我们省里我不能做什么事情。那里太黑暗了，只要多说几句不中听的话，就有被杀头的资格。你简直想象不到那里的黑暗。”“为什么这里的报纸不登这一类消息？我们从报纸上简直看不到一点你们省里的消息。”吴仁民直率地问。

“那黑暗，那专制，你怎么能够知道？”高志元正举起酒杯喝酒，突然把酒杯放回到桌子上。“你怎么能够说话呢？他们差不多把你的舌头割去了一半。我们连说话的自由也没有了。青年学生只要看了两三本社会科学的书，或者说几句对时局不满的愤激话，就会被校长检举，有时候甚至于拉出去杀头，罪名是通匪。你想什么人还敢说话？现在我们那里的青年学生没有别的事可做，只有讲恋爱，读爱情小说。你要和他们谈思想，结果不但会送掉你的命，也会送掉他们的头。

你想，我怎么能够安静地住在那里？我怎么能够做事？我这几年的光阴是完全浪费掉的。”“我还不是和你一样？我们这里固然比你那里稍微自由

一点，但是我也没有做出事情来，以前是因为有瑶珠，现在是因为别人说我爱闹意见。是的，我永远是孤独的，热情的。

我永远是卤莽，蠢动，说大话做小事，像罗亭一样：他们这样批评我。我在大学教书总不免要和校长或同事发生争执被强迫离开。在两三年中间我换了三个大学教书，结果都是一样。

我看不惯那班人的卑劣行为。什么教育，什么宣传，在那里一点也谈不上。老实说，是在陪资产阶级的子弟开开心，自己骗骗饭吃。或者给一些小姐添点妆奁，好去嫁给阔人。所以我后来发誓不去教书了。我说要到工会里面去做点工作。但是工会里又有人猜忌我，他们说我的个性太强，不能够做事。

只有蔡维新跟我比较接近，但是他也不大了解我，他也说我性子暴躁，主张激烈。还有在我们自己的圈子里，同志们也不相信我，他们大半都是跟李剑虹一鼻孔出气。是的，我自己也觉得有点像罗亭，永远不能够跟人妥协，永远不能够认识人。我同一切的人做朋友，我相信他们可以了解我，但结果仍然是这样。我恨不得把这个世界一拳打碎。”他说到这里便举起酒杯，喝了一个满杯，放下杯来，忽然把拳头往桌面上一击。伙计跑过来问他要什么。

他圆睁着眼睛把伙计望了一下，用粗暴的声音说：“再拿一斤酒来。”高志元微笑地在旁边望着，并不阻止他，却放下筷子，把身子向后面一仰，靠在椅背上，一面说：“罗亭到底是一个好人，他终于为他的信仰牺牲了性命。他并不是一个说大话做小事的人。不过平心而论你的计划确实太多了。我相信你的箱子里一定还有不少没有实现过的计划书。”“是的，我为所有的人都草了计划书，我相信都是可以实行的。但是人们都抛弃了它，说我空想，说我不懂得社会情形。我的精力总是白费。”“这有什么理由值得灰心呢？你根本就不曾干过什么大的事情。说到文字宣传，你不曾译过一部大书。说到实际活动，你又不曾在社会上占势力。单凭着自己的一点热情盲目地干去又有什么好处？我劝你还是好好地振作起来，先翻译几套整部的全集再说。印费自然不会成问题。文字宣传也是很要紧的。但是像现在这样出几期刊物印几本小册子是不够的，要做就应该认真做。”“呸。”吴仁民生气地骂起来。“我以为跟你分别了几年你总应该有一点进步，谁知道你还是和从前一样。翻译全集正是李剑虹那般人想干的事情，他们正在着手做。你去找他们罢。至于我，我不想干那种干燥无味消磨生命的事情。我以为出十部、百部全集也并不是什么了不起的大事，中国依然不会因此得救。还是陈真说得好：‘只有行为才能够创造出力量。’至于书本呢，那只是消磨生命的东西。”“你这话我不承认，我倒相信思想能够创造行动。可怕的是自己没有坚决的思想。现在还没有脱离宣传的时期，我们不能不多做宣传工作，”高志元充满信心地说。“你想象不到我在故乡的生活，在那里连宣传的机会也没有。我在一个中学里教过书，但是不到半年我就走了。因为在那里我不能说一句自己想说的话。我好像是一架留声机，只能照唱片唱。

而且就是这样也还免不掉有跟别人争饭碗的嫌疑。”吴仁民不说话，只顾喝酒。高志元又说下去：“后来我又到一个军官学校去。这是一个军队里附设的。我有一个亲戚在那里，他约我去。我到了那里，他要我当教员。我起初不答应。他苦苦劝我，我便答应下来。他要我教政治。我说我根本不懂政治。他没有办法，就请我随便开一门功课，我编了一部社会运动史的讲义，可是还没有讲到一半，我那个亲戚就请我走路。我了解他，因为我再要教下

去，连他的头也保不祝”高志元接连喝了两杯酒，挟了几回菜。他看见吴仁民不作声只顾喝酒，便惊讶地带笑说：“你现在的酒量会这么大？我记得你从前不喜欢吃酒嘛。”“我近来才爱喝酒的，”吴仁民说着叹了一口气，又拿起酒壶斟酒，给自己斟满一杯，又给高志元斟了。“从前瑶珠在的时候，她拼命反对我喝酒，我也不好十分违拗她的意思。

现在没有人来管我了。我需要的是醉，是热。人间太冷酷了。”“有人说吃酒多的人，会活活地被酒烧死，”高志元笑着说。“这句话也许有道理。你看，用火柴点高粱酒，马上就可以点燃。”“不过黄酒却没有这个力量。我的意思是能够烧死也好。

那一定很热，”吴仁民说着脸上露出了一阵惨笑，接着又叫伙计再添一斤酒来。

“好，要吃就索性吃个够。我的酒量不会比你的差，”高志元满意地说。“不过我今天晚上还要去看剑虹，他看见我吃多了酒一定不高兴。他是不会客气的，有什么话就会当面说出来，不怕得罪人。他永远是那个道貌俨然的样子。而且当着他女儿的面给他奚落几句，也有点难为情。”说到这里他忍不住笑出声来。

“那么，今晚上就不要去吧。他们正忙着准备迎接张小川。

张小川从法国回来，后天就到这里。”吴仁民说，他马上又换了语调：“不要提他们。

我们还是喝酒吧。今天晚上真喝得痛快。我以前连一个喝酒的朋友也找不到……喂，伙计，再烫一斤酒来。”“够了，改天再来吃吧。我们两个差不多吃了四斤酒。你比我吃得更多些。你看，你脸上已经发红了，”高志元劝阻道。

“这算不得什么一回事。四斤黄酒。喝黄酒简直等于喝茶。

你的脸完全不红，你起码还可以再喝四斤。”吴仁民大声说。

“你说小川后天就到了，是真的？为什么他没有写信给我？他回来一定可以做出不少的事。他学识经验都有，又忠实，又热心。他的前途充满希望。想不到我后天就可以见到他。真是一个好消息。”“又忠实，又热心，”吴仁民反复地念道，他的脸上又露出一阵惨笑，笑里仍然含着妒忌和孤寂。忽然他举起酒杯说：“喝酒吧。喝酒是第一件事。”“不要只顾吃酒，我们好好谈谈吧。我本来打算在一个锡矿公司里做点事情，我的一个同学要我去。到了那里，我自己也下矿里去看过。在那里工作的人真正苦得很，他们连呼吸空气的自由也没有。我那个同学一定要我留在那里，他给我安排了一个很好的位置。但是我看过矿工的生活以后我就决定不干了。……你也许看过《黑奴魂》这个影片，自然你读过不少关于俄国农奴的书，然而你依旧猜想不到那些‘砂动’的生活情形。他们的惨苦比从前美洲的黑奴，比从前俄国的农奴还要厉害若干倍。是的，在那里做工的人叫做‘砂动。他们完全是奴隶，是卖给资本家的。他们里面有的人是犯了罪才逃到那里去做工的，有的却是外县的老实农民，他们受了招工人的骗，卖身的钱也给招工的人拿去了。他们到了厂里，别人告诉他们说：‘招工的人已经把你的身价拿去了，你应该给我做几年的工。’如果他们不愿意，就有保厂的武装巡警来对付他们。那些巡警都是资本家出钱养来压制‘砂动的。‘砂动初进厂都要带上脚镣，为的是怕他们逃走。”高志元喝完一杯酒，自己拿起酒壶来又斟了一杯。他看看吴仁民。吴仁民在那里挟菜，脸通红，眼睛好像在发火。

“每天工作的时间很长。每个‘砂动穿着麻衣，背着麻袋，手里拿着铲子，慢慢儿爬进洞口去，挖着锡块就放在袋里。一到休息的时候爬出洞来，丢了铲子就倒在地上，动也不动一下，脸色发青，呼吸闭塞，简直像个死人。我走过他们的身边，他们完全不知道。我住在那里的的时候，一天夜里听见枪响，后来问起才知道一个‘砂动逃走被巡警一枪打死了……我不能够再留在那里了。我便对我那个同学说：‘我不能够在这里干事。你们的钱都是血染出来的，我不能够用一个。’我就走了，”高志元苦恼地说，他张开阔嘴，露出他那上下两排的黄牙。他好像要怒吼，但是并没有发出声音，只是喷出一阵酒气。他举起酒杯，正要拿到嘴边喝，忽然又放了下来。他掉开头打了一个大喷嚏，声音很大，和“哎哟”相像，好像别人在鞭打他的背似的。吴仁民惊讶地放下筷子望着他。他却坦然地从衣袋里摸出一张纸把鼻涕揩了，又掉过脸去喝酒。

“不要再讲你的事了，”吴仁民突然拍着桌子说。“尽是苦恼，尽是忧愁。我不要听它们。还是努力喝酒吧。喝完酒，我们找个地方去玩。”“好，那么叫伙计拿饭来，”高志元同意说，他也不想再喝酒了。

两个人吃完饭付了钱出来。天已经黑了。马路上电灯很亮。到处是人声和车声，到处是陌生的面孔。他们的发热的头被晚风一吹，竟然昏眩起来。高志元觉得十分疲倦，想回旅馆去休息，便拉着吴仁民的衣袖说：“仁民，不要到什么地方去了。我们还是回去吧。我很累，想回旅馆去睡觉。”“不要去，不要就回去，时候还早。”吴仁民一把抓住高志元的左膀，要求似地说。

“我一定要到什么地方去玩，我一定要找个地方玩，不然这颗心就没有安放处。我一定要找个地方安放我这一颗炭一样烧着的心。”“我劝你还是回家去睡觉吧。你今天吃了那么多黄酒，你一定醉了。我也很累，我要回去睡觉了。”“志元，那不行。”吴仁民发狂似地说。“我不能够回家去睡。你想心里热得像炭火在烧，我怎么能够回到那坟墓似的家里去睡觉。你以为我是一架冰冷的机器、像李剑虹那样的吗？”“我一定要回去睡觉。我的头发昏，身子没有一点气力。

这几天在船上实在累了，我要去睡觉。”高志元挣脱了吴仁民的手，打算走开。但是他又站住带笑地劝吴仁民道：“我劝你还是回去睡觉吧。今晚上很凉爽，正好睡觉，而且你吃醉了酒，在街上乱跑是没有好处的。你不记得我那一回的故事吗？”他说到最后一句话，忍不住自己先笑起来。原来他曾经有过一段这样的故事：那还是他前次住在这里的时候，有一个晚上已经很迟了，他喝醉酒一个人跑出去，在路上跟几个拉客的娼妓吵起来，被巡捕看见了，抓了他去，说是要带进巡捕房里。那个巡捕押着他走。他一点也不惊慌。他只顾把巡捕望着，慢慢地从衣袋里摸出一本记事册，把巡捕衣领上的号码抄下来。巡捕看见他这样做，疑心他是一个有势力的人物，连忙客气地把他放走了。

“那一回的故事？什么故事？碍…。就是你在马路上跟‘野鸡’打架的故事吗？……哈，哈。那有趣。”他说到这里看见高志元已经往对面的人行道上走了，便急急地跑过去抓住他，起劲地说：“不要走，你今晚上无论如何走不脱。”“你真是没有办法。你要到什么地方去，一个人去不好吗？……好，我陪你走一段路。我说过我只走一段路。我今天不高兴再跟‘野鸡’打架，”高志元带笑地说，便不再说回旅馆的话了。

两个人走在一条路上。吴仁民的右手还抓住高志元的一只膀子。他忽

然松了手拍着高志元的肩头说：“好，我们到大世界去。到那里去找‘野鸡’……”“到大世界去？不，我不去，那里是培养低级趣味的地方，”高志元坚决地反对说。“看影戏是可以的，但是我今晚上不能够去，我要回旅馆睡觉。”“好，你回去吧，我现在不留你了，”吴仁民生气地说。

“你本来就是李剑虹一类的人，你是一个道学家。”“我，我是个道学家？笑话。”高志元摇头说。“我现在也不跟你争辩。我知道你在用激将法。”“你回来，不要走。”吴仁民看见高志元真的走了，便又大声挽留他。高志元并不回头，但是吴仁民跑上前去把他抓住了。

“志元，你不要回去，你一定要陪我。我请求你。我的心跳得这么厉害，我决不能够闭上眼睛睡觉。你不知道一个人怀着这么热的心，关在坟墓一般的房间里，躺在棺材一般冷的床上，翻来复去，听见外面的汽车喇叭，好像听见地狱里的音乐一样，那是多么难受。这种折磨，你是不会懂的。我要的是活动，是热，就是死也可以。我害怕冷静。我不要冷静……志元，我的心慌得很。我一定要到什么地方去。我一定要到人多的地方去。就是到大世界也行。就是碰到拉客的‘野鸡’我也不怕。至少那种使人兴奋的气味，那种使人陶醉的拥抱也会给我一点热，给我一点力量。我的血要燃烧了。我的心要融化了。我会不感觉到自己的存在了。那一定是很痛快的。我要去，我要去，不管你们的道德学说，不管你们的经济理论，我要到那里去，我要到那里去。”高志元站住了，他起初带着惊讶的眼光看吴仁民，过后又换了同情的眼光。吴仁民狂热地在那里说话，话从他的口里吐出来就像喷泉从水管里出来一样，接连地，没有一刻停止过。他显然是醉了。但是他的心情高志元是很能够了解的，不仅了解，而且高志元也有着这样的渴望——热和力的渴望。

所不同的是高志元不相信从那种地方可以得到一点点热和力。

“仁民，我送你回去罢，”高志元看见旁边有几个行人在看他们，便打定了主意，对吴仁民这样说：“你现在和我一样也需要休息。你今天吃醉了，你不知道你自己说了些什么话。”他挟着吴仁民的膀子回转身朝着去吴仁民家的方向走了。

一路上吴仁民依旧在说他的狂热的话，他的身子时时向两边歪，仿佛站不稳似的。高志元很费力地挟住他，又说了许多安慰他的话，但是他好像没有听见一般。这时候他的理性已经不存在了。热情占有了他，使他成了激情的俘虏。

高志元慌慌张张地走着。在离开了三年以后他几乎不认识这个城市的街道了。他一个不小心走错了路，起初还不觉得，后来忽然发觉他们是在一条奇怪的街上了。街道这样窄，这样脏，两边的人家有着玻璃门。屋檐下站了两排年轻的女人，穿着红的，绿的，以及种种引人注目的颜色的衣服。她们都是肥短的身材。每张笑脸上都涂了厚厚的脂粉。每张血红的嘴里都发出不自然的笑声招呼他们。

高志元把眼光向她们的脸上一扫，他马上起了憎厌的感觉。他突然想起吴仁民刚才说的话：使人兴奋的气味，使人陶醉的拥抱……他看看吴仁民，他害怕吴仁民会有奇怪的举动。

但是出乎他的意外，吴仁民急急地拉着他往前面走，并且接连地问他道：“志元，这是什么地方？这是些什么人？她们在这里干什么？”他不答话，却忍不住大声笑起来。

后来他问了巡捕，才找到正确的路。两个人急急地走着，并不要许多时间就到了吴仁民的家。高志元安顿吴仁民睡下了，才走出来。

屋子里很静。吴仁民躺在冰一般冷的床上。他的脑子渐渐地清醒了。他完全忘记了先前的事。他不知道夜是早或是迟。屋子里没有灯光。他睡在黑暗里。他不能够再阖眼。黑暗向着他压下来，使那一幅薄被显得非常重。他在床上翻来复去，总不能够镇静他那开始纷乱的心。他愈来愈烦躁。后来他掀开薄被走下床来扭燃了电灯。

他走到书桌前面坐下，茫然地把电灯泡望了一会，觉得眼睛花了，才移下眼光来。过了一会，他从书堆里随便取出一本书，翻看了两三页，觉得不入眼便抛开了，又另外取了一本，依旧抛开了。他拿了第三本书，那是陈真的日记。他翻开了书页。读着下面的话：“人类是残忍的东西罢，没有‘血’的进步在什么地方。……”“知识是赃物。知识阶级也是掠夺者，他们同时又是掠夺阶级的工具。C. T. 今天来信说，英国失业工人达两百万，苏格兰High Street充满了啼饥号寒的声音，然而同时花两三千金镑买一辆汽车游玩的也大有其人。还有两大经济学家天天在课堂里鼓吹他们的吃人的资本主义……”“如果世界不毁灭，人类不灭亡，革命总会到来。可怜的是生生世世做一个革命的旁观者。”

5

欢迎张小川的宴会上少了一个吴仁民，大家认为这是奇怪的事。

菜端上桌子，周如水大声说：“我看，不要等仁民吧，他不会来了。”张小川接着用他的苍老的声音说：“分别了几年不知道仁民现在成了什么样子。我总觉得他的个人主义的倾向太厉害。

他为什么不常常给我写信？”“我觉得不应该这样批评仁民，他是一个很诚恳的人，”高志元心里不大高兴，分辩道。

“我希望如此，”张小川笑了两声说。“不过我看他有点自大，一点也不虚心。今年我读到他的几篇文章，总是在讥讽别人。他说：‘学者没有用。书本没有用。’他究竟读过几本书？要做个革命家起码也应该在外国图书馆里读几年书。”他说罢，眼光从金丝眼镜后面透出来在众人的脸上扫了一下。

没有一个人答话，高志元的方脸马上变成了红黄色。他想开口，但又忍住了。

“这也不尽然。我们不能说仁民坏，不过近来他的思想很偏激，行为又浪漫，这是最危险不过的，”李剑虹沉吟地回答张小川。

“偏激？简直可以说是幼稚。”张小川半生气半得意地接着说。“他时常骂别人做改良派。办学校，办农场，这都是很好的事情，他却拼命反对。我以为要改革现在的社会，要实现我们的理想，还是应该从教育方面下手。要改造社会先要改革人心，此外再没有第二条路。暴力的革命只是盲目的蠢动。”“还是吃饭吧。”一个声音突然响起来，打断了张小川的话。说话的人是方亚丹。高志元接着在旁边哼了一声，他暗地里在生气。他心里想怎么几年的工夫就把一个人变成这个样子。他差不多疑惑坐在他旁边的不是他从前敬爱过的张小川了。

但是不管这个，张小川还是高兴地在说话。大家入了座。

张小川一边挨着李剑虹，一边挨着李佩珠和龚家两姊妹。他快活地和她们谈论他在法国留学期中的见闻。他的话里常常夹杂了几个法国字，这又引起他的许多解释的话。

吴仁民来了。众人对他并不十分冷淡。但是他不多说话，一个人只顾在席上喝酒。

“仁民，你不要把酒吃得太多了，”方亚丹突然大声说。这时候众人正在听张小川讲话，没有注意到吴仁民的举动。方亚丹的话把众人的兴趣打断了。张小川望了吴仁民一眼，然后去看方亚丹，于是又把脸掉过李佩珠那边去。李剑虹带笑地轮流看众人。他不常说话，只是偶尔挟了一两筷子的菜放进口里去。

吴仁民抬起头来，把方亚丹望了一眼，又拿起酒杯喝干了，放下杯子说：“那么我先走吧。”但是他并不动。

正在和李佩珠们谈话的张小川忽然抬起头问方亚丹道：“亚丹，听说你要到法国去，什么时候动身？”方亚丹呆呆地望着他，说不出一句决定的答话。张小川又说：“我劝你早些准备，我可以给你帮忙。到法国去读几年书，很有好处。”“我不想去了。”方亚丹突然短短地回答道，便埋下头去吃菜。

众人莫名其妙地看了方亚丹一眼。张小川把肩头耸了一下，问一句：“为什么？”方亚丹不作声。吴仁民突然站起来推开椅子说：“我先走了。”“好，我和你一道去，”高志元站起来说。

众人说了一些话挽留他们，但是没有用。李剑虹和李佩珠送了他们下楼来。

秋天快要来了。夜晚的空气很凉爽。高志元并没有喝多少酒，但是他的心里却充满了奇怪的感情。这究竟是愤怒，是失望，是幻灭，是悲哀，是渴望，他一时也讲不出来。他仿佛又看见他离开故乡出来时的情景。他临走的那个早晨，父亲在家里生气，妻躲在房里哭，母亲和一个兄弟送他。母亲带着一张憔悴的脸，哭着嘱咐他千万要时常回家去看她。他口里答应着，心里却在说：“这是我们最后的一面了。”他陪着母亲流了一些眼泪。但是他在越南铁路的火车厢里看见安南的小贩被法国人侮辱虐待的情形，他就不再想他的母亲了。

他对自己说：为了万人的幸福，我就不能够顾惜几个人的痛苦了。他那时候没有疑惑。

他觉得自己的信仰十分坚定。他搭火车搭轮船，就像是战士到战场去。但是如今他开始怀疑了。是的，他对自己是没有一点隐瞒的：他已经在疑惑了。他想他们这班人聚在一起，果然是为着同一个理想，同一个伟大的理想工作吗？那么为什么在他们中间又有许多隔阂呢？为什么大家不能够把胸膛剖开彼此以诚心相见呢？既然是可以生活在同一个理想社会中的人，为什么又不能够互相容忍呢？他不能够解答这些问题了。

“他们那些人都是在做梦。”他气愤地自语说。

“我说大家都是利己主义者。”这许久不说话的吴仁民突然大声说了这一句，好像在回答高志元心里的疑问似的。

“利己主义者。这是什么一个名词。”高志元像受了针刺似的，惊叫道。

“我不能够承认。我们里面并没有一个利己主义者。”“那么你说谁都会像梅晓若那样把自己的最后一块面包分给别人吗？”吴仁民猝然这样反问道。“老

实说，在我们里面并没有一个利他主义者。李剑虹只是一个斯多噶派，而张小川呢，你听他今天在席上说了些什么话。他好像忘记了从前的那些事情。他忘记了从前抛弃学生生活到印刷工厂学习排字的情形。他如今在法国贩了洋八股回来了。你们天天说办刊物，印全集，埋头读书。现在你应该明白了书本的影响罢。我说现在还需要一个秦始皇出来把全世界的书烧个干净，免得再毒害青年。”他说到这里忽然闭了嘴。过了一刻他又改变了语调，含糊地自语道：“下垂的黑发，细长的背影，凄凉的面貌。好像在什么地方见过她……不，不能够，不是她。那么是谁呢？面貌这样熟。……不，不能够是她。她不会到这里来。”“她，她是谁？”高志元惊奇地问。

“她，她不会再来了，”吴仁民点着头说。这时候有一对年轻的男女迎面走来，很快地就过去了，只留下脂粉香和高跟鞋的声音。这是两个俄国人。接着一阵风把路旁的梧桐树叶吹得响。天空中嵌着星的网，星星是一明一暗的。

“她去了，不会再来了。”吴仁民迷惘似地说。

“你指的是哪个？”“那个幻影，那个美丽的幻影，”吴仁民留恋地回答。他用手去搔他的乱发。

“什么幻影？你醉了。”高志元温和地说。“仁民，我说你不应该常常喝酒。你吃了酒又会误事。蔡维新要的文章你今天不会写了。你不是答应他明天有吗？你看，你又要失信了。”“文章？我心里这样寂寞，你还要提起文章？”吴仁民十分激动地说。“志元，告诉我，我真像他们批评的那样，没有希望吗？……啊，不要提他们。我在什么地方去找她呢？……志元，你告诉我。”高志元还没有开口，他的手臂就忽然被吴仁民抓住了。吴仁民狂热地说：“不要向我说什么严肃的话，什么道德的理论。

我不要听。我是个无道德的人……我所说的她，就是玉雯。我不是向你说过玉雯的事情吗？……是的，是玉雯，”说到这里他就闭了口不再作声了。只是那只手还在高志元的手臂上面战抖。

高志元望着吴仁民，心里非常痛苦。他说不出他究竟是不是同情这个朋友。但是他忍不住问自己道：“难道仁民就这样被热情摧残下去吗？难道这个人就这样完了吗？”他不能够回答这个问题。他只是默默地跟了吴仁民走着。他的肚皮忽然隐隐地痛起来。

“自杀，”好像有一个人在他的耳边大声叫道。他的眼前一片黑暗。似乎一切的希望都没有了。肚痛是他的一个致命伤。这证明他的身体已经残废，不能够经历艰苦的、巨大的斗争了。他呻吟似地说：“我的肚皮又痛了，天气就要变了。

恐怕不久就会下雨。我们快些走吧。”“你的肚皮痛跟天气有什么关系？”吴仁民大声问。

“我年轻时候不知道保养身体。有一次患重病几乎死去。

后来病好，近两三年来就得了这个毛病，只要天气一变，我的肚皮就会痛。只要天气一变，不管是由冷变热，由热变冷，我的肚皮一定先痛起来。有时候痛得很久，要买八卦丹来吃才可以暂时止痛。”“哈哈，你真是一个活的气象表了。”吴仁民大声笑道，过后又改变了声调问：“你没有找医生看过吗？”“看是看过的，”高志元苦恼地说。“医生说这种病是没法医治的。有一次痛得太厉害了，找一个医生打了几针，马上就止痛。但是不到多久病又发了。现在没有别的办法，只有在痛得厉害的时候吃八卦丹。幸好八卦丹的

价钱还不贵。”“八卦丹，那是热性的药，吃多了将来会把你活活地烧死，”吴仁民说。

“那么你为什么要吃酒呢？你就不怕烧死吗？”高志元把眉头一皱现出苦恼的样子说。

“横竖我们是要死的。如果不能够毁掉罪恶，那么就索性毁掉自己也好。”“不错，毁掉自己，那是最痛快的事，”吴仁民热情地说。

“把生命作孤注一掷，在一刹那间，没有自己，也没有世界，没有爱，也没有恨——那个境地，真值得羡慕。”他说到这里又抬起头望天，望了半晌，好像在领略那种境地的美丽。忽然他埋下头改变了语调说：“但是零碎的死，慢性的自杀，那太难堪了。”“我们在什么地方去找机会呢？我已经找了这许多年了。”高志元绝望地说。“这许多年是完全白费掉的。我所感到的只是自己的身体一天比一天衰弱。现在说文字宣传连几部全集也没有印出来。别人说我没有做事能力，我承认。但是那些有能力的人呢，他们又不肯做。”“不要谈这些事了，我们还是谈女人吧，”吴仁民狂热地说。

“女人，为什么要谈女人？有了女人，只会妨害自己的工作。我说女人是私有财产制度的最热心的拥护者。”“收拾起你那些腐败的道学理论吧。你是一个新道学家。

我诅咒一切的道学家。”吴仁民烦躁地叫起来。“你以为人只是一架机器吗？”吴仁民还要说话，但这时候已经到了他们的住处。高志元走在前面，先去开了门。楼下没有灯光，显然是二房东还没有回来。他们在黑暗中摸索着登上楼梯，打开二楼的房门进去了。

“这种生活简直是堕落。”高志元扭燃了电灯，就往自己的床上一躺，发出这一声诅咒。

他看见吴仁民不作声，便又烦躁地说：“这样过下去还不如自杀。”“堕落？这算什么堕落呢？”吴仁民嘲笑地说。“自杀，那只是白白送掉你的性命。只有懦夫才会想到自杀。”“活着又有什么用呢？你看连文字宣传的工作也做不好。”高志元生气地说。

“文字宣传，”吴仁民接连冷笑了几声说，“你的头脑真简单，你永远只想到文字宣传。其实那只是知识阶级的精神手淫而已。老实说，即使你把书本堆满在全世界，那也只有喂蠹鱼吃。”“你不晓得，你不懂，那些书就是我的爱人。我对它们的爱是不能用语言表示出来的。

我想，假若有一天由我的手印出来千千万万本的书，流传出去，流传在全中国，全世界，许多人都热心读它们，被它们感动，那是多美丽的事。”高志元起劲地说。

“你把书当作爱人，就跟陈真把真理当作爱人是一样地可笑。原来你也是一个斯多噶派。”吴仁民嘲笑道。“我问你，你晚上可以抱着书本睡觉吗？你真是蠹鱼。”他接着狂笑起来。

高志元气得说不出话，他把身子翻向里面去，望着白色墙壁生气。渐渐地他的眼睛模糊了，眼皮沉重地垂了下来。

吴仁民一个人坐在桌子前面拿了一支笔在白纸上乱画，写的尽是：“革命”，“玉雯”，“瑶珠”，“李剑虹”，“李佩珠”，“张小川”这些字。同时他燃了纸烟在狂抽。

最后他终于扭熄了电灯躺在床上睡了。

夜很静。窗户都关上了。整个房间里充满了人的鼾声和蚊虫的叫声。

屋子里很闷热。过了好久，吴仁民忽然推开了那幅盖着半边身子的薄被大声叫起来。

“什么事？仁民什么事？”高志元被这叫声惊醒了，吃惊地问道。

吴仁民坐在床上，用手揩着额上的汗珠，半晌不说一句话。他的心好像要跳出口腔来了。许多可怕的影子还在他的眼前晃动。他觉得他从另一个世界里回来了。有什么东西在咬他的脑子，他双手捧着头在呻吟。

“仁民，你怎么了？你不舒服吗？”吴仁民不回答，却用颤抖的声音问道：“志元，我还活着吗？”“活着？当然。你活着，我们都活着，所有的人都活着。”高志元粗声回答道。

“那么我怎么会梦游地狱呢？”吴仁民苦恼地问自己。他接着非常激动地说：“志元，我梦游过地狱了。我看见许多青年给剖腹挖心，给枪毙杀头，给关在监牢里，受刑，受拷问。

我看见他们也是血肉造成的。他们的父母妻子在叫号，在痛哭。我问别人，他们为什么会到了这个地步。别人回答说，他们犯了自由思想罪。‘真的，该死的青年。’我正要这样说，忽然什么都不见了，我的眼前只有一片血海。我吓得惊叫起来，就这样醒过来了。我发觉我还是住在洋房里面过着小资产阶级的生活。我真是一个在安乐窝里谈革命的革命家。志元，我恐怖，我害怕，我害怕那梦里的我。”“唉原来是这么一回事。仁民，你还是安静地睡吧。你太兴奋了。以后不要多吃酒。你看我现在也不常吃酒了。”高志元声音含糊地说了上面的话，又把身子翻向里面去睡了。

吴仁民走下床去打开窗户，把头伸到窗外大大地呼吸了一口气。他的心还在痛。他的眼睛润湿了。

弄堂里没有人影，也没有灯光。对面是一所花园。一株一株的树木在灰白光里显露出它们的茂盛的枝叶。草地上小虫悲切地叫着，像是在作垂死的哀鸣。一座洋房耸立在花园中间，像一座坟墓，关着它那永远不让人知道的秘密。再过去便是街市。但那里也没有一点声音，连小贩的叫卖声也没有。一切都死了。爱死了，恨也死了；享乐死了，受苦也死了；压迫死了，革命也死了。灰白色的光像一个大的网，掩盖了一切。只有他还活着，在整个城市里只有他一个人活着，活着来忍受热情的火焰的折磨。

“动呀。起来动呀。为什么老是躺着浪费时间？”他向着躺在他下面的花园、洋房、街市挥手，好像他立在群众的前面，从他的心里发出了这样的叫声。“动呀。起来动呀。只要一分钟的激烈的活动，就毁掉自己的一生也值得。爆发吧，像火山那样地爆发吧。毁灭世界，毁灭自己，毁灭这种矛盾的生活。”他又狂乱地挥起手来。

任何的动作都没有用。并没有什么东西开始在动。只有那小虫的叫声忽然停止了。寂寞的网更加张大，似乎连他自己要被它掩盖了。

“我不能够死。”他挣扎地说。这时候他已经被愤怒和绝望的感情紧紧抓住了。他要生，他要历尽一切苦难而生，来完成他的工作。但是现在他站在这个死的房间里，这个死的城市里，孤零零的一个人，没有爱，没有恨。他还能够做什么呢？他不是已经向着死的路上走去了吗？这时小虫的叫声又突然悲切地响了。这叫声似乎和从前不同。他觉得自己很了解它。这里面荡漾着孤寂的生存的悲哀。这悲哀也正是他的。他现在和那小虫一样，也只能够发出绝望的哀鸣了。

又过了一些难堪的时候，他抬起头往四面看。他在右边的天空中发现

了一片光亮。他惊讶地望着那里。但是他明白了。这个城市并不是死的。它确实活着。这时候，就在这时候，在跳舞场里，乐队正在演奏，富家子弟正搂着漂亮的少女跳舞调笑；在大赌场里，在妓院里，在大旅馆里，在跑狗场里，绅士和名媛们正在一掷万金地纵欲狂欢。同时在工厂里，机器狂怒般地动着，工人们疲倦地站在机器旁边呻吟受苦。是的，一切都没有死，爱没有，恨也没有，享乐没有，受苦也没有，甚至压迫也没有。但是革命呢？革命却死了。

“革命死了。”一个大的声音在他的耳边叫起来。他不能够忍受。他受伤似地捧着头，他竭力支持着自己的身子，免得他跌倒在地上。因为另一种回忆又来打击他了。几年前当他的玉雯离开他走到那个官僚的怀里去的时候，他曾经听到一句话：“你们革命家连一条狗也比不上。”这句话是从玉雯的伴侣的口里说出来的。那个玉雯，她曾经抛弃女学生生活进工厂去做女工，曾经那样热烈地为革命努力，把自己贡献给一个理想，而得到多数朋友的敬爱。她曾经对他表示过真诚的爱情，而且坦白地接受了他的回答。但是在不到一年的分别以后，这样的—一个美丽的女性竟然抛弃了革命，抛弃了他的爱情，而走向那个骂“革命家连狗也比不上”的官僚的怀里去了。短短的黑发，细长的背影，秀美的面貌。她好像一个纯洁的女神，一提起她，就使人发生一种温情，一种敬爱。可是她却自己毁掉了这一切把身子陷在污泥里面，她一点也不顾惜。这究竟是为了什么，他至今还不知道。而且即使他知道也没有用了。事实毕竟成了事实。在那个官僚的淫荡的拥抱着和肉的压迫下，她的一切曾经是美丽的东西都消失了。她的面貌上已经没有了勇敢、纯洁、热烈的痕迹。血一般的口红，石灰一般的香粉就把她的过去完全埋葬了。那个官僚摇摆着肥脸，用肥大的膀子抱着她的纤弱的身子，那神情好像在说：“你看，我把革命战败了。”在经过了—许多事变以后这个景象又突然来到吴仁民的心头。这个景象似乎生了许多根刺，刺痛他的心。难道革命果然被战败了吗？难道革命果然跟着那个女人死去了吗？他忍不住愤怒地这样问自己。他在跟一种突然侵袭来的幻灭战斗。

“那是不可能的。”他终于狂乱地吐出了这句话。他把手往旁边一挥，好像推倒一个敌人。“革命是不会死的。”他又愤怒地叫起来，但是声音含糊，即使人听见，也不会明白他说的是什么话。过后他低声自语道：“女人毕竟是脆弱的东西，她们总是跟着环境走，很难站住脚跟。无怪乎高志元常常骂女人。很多的女人跑到我们的运动里面来，她们也曾多少做过—些事情，有些甚至是很勇敢的。但是等到她们找到了丈夫以后，她们就变成了另外的一种人。有的规规矩矩做太太，有的拿丈夫的思想做自己的思想。她们很容易为了一点小的利益就牺牲了自己花费许多精力制造出来的美丽的东西。她们不爱惜自己，比男人还厉害。譬如玉雯，为了极小的代价———安乐的生活，她就离开了我们。”他说到这里极力按住胸膛，因为他的心又在痛了。

“毁灭吧，这个世界真是罪恶之窟。那样美丽的女性居然也给它断送了。”他又一次绝望地叫起来。他的声音在黑暗中绝望地抖动着。他自己听见这声音，心里也起了大大的震动。

他挣扎地自问道：“难道我也是走近了生命的边沿，就要像陈真那样地灭亡，所以连怒吼的力量也没有了吗？……”“仁民，你在同哪个说话？”他的话还没有说完，忽然高志元在床上翻动身子，声音含糊地发出上面的问话。

吴仁民不回答，只是抚着他的痛得厉害的心。

“你为什么不睡？已经很迟了，”高志元继续说，便推开薄被坐起来。“空气闷得很，你为什么把窗全关着？”“窗都打开了，”吴仁民烦躁地说。

“那么为什么还是这样闷呢？”高志元苦恼地说。他走下床去扭燃电灯，但是电灯不亮，总开关已经被二房东关上了。

“这个世界就是一个大囚笼，哪里有一点自由的空气。”吴仁民依旧烦躁地说话。

高志元走到窗前把静寂的弄堂和坟墓般的花园望了许久。忽然他把身子紧紧地压在窗台上，用力在那上面揉了几下，口里发出呻吟般的、压榨出来似的声音说：“我的腰又在痛了。我这种痛苦，这种零碎的痛苦，总没有终结的时候。”吴仁民掉过头用同情的眼光看这个朋友。他的心痛增加了。在这个环境里他们两个人显得多么软弱无力。他们从前以为自己是代表着世界的正义和真理的唯一力量，是这个黑暗世界中的一线光明。可是如今连他们自己也不能够这样相信了。他们有什么力量来震动，来破碎，来毁灭这个罪恶世界呢？他们有什么力量来照彻这个黑暗世界呢？他们已经被零碎的痛苦折磨得连怒吼的勇气也没有了。

“仁民，你把我杀死罢。这种生活我实在不能够忍受下去，”高志元无力地靠着窗台，好像要倒下去似的，他用恳切的声音哀求道。他的声音里有一种用语言表示不出来的深切的悲哀。

“要我杀死你？你为什么会有这种想法？”吴仁民恐怖地、痛苦地问道。

“我的半残废的身体本来就不能够经历激烈的斗争，现在我也没有力量再跟零碎的痛苦斗争了。并不要什么打击，我的病随时都会使我躺下去。”“志元，你今天晚上为什么这样消极？”吴仁民忘记了自己的痛苦，同情地问道，一面伸出手捏住高志元的一只微微战抖的膀子。

“你不看见今晚上小川的样子？我希望别人。我相信别人。

结果只是幻灭。”高志元生气地说。“美丽的幻影都成了过去的陈迹。现实只是一片残酷的黑暗。从这里走到光明的将来，不知道还要经历多少长的岁月。也许那只是一个永远不能够实现的梦，也许人类是被命定了永远在黑暗中互相残杀，也许世界根本就不能够改造。

看见小川变成了现在这个样子，我对革命也没有把握了。”接着是几声长叹。

“绝不能够。”吴仁民坚决地说，这是对高志元的前面的话的答复。他走去在桌上摸索到一根纸烟，又擦燃了火柴。一线火光照亮了这灰暗的房间里的一部分，但很快地火光就没有了。火柴头带着烧焦的伤痕，无力地落在地上。接着他的脚就往火柴头上一踩。于是谁也忘记了那根火柴曾经燃烧而照亮房间的事，只有在纸烟头上还燃着红的火。

“我们的命运也许还不及火柴。火柴烧了自己的身子以后虽然免不掉受人脚踏，但是它究竟曾经照亮了这个房间。而我们呢，我们为理想奋斗，为理想受苦，也许一直到死都没有照亮什么的机会，”高志元依旧呻吟似地说。

“难道因为这个缘故你就灰心吗？”吴仁民在狂吸了几口纸烟以后突然问道。他不等高志元答话便又接连地冷笑几声，一面大声说：“小川正是剑虹的大弟子，也就是剑虹式的教育的成绩。把一个一个的青年造成了张小川这个样子，剑虹也应该满意了。”“这也不能说是剑虹的错，”高志元刚刚说了这一句，却想起今天李剑虹在席上批评吴仁民的话以及他对待张小川和吴

仁民的态度，便不再作声了。

“这也许不是他的错。我看我们民族已经衰老了。像我们这样古老的民族世界上再没有第二个。在我们中间恐怕没有多少活力存在了。所以我们的青年也很脆弱。我们如果得不到新生就会灭亡，灭亡而让地位给别人。我们所预言的黎明一定会到来。我们的理想并不是不可实现的梦。可悲的是我们也许会得不到新生。想到将来有一天世界上所有的人都会得到自由和幸福，而我们却在灭亡的途中挣扎终于逃不掉悲惨的命运，这真叫人感到痛彻骨髓。真叫人不不甘心。也许我们应该灭亡，但是想到我们这许多年的艰苦的奋斗，我们对这个灭亡的命运绝不能甘心。”说到这里吴仁民的声音里差不多要喷出眼泪来了，他便住了口。

“我不相信你的话，我们绝不会灭亡。”高志元恼怒地说，“你说，既然我们得不到新生，那么我们为什么又要努力奋斗？”“这就是‘做一日和尚撞一日钟’的意义了。即使奋斗的结果依旧不免于灭亡，我们也还应该奋斗。即使我们的面前就是坟墓，然而在进坟墓以前我们还应该尽我们的力量去做一番事业。奋斗的生活毕竟是最美丽的生活，虽然也充满了痛苦。因为害怕灭亡的命运，因为害怕痛苦而选取别的道路，去求暂时的安乐的生活，那是懦夫。我们是生来寻求痛苦的人，我们并不是奢侈品。我们要宝爱痛苦。痛苦就是我们的力量，痛苦就是我们的骄傲。”一种力量突然鼓舞着吴仁民，使他热烈地、忘了自己地说出上面的一番话。他的声音里充满了热情。

“你的意思不错：痛苦的确就是我们的力量。然而我不相信——”高志元感动地说。

“不，那不是我的话，”吴仁民突然改变了声调，烦躁地打岔道。“那是陈真说的，他写在他的日记里面……他是一个说教者，我不是。我决不是说教者。”他说了又拚命地狂吸纸烟，他差不多把烟雾全喷到高志元的脸上。“我不是说教者，我不能够一天一天地去敲那迟缓的钟。我要轰轰烈烈地做一番事情，即使毁灭世界，毁灭自己——”他说到这里就住了口，把纸烟头掷在地上，使劲地用脚踏它。

高志元也不再说话了。他苦恼地、惊疑地望着吴仁民，不知道这个人究竟是昏迷，还是清醒的。他只觉得一阵烟雾在他的脸上跑，从烟雾里时时露出一对可怕的、光闪闪的眼睛。

屋里很沉闷。他的肚皮一阵一阵地痛。一切都死了，只有痛苦没有死。痛苦包围着他们，包围着这个房间，包围着全世界。他不能够抵抗它们的袭击。他只是重复地念着方才吴仁民说过的话：“痛苦就是我们的力量，痛苦就是我们的骄傲。”最后他脸上一亮，又用坚决的语调说：“我要拿痛苦来征服一切，我要做出一番事情。

我再不能够这样地生活下去。我不能零碎地杀死自己。……”

6

星期六早晨吴仁民意外地接到一封信，这是由一家书店转来的，恰好方亚丹在他的房里。

“看这笔迹，一定是女人写的，”方亚丹带笑说。

“女人？有什么女朋友写信给我呢？”吴仁民接过信来迟疑地说。他慢慢地拆开了信。

“吴先生——你读到这封信时，不知道你的脑中可还有我的影儿存在么？那天你在会馆义地上遇见的蓝衣女子便是我。她是你的一个学生。在××大学高中部教室里她曾经听过你许多次的讲课，而且因为她的身世的凄凉曾经博得你的同情。你是她所敬爱的一位仁慈的先生，她永远不能够忘记的先生。

那天在墓地上看见你的和善的面容，我虽然不能马上记起你的姓氏，可是过去的旧事开始模糊地在我的心灵中显现了。许多滴吞在肚里的眼泪使我的脆弱的心发痛。我就匆匆地回家去了。

先生，我后来终于记起了你的姓氏。先生，你看我是一个多么忘恩的女子哟。我居然连你的姓氏也忘记了。

你曾经那么仁爱地帮助过我。当我决意不接受一个男子的爱情而受着胁迫时，你曾经那么大量地援救过我，使我在吞了许多痛苦的眼泪以后居然得着安静的幸福，而平安地走到我所爱的男子的怀里。虽然我和他的缘分是那样浅，他只给了我短时间的幸福就永离了这世界，将我孤零零的留下来，可是你所给我的恩惠已经使我这薄命女子铭感无极了。

先生，自从那次看了他的坟墓回来，我就病倒了。在病中我时常想起你这位仁慈的先生。在病中，我梦想着你会到我这里来，让我最后一次向你表示我的感激，因为我怕我不会活到多久了。先生，你是知道的，我很早就患着肺病，而且最近又开始吐血了。不知道为什么我看见自己的鲜血便要流泪，有时候还要伤心地哭一两个钟头。先生，像我这样的女子也许是值不得人怜惜的吧。

先生，不知道你还有余暇来看我么？不知道我的这封信还有进到你的眼帘的福分么？可是我依旧虔诚地祈祷着我在死去以前还有机会和先生谈一次话，这也许不会是过分的希求吧。

先生，你看，在这么轻的年纪我就想到死了，这是多么可笑，多么可怜。

先生，想说的话多着呢。可是我没有精力写下去了。

专此敬问近安。

学生熊智君谨上×月××日”后面还写了她的通信地址。

“熊智君……”吴仁民折好信纸梦幻似地把这个名字接连念了两遍。

“熊智君，她是谁？”方亚丹好奇地问。

吴仁民不回答，却继续自语道：“熊智君，细长的背影，下垂的黑发，凄凉的面貌……肺病……”然后他用决断的声音说：“是的，我记得她，我认识她。熊智君，那个女学生。”于是他把信纸递到方亚丹的手里说：“你看罢。”方亚丹接过信来读着。同时那个穿了寝衣躺在床上嚷着肚皮痛的高志元也闭了阔嘴，带着笑容一翻身跳下床来，走到方亚丹的背后，就把膀子压在他的肩头，一面注意地看信。

“埃”从高志元的阔嘴里哼出这一声来。“原来是这样的一个女子。啊，……仁民，那就是你所说的美丽的幻影吗？”“我走了，”吴仁民突然站起来，自语似地说。

“是不是去看那个熊智君？”高志元嘲笑地问。

“是，”吴仁民含糊地答应了一声。

“我劝你还是不要去的好，”高志元正经地说。

吴仁民正要走出房门，却站住了，回过头来看他。

“你以为你可以帮助她吗？你可以给她带来幸福吗？”高志元突然吵架似地这样问。

“我不知道，”吴仁民茫然地答道，以后又加上一句解释的话：“我倒没有想到这上面去。”“你不会的，”高志元坚决地说，像吐一口痰在吴仁民的脸上似的。“你不会帮助她，你只会给她、给你自己带来痛苦。

要撇开社会个别地去救人，不会有一点用处。而且女人根本就脆弱，她们软得像没有骨头，你要拉她们站起来，她们反倒会把你拖倒。我的话一点也不错。我见过不少的人为了女人的缘故堕落，变节。”“我不会，”吴仁民半生气半有把握地说。

“你不会，哪个相信？你的性情就像雪下面的火山。你跌进爱情的火坑里面，什么事都做得出来。我劝你还是不要去看她，”高志元关心地说，阔嘴里喷出了一些白沫。

“你不看见她信上写着不会活到多久吗？她不过要求在她死去以前和我谈一次话，我不能拒绝她。”吴仁民热情地说。

“我问你，难道每个要死的人要求你谈话，你都去吗？你又不是牧师。”高志元张开阔嘴笑了，露出一排黄牙。他把寝衣拉开，生着不多几根细毛的胸膛从破烂的汗衫下面现出来，下身穿了一条短裤，钮扣没有扣上，再下去就是一双毛腿。

“志元，你也应该把衣服穿得整齐一点。你看你这样像什么。怪不得你讨厌女人，因为像你这样不爱干净的男人，女人绝不会喜欢，”方亚丹忽然插嘴说，接着发出一阵大笑。

高志元连忙把寝衣拉拢来。他微微红了脸，因为方亚丹说到了他的弱点。

“我去了，”吴仁民自语似地说，很快地就消失在楼梯下面了。

吴仁民走在街上才发觉他没有把领带结好，便解开重新结过。他一面走一面结。忽然一部电车从后面驶过来。他急急追上去，刚刚上了车，车子就开了。可是他已经跑得面红颈胀了。

他下了车，走了几条马路，终于找到了熊智君的寓所。这是一个比较清洁的弄堂，里面只有十几幢房屋。石库门，新的建筑，三层楼，空气还新鲜。他想：“在这里养病倒也不错。”他找到号头，先去敲前门，没有应声，便又转到后门去，敲了半晌，一个江北娘姨给他开了门。

听说是来看姓熊的女人，娘姨便在下面叫了一声“熊小姐”。从楼上传来了女性的应声，接着似乎听见门在响。

“你上去，三层楼，”娘姨带笑地对他说。

吴仁民在楼梯上走着，一面在心里盘算见着她应该说些什么话。他无意间抬起头，看见上面楼梯旁边有一张脸带着一堆头发俯下来。

他知道这一定是她了，他觉得脸上发热，不知道为了什么缘故。他高兴地加快脚步走上去。

他的脚还在最后一级的楼梯上，他和她面对面地站住了。

他记得很清楚，果然和那天在墓地上看见的没有两样，甚至蓝布旗袍也没有更换。下垂的黑发，细长的身材，凄凉的面貌，这些好像都刻在他的脑子里一样。两只水汪汪的眼睛，里面荡漾着许多愁思。美丽的脸上笼罩了一层云雾。一张小嘴微微地张开。

就这样站了一两分钟，两个人都不说话。吴仁民只觉得那一对柔软的、似惊似疑似哭似笑的眼光不住地在他的脸上盘旋。但是渐渐地他看出变化来了。她的脸上的云雾慢慢地在消散。

忽然她把嘴唇一动，微微一笑，这笑在他看来和哭只差了一点。接着从她的口里轻轻地吐出了“吴先生”三个字。

“是我，密斯熊，”他感动地答应着。他还想说话，可是有什么东西堵塞了他的咽喉。

他只是默默地跟着她进了房间。

然而从这时候起他们中间的距离就缩短了。

女的坐在床沿上，男的坐在桌子旁边的靠背椅上。桌子收拾得很干净，上面放了几本书。吴仁民把眼睛放在书上，却对她说着普通的应酬话。他住了口，她并不接下去，不知道为了什么缘故，她背转身子低下头默默地过了半晌。等到娘姨提了水壶上来，她才装出笑容站起来招呼给他倒了茶。

“她哭了，”他这样想，心里有些难过。“她为什么要哭呢？”他暗暗地问他自己。忽然信里的一句话闯进他的脑子里来了，好像给他一个回答似的。

他看看她的脸。她正站在柜子跟前，从一个玻璃缸里抓了花生米出来摆在一个洋磁碟子里面。

她那张美丽的脸上缺少血色，然而嘴唇却是红红的。“这不是血迹罢。”他这样想着，心又微微地痛起来。

她把碟子放在他的面前，含笑地说：“请随便吃一点，”然后坐回到床沿上，看着他慢慢地吃花生米。她开始叙述过去的事情。

她最先叙说她因为不肯接受一个男子的爱情受到胁迫时吴仁民帮助她的一段故事。这件事情，吴仁民早已埋葬在很深的地方，他从来不曾记起它，但是料不到现在却被她掘发出来了。是的，他曾经帮助过她。那时他还是他的学生。她在高中部还没有毕业，她的家庭就给她订了婚，叫她辍学回去出嫁。她在这个城市里已经有了爱人，她自然不愿意回去结婚，而且她又知道家里要她去嫁给什么样的人。反抗的结果是：她脱离了家庭。但是她要继续求学就有困难了。这个消息传到吴仁民的耳里。吴仁民自动地出来帮助她，替她在一家书店里找到校对的位置，使她可以继续在学校里念书。这件事情发生不久，吴仁民就离开了那个学校，而且很快地把她忘掉了。家里有一个自己满意的妻子的男人很容易忘记别的“有了主”的女郎，吴仁民自己就常常说着这样的话。何况以前还有工作占据他的时间。但是如今一切都成了过去的陈迹，她成了孤零零的一个人，而他也把他的瑶珠永远地失去了。

“过去的事还提它做什么？”他带着谦虚的笑容说。其实在心里他却暗暗地说：“说下去吧，你的声音是那么温柔，你的故事里面带着那么多的温情……”“过去的事就是我的唯一的安慰，现在想起来，真是美丽，就像梦一样，”她说，做梦似地微微一笑，笑容里虽然多少带了一点凄凉的味道，但是已经够使她的面庞显得有生气了。

“生病的人很容易记起往事，何况又是一段受人恩惠的事情？先生，你不晓得这个回忆给了我那么多的安慰，那么多的温暖……”“你的病是不要紧的。你还这么年轻，你的生命还没有开花，你以后还有更多的美丽的日子。为什么就有了颓唐的思想？你正应该想些快乐的事情。病是不要紧的……”吴仁民感动地断断续续地说。忽然他闭了嘴，他不能够说下去了。他激动得厉害。他用无声的语言对自己说：“同情，这是同情。”事实上他是被一刹那

间的爱情打动了。

他微微叹了一口气，站起来在桌子上取了几颗花生米，慢慢地嚼着。

“他死了已经一年多了，我和我的缘分是这样浅，”她痛苦地低声说。

“一年多？他死了一年多了？”他惊讶地说。

“是的，”她低声回答，埋下头又加一句：“如今我是被遗弃在大海里的一片浮萍了。”“我的瑶珠，我的妻子也是在那个时候死的，”他感伤地说。

她马上抬起头来，用一种好像是茫然的眼光望着他，过后自语似地喃喃说：“什么事都有巧合，灾祸也会来得这样凑巧……”吴仁民痛苦地想：“同样的灾祸把我们两个连在一起了。”他唯唯地应了一声。

“那么先生到现在还只是一个人么？”她无意间说了这句话，却又埋下头去。

“是的，一个人，也可以说是一个流浪人。有些朋友又叫我做罗亭。我确实就像罗亭那样，怀着一颗热烈的心，到处漂泊，受人轻视，被人误解……”他说这些话，的确带了一点怨气，他说得很认真，却忘记了他并不曾有到过处漂泊的事。

“是啊，”她说又抬起头用温柔的眼光看他。“在现社会里面有热烈心肠的人常常得不到人们的了解。先生不是曾经对我说过我们应该有独往独来的勇气么？这句话我至今还记得。这是一句很美丽的话……可惜我不曾做到。”最后的一句话是带着叹息低声说出来的，她好像害怕被他听见一样。

“我已经忘记我说过的这句话了，”他苦笑地说。“话是美丽的，但是究竟有什么用处？密斯熊，你不知道，那寂寞，那心的寂寞。比死还要难受。永远是误解，永远是失望。

我这颗热烈的心就在寂寞里熬煎，没有人来替我分担一点苦恼，表示一点同情。没有谁关心到我。孤独，永远是那比死还要沉闷的孤独。密斯熊，这种话我只向你讲，我从没有对别人说过。但是你也了解我。”他愈说下去，愈热烈，同时又愈悲愤。

“先生，你为什么要说我不会了解你呢？”她认真地分辩道。“你不知道我是多么感激你，多么崇拜你。也许我现在不了解你，但是我很愿意了解你。我希望你给我一个机会……”一道光照亮她的面庞，苍白色的脸染上了淡淡的红云。

即使不是为了上面这些话，单是她的面貌也可以使吴仁民感动。他的面容也改变了。

“密斯熊，……密斯熊，”他接连唤了两声。“你是这样地大量……我这一生只听见一个人向我说过这样的话，就是你。……你是这么纯洁。这么善良。我不晓得应当怎样感激你。”他说着身子像发寒颤似地抖动，两只眼睛不转动地望着她的微微张开的小嘴。他觉得一种高尚的感情控制了他，一个庄严的声音在他的耳边说：“坦白地说吧，在这个高洁的女性的面前坦白地说吧，向着她倾述你这许多时候以来的悲哀。”“先生，”她略略提高声音说，“你为什么对我说这些话？我是不配的。我经历了那许多痛苦而能够活到现在，不都是拜领着你的赐与么？你现在还要说感激我，不是在讥讽我么？先生……”从她的面部的表情看来，她的心和口是一致的。

“先生？请你不要唤我做先生吧。我们做朋友，不更好么？”他忘了自己似地大声说。

两个人对望着，他们都不作声，但是两颗心都在说话，两对眼光都在

探索。

“先生，我真不知道应该怎么称呼你好。难道这个称呼不就是最美丽的么？”她用一种非常柔和的声音说。“让我永远这样地称呼你吧。这个称呼我一直到死都不会忘记。”她停了一下，站起来走到桌子前面，拿起热水瓶给他倒了一杯茶，自己也倒了一杯，拿着茶杯回到床前，坐下去喝了两口，然后慢慢地继续说下去：“先生，你也许愿意知道近一年多我的生活吧。你或许会奇怪他死了以后我是怎样生活的？其实这很简单，我这许久都是在书店里做校对的工作。后来我的身体病到不能够再做那种只有使人心焦头痛的事情，我便搬到这里来。这是一个女朋友的家。她对我很好，她一定不放我离开这里……”“她现在在家吗？”他突然问。

“不，她到乡下去了，不久就会回来。她和我是同乡，而且是小学时候的同学。靠了她的劝解，我母亲又时常接济我，和我通信。但是父亲的心还是不肯宽宥”“父亲的心总有一天会软下来的，”他这样地安慰她。

“不知道我能不能够等到那一天，”她感伤地说。“我近来很少到外面去，常常整天坐在家，有时候拿着一两本书，有时候动也怕动一动。不知道怎样，非常容易感到疲倦。这里又很寂寞。那个女朋友回乡以后就没有人来和我谈话。在这里，我没有几个朋友。我整天坐在家不想做什么事情，又没有人来看我。”“我以后一定常常来看你，”他诚恳地说，并不像施一个恩惠，却像要报答一个恩惠。

“谢谢你，”她的声音里带了一点喜悦。“恐怕先生不会有这么多的时间吧。我知道你很忙。我知道你有你的事业。而且为了渺小的我，也值不得花费先生的宝贵时间。”“我有很多的时间，而且我也很寂寞，”他感动地说。

两个人又谈了一些话，吴仁民终于告辞走了。熊智君送他下楼，伴着他走到后门口。他走到转角回过头来看，蓝布旗袍裹着的苗条的身子还静静地立在那里。

吴仁民走在路上，看见蔚蓝的天空，金黄色的阳光，人行道上的梧桐叶，觉得心里很畅快，在他的耳边还接连响着那温柔地唤着“先生”的声音。这一阵他忘记抽烟了。

“我终于找到这样的—一个女性了。她崇拜我。她愿意了解我。她要求我给她一个机会。”“她是可爱的。美丽，那不消说。她说话说得那么温柔，句句都打在我的心上。态度也很温柔，而且又有热情，并没有一点忸怩。”“病？那不要紧。爱情可以医治女人的百玻”“她是值得怜悯的，值得同情的，而且还值得爱的。”“是的，我应该同情她。不，我还应该爱她。我有爱她的义务。我要用爱情去温暖她的凄楚破碎的心。我要安慰她，鼓励她，使她走到积极、快乐的路上去。”“为什么不应该恋爱呢？生活太单调了，空气太沉闷了，环境太黑暗了。我不可以暂时在女性的温暖的怀里睡一些时候，休养这疲倦的身体来预备新的斗争么？”他同自己商量了许久，终于得到下面的结论：“自己觉得可以做就去做吧。恋爱完全是两个人中间的事情，李剑虹、高志元他们没有权利干涉。”在电车上他遇见几对年轻的男女，他们谈起话来很亲密，女的紧紧偎着男的。车子里面的眼光都落在这几对人的脸上。

他把他们看了许久，忽然妒忌地、生气地在心里自语道：“为什么他们都可以，我一个人就不可以呢？”吴仁民回到家里。他看见高志元还躺在床上和方亚丹谈话。

“怎样？成功了吗？”高志元看见他进来张开阔嘴嘲笑地问道，接着又

哼起日本的情歌来。

“斯多噶派哼情歌，”吴仁民不直接回答，却自语地说了这句话。

高志元没有话说，把嘴大张开，打了一个呵欠，嘴张得那么大，好像预备吞食一个人似的。他生气地伸手把竖起的头发拼命地搔，忽然大声笑起来。笑够了时他才慢慢地说：“我有了好对了：革命志士讲恋爱。”“好，”方亚丹也笑了。

吴仁民涨红了脸，骂道：“你懂得什么？照你的意思，人类应该灭绝才对。你为什么把所有的人都弄成太监，免得他们看见女人就冲动？……我要出去了，我不再和你这个新道家说话。”他说完真的就往外走。

“仁民，你回来，我有话对你说，”方亚丹在后面叫起来。

“真的，我有正经事情要同你商量。”吴仁民默默地走了回来。

“我和志元已经决定到F地去了，（F地：指福建剩）”方亚丹严肃地说。

“你不到法国去吗？”吴仁民惊讶地问。

“我早就表示过不做留学生。让张小川一个人去摆他的留学生的架子，”方亚丹说着忽然做出一个歪脸。

“我决心去干实际运动。同剑虹长久在一起也没有什么意思。他自然是一个好人，却干不出事情来。同他相处久了，才知道他也不过如此。”方亚丹一本正经地说，他突然站了起来。

“你在跟我开玩笑。我知道你素来很崇拜他。”吴仁民还不肯相信。

“不错，我崇拜过他，便是现在我对他还有好感，”方亚丹起劲地分辩道。

“然而现在我看出他的弱点来了。他的成见很深，并不认识人，而且又缺乏自信力。凡是读书过多的人都会有这个毛玻书这个东西害人不浅。”“而且剑虹拼命庇护小川，这也很不公道。不管小川现在变得怎样，剑虹依旧相信他。

这简直是纵人为恶了。”高志元突然从床上跳下来，把他的木板鞋在楼板上弄出大的响声。

“小川要结婚了，听说还要行旧式婚礼呢。”方亚丹生气地说。

“结婚？同谁？”吴仁民茫然问道。

“同龚德婉。女的人还不错，剑虹很称赞她，你也见过。

婚礼大概在龚德婉的家乡举行，外面的朋友不会去参加，当然看不见旧式婚礼。他们回到这里来时，随便印一张说明同居的卡片分发出去，在朋友们看来不是废除了婚礼吗？小川的花样到底多些。”方亚丹愈说愈生气，竟然把袖子挽上去，好像预备和人打架似的。

“龚德婉，我当然见过她……但是关于婚礼的事情你怎么知道，”吴仁民又问。

“那是佩珠告诉我的。剑虹劝阻过小川，却没有用，他就不再劝了。我不高兴剑虹，就因为这个缘故。你知道我对旧礼教恨得非常厉害，旧的一切我都恨。整个中国被它摧残到了这个地步，我们青年还要对它让步屈服。”方亚丹说着猛然将拳头在桌子上用力一击。桌子大声叫起来。两三本书落在地上，一个茶杯打翻了。“所以我要到F地去。现在只等F地的朋友寄路费来。我要离开小川，离开剑虹，离开他们那一群书呆子。”停了一下他又说：“我去，志元去，还有两个朋友要去。将来你也跟着来吧。

我们欢迎你。”方亚丹的话说得非常有力，连高志元也摆正了他的方脸注意地听着。

“好，”吴仁民含糊地答应一声，心里有说不出的惆怅。他这时候并不曾

“你又要到熊智君那里去吗？”高志元看见吴仁民在结领带，便带笑地问。他坐在沙发上，身上穿了寝衣，把一根手杖抵着肚皮，手杖的另一端抵在桌子脚上。

“是，”吴仁民随便应了一声，但马上又问道：“你的肚皮又在痛吗？”“有一点痛。不过并不厉害，”高志元自己忍住笑说。“这几天拿手杖来抵肚皮，差不多成了习惯了。”“你这样下去是不行的。你看你一天究竟干些什么事情？”吴仁民带笑地责备他。“像你这个样子到 F 地去是不行的。”“这何消你说？到了 F 地当然会被工作逼得要死。但是现在我还可以继续过这种浪漫生活，就让我尽量地过它几天。以后我就要把它永远埋葬了，”高志元正经地说，好像还有一点留恋似的。

“你真是一个充满矛盾的人。”吴仁民带笑地骂起来；“你天天嚷着要做事情，说这种生活是堕落。可是一旦有事情给你做，要你结束这种生活的时候，你倒有点留恋了。你这种人，真正叫人拿你没有办法，说你坏，又有点不忍心，说你好，未免太恭维你。”他说了就往外走，不要听高志元的反驳。

“仁民。”吴仁民已经走在楼梯上了，却被高志元的唤声叫了回来。他还以为高志元有什么重要的事情找他商量。

“什么事？”他站住正经地问。

高志元起初微笑，后来却半吞半吐地说：“当心点，不要被熊智君迷住了。”“你的头脑这样旧。一个男人找一个女人就只是为了讲恋爱吗？”吴仁民生气地说着，就在一把椅子上坐下来。“我和她做朋友，不过是想帮助她，感化她。”心里却比口里要求更多，他自己也知道。

“这样崇高的目的。”高志元讥笑似地称赞起来。他不再说别的话，只是把身子不住地在椅子上擦。

吴仁民听见这句话心里很不舒服。他明白高志元故意挖苦他，却又不便跟高志元争吵，只是解嘲似地说了一句：“你不信，将来看吧。”“看什么呢？看你同熊智君行结婚礼吗？”高志元还没有把话说完就听见楼梯上高跟鞋的声音，马上住了口。

“她来了，”吴仁民吃惊地站起来低声说。他的眼光马上落在高志元的身上。“看你这个样子。你连短裤也不扣好，”他又惊又气地说。

高志元埋下头看自己，忽然叫了一声：“啊呀。”便大步跑到自己的床前，跳上去，一把拉过薄被蒙了全身，却忍不住在被窝里发出一声笑。

一个细长身材的女子在门口出现了。她看见吴仁民，脸上露出温柔的笑容，微微一点头，轻轻地唤了一声：“吴先生。”她的凄凉的面庞因笑容而发光了。

吴仁民堆了一脸的笑容把她接进来，让她坐在沙发上。他从热水瓶里倒出一杯开水，就把茶杯放在沙发旁边的凳子上。

她侧起身子谢过了。

于是他们开始了谈话。在谈话的时候，吴仁民时时斜着眼睛偷偷地看高志元的床，床上臃肿地堆着的被褥微微在动。

他忽然发觉熊智君的眼光也偶然落在那上面，不觉受窘似地红了脸解释道：“这是那个朋友的床铺。他出去了。他这个人懒得很，从来不叠被。他不久就到F地去。”这些话被躲在被窝里的高志元听得很清楚，他不觉失声笑起来。吴仁民倒很机警，连忙用一阵咳嗽掩饰过去了。

熊智君似乎不曾注意到这个。她把眼光移在吴仁民的脸上，现出关心的样子看他咳嗽，过后她又把眼光移到墙上，看着一张女人的照片，就是吴仁民的亡妻瑶珠的照片。于是她埋下头来低声问了些关于那个女人的话。在注意地听着吴仁民的答话之际，她不时把眼珠往上面移动，去看他的脸色。

“这两天还常常咳嗽吗？今天脸色似乎好多了，”吴仁民结束了瑶珠的事情以后，就把话题转到熊智君的身上，这样关心地问她。

“谢谢你，我好久就不常咳嗽了。这几天人渐渐地好起来，心里也特别高兴，”她含笑地说，略略停了一下，又补上一句：“昨天晚上还同那个女朋友一起到卡尔登去看了电影呢。”“你那位女朋友已经回来了？”“她前天回来的。她回来我也算多一个伴，寂寞的时候，也可以找她谈些闲话。不然，一个人闷在家里真难受。近来倒承先生常常来看我，我真不知道怎样感谢先生才好……”吴仁民觉得心里畅快，正要答话，忽然瞥见高志元床上的薄被动了一下，一只脚尖露到外面来。他着急地看她一眼，她埋着头慢慢地在说话。

他略略放了心。但是他又想起在这个房间里谈话不方便，他们的话会全被高志元听了去，以后高志元又多了挖苦他的材料，因此他想出了一个办法。

“密斯熊，你今天没有别的事情吧，我们到公园里去走走好不好？”他对她说，还担心她会拒绝。

“好的，只是会耽搁先生的事情吧，”她说着就站起来，微微一笑。

“我没有什么事情，我这一向都是没有目的地天天在外面乱跑。”他要使她相信这句话，因此说话的时候很起劲。同时他又站起来，让她往前面走，自己在后面跟着。他走出门口，故意把门碰上，而且碰得很响，这是给床上的高志元听的。

高志元马上推开被从床上跳下来，赤脚走到沙发跟前一屁股坐下去，张开大嘴发出几声哂笑，接着咕哝地自语道：“到底还是爱情胜利。什么革命。大家还不如去从事求爱运动，那倒爽快得多。……我还是到公园里看他们去。”最后一句话使得高志元的方脸上现出了得意的笑容。他连忙跑到床前，从枕头下面取出压在那里的折叠好了的西装裤。他匆忙地把上下身衣服穿好，就锁上房门跑出去了。

他们的寓所离公园很近，不过一会儿的工夫他就到了那里。他买了一张门票，因为他的长期入场券在吴仁民的身上。

高志元走进了公园：很高兴，他以为一定可以找到他们，而且可以设法去打扰他们。但是他圆睁着两只眼睛走遍了公园，他走过草地，他走过凉亭，他走过池塘，他走过花坛，他走过斜坡，他走过竹径，他始终没有看见他们的影子。

自然公园里有不少的青年男女，但都是一对一对的爱侣，他们坐在一起讲情话。高志元看见他们，马上就皱起眉头把脸掉开。他以为在那些人里

面一定没有吴仁民和熊智君。

“但是他们究竟到什么地方去了呢？是他们临时改变了心思，或者还是仁民在捣鬼，他故意拿到公园去的话来骗我？”这样想着他觉得一团高兴都飞到九霄云外去了。他在梧桐树下找到一把空椅子，一个人在那里坐了好一会儿，又觉得无聊，便索性把吴仁民的事情抛开，走出公园找方亚丹去了。

吴仁民和熊智君的确到公园来过，而且高志元进来的时候他们还在公园里面。但是不久他们就出去了。吴仁民约熊智君去看电影，她并没有推辞。

他们到了电影院，时间还早，只有寥寥的十多个人。他们在厅子的一个角落里找到了两个座位。

他和她坐得这样近，两个人的手臂差不多靠着，这还是第一次。他觉得有些不安，但又很高兴。她的脸微微红着，脸上露出笑容。这笑容在她说话的时候也没有消去。她并不避开他的注视，也不觉得有什么不安。她也许比他更热情，虽然在表面上没有表示出来。但是他也看得出她很愿意同他接近。

在公园里他们并没有谈许多话，他们的注意力被大自然的美景吸引了。他们问答的都是普通的话，但里面也含有特别的关心，这是彼此在沉默中也能够感觉到的。

如今在这阴暗的、并不十分宽敞的电影院里，沉闷的空气开始窒息他们，一种隐隐的闷热把他们的热情点燃起来，使他们觉得需要着向对方进攻，但又害怕这进攻会受到阻力。起初他们并不多说话。说一句话好像都很困难。因为一句话里面必须含着几句话的意思，要使听话的人从这句话里体会出未说的话来，但同时又害怕听的人误解了意思。这时候更能够表达出他们的心情的就是那偶尔遇着的彼此的眼光。虽然是眼光一注视，脸一红，嘴一笑，彼此就把头掉开或者埋下来，但是那心的颤动，那使全身的血都沸腾起来的心的颤动，却使得彼此都忘了自己。这是刺激，这是陶醉，这是热。虽然不见得就是吴仁民所想的那一种，然而这许多天来过惯了孤寂、冷静的生活的吴仁民终于被它压倒了。在一阵激烈的感情波动之后，他终于鼓起勇气说话了：“智君，”他突然用了战抖的声音轻轻地在她的耳边唤道。

她掉过脸看他。他却觉得咽喉被堵塞了，挣红了脸，半晌才说出下面的话，声音依旧抖得厉害：“智君，我说……这种生活我实在忍受不下去了。……那样地寂寞。那样地冷静。

那样地孤独。别人都说我浪漫，轻浮，鲁莽，空想……我的周围永远是黑暗。就没有一个关心我、爱我的人……但是你来了。你从黑暗里出现了……智君，你把黑暗给我扫去了。

你把过去的阴影都给我驱散了。你给我带来一线的光明，一线的希望。在你的美丽的眼睛里我看出了我这许多年的痛苦的报酬……我爱你，智君，我爱你……但是你会爱我么？你会爱我这个被许多人轻视的流浪人么？……我愿意把我的鲜红的心献给你，只要你肯答应，我愿意立刻为你牺牲一切。……如今在你的面前，在你的身边，我把整个仇视我的世界都忘掉了。我又有了新的勇气了。智君……我请求你允许我……我请求你不要离开我，不要把那一线的光明和希望给我带走，让我再落进黑暗里去。……我不能再过那种生活。……”在这长篇的叙说的中间，他的眼光不住地在她的眼睛和嘴唇上移动。他的眼睛没有一刻离开它们。他的话并没有完结，但是热情使他说不下去了。他便拿起她的左手，用两只手抚摩它，好像在表示他害怕

把她失掉。

“先生，”她开始用温柔的声音回答他。她的眼睛里已经嵌着明亮的泪珠了。她把脸放得离他更近，她就在他的耳边小声地说：“我不是已经对你说过我生存到现在全是拜领你的赐与么？我不是对你说过希望你给我一个机会么？先生，我的心难道你还不知道？倘使我果然可以帮助你，倘使你果然需要我，我是一点也不吝惜的。先生，像我这样的女子还值得你爱么？……我果然还有得到你的伟大的爱情的幸福么？……先生，我的感激，我对你的感激，我不知道用怎样的话来表明我的——电灯突然灭了。她的话也就跟着中断，她不能够继续说下去了。音乐响起来，银幕上现出了人影。她的心被一阵剧烈的感情的波动捣碎了，她不能够再支持，就把头斜靠下去，紧紧靠在他的肩头。她的头和她的身子抖得厉害，这颤动代替她的嘴说出来那许许多多不能够用语言表示的意思。他完全了解她了。

银幕上开始了一场生活的斗争。在黑暗的社会里一个女郎生长了。她有一颗纯白的心，不知道这社会上的种种事象，平静地在贫穷里生活下去，一直到开花的年纪。于是引诱来了，她的纯白的心是不能够抵抗的，她受了欺骗，还以为是在做恋爱的梦。然而梦醒了，理想破灭了。她看见金钱怎样摧残了爱情。这就是造成她的堕落的原因。这以后的几年中间的放浪生活把她的青春差不多要消磨尽了，她准备着躺下去走进永恒的门。就在这千钧一发的时候，一个天真的青年来了。他的纯洁的伟大的爱情终于扫尽了她的过去的阴影，使她得到了新生。

电灯重放光明，厅子里响起了说话的声音。观众不多。这是“休息十分钟”的时候。

这是美国资产阶级的导演的典型的爱情作品，从那种千篇一律的流行的大众小说里取材的。靠着导演的艺术才能，这张片子还紧张动人，使得观众提心吊胆地注视着银幕上的动作。最后的团圆才给他们带来轻快，但是这轻快就把以前的作用完全扫除了。

这张片子对于吴仁民和熊智君却另有一种作用。他们在影片里看出了另一种意义。这是和他们的生活有关联的。尤其是那个最后的团圆明显地给了他们一个希望，为希望无疑地把他们结合在一起了。

电灯重燃的时候，熊智君把头从吴仁民的肩上抬起来，望着他一笑。

“怎么，你哭了。”他带笑地说，便取出手帕替她揩眼泪。

她并不拒绝，就让他替她揩，只是微笑地解释道：“我太爱哭了。我看电影看到悲惨的情节，常常会哭的。”“但是这个结局不是很好的吗？”他鼓舞地再说了一句。

“是的，这个结局倒给了我不少的勇气。先生，你看，我真会像影片里的主人公那样得到新生么？你真愿意救我么？”她温和地问。她敬爱地看着他，她的眼睛和她的脸都充满了爱情和感激，但是感激比爱情更多。

“智君，究竟是你救我还是我救你？你为什么还要疑惑？你不知道我没有遇到你的时候是什么样的心情，如今又是什么样的心情。我现在得到你，我又有勇气，我又有力量来奋斗了。我应该感激你。”他说话时，他的眼睛，他的脸也充满了爱情和感激，他的爱情比感激多。

她翻看手里的说明书，知道下半场演笑剧。她是不喜欢看笑剧的，便说：“我们不要看笑剧吧。笑剧没有什么意思。”“好，我们找个地方吃饭去，”他说着就站起来。

熊智君没有说什么，点一点头，算是默认了。

他们走出电影院，两个人的态度就不同了。他们在人行道上走着，她把手挽住他的膀子，身子挨着他的身子，完全像一对情人。这变化不知道在什么时候发生的，但是他们都觉得很自然。

他们走进了一家广东酒楼，地方清静，又清洁。两个人坐在一个角落里，并没有闹声来打扰他们。他们点了几样菜，慢慢地喝着茶谈话。

不久菜端上了桌子，伙计来问要不要喝酒。吴仁民本来说要，但是熊智君在旁边劝阻他，他就听从了她的话。

在吃饭的时候两个人是很亲密的，在路上和在电车里两个人也是很亲密的。他送她到了家，时候还早。她让他进了她的房间，让他坐下，又给他倒了茶。

“你觉得今天过得满意吗？”他端了茶杯放在嘴边，一面望着她的带笑的脸，忽然问了上面的话。

“我这几年从没有像今天这样快乐过，”她满意地回答说，并不坐下，就站在他的旁边，柔情地看着他。

这样的长久的注视给了他一种暗示。他放下茶杯站起来。

他站在她的面前。她不后退。他一把搂着她，在她的脸上、嘴上狂热地落着急雨似的吻。

她闭了眼睛默默地受着他的接吻，像在受一次祝福似的。

她的身子因爱情和喜悦而微微颤动。等他停止了接吻低声唤她时，她才睁开眼睛，梦幻似地问道：“先生，我们是在梦里么？”“你明明在我的怀里，为什么疑心在做梦？”他亲热地说，把她抱得更紧。

“那么我的梦想就变为真实了，”她柔和地低声说。“先生，我从没有想到真实会是如此美丽的……比梦还美丽。我早就梦见你来了。”“你早就梦见我来了？”“是的，先生，我很早就梦见你来了。在梦里人是很自由的，很大胆的。我们会梦见许多在白天里不敢想到的事情。先生，你以为我为着一个男人缠黑纱而梦见另一个男人，这是不应该的吗？其实我同他结婚以后我就梦见过你了。我为他缠了一年多的黑纱，直到那天在墓地上遇见你，我回家才把黑纱去掉……先生，你以为这是不应该的吗？”“智君，为什么还提那些过去的事情？对于你，我决不会有苛刻的话，决不会有责备的心思。纯洁的爱情是要超过一切的。现在像你这样的女子是不多的。你才是我所追求的女性。”“先生，我很早就梦见你来了。我知道你会来的，你会来拯救我的。我等了你这许久。

你果然来了。你来了以后我过去的一切痛苦都消散了。这真正像一场梦，一场美丽的梦……爱情是很美丽的，比梦还更美丽……我只希望它长久继续下去，不要像梦那样短，因为美丽的梦是最短的。”“爱情是不死的，它比什么都长久。智君，你不要担心。

我们的爱情是不会死的。你叫我等得好苦。你为什么不早来？一定要在我经历了那许多痛苦以后……但是你终于来了。我纵然受了那许多苦，现在也由你来给我报偿了……我觉得我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我也是……”但是两个人都掉下了眼泪。

“啊，我忘了一件事情。张太太，就是我的那个朋友，她想见你，要我给她介绍。我下去看看她回来没有？”她忽然挣开他的怀抱，就要往楼下走。

“智君，你的眼睛还是湿的。你这样下去，不怕她看见会笑你吗？你过

来，让我给你把眼泪揩干净，”他低声唤她道。

她果然走过去，让他用手帕替她揩眼泪。他一面揩，一面问道：“你那朋友是什么样的人？她并不认识我，为什么要见我？我不愿意见那种新式的官太太。”“她自然不会认识你，所以才要我来介绍。她听见我说起你，我把你的姓名和我知道关于你的事情都告诉了她。她说虽然不认识你，却很想和你见面。她一定要我介绍。她的丈夫在C地（C地：指江苏的镇江）做官。她是我的同乡，和我们家里又有点亲戚关系。人是很好的，和普通的官太太完全不同。我想你也会喜欢见她。”她说到这里，不等他发表意见，就急急地下楼去了。

过了一会她走回房来，带了点失望的神情，惋惜地说：“真是不巧得很。她今天下午刚刚搭火车到C地去了，是临时决定走的。”“这倒不要紧。我时常到这里来，等她回来时再见面吧，”他这样安慰她，便不再去想那件事情，他甚至忘记问那个女人的姓名。

从这天起吴仁民和熊智君成了一对情人。他每天都要和她见面，或者在她的家里，或者在公园里，在电影院中。总之，他们两个每天都要在一处度过一部分的光阴，不然吴仁民就不能够安静地生活下去。高志元的嘲笑和劝阻都没有用。

他的心眼已经被爱情关住了。

但是爱情的路并不是完全平坦的。在拥抱接吻以外，有时候他们还要流眼泪，或者要费些时间说着解释的话，譬如有一次他忽然正经地问道：“智君，你真愿意把一切都交付给我？你就没有一点顾虑吗？”“顾虑，我还有什么顾虑呢？”她微笑地摇摇头说。“我的身世你是知道的，我是怎样想就怎样做的人。前一次不是为了爱情脱离家庭吗？还亏得你救了我……”“你不要再提那件事情，”他连忙打岔说。“如今再提那件事，别人听见也许会加一番恶意的解释，反倒把我的好心变成歹意了。并且那时候我是毫不费力的。我实在不配接受你的感激。”“先生，”她依旧温柔地说。“为什么我不应该再提那件事？一个女人的感激是到死方休的。我们用不着害怕别人的恶意的解释，只要相信得过自己的心是纯洁的……先生，我担心的是，恐怕我值不得接受你的爱情，我对你不会有什么帮助，尤其是我这个病弱的身体只会累人。我把我的一切交付给你，对于你恐怕也不会有好处。你将来会后悔的。”“我后悔？智君，你说这样的话？”他失望地说。“我们的爱情才开始，你就说出这样的话来，可见你不相信我了。智君，你真的不相信我的爱情，你真的不肯把你的一切交付给我，不肯接受我的一切，以便来安慰我，拯救我吗？”“我的意思不是这样，”她说又对他温柔地笑了笑。“我早已说过我是毫不吝惜的。

我相信你，先生，我相信你的一切。只是我担心我配不上你，我值不得你的爱情。”“你又在说傻话了。”他也微笑。“在爱情里只有相信不相信的问题，并没有什么配不配。像你这样聪明而且大方的人难道就不了解这一层？”“先生，我说得不错。这个意思我是明白的。可是我也知道我的病弱的身体对你不会有什么帮助，反而会牵累你。所以我愿意让你知道我是随时都可以走的，假若我的存在对你的工作有妨害，我随时都可以离开你，虽然我那爱你的心永远不变……”她还要说下去，却被他用接吻把她的嘴唇蒙住了。他有了不少的爱情的经验，他也知道用接吻来阻止她说出他不愿意听的话。他的确爱她，他的确愿意为她牺牲一切。她的存在就是对他的鼓舞和帮

助。为什么他还须得向她要求别的帮助呢？为什么他还须得要求她离开他呢？那简直是不可能想象的事情。

她太过虑了。也许是过去的痛苦生活给了她太多的阴影，使她有时候也会做阴郁思想的俘虏，所以她常常说那样的话。

但是他坚决地相信他的热烈的爱情终于可以改变她，把一切的阴影给她扫除掉，使她做一个勇敢的女人。是的，他觉得他对这个很有把握，而且有时候她已经是够勇敢的了。

吴仁民在这些时候的确沉溺在爱情的海里。在表面上他似乎有了大的改变。他从熊智君那里得到了勇气，又要用这勇气来救她。他把拯救一个女人的责任放在自己的肩头，觉得这要比为人类谋幸福的工作切实得多。

他不到工会去了。他也不到李剑虹家里去了。对方亚丹和高志元们经营的事情他也不过问了。他虽然依旧同高志元住在一间房里，可是两个人谈话的机会现在少得多了。他常常不在家。高志元近来也常常出去，好像故意避开他一般。两个人在一处时高志元总要说几句挖苦他的话。这些话使他苦恼，他不能够埋怨高志元，因为他知道是什么动机鼓舞着高志元说这些话，他也觉得高志元是有理的。但是爱情已经把他的心眼蒙闭了。起初高志元常常正言劝告他。劝告没有用，高志元就用挖苦的话来激他。因此吴仁民在日记里就写了几段责备高志元的话。

譬如在某一天的日记里他写着：今天早晨正要出去看智君，这是我昨天和她约定的，却被志元把我拦住了。他涨红脸生气地问：“你今天不到熊智君那里去不可以吗？”他的态度和问话使我不高兴。他这几天故意向我说她的坏处，又挖苦我去“从事求爱运动”，这些我都忍受了。我并没有和他辩论。但是他还觉得不够，还要来干涉我。我不能够再忍耐了。我回答他：“我为什么不到那里去呢？我只有在她那里才得到安慰，才得到快乐。在整个世界里只有她一个人爱我，关心我。你们都只知道你们的主义，你们都只知道你们自己，你们里面没有一个人关心到我身上。你们是不会了解我的。”我气冲冲地说了上面的话就不再去理他，一个人径自去了。我走到后门口还听见他在楼上叫我。我并不答应他。

我走在路上时还觉得我生气是有理由的。朋友们确不了解我。张小川他们不用说了，他们也许不算是我的朋友。我的朋友本来就很少。近来只有志元、亚丹两个对我好。但他们还是只为信仰、为团体打算，只为他们自己打算。至于我的痛苦，我的幸福，他们是丝毫不关心的。

朋友究竟是朋友埃在我需要着帮助的时候，他们反而把我推出门去，什么也不给。她预备把我所需要的给我，而他们又不许我接受。他们永远拿着那些腐败的道德理论来麻烦我。

他们有什么理由不要我享受爱情的幸福呢？他们有什么理由不许我在女性的温暖的爱抚中养好我的创伤呢？我有爱情的权利，他们不能干涉。

为了她我甘愿牺牲一切。在她的眼里我看出了我的法律——现在是实行这句话的时候了……他第二天无意间把日记拿给高志元看。爱情的幸福使他微笑，他没有一点恶意。他也想不到高志元读了日记会有什么样的感想。

“你太没有道理。”高志元放下日记生气地责备他说。“昨天我们的团体开会，就在会上决定我和亚丹到F地去的事情。我们特地请你参加。难道这是我们的错？”这一番话使吴仁民明白了许多事情，前一天想不到的那许多事情。他知道高志元说的是真话。他们那个团体是新近成立的，除了高志元

和方亚丹外还有不少的青年同志。这些人里面有几个他也见过，都是很热心的青年。他们虽然不常和他往来，却很尊敬他，而且对他平日的主张也有点同情。因为这个缘故，他们才请他去参加昨天的集会。但是他误解了高志元的意思，反而生气地拒绝了。

“你为什么不早说明呢？我本来可以参加的，”他后悔地失声叫起来。

“不早说明？哪个叫你那样慌张。我想说第二句话也来不及。我叫你，你又不答应。”高志元张开阔嘴发出哂笑说。

吴仁民红了脸，把头埋下去。他很后悔昨天错过了那个团体的集会。他知道为了爱情就冷淡团体的工作是不应该的，而且他还害怕那些平日对他有好感的人也会因此误解他。他又觉得昨天他对高志元的态度也不对，更不应该在日记上面写那些责备的话。

“现在还是爱情胜利的时代。想不到像你这样的人也会被爱情迷得这样深。”高志元继续嘲笑说。“你试试回想你这一向来的行为。你真要为了爱情牺牲一切吗？”吴仁民不回答，依旧埋下头，过了半晌才低声问道：“你们什么时候到F地去？”“到F地去，已经决定了。路费也寄到了。行期大概在一个月以后，因为还有别的事情……”他说到这里马上住了口，脸色变得严肃起来。

“什么事情？”吴仁民追逼地问。

“跟你没有关系，我何必告诉你？反正你没有时间管这些事情。你说得对，我们永远是为着团体打算的。至于你，你还是到你那女性的怀抱里去吧，”高志元依旧挖苦地说。

吴仁民仰起脸看高志元。他的脸上现出了痛苦的挣扎的表情。他咬着嘴唇皮，几次要说话，终于没有说出口，最后才吐出了从痛苦中迸出来的“志元”两个字。

高志元圆睁着眼睛，惊奇地望着他，好像不懂似的。但是过了好一会，他的脸部的表情又改变了。他笑了笑，拍着吴仁民的左肩说：“好，你还是到熊智君那里去吧。我们并没有权利阻止你享受爱情的幸福。我也没有权利干涉你的私生活。但是希望你牢牢记住我们对你的期望，希望你不要毫无怜悯地毁掉你自己。我不怪你，我知道你离开了女人是不能生活的。”接着他又一笑。这不再是哂笑，这是善意的笑。

吴仁民脸上的阴云也渐渐地散去了。他忽然抓住高志元的手感动地说：“我绝不会改变我的信仰。我可以向你保证，我绝不会因为她改变信仰，也许我会使她变成我们的同志。”高志元并不相信这句话，但他也只是微微一笑，他不再说反驳的话了。

8

代李佩珠向吴仁民借书，这件事情差不多成了周如水的经常的工作。经过他的手，陈真的许多书都转到李佩珠的手里了。

李佩珠热心地读着每一本书，把它们当作她的精神养料的泉源。这种热心的阅读帮助了她的人格渐渐的成长。所以有一天她就感觉到单是这样读

书已经不能够满足她的渴望了。她还想在读书以外做别的比较实在的事情，或者参加什么有益的活动来放散她的精力。

这个情形是周如水所不了解的。他看见她忙着读书也高兴，也不高兴。高兴的是这些书对李佩珠有益处，而且他也有了机会给她“服务”（吴仁民用了这两个字）；不高兴的是李佩珠多读书就少有时间和他谈话，她的时间、她的心都给那些书占去了。譬如每一次他从吴仁民那里拿了几本书去看她，她接到书，一定会对他温和地笑一笑，再说一声：“谢谢。”就把书拿进她自己的房里去了。如果他跟着她进去，她也会让他在旁边站着，只顾自己翻读书本。

周如水知道她读那一类的书愈多，离他便愈远。他愿意她改变心思不再读那些书，但是他也不想阻止她。而且他是一个老实人，又不会暗中捣鬼。所以每次李佩珠托他到吴仁民那里去借书，他总是热心地照办。他对李佩珠一直是那样地忠实、殷勤。

在外面许多人谈论着他同她的事情，这虽然没有根据，但是关于爱情的流言很容易散布出去，即使当局的人并不知道。

这个消息已经传到了吴仁民的耳里，所以周如水来借书的时候吴仁民就常常嘲笑他。他自己当然知道这是什么一回事，而且他心里很高兴别人替他宣传，把她的名字同他的放在一起提说，这样有一天流言终于会传到她的耳里，接着就会打动她的心。

但是流言已经散布了好些时候了，而李佩珠的心理依旧是很难揣测的。要说她对他没有意思吧，但是她并不曾对谁更好。她已经屡次暗中表示不满意张小川，而且张小川也另外有了爱人。她和方亚丹谈话比较多些，但是方亚丹不见得就会爱她，而且方亚丹近来又不常去看她。那个年轻的学生显然在做秘密的工作，也不常到李剑虹家里了。她的父亲虽然还有不少年轻的朋友，但是那些人里面好像并没有一个预备同他竞争。他似乎处在有利的地位。

然而要说她对他有意思吧，但是她除了常常对他微笑，感谢她为她做的种种事情以外，她就不曾有过更亲密的表示，而且没有表示过特别的关心，也没有说过暗示着爱情的话。

他自己知道他所要求的绝不只是这样。这种关系长久继续下去，对他并没有好处。火焰在他的心里燃烧起来，把他的心烧得痛。他的热情，他对她的爱情使他不能够再沉默地忍耐下去了。他想起过去的惨痛的经验，又想起吴仁民和高志元对他说的“不要叫李佩珠做张若兰第二”的话，他觉得这一次他应该鼓起勇气大大地努力一番。

但是他怎样努力呢？理想常常是和现实不一致的。每次他看见她那张脑后垂两根辫子的富有爱娇的鹅蛋脸被一道他所不能够看透的光辉笼罩着，那时候他纵然有满肚皮的预备好的话，他也没有勇气向她明白地说出来了。有时候他大胆地说了两三句暗示爱情的话，她却好像不懂似地听过去了。也许她真的不懂那更深的意义，因为她还不曾有过恋爱的经验，而且她的注意力已经集中到别的东西上面去了。

周如水虽然常常在李佩珠的身边，而他的烦闷终于逐日地增加。所以有一天他便去找吴仁民，打算把这个情形老老实实地告诉吴仁民，要吴仁民给他贡献一点意见，或者替他想出一个更好的办法。

吴仁民正伏在书桌上写字。他写得很专心，甚至没有留心到周如水进来。

周如水走到书桌前面，发现了一件奇怪的事情：吴仁民正在写两张纸条贴在两方手帕上。

手帕是小姐们用的。字是下面的两行，每张纸条上面写着一行：“用它来揩干你的过去的眼泪。”“为我们的纯洁的爱情而哭。”“你送给什么人？”周如水惊讶地叫起来。他几乎不相信他的眼睛了。

“一个女人，”他抬起头看他一眼，略略有点狼狈，但马上也就平静了。他又埋下头去叠好手帕，用一条粉红色丝带把它们束起来。

“一个女人？我知道当然是女人。那是谁呢？你什么时候有了爱人？是怎样的一个人？……怪不得我那天听见志元在挖苦你。我还以为他是在跟你开玩笑，”周如水愉快地带笑追问。他平日对别人的恋爱事情就很关心而且感到兴趣。他好像抱了一个大的志愿，希望普天下的有情人都成眷属。

吴仁民并不回答，只是淡淡地一笑，以后就把日记拿出来递给他：“你拿去看。”“你的日记，这么厚。我没有工夫看。你告诉我应该看哪几天的，”周如水把日记接到手里翻了翻就这样说。

吴仁民果然走过来给他指出了应该读的那几页，而且还站在他旁边看着他读下去，脸上现出得意的笑容。

“不错。这样好的女子。这样痛快的。……她说过这些话？……‘给我一个机会’……‘我一点也不吝惜’……‘我爱你的心永远不变’……好，说得这样美丽。……相貌漂亮吗？……‘一个女人的感激是到死方休的’……你的福气真好。

……‘只要相信得过自己的心是纯洁的’……说得不错。……熊智君，这个名字倒不借。你一定带我去看她……你们几时请客呢？”周如水读着日记，一面自语似地说，笑容从没有离开他的脸。他完全忘记了自己的事情，但是吴仁民的话把他提醒了。

“请客？时候还没有到。你还是等着张小川请客吧，那不会久等的，”吴仁民微笑地说。“但是你自己的事情呢？你几时又请客呢？”“我请客？”周如水好像被一根针刺痛一下，马上把眉毛微微一皱。“我还不知道有没有这个福气。佩珠一点表示也没有。真是叫人着急。所以我今天特地来找你商量，征求你的意见。”吴仁民迟疑了一下，然后庄重地回答道：“你的问题的确有些困难。老实说，你想打佩珠的主意，不见得就有把握。不过事情也很难说。你为什么不能趁早努力呢？再像前次那样地迟疑不决，是不行的。在爱情的战场上需要的是勇气。如果你拼着热情去爱她，你也许可以得到她。否则你又会让她做张若兰第二。不是我故意说得刻薄，在李剑虹家里往来的女人，就没有一个值得人爱。”他说到这里，脸上又现出得意的微笑。

“但是你说我现在应该怎么办呢？别的空话不要去说了。

总之你是有偏见的，”周如水红着脸着急地说。“我现在应该采取什么样的战略？我觉得我快要回到从前那个样子了。佩珠真厉害，她和若兰又不同。她把人逗得心慌，弄得发狂，自己却装着不知道的样子。”“我不是对你说过需要着勇气和热情吗？你现在缺乏的就是这个。此外还有什么更好的战略呢？”吴仁民加重语气地说。

“热情和勇气，这一层我也知道，”周如水沉吟地说。“但是我害怕她受不住这个。她虽然有了二十一岁，但是她好像一点也不懂爱情。在这方面她好像很天真。我不曾听见她说过一句关于爱情的话。她只是热心地读着陈真留下的那些书。

我害怕我的爱情的自白会引起她的反感，我想速成，反而会把希望完全送掉。真的，我有些害怕，你应该了解我，我怕这一次再得到失败的结果。我自己也明白，倘使这一次再像前次那样失败，我这一辈子就完了，所以我不得不小心地进行。说实在话，这一个月来我一篇文章也没有写过。书也看不进去。我担心极了。”他的话里充满着信赖，他把他的思想毫无隐瞒地对吴仁民说了。

“你这种想法不见得就对，”吴仁民同情地安慰道。“我不相信李佩珠会做一个女革命家。她年纪也不算小，而且又是一个典型的小资产阶级的女性，她岂有不懂爱情的道理。你当心点，不要受女人的骗。女人的心眼本来很多。你还是拼着热情去试一次吧。不成功，就索性拉倒也没有什么不好。不然，像你现在这样在夹板缝里过日子只会使你发狂。还有李剑虹，他不会帮你的忙吗？你可以找他谈谈。”“找剑虹也没有用，”周如水苦恼地答道。“我看见他那种道貌岸然的样子，怎么能够说出我的痛苦的胸怀呢？而且他常常表示他对于爱情的事情主张由女儿自己去解决。根据他平日的言论，他好像不赞成人家讲恋爱。只有这一次对于小川的事情却是个例外，所以别人攻击他庇护小川。但是他和小川的关系不同。我比不上小川。”“那么归根结蒂，据你看来又该怎样办呢？”吴仁民突然问道。他开始觉得周如水还是和从前没有两样，在他身边的周如水依旧是那个爱过张若兰的周如水。

“怎样办？”周如水烦躁地说了两遍。接着他又大声说：“我如果知道怎样办，也就不会来问你了。”吴仁民不开口，只是默默地望着他。

“你应该比我更有经验。看你成功得这样快，就知道你一定有一种应付女人的妙法。你可以告诉我吗？这对我总有些帮助。我现在没有一点主意了。”周如水的脸上又露出一一种恳求的表情。这说明他这时候的确没有主意。

吴仁民生气地冷笑了两声，又从西装裤袋里摸出表来看，然后加重语气地对他说：“我告诉你两个办法：一个是去把你所感到的一切告诉她，问她究竟爱不爱你，可不可以爱你，愿不愿意爱你，如果她坚决地回答一个不字，那么就索性死了心，免得长久痴心妄想，倒也痛快；另一个办法是去跳黄浦江，把生命在一刹那间毁掉，免得这样不痛不痒地活着，给人类丢脸。”“你真正岂有此理。”周如水气青了面孔骂起来。

吴仁民一面穿西装上衣，一面带笑说：“还有第三条路，就是回到Y省去找个工作做，找个女人结婚，好好地写几篇童话，写几本书。我的话都是真的，听不听由你。我现在要出去了。”他穿好衣服，拿起那两方手帕用白纸包好。

他们两个人一道走了出去。

五天以后的早晨，吴仁民接到熊智君的一封信，是她叫娘姨送来的：“先生——昨天下午我被张太太约出去看一个朋友，在她的家里耽搁了一天。我本来早早就说要回去，却被她们苦苦地留住了。我知道你会到我家里去，可是出门时匆忙竟然忘记留下一句话或者一个字条。先生，我使你昨天白白跑

了两次。娘姨告诉我说你来过两次，我想你也许不只来过两次。你不是告诉过我有一天我不在家，虽然落着大雨，你也曾在我的门前徘徊了好几次么？先生，亲爱的，我不知道应该怎样向你谢罪哟。

张太太回来了。你还记得她么？她就是那个不认识你，却又想和你见面的女人。她待我真好。她给我预备好了一切，要我邀请你今天来吃晚饭。先生，我邀请你，你不会拒绝的。

自然一切都是她替我预备的，她很慷慨地替我预备了一切，但是那邀请的心却还是我的心呢。先生，请你早些来吧，我们等着你，是的，我们，我和张太太，我们都等着你。

你的智君即日”他拿着这封信读了两遍，笑容盖满了他的脸。他觉得身子轻快，好像要飞上天去似的。

高志元在旁边看见这情形，不觉微微叹一口气。他不再劝阻吴仁民。他知道劝阻也没有用。当一个人让爱情蒙住眼睛的时候，朋友们的劝阻也许会引起他的反感。吴仁民的日记不就是一个证据吗？所以高志元只是带了一点不满意的表情，看了吴仁民两眼。

吴仁民看见高志元脸上的表情，也知道这个朋友心里在想什么。他有些惭愧，就好像做了什么对不起朋友的事情一样。而且就在这时候他也没有完全忘掉那信仰，那事业，和那些朋友。爱情的陶醉似乎只是一时的，他也知道。但是当他想到另一张面孔和另一对眼睛的时候，他又变成激情的俘虏了。他已经失去了自制力。即使爱情的陶醉是一个深渊，他也只好让自己陷进那里面去。他似乎甘愿为了一刹那的心的温暖就把整个自己毁掉。所以不管他怎样用抱歉的眼光看高志元，并且和这个朋友谈了一些关于团体和事业的话，然而他终于在下午一点钟左右就到熊智君那里去了。

在她的房间里他看见了另一个女人。他知道这就是张太太。这个女人正埋着头在翻看一本书。他等着熊智君给他介绍。他对她怀着过分的好感。

他想她是熊智君的好朋友，又承她如此关心地帮助熊智君，所以他也应该对她表示尊敬和感激。

熊智君果然把他介绍给张太太了。张太太站起来带笑地点一个头。他也点头，然后把脸抬起来。

两双眼睛对望着。他的第一个思想是：这个女人是他认识的。然后从她的有暗示性的微笑的脸上他知道了她是什么人。

“这位就是张太太吗？”他掉过头惊讶地问熊智君。

“是的，你为什么要问这句话？难道这里还有第二个张太太。”熊智君不觉噗嗤笑起来。

“我好像在什么地方见过张太太，”他迟疑了半晌才说出这句话。同时他不闪眼地望着张太太。

“你见过她？不会有的事。张太太听见你的姓名还说不认识呢，”熊智君抿嘴一笑，摇头说。

张太太站在那里不说话。她让他看她，她的美丽的脸上罩着神秘的微笑。这笑容隐藏了许多事情。她是知道一切的，而且还是她安排好这一切的。

他望着她的血红的嘴唇，他忽然想起了另外两片曾经作过许多激烈的演说、说过许多爱情的语言的嘴唇。他今天在这红唇上面看见了那两片嘴唇的影子。那两片嘴唇也是红的，却是健康的红，并不是口红的颜色。是的，一定是她，不会是别人。

“是的，我的记忆不会错。我一定在什么地方见过张太太，”他点着头说，是用这句话来试探她。他想：你总应该说一句真话呀。

熊智君带笑地责备道：“你这个人真固执，我不同你辩了。”

好，就算你和张太太在什么地方见过面，你们真可以说是一见如故了。”“吴先生也许有理，我们好像在什么地方见过，我们以后会慢慢地记起来。”又一个微笑掩藏了她的心。她说话态度很谦和，就像一位贵妇人接待一位尊贵的生客。但是吴仁民能够看出来她的装假和不安。

在脂粉的掩盖下她的面容的确有些改变了，但是声音还是和从前差不多，不过略略变涩了一点，不及从前那么清脆。

然而他知道是她的声音，玉雯的声音。在他面前的这个女人就是他的玉雯。玉雯嫁的那个官僚就姓张。

“请问张太太原先是不是姓郑？”他接着又问。

“是的，她的确姓郑，可是这并不稀奇，你很容易打听出来，也许我自己就告诉你，”熊智君笑着说，她一点也不起疑心。

他知道他并没有错。他还想继续再问。但是他忽然瞥见张太太的阻止的眼光，同时她还微微地摇头暗示：不要再说下去吧，为了智君的缘故，请不要再再说下去吧。他马上把未说的话咽住了。她一定是那个女人，但是她为什么要安排这一次的会面，要邀请他到她家里吃饭呢？难道她还不能够忘记过去的事情吗？接着他又暗暗地对自己说：“她不是你的玉雯，你的玉雯已经死了。不要再想从前的事情。就把她当作另一个女人，一个陌生的女人吧。你现在爱的是智君，是那个无条件地把一切交付给你的女人。你对于玉雯只有憎厌，你不会再想她。你甚至不要再看她一眼。”他拿这些话暂时安静了他的心，便坐在这两个女人的对面，平静地，但多少有点拘束地和她们闲谈。在张太太的面前他不便对熊智君说某些话；而当着熊智君的面，他又不好对张太太谈过去的事情。他从没有想到他的处境会是这样地困难。

但是张太太的话却多了。她找出许多话对他说，使得熊智君差不多只有插嘴的时间。她很聪明，她说了许多带暗示性的话，这些话只有他一个人了解。熊智君是不会起疑心的。

吴仁民起先装着不懂的样子听张太太讲话，后来也回答她几句带暗示性的话，这些话的意思都可以用两个字来包括：拒绝。他表示他现在已经有了智君，他和别的女人的关系从此断绝了。

于是张太太的脸色渐渐地阴沉起来。她不愿意让熊智君看见她的这种变化，就借故下楼去了，留下他们两个在房间里。

张太太一走，吴仁民感觉到被解放了一样的自由，就开始和熊智君亲密地谈起话来。他不放心地问了她许多关于张太太平日怎样待她的话。

熊智君觉得他过虑了。自然，张太太待她是再好没有的了。张太太照料她非常周到，有时候就像她的亲姊妹一样。在她们两个的中间已经发生了一种真挚的友情。她是同情张太太的，她便开始对他叙说那个女人的生活情形。

张太太的生活并不是怎样愉快的。丈夫在C地做官，而且在那里过着放荡的生活，她守在家里就像一个活寡妇。固然金钱是不会缺乏的，物质上的享受也比一个普通女人所能够有的高出若干倍。但是那种寂寞，一个年轻女人是受不住的。她常常对熊智君倾诉她的痛苦的胸怀。丈夫并不是真心爱她。他爱的也许是她从前的肉体。在结婚的头一两年中间她确实牺牲了自己

的健康满足了他的强烈的性欲。那时候他把她当作宝贝般地珍爱。可是在她的健康损坏以后，他的爱情就冷淡了。他找到了别的女人，却把她只当作看家的主妇，半年中不过偶尔回家来住几天。她这次到C地去也就是为了他和别的女人的恋爱事件，可是她并没有得到胜利。以后她的命运就不出下面两种：不是继续在孤寂里生活下去，作一个看家妇；就是毅然离开她的丈夫，去过自己选择的生活。但是据熊智君的推测，她似乎并没有准备走后一条路的意思。

熊智君详细地叙述了张太太的痛苦。她很感动，她在叙述里面放进了深厚的同情。但是她不知道她的话给吴仁民带来什么样的影响。吴仁民渐渐地把思想从她的身边移到张太太那里去了。

“她原来受着这样的苦。我简直不知道。我还以为她同她的丈夫感情很好，她至少还过着幸福的爱情生活。”他望着熊智君，说了上面的话。这时候一张愁烦的脸在他的眼前出现了。她的渴望，她的痛苦，她的眼泪……他想他应该同情她，应该安慰她。

熊智君用两只水汪汪的眼睛望着他。她有点惊讶他为什么这样关心张太太，而且听他的口气他一定认识她，于是她想起了先前两人的问答。这时候疑惑开始偷偷地爬进了她的心。

她第一次想到在他们两个人中间一定发生过什么使人难忘的事。她的脸上现出了疑惑的表情。

他看见她的脸色，就暗暗地对自己说：“你告诉她呀。告诉她你和玉雯的关系呀。你应该使她知道，因为她已经在疑惑了。”他便鼓起勇气对她说：“智君，我应该告诉你一件事——”说到这里他突然闭了嘴。

她的眼光探索似地望着他的脸。这眼光好像在说：“说下去呀。为什么又不说了？”“一件小事，我想还是不告诉你好，同你又没有关系，”他勉强用这样的话来掩饰，就不往下说了。

她也并不追问，只是微微地叹一口气，就把眼光收了回去。过后她掉过脸来，脸上又现出了笑容。

不到一会儿的工夫张太太又上楼来了。他不由得要看她的脸。香粉和口红并不曾把愁容给她完全掩盖。他想：这就是玉雯的脸呀。在从前她也曾做过许多人崇拜的纯洁的女神的。

这样一想他就像失掉了宝物似地觉得心痛起来。

10

吴仁民从熊智君那里回来。他喝了几杯酒，被风一吹，给他吹起了许多愁思。高志元不在家。这个人近来常常在外面睡觉，跟方亚丹一起在做秘密工作。吴仁民也知道，但是爱情征服了他，他没有时间，也没有心思去关心那些工作。高志元不告诉他的时候，他就不细问。现在房间里只有他一个人。寂寞压迫着他。他想起过去的许多事情，他的全身的血都燃烧起来。他实在不能够睡觉。

他坐在书桌前面预备花一个整夜的工夫给张太太写一封信。

“玉雯——我不知道现在我还应该不应该这样称呼你。但是今天的会面把你给我从坟墓中挖出来了。我看见你，就不由自主地低声唤着这个名字。这个名字也许你自己已经忘掉了。然而我不能忘记它，而且我永远不会忘记那个被许多朋友当作纯洁女神般敬爱的女郎。

但是那个女郎已经不存在了。是的，从前的玉雯，曾经被我热爱过的玉雯已经死了。那个勇敢、热烈、纯洁的女革命家已经死了。美丽的幻影是一去不会再来的了。

我今天看见的只是一个失了宠爱的官太太，一个被过度的性交摧残了的、被脂粉掩盖了的憔悴的面庞。”他写到这里就停了笔，把最后的一句话重复念了几遍，脸上现出了复仇的微笑。以后他又自语道：“这句话会使她伤心的，这句话未免太残忍了。”于是他用笔涂掉它，然后继续写下去：“我万想不到智君所说的好友就是你，我万想不到我们会在今天这样的情形下面相见，我万想不到在那么决绝地分别以后我们还有像今天这样的谈话的机会。但是如今我恍然明白了：这完全是你一个人安排好的，我和智君都蒙在鼓里。

你为什么还要和我见面呢？你为什么要对我说那许多暗示的话呢？你明明知道我和智君的关系。智君是很相信你的，很同情你的。她一定把我们的爱情毫不隐瞒地完全告诉了你。

但是你欺骗了她，你对她说你不认识我。我并没有改换名字像你那样，你怎么会不认识我呢？你骗了她，也骗了我。你把我骗来和你在一起吃饭，而且在一个极短的时间里我差不多要对你表同情了。但是如今我明白了。

你今天对我说的那许多暗示的话，我完全懂得。你的境遇，我现在也明白了。自然你的处境值得人同情。但是我们中间的一切关系已经早完结了。以后我们两个只能做生疏的朋友，这倒是最聪明的办法。我希望你不要想得更多一点。我希望你顾念到智君的幸福。我爱她，我预备用我的全部的爱来爱她。她是很纯洁的，她又很脆弱的，她再禁不住大的打击。

我有些害怕，我怕你会把这个打击带给她。但是你要记住：你真这样做，我就不会宽恕你。”他放下笔燃了一根烟来抽，这些日子里他简直不大抽烟了，因为他知道熊智君不喜欢闻烟味。他多少带点痛苦地自语道：“我对她似乎不该说这种话，她说不定会哭的，这些话未免过火。”但是他并不把它们涂掉，不过他改换了语气加了下面的话：“请原谅我，我不该写这些话来伤害你，我知道你并没有那种心思，我知道你也爱她，你也关心她的幸福。她对我说过你待她多么好，你又曾十分热心地帮助过她。我也知道你爱她是出于真心。但是难道你看不出来我和我的往来只会毁坏她的幸福么？难道你就没有一点害怕么？我怕，我怕我自己会……”他写了这一句，就把笔放下。他在屋子里烦躁地走了一会，抽完了手里那根纸烟，把烟头掷到痰盂里去，仰起头对着天花板大大地喷出最后的一口烟，然后回到书桌前，把最后的那句话涂掉了。

他还想继续写下去，但是思索了许久，只写出了几个短句，后来又全涂掉了。他又燃起了一根纸烟，抽不到几口又把它抛进痰盂里。他放下笔把两只手支着下颌，望着挂在墙上的他的亡妻瑶珠的照片出神。

忽然楼下后门上起了捶门的声音。没有别的响动，没有人去开门。他走下楼去把门开了。

进来的是高志元，手里拿着一个似乎很沉重的纸包。

“你还没有睡？”高志元粗声问道。

“你这时候才回来。到什么地方去了来？”吴仁民问道。但是他马上就明白了，转身走上楼去。

高志元把手里的纸包放在书桌的一个角上，也不说什么话，默默地往床上一躺，接连嘘了几口气。吴仁民又继续写他的信：“玉雯，让我再这样地唤你一次罢，这应该是最后的一次了。我请求你，不要插身在我和智君的中间。我请求你，不要再提起从前的事情。我们以后只能做生疏的朋友，而且我们不应该让智君知道我们从前的关系，因为我们的关系已经完结了。我希望你不要再想挽住我，我是已经被你抛弃了的人。我祝福你，我愿你在别的男性的爱情里得到幸福，我不会再给你什么了。

被你爱过又抛弃过的男子×月×日”他写好信，自己低声念了一遍。一张愁苦的面庞出现在他的眼前，这是一个摩登女子的面孔，打扮得很美丽，却掩盖不住憔悴的脸色。她的皮肤已经开始衰老了。尤其是那一对眼睛，里面充满着哀诉。

“在我们分别了这许久以后，在我受够了这许多痛苦来求你帮助的时候，这就是你的回答吗？你就没有一句温和的话对我说吗？”似乎从那张红红的小嘴里吐出了这样的话。

他警觉地把手在眼睛前挥了几挥，那张面庞马上消失了。

他把信纸折好，放进信封里，刚要写信封上面的地址，那张脸又在眼前出现了，憔悴的脸色，哀诉的眼睛，悲哀的苦笑。

他放下笔，绝望地搔他的乱发，半昏迷地说：“去吧，不要再纠缠我。”于是埋下头，把半个身子压在桌子上面。

“仁民，”高志元在床上唤道。他不回答。

“这又是一幕爱情的悲喜剧，”高志元带了怜悯的微笑说。

“你看，不到多少天的工夫你就变成了这个样子。怪不得别人说你浪漫。”吴仁民觉得一阵心痛。他抬起头来，无意间把一只手压在高志元的纸包上面。他觉得触到了一件硬的东西。

“这是什么？”他茫然地问道。

“你把纸包打开看看吧。”他把纸包拿过来，先把麻绳解开，打开纸包，剥去一层纸，又有一层报纸，还有一层布，然后是一个小纸包。他现在知道纸包里面是什么东西了。他的心情突然紧张起来。

他把最后的一层纸剥去，手里就剩了一支发光的白朗宁小手枪，里面并没有子弹。他把眼光定在那上面。他玩弄着手枪，忽然他把枪口对准自己的胸膛苦笑。

“这是从什么地方来的？怎么没有子弹？”他低声问。

“子弹给亚丹拿去了。我不愿意拿回家来，怕你用它自杀，”高志元起初这样地开玩笑，但是接着他又正经地用庄重的声音说：“是从蔡维新那里拿来的。工会会所一两天内就会被搜查，我们有个朋友在捕房里做包探，他给我们漏出风声来的。”“蔡维新会有危险吗？”吴仁民不等高志元说完，就关心地问道。

“大概不会有危险吧。工会会所里现在弄得很干净，捕房来搜查，也不会发现什么‘反动’的证据，还怕他做什么。蔡维新这几天为这件事情弄得很忙。”高志元的这些话很清楚地进了吴仁民的脑子里。他的眼前马上现出一个中年人的面孔，略有一点瘦，脸色很黄，眼睛一只大，一只校这个人前

些时候还常常来找他。这个人是一个忠实的革命家，信仰单纯，但很忠实，很坚决。这个人整天忙碌地工作，没有疑惑，没有抱怨。但是现在这个人还为信仰忙碌着，并且正受着压迫；而他呢，他却把他的精力完全浪费在爱情上面了。是的，在这个时候别人正在从事艰苦的斗争，而他却在两个女人的包围里演他的爱情的悲喜剧。他已经离开了运动而成为一个普通的人了。他现在跟张小川还有什么差别呢？这些思想像针一般地刺得他的心痛。一种从来没有感到过的义务观念突然来责备他。他不能够替自己辩护。他也不能够再听高志元的话，这些话就像一条长的皮鞭在他的脑子上面不断地抽着。他默默地站起来，把手枪放在桌上，自己走到窗前，望着窗外的静寂的弄堂。

“仁民，睡吧，你的爱情的悲喜剧演得怎样了？为什么今天这样激动？”高志元说着就站起来，走到书桌前把手枪包扎好了，预备上床睡觉。

“你先睡吧。我现在还不想睡。我的头有点痛。”吴仁民的话还没有说完，电灯就突然熄了，是住在楼下的二房东关了总开关。

高志元低声骂了一句，就往床上躺下，不再说话了。接着隔壁的钟声突然响起来，已经到了一点钟。

“睡吧，”高志元催促道。

吴仁民含糊地答应一声，却并不移动身子。他的眼睛望着对面的花园。那里很静，而且很黑暗。一些小虫哀诉着孤寂的生存的悲哀，但声音是多么微弱。马路上偶尔有一两部汽车驶过。哀叫般的喇叭声打破了静寂的空气，似乎就在他的面前飞过，飞到远处去了，还带着很长的余音。忽然隔壁人家的一个小孩哭了起来，这哭声吵闹地在他的耳边转来转去。

他差不多没有一点感觉地在窗前站了这许久。渐渐地一切又静了下来。他的眼前只有一片黑暗。他把两只手紧紧抓住窗台，好像害怕一松手他就会落进黑暗的深渊里面去。三个女人的面孔接连地在黑暗里出现了。最后的一张凄凉的面庞含笑地望着他，比别的更长久地摆在他的眼前。但是这张脸也终于消失了。接着出现了一连串的受苦的面孔，这些面孔差不多是相同的，一个接连着一个，成了一长串，直通到黑暗里去。然后这些面孔变成了一根鞭子，一根那么长的鞭子，看起来很结实，很有力。

他大大地吃惊了。他这许多天来似乎完全没有觉察到这个黑暗世界里还潜伏着一个如此巨大的力量。眼前的这根鞭子并不是假相，那许多受苦的面孔是实在的，他亲眼见过的。

痛苦使那无数的人把自己锻炼成一根鞭子。有一天这根鞭子就会把整个黑暗社会打得粉碎。这根鞭子一定有这样的力量，只要有人把它拿在手里舞动起来。

这个世界并不是不可救药的。舞动这根鞭子，向着这个躺在黑暗里的都市打下去，打着那许多荒淫无耻的面孔，不，还打着整个旧的组织，看着它破碎。这是多么痛快的事。他应该起来担负这个责任，他应该为了这个责任牺牲个人的一切享受，就像陈真所做过的那样。

但是陈真并不曾把鞭子拿到手里，并不曾打着谁的面孔，这个年轻人就死了。如今他应该来继续陈真的工作。他应该把鞭子紧紧地捏在手里，亲眼看见它打在那许多人的脸上。

“打呀。”一个声音在他的心里鼓动说。他的全身因激动而战抖起来。他觉得一刻都不能够忍耐了。他用力压着窗台，好像它就代表着旧的组织。

“爱情是有闲阶级玩的把戏，我没有福气来享受，”他忽然想到这句话就

对自己说了。

他这样一说似乎就摔掉了肩上的重压。

“打呀。”那个熟悉的声音还在鼓动他。于是他仿佛看见许多面孔都挨了打，甚至那两个女性的美丽的面孔。

“不。不能。”他痛苦地蒙住眼睛。“不，我不要打她们。

我不要毁掉爱情。”他半昏迷地自语道。

后来他摸索到书桌前面，去抓高志元带回来的手枪，但是他没有找到。他在书桌上面摸索了许久，终于颓然地倒在靠背椅上，让黑暗把他包围着。他默默地不做声。

1 1

张太太接到了吴仁民的信，第二天大清早就来看他。她打扮得很漂亮。高志元前一晚上并没有回家。房里只有吴仁民一个人。人在恋爱的时候，多半起得很早。所以张太太一进屋，就看见他在打领结。他正要到她的家去，但不是去找她，是去看熊智君。

然而张太太一来，他就不得不留下了。他不得不陪她谈一些闲话。

两个人的单独的会面是他所盼望的，但是现在他却觉得很窘。他常常避开她的眼光，心里在想应该说些什么话来解决他们的问题。

“你接到我的信吗？”他鼓起勇气问道。

“接到了，我已经读过好几遍了。”她停顿一下，就把头埋下去，然后又用一种使人怜惜的声音继续说：“可是我不明白你的意思。我不明白你为什么这样恨我。你的话好像尽是些利箭。都向着我那毫无庇护的脆弱的心射来。我这几年来的结婚生活也算苦够了。没有一个人怜惜我。我满心以为你会帮助我，谁想你却把我当作仇敌。”她的话里似乎含着眼泪。

“你完全不明白我的意思，”他慌张地替自己辩护道。他有些失望，又有些着急。“我没有一点伤害你的心思。对于你的不幸的结婚生活，我也很了解。而且我很同情你。不过现在和从前不同了。你也应该替智君打算。我不能够抛弃她。而且你也有了你自己选择的人。”他停了一下，偷偷地看她。她坐在沙发上，把头偏过去看窗外，好像不愿意听他说话似的。

他只看见她的肩头在微微耸动。他以为她哭了。于是他的心软了。他温和地说：“请你原谅我的苦衷，你也应该明白永远分开对我们倒是最好的办法。张太太……”他想唤玉雯，却叫出了这个称呼，这是偶然的，并不是故意的，他的确没有伤害她的心思。

“张太太？你为什么这样叫我？”她突然掉过头来，半歇斯底里地说。她用强烈的、愁烦的眼光看他。两只眼睛里好像充满了血。“我恨这个‘张’字，我恨一切的‘张’字。”她突然把头放在沙发的靠背上，两只手蒙住了脸。

“你怎样了？”他连忙站起来，大步走到她的面前，惊惶地关心问道。他开始忘记自己的战略了。“玉雯，我的话会把你伤害得这么厉害吗？你误会了，你完全误会了。我实在没有伤害你的心思。我不过为着智君的幸福打

算。”“你难道就一点也不顾念我的幸福？”她突然迸出了这句带哭的话，却并不放下手，使他依旧看不见她的脸。过后她又加了一句话：“我也是一个需要帮助的人。”他很感动。他差不多要把他们两个中间的无形的栅栏越过了。他忘记了许多事情。他坐在沙发的靠手上，起初用手轻抚她的头发，过后又去拉她的遮脸的手。这还不能够安慰她，使她平静。但是他忽然有了一个可怕的思想，好像熊智君就站在他的面前，用她的含愁的眼睛看他。他马上站了起来。

他想，要是智君来到这里怎么办呢？然而她一定会来的，因此玉雯必须马上离开。这样一想他就着急起来。

“玉雯，我也许不应该这样地对你说话，”他抱歉地对她说，依旧伸出手去轻轻抚摩她的头发。“但是我必须说，你应该走了。智君马上就会到这里来。我们从前的关系，不应该给她知道。她再也受不得这样的打击。你纵然不为我着想，你也得替她着想。况且你是她的好朋友。”他说不下去，他再找不到适当的话了。他在房里烦恼地踱起来。

玉雯不回答，依旧低声哭着。她也在想。她想，从前他怎样地追逐她，爱她。她的一句话就可以支配他的行动。可是如今她怀着空虚的心来求助于他，他却要赶走她了。想起来她只有心痛。

“你的话自然有道理。我决不插身在你们两个的中间来破坏你们的幸福。这个罪名我担当不起，而且我也不愿意担当。

我现在并没有什么野心。只是我如今到了这个地步，你一点也不怜惜我吗？我从前也曾经被你爱过呢。你看，我以后的日子，不是还要比智君的悲惨百倍么？”她带着哭声说。她说一句话就要停顿一些时候，这表示出来她的内心的痛苦，到最后她再也说不下去了。她的头虽然抬了起来，却被她用一只手拿手帕掩盖祝他看不见她的脸，这倒好。

他的心里又起了一场斗争，好像两个回忆、两张面庞正在朝相反的两个方向拉他的心。他随时都想用一种克制自己的力量来消灭这个斗争。听见她的最后一句话，他就鼓起勇气说：“这跟我有什么关系呢？又不是我使你到这个地步的。”但是恰恰在这个时候他看见她抬起脸来望他。那张脸现在看起来依旧是美丽的，而且被泪水洗涤了以后，它也略略显得纯洁，纯洁到使他记起从前的那个女神般的同志来了。那张脸，那张满是泪痕的脸。……他的心又软化了。他仿佛就看见他的话怎样刺着她的心，他觉得自己不能够做得这样残酷。他连忙走过去，站在她的面前，对她表示歉意地说：“你原谅我吧，我并没有伤害你的心思。

我也知道你这几年来境遇很苦。我也同情你，我也想帮助你。但是我又有办法呢？只恨当初——”他不把这句话说完就住了口。他想：只恨当初什么呢？只恨她不该背弃他走到那个官僚的怀里去吗？只恨他不该为着革命忽略了爱情，跟她分别了一年，不给她一封信，以致把她失掉吗？但是这些都没有在这里提说的必要了。他为什么还要恨这些，还要提这些？如今在他的面前哀哀地哭着的就是他曾经爱过、崇拜过的那个女人。不管她怎样抛弃了他，而且给了他多大的痛苦，但是在她的身上究竟产生过那种使人敬爱、使人感动的美丽的力量。而且如今在她的被泪水洗净了的憔悴的面孔上，他似乎又找回来从前的那个女郎了。

于是他温和地俯下头去，在她的耳边轻轻地唤了一声：“玉雯。”这个声音是她很熟悉的，也是他自己很熟悉的。这个声音似乎通过了过去的年代

而回到他们两个中间来了。

她马上抬起脸，凝视着他的眼睛。显然是他的声音鼓舞了她。这个声音是她所渴望的，但是它来得有些突然了，她不能够立刻就相信。于是她抓住他的两只手，祈求地说：“仁民，给我一个机会吧。你看，我现在差不多要跪在你的面前，哀求你宽恕我从前的过失了。”

难道你就这样残忍么？便是一个陌生的男人看见我这样也会动心的，何况你……”她的脸上起了一阵红晕，爱情使她的脸变得更美丽了。

他看着这张脸，听着这些话，他差不多要完全忘记自己了。他一把就将她抱起来。但这并不是紧抱，他刚刚把眼睛对着她的眼睛，忽然又把手松开了。他略带惊恐地说：“智君。”他退了两步，然后捧着头睁大眼睛说：“不能够。在我们中间再也不能够发生什么关系了。我已经把我交给智君了。”“但是我并不要占有整个的你呢。”她逼近一步，追求般地看着他，她的声音里充满了确信，她并不是在跟他开玩笑。

这倒使他吃惊了。

“你的话是什么意思？”他有点为难地望着她。

“难道我们就不能再像从前那样地相爱么？”她的面容改变了，她再没有一点悲痛无助的样子。她的眼光甚至威逼地望着他。她的这一句话像一把刀子在他的心上割。他觉得他有了熊智君以后，他和她再不能够像从前那样地相爱了。这是不可能的事。但是他又为这个可惜。他在跟自己斗争。他想拿出一种力量来拒绝她。

“当然不可能，”他绝望地咬着嘴唇。“我有智君，你也有你的丈夫。”“我的丈夫，”她竖起两根眉毛冷笑两声，脸上现出了憎恨的表情，“他损害了我一生的幸福。我恨他，我恨他。最近我跟他吵得很厉害。我要报仇。难道我还要为他保守贞操？他自己在外面也有不少的情人。”她睁大两只眼睛：眼睛是红红的，眼皮有些肿，眼睛里面射出报复的光，引诱的光，爱的光，在他的脸上盘旋，就像在找寻俘虏似的。

“玉雯，你会有这样的思想？你以为我爱上智君同时又可以跟你发生关系吗？”他惊惶地说。他这个人在别方面是很大胆的，唯有在恋爱上却是非常拘束，拘束到连他自己也不觉得。实际上他还不知道自己是一个很认真的灵肉一致主义者。

“为什么不可以呢？一个人同时爱两个人，也是可能的。”她并不放松他。

“但是智君不能够忍受。而且我也不能够欺骗她，”他摇摇头说。他奇怪她怎么会有这种想法。但是他又不能够把眼光从她的脸上掉开。

“为什么说欺骗她？这不也是正当的？你在这一点上，原来也和别的男人一样。我以为你是个革命家，我倒错了。”她又在沙发上面坐下，打开手提包，在脸上重新扑了粉。她在表面上似乎安静多了，在心里她却不是这样。她现在还爱他，而且她现在就像在战场上战斗一样要把他征服。她的思想不一定就和她的话完全一致，她一半也是为了要征服他的缘故才说这些话。“请你给我说明：为什么你几年前要爱我，如今又不爱我。我还不是同样的一个人。”她微微地一笑。

“你还以为你是同样的一个人？”他有点动气地问道。“你抛弃了革命跑到那个官僚的怀里，跟着他过了这许多年，你还说你没有改变。单是你的面孔也改变得太多了。我能够在你的粉脸上找到从前的纯洁、勇敢的痕迹么？你自己想一想。”她的眼睛祈求似地望着他，好像在说：“可怜我，你就”

不要说下去吧。”然而他要说下去，他感到了复仇的满足。

“但是我爱你的心思并没有改变埃这许多年我都没有忘记你。当时固然是我不好，但是你自己也有不是处。你不明白女人的心理，你离开我一年，连信也不写一封来。你能够怨我跟别人结婚么？他是很聪明的，他乘着那个时机把我骗到了手。而且我嫁给他也还有别一种苦衷，这个我也不必向你说了，说出来你也不会相信。总之，你们男人现在占着许多方便，你们可以随便跟多少女人发生关系。可是我们女人同一个男人结了婚，好像就盖上了一个印，我们永远就没有自由和权利了。”这些话都是她用力说出来的。她的眼睛里冒出火，她的脸更红，而且显得更有生气，更年轻了。

“玉雯，你歇一会儿，我看你要发狂了。你不知道你说的是什么话。你想，有了智君和你的丈夫在，我们还可以像从前那样地相爱吗？你已经不是从前那个少女了。我现在也不爱你了。”他的话也是费了大力才说出来的。他这时候很痛苦。

她的脸色变了。她用一只手摸着额角，默默地埋下头去。

她完全绝望了。

他把脸掉开，不敢再看她一眼。他以为她的心破碎了。却不知道这期间她又恢复了勇气而且有力量站起来对他说：“你说谎。我知道你说谎。你说的绝不是真话。你并没有忘记我，你不能够说你现在不爱我。”她的声音是如此地有力，一直打在他的心上，使他马上回过头来。他把她的红红地发光的脸看了一下，他大大地吃了一惊。她的话并没有错。他不能够忘记她。他现在还爱她，同时他又更爱熊智君。

“仁民，不要这样顽固吧，不要自己骗自己吧，”她站起来用温和的声音哀求说。她拉住了他的手。“你看我的生活是这样寂寞，我需要你的爱来温暖我的心。我已经为从前的错误受够惩罚了。现在我怀着悔恨的心来求你的宽宥我预备开始新的生活，但是我需要你的爱来医治我的创伤，鼓舞我的勇气。这一点小小的要求，你该不会拒绝吧……”他不能够再忍耐了。他抱住她。他刚刚把嘴印在她的红唇上面，忽然惊恐地放开手，退后一步。熊智君……姓张的官僚……过去失恋的痛苦……这一切像栅栏似地隔在他们的中间。他用力说：“完了，玉雯，我们的关系从此完结了。”“完结了？你为什么这样狠心？你难道还记着从前的事情吗？”她上前去抱住他，苦苦地哀求。

“我怎么能够忘记从前的事情？”他红着脸挣扎着说。“最重要的是你有了你自己选择的丈夫，我有我的智君。”“我自己选择的丈夫？是的，我那时候受了他的骗，现在我不要他了……想不到你的看法和别的男人完全一样。我还以为你跟别人不同。”她看见希望渐渐地去远了，还忍着心痛去追它。“我的丈夫不能够干涉我，而且我随时可以脱离他。

至于智君，她对我们并没有妨害。你也可以爱她，你也可以同她结婚。”“那么你呢？”他莫名其妙地问道。

“我可以做你的情人。我能够独立生活，又不要你在经济上帮助我。我们这样不是过得很好吗？我需要的只是你的一部分的爱情，我并不全部。你可以把另一部分给智君，”她梦幻地说下去，她仿佛已经把希望抓在手里了。

“玉雯，你疯了。你怎么会说这样的话？”他惊讶地而且差不多愤怒地说。“我的爱情从来是忠实的。我不能够同时把爱情给两个女人。我不能够欺骗智君，智君也不能够让我这样做。我知道现在有不少的男人是这样做的，

但是我不能够。

我说一句最后的话：我不爱你。你需要男性的爱情，你可以找别的男人。像你这样的面孔，打扮，手段还可以迷住不少的男人。但是你不能够迷住我。”他复仇似地用这些话来打她。

他看见她现出痛苦的样子。

“你——你对我说这样的话？这是你的真心话吗？”她鼓起最后的勇气看他，绝望地说。

门是半掩着的。外面有人在门上敲了几声就推开门进来。

来的是熊智君。

张太太微微叹了一口气，转过身向着熊智君走了两步，招呼一声。吴仁民的脸变成了苍白色，他连忙装出一个笑脸。

“玉姐，你在这里？”熊智君惊讶地问道。

张太太愣了一下，然后带笑答道：“我有事情来找吴先生商量。他正要去看你，却被我拦住了，我耽搁了他这许久……智君，你们什么时候请我吃酒？”她虽然微笑，但是她的笑容里含得有悲哀。

熊智君听到最后一句话不觉红了脸。她不回答，却柔情地看着吴仁民，好像这句话应该由他来答复似的。

“快了，张太太，你不会久等的，”他勉强地回答了这一句，自己也觉得笑得有些勉强。

“好，我先去了，你们两个慢慢儿谈吧，我不打扰你们了，”张太太踌躇一下，下了决心地说。她的话里含得有别的意思，不过吴仁民还不能了解。他只知道这时候她心里难过，但是他不能够帮助她。

张太太的高跟鞋的声音渐渐地消失了。她走得慢，已经下了楼梯，又回转来。她看到吴仁民的惊愕的脸色，便装出安静的样子问道：“吴先生，你明天早晨有空吗？我还有些话要找你谈。”“明天？我明天有事情，一早就要出去，”吴仁民慌张地回答，显然他不愿意再和她单独会面。他就这样不留情地拒绝了她。

“好，等你将来有空，我们再谈吧。”她的眼光在他的脸上盘旋了一下，她就掉头走了。这一次她的脚步下得很快。高跟鞋的清脆的声音在房里两个人的耳边响了一会就消失了。

吴仁民看着她的背影微微地叹了一口气。他想跑出去追她，唤她回来。但是他始终没有把脚移动一步。

“她的境遇也是很不幸的。我不晓得她怎样可以忍耐了这么久，”熊智君在他的耳边低声说，声音里充满了同情。

他惊醒似地回头看熊智君。他不回答她，只是默默地把头点了一下。他的脑子还被忧郁的思想压着。

“她找你商量什么事情？她好像不大愉快，”熊智君温和地问。

“一件不重要的小事情，可惜我不能够给她帮忙，”他受窘似地沉吟了一下，然后装出冷淡的样子回答她。

她不再问话了。她开始在思索。这个时候疑惑又偷偷地进了她的心。她疑心他和张太太从前一定有什么关系。她又记起了那一次两人初见面的情形。她想：“他以前一定认识她。

但是他们为什么又要这样掩饰呢？”她并不把她的疑惑对他表示出来。

渐渐地他们两个都把张太太暂时忘记了。他们手拉手地坐在床沿上亲

密地商量着结婚的事情。吴仁民希望这件事早些办好，熊智君自然同意。不过高志元现在住在他这里，不久就要到F地去，他必须等到这个朋友走了，才好结婚。而且他还想带着她到一个清静地方去度蜜月。但是这需要一笔款子。他们谈了好一会，最后才决定半个月内在报上刊登结婚启事。

吴仁民陪着熊智君出去。他们在公园旁边的一家俄国饭店里吃了俄式大菜，又在公园里度过大半天的光阴。

吴仁民回到家里，天刚刚黑，房里冷清清。他现在不再害怕寂寞。他的心里充满着希望。未来的幸福生活的幻象安慰了他。他想：先在女性的怀里休息一些时候，再以饱满的新的精力来从事工作。

十一点钟光景高志元气咻咻地跑上楼来，一进屋就张开大嘴说：“今天跑累了。”“你干些什么事情？昨天晚上又没有回来睡觉。”吴仁民带笑地问。

“昨天晚上在亚丹那里睡。我们大后天晚上上船，”高志元正经地说，显然他把这看做一件大事情。

“大后天？这样快？”吴仁民惋惜地问道。

“快？你还说快？我们很早就准备到F地去，已经耽搁了一个多月了，”高志元加重语气地说，好像他恨不得马上就动身一般。同时他摸出一叠钞票来数着。都是五元的钞票，数目似乎不少。

这一叠钞票提醒了吴仁民的心事。他想了想，就对高志元说：“志元，你可以在别处给我借到一点钱吗？”他觉得不好意思。

“你要钱用？要多少？这就够吗？”高志元顺手递了一张五元的钞票给他。

他把钞票退还给高志元，一面说：“这不够，至少也要五六十，最好能够借到一百。”他的声音微微战抖，他觉得高志元的一句答话就可以决定他的幸福或者不幸。

“这样大的数目？你要它来做什么用？”高志元抬起头惊讶地看他。

“我预备和熊智君同居了，我打算同她到H地（H地：指杭州）去旅行，”他迟疑地说，一面红了脸微笑着。

“又是女人，”高志元吐了一口痰在地板上，把一只手在眼前一挥，鄙夷地说。“要同居就同居好了。还要旅行？一定还要请客，是不是？我借不到钱。即使有地方借，我也不替你借。我不能够帮忙你扮演爱情的悲喜剧，”他说着就把面前的一叠钞票全揣在怀里。

吴仁民被高志元指摘了一番，心里有些不高兴，就半生气地对他说：“这一点忙，你也不肯帮我吗？你们都是只顾自己的人。你身边不是有这许多钱？”高志元一动气，脸就红了。他睁大眼睛望着吴仁民抱怨说：“你真正岂有此理。这许多钱是F地寄来的，有许多正经的用途。我们到F地去也要靠这笔钱。你凭良心说，我们两个每天都在奔走，看谁是为公，谁是为私？”吴仁民受了这番抢白就说不出的话来了。他也红了脸。他在房里踱着。他有些失望，又有些烦躁，还有些惭愧。他没有理由抱怨高志元。别人都在为事业奋斗，他一个人却在为爱情奋斗，把时间完全浪费在爱情上，到现在还在为一百块钱着急。这笔款子在目前是不容易筹到的。他在高志元这方面已经绝了望。去找李剑虹恐怕也不会有办法，而且自己又不愿意。

找××书店借钱吧，他又不好开口，而且自己手边又没有一部或者一篇现成的翻译文章。只好眼看着希望慢慢地飞走了。他明白自己陷落在怎样困难的境地里面。他为着这样一件小事情就费尽了心血。

他开始悔恨起来。他带着负罪般的心情和高志元谈了许多话。这些话好像都是说来替他自己辩解的。高志元劝导了他一番，结论还是抛掉女人。

他含糊地答应了。但是等到他们扭熄电灯上了床以后，他听见高志元的鼾声，自己却在床上翻来复去，不能够闭眼睛。

他禁不住要想熊智君。那个女人的面孔在黑暗中向他微笑起来。

他决定熬几个夜翻译两篇文章，换八九十块钱来做蜜月旅行的费用。

1 2

第二天上午张太太叫人给吴仁民送了一封短信来。

“仁民——我觉得无论如何我们还有再谈一次话的必要。你可以约定一个时间和我单独见面么？不要拒绝我吧。为什么你把我当做魔鬼般地害怕呢？你的苏菲亚××日”在从前张太太的确曾经被吴仁民和别的一些同志称做苏菲亚的。那时候她在他们的运动里占着一个重要的地位，而且被众人当做女神般地敬爱。可是现在那一切都成了过去的梦痕。看到“你的苏菲亚”五个字，吴仁民隐隐约约地记起了一些事情。这回忆使他痛苦，又使他愤怒。她显然是用这个称呼来引起他的好感，来挽回失去的爱情。但是他的苏菲亚是永远地失去了。

他就在原信的背面写了几行字，交给送信的人带回去：“我的苏菲亚已经死了。她是在几年前自杀的。我觉得再没有和你谈话的必要。我们以后最好不要见面。我也许害怕你，我也许还害怕我自己。”他写了这封信以后还挂念着张太太，还为她近来的生活与心情担心。但是不久熊智君来了。他和熊智君谈了几句话，就忘记了张太太，而且他甚至庆幸自己写了那封拒绝的信。

熊智君欣喜地告诉他，她可以筹到一笔钱，这是张太太慷慨地答应借给她的。他起初不大愿意，觉得这未免失掉自己做男子的人的面子，但是经过了她的一番解释以后，他也就同意了。他有些感激玉雯。可是后来他又起了疑心。他想，玉雯这样做显然是借此来博得他的好感，或者将来还有别的企图。他这样一想，他的和平的心境又给扰乱了。

他自然不把这个意思告诉熊智君。不过他还是准备进行翻译文章换取稿费的计划。

再过两天就是高志元动身的日子。凑巧在前一天张小川从龚德婉的家乡出来。张小川显然是在龚家行了婚礼以后出来的，虽然他只发了一张说明同居的卡片到外面来，而且卡片差不多是和人同时到的。李剑虹又在家里请客，一方面接待张小川夫妇，另一方面又给高志元和方亚丹饯行。吴仁民也被邀请去做一个陪客。

吴仁民很早就到了李剑虹的家里。他想和李剑虹谈谈他和熊智君的事情。但是他看见张小川已经在那里高谈阔论，他就不开口了，只是默默地坐在一边听张小川叙述他在龚德婉的家乡遇到的种种得意事情。张小川说到自己以为得意的地方，就把眼光向龚德婉的圆圆的粉脸上一望，好像在说：“是这样吗？亲爱的。”于是龚德婉把两只细小的眼睛柔情地掉向他，微笑地点

点头，好像在回答：“亲爱的，是呀。”这表示出来她很满意她的丈夫，认为他是一个了不起的人物。事实上从他的谈话里看来，他果然是这样的。

吴仁民冷眼在旁边看这对新婚夫妇的亲密情形，不免暗暗地妒忌起来。他想，为什么别人解决这个问题如此容易，他却一定要费尽了心血呢？他失过恋；和瑶珠同居时也遇到了不少的阻碍；现在要筹一笔款也感到困难，朋友们中间没有一个人给他帮忙。

“仁民，你有什么心事？你今天好像不大快活。”周如水忽然关心地问他。他好几天不看见周如水了。自从上次替李佩珠借去了十本书以后，周如水就不曾到他的家里来过。这个人的脸色憔悴，一定是恋爱的事情进行得不顺利。但是周如水反倒问他：“你的恋爱事情怎样了？”众人听见提到恋爱的事情，都注意地看吴仁民。张小川也闭了嘴，用一只手在他的宽大的薄棉袍子上面抚摩，一面带笑地看龚德婉，她也回报他一笑。李佩珠正坐在床沿上，手里拿了一本书，在和坐在床前椅子上的龚德婉谈话，这时候也抬起头用她的明亮的眼睛看吴仁民。

吴仁民让众人这样地看了一会，不觉红了脸，但后来也就镇静了。他把眉头一皱，摆出一副忧郁的面孔，用一种苦涩的声音回答说：“恋爱是有闲阶级的把戏，我没有福气享受。”他说这句话好像是故意挖苦张小川，不过众人并不觉得。

只有周如水有点扫兴。这句话简直说到了他的心坎上，并不是挖苦他，却是在提醒他。

周如水把眉毛一皱，他不答话，却偷偷地看李佩珠。李佩珠正含笑地对吴仁民说：“吴先生的话说得不错。恋爱是少爷小姐们的特权。他们把恋爱看得很重要，因为他们再没有别的事情做。”吴仁民听见这清脆的声音觉得心里轻快许多。他把眼光移到她的脸上去，这个少女的面孔并不避开他的眼光。他惊讶地想：怎么李佩珠变得这样美丽了。他又惊讶地想：她居然会有这样的见解。

龚德婉在旁边笑起来。她说：“佩珠，那么你呢？你就不讲恋爱吗？”李佩珠脸一红，微微一笑，就翘起小嘴说：“我吗？我不想在爱情里求陶醉。我要在事业上找安慰，找力量。”“好一个女革命家。”龚德婉第一个拍手笑起来。

李剑虹微笑地点了点头说：“我看，佩珠这两句话也有道理。”“我说佩珠将来一定会做个女革命家，”龚德婉微笑地望着李佩珠说。

“那么我们中国又多了一个妃格念尔了，”张小川略带讥讽地说。他常常听见李佩珠称赞妃格念尔，所以他有这句话。

周如水在旁边陪着众人笑。他的脸是一阵红一阵白，他的笑大半是假的，他几次动着嘴唇都没有说出话来。他想：完了。一切都完了。她不应该做女革命家，她应该做他的柔顺的、体贴的妻子。他应该提醒她，使她明白这个责任。但是他怎样提醒她呢？他慌忙中说了下面的一句话：“革命是男人的事情，女人只应该……”张小川正要称赞周如水的话，却被李佩珠抢先说了，她甚至打断了周如水的话头，使他来不及说出女人究竟只应该做什么。

“难道女人就只该在家里伺候丈夫吗？”李佩珠这样反驳道。她的脸上还笼罩着灿烂的笑容。热情在她的心里燃烧了。

周如水受窘地说不出话，众人笑了起来。

龚德婉觉得李佩珠在挖苦她，脸上起了淡红的云，就报复地说：“佩珠，

你现在嘴硬。

你将来免不掉也要伺候丈夫。”周如水觉得有人替他解了围，就笑着赞一声：“好。”张小川安静地躺在沙发上，看了他的妻子一眼，满意地笑起来，好像自己是一个享受妻子的温存的好榜样。

李剑虹带笑地看他们斗嘴，心里有轻微的快乐。他很满意他的女儿的话。不过他是上了年纪的人，对恋爱的事情不会感到浓厚的兴趣。他只是在旁边冷眼看着，就像在看另一个世界里的活动一般。

吴仁民坐在一个角落里。现在众人的目标移到李佩珠的身上了，再没有人注意他。他可以在旁边安静地思索。他默默地看着李佩珠。他并不是见一个女子就爱一个的人。他这样看她，因为他今天忽然对她起了好感，而且她今天显得特别美丽。不过就在这时候他也不曾忘记熊智君，他有时候甚至在李佩珠的脸上看见了熊智君的面容。

李佩珠听见龚德婉的话就抿着小嘴噗嗤地笑起来：“婉，你说这句话，好像你已经有了很多的经验了。”周如水第一个笑起来，众人都笑了。龚德婉羞红了脸，因为李佩珠说的正是事实。虽然她和张小川恋爱不过几个月工夫，她已经有了不少的这种经验了。但是她依旧分辩道：“佩珠，你不要说我，难道你就不讲恋爱？”“我现在只想读点书，做点事情。我根本就不懂恋爱。娴，你说我的意思对不对？”李佩珠含笑地答道，又看了龚德婉一眼，要她说几句话。

龚德婉带笑地点个头，但是她看了看她的姐姐，就说：“我不便回答你。倘使我说你的意思对，我就会得罪我的姐姐。”众人又齐声大笑。少女的清脆的笑声特别响亮。周如水在失望中听见这样的笑声，也感到安慰。他想：多么好听的声音埃他的失望是李佩珠的话带给他的。她明白地说，她不讲恋爱，她不懂恋爱。

“我就不信。我说，倘使有人整天追你……”龚德婉起劲地说。

“就像小川先生那样么？”李佩珠忍着笑突然问道，打断了龚德婉的话。但是她自己害羞般地低下了头。

众人又笑了。这一次张小川有点窘，但是他仍然满意地微笑。龚德婉羞得脸通红。周如水短短地笑了两声，就皱起了眉头。

“也许那个人甚至跪在你的面前向你求爱，看你怎么办？看你答应不答应他？”龚德婉红着脸继续说下去。

“当然是拒绝，这又有什么困难？”李佩珠抬起头含笑地回答。她做梦也没有想到她的回答对周如水是一个怎样大的打击。

“拒绝？你就说得这样容易。倘使他对你说，你不答应他，他就要自杀，你又怎样办？”龚德婉又用话来逼她。

“这又是你自己的经验吧。不过我想这种话一定是说来骗人的。哪个肯为着一个女人自杀？”李佩珠笑着分辩道。众人又笑了，只有周如水的笑是苦笑。

“佩珠，你真聪明。”龚德婉红着脸报复地称赞道。“倘使真有人为你自杀，你竟然这样忍心吗？真是罪过。”“婉，不要再跟我开玩笑。我想绝不会有人为了我自杀的。即使有那样的人，也只能怪他自己不明白，跟我并没有一点关系，我当然没有错，”李佩珠坦白地说。

龚德婉觉得再没有话可以难住她了，就说：“你没有错？你生得这样逗人爱，这就是你的错。你看那些生得丑陋的女人，有没有人为她们自杀？”

“呸。我不再和你说。”李佩珠红着脸吐出这句话，就埋下头去，故意翻看手里的书。

周如水坐在吴仁民的旁边，他默默地想着一些可怕的事情，他的身子像发寒颤似地抖起来。他清清楚楚记得那一句话：“我当然没有错。”他想：你没有错？我就自杀在你的面前给你看。

周如水的心情在这个房间里只有吴仁民一个人了解。而且吴仁民也感到了周如水的战抖。吴仁民起初差不多把注意力完全集中在李佩珠的脸上，直到她说出那句话埋下头以后，他才注意到别的事情。他的第一个思想是：周如水简直是睁起眼睛在做梦。他很可怜周如水。他的第二个思想是：假使我来进行，看我能不能够把她弄到手。他又看她一眼，她正埋着头翻读手里的那本书，时而把眼珠往上面一闪。

那一瞥从额前短发下面露出来的晶莹、活泼的眼光。她比熊智君健康，可爱。这一个念头就使得他的全身发起热来，从脸上热到身上。但是第三个思想又来了。他的眼前出现了熊智君的凄凉的面庞。他明白他已经有了熊智君，已经答应了把他的一切献给熊智君，他不能够再爱别的女人了。他这样一想心就渐渐地平静了。在这个时候他才感觉到周如水的战抖。

他渐渐地从周如水的瘦脸上又体会到这个被单恋所苦恼着的男子的心情。他知道李佩珠的爱情对于周如是怎样地可贵。他甚至不敢想有一天周如水知道事情完全绝望以后会有什么样的结果。

“如水，”他怜悯地在周如水的耳边低声唤道，又轻轻地用手去触周如水的膀子。

周如水把脸掉过来，满脸都是黑云，眼睛里射出来忧郁的光。这使得吴仁民也害怕了。

“那眼光在问：——什么事情？……？……吴仁民想：难道可以告诉他，你对李佩珠的恋爱完全绝望了吗？他不能够。他痛苦地把李佩珠看了一眼，又掉回眼睛来看周如水，同时轻轻地在周如水的肩头上拍了一下。

周如水懂得他的意思，脸上又起了一阵痛苦的拘挛，他几乎要哭出声来，却又被一阵笑声打岔了。

原来在他们用眼睛谈话的时候，张小川忽然拂了拂他的袍子，用庄严的声音说：“你们女人的心肠也太狠了。你们看见别人自杀也不肯救他，还说自己没有错。幸好我不是那种没有志气的男人。”龚德娴先抿嘴一笑，接着就说：“小川先生，你不要这样说。那一次我就看见你跪在姐姐的面前，姐姐躺在床上，脸向里面，你对她在说什么话。我不留心地走进来，就看见这个情景。你连忙装出来在地板上拾东西，我也假装不知道。后来我看见你的眼角上还有泪珠。”李佩珠第一个笑起来，后来连张小川夫妇也红着脸笑了。

“娴，你就在说谎。我们绝没有这样的事情。”龚德娴带羞地责备她的妹妹。

吴仁民也笑了。这时候高志元从外面走进房里来。他未进屋先嘘了一口气。然后他对每个人笑了笑，又张开阔嘴问：“你们在笑什么？笑得这样起劲。”“我们在谈恋爱问题，”张小川笑着回答，他很高兴高志元来给他解了围。

“提起恋爱问题就叫我头痛，”高志元把眉头一皱这样说。

龚德娴移到床沿上去和李佩珠坐在一起，把椅子让给他。他把椅子略

略向外一拉，就坐下了。

“亚丹呢？”李剑虹问。

“不晓得他到什么地方去了，他今天还要去几个地方，”高志元粗声回答。

“高先生今晚上一定动身吗？”李佩珠接着问。“什么时候上船？”“我的行李都已经运到船上去了。人在十二点钟以前上去，明天早晨四点钟才开船。我和亚丹约好在船上见面。”“亚丹会到这里来吧，”李佩珠关心地问。

“不一定。我并没有听见他说要来。现在时候不早了，他还有许多事情，也许他不来了。”“我想和他谈几句话，”李佩珠略带失望地说。

“那么你就向高先生说，托他转达，不是一样的吗？”龚德婉带笑地对李佩珠说，她还以为李佩珠要和方亚丹说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话。

“好，说给高先生听也是一样的。高先生，我希望你或者亚丹到了F地以后写信给我。

倘使那边的情形好，希望你们能够给我找到一个位置。我也想做一点工作，做一点有益的事情。”“你真的要到那里去？”高志元惊愕地张开大嘴问道。他搔着乱发，用茫然的眼光看着吴仁民，好像在问：一个女人的嘴里怎么会说出这样勇敢的话？吴仁民默默地点着头，眼里泄露出赞许的意思。

“佩珠，你真的要到F地去？那个地方太苦，你不能够去，像你这样的女人是不能够去的。”周如水差不多用了痛惜的声音叫起来。

李佩珠不懂他的意思。她的晶莹的亮眼睛惊讶地望着他，她热烈地分辩道：“我为什么不可以去呢？高先生他们都去的。

男人和女人不都是人吗？况且那里一定也有不少的女人，她们可以在那里生活，我当然也可以。我也想做一点有益的事情，我不愿意做一个脆弱的女性……爹，你愿意我到F地去吗？”她很激动，最后就用哀求的眼光看她的父亲。

“佩珠，”李剑虹感动地望着她的激动的脸，他善意地微笑了。他温和地说话，他的声音不再是干燥的了。“只要你自己愿意去，只要你下了决心要去，我当然也同意。我相信你，我相信你的真诚的心，我相信你不是一个脆弱的女性，我相信你会做出有益的事情……”他感动得说不出后面的话。他的声音抖得很厉害。在这个房间里的人都没有看见过他像这样地激动的。他们惊讶地望着他的略带光辉的瘦脸。高志元和吴仁民对这个上了年纪的人现在开始有一种不同的看法。

李佩珠从床沿上站起来，走到她的父亲的身边。她靠着他的身子站在那里，轻轻地唤了一声：“爹，”接着感动地说：“只有你是了解我的，你是唯一了解我的人。”众人看见这个景象都很感动，而且高兴。只有周如水一个人愁眉不展。他不敢看那一对父女。他埋下头看自己的胸膛，他暗暗地对自己说：完了，一切的希望都消失了。他虽然在这个房间里，他的眼前却是一片黑暗。在心里他的前途伸展出去，那前途也是一片黑暗。

吃饭的时候方亚丹果然没有来，大家也不再等他了。

“你先前回家去过吗？”在席上吴仁民坐在高志元的下边，说话很方便，他忽然想起一件事情，低声问高志元道。

“回去过，”高志元短短地答了一句话，就端起杯子喝酒。

“没有人来找我吗？”“找你？没有人。我在家里不过耽搁了十多分钟。”“我想智君会来的。”“吃酒吧，不要老是想女人。你明天不可以去找她吗？你陪我吃两杯酒也好。”吴仁民也不再问话了，就陪着高志元喝酒。他想，

前些时候高志元还和他在一起分担他的苦恼，后来熊智君来了，就把他和高志元分开了。于是他在爱情里度日，高志元却在秘密工作中生活。生活的差别在他们两个人的中间产生了隔膜。

现在高志元要走了，到F地做工作去了。他不能够没有留恋，不能够没有歉意。他想用酒使自己沉醉。但是他们并没有喝到几杯，酒就没有了。李剑虹不赞成喝酒，预备的酒不多，不会使任何人喝醉。

吃完饭，大家帮忙收拾了桌子。李佩珠第一个发觉外面在落雨。不过雨点很小，所以众人不觉得。

高志元听说下雨，就走到窗前望了一阵外面，自言自语地说：“幸好雨不大，不要紧。”

而且我们的行李已经早送到船上了。……明天一早我就要离开这里了……这里的天空很亮，那一边就像在起火。”“我看，你一时不会回来吧？”李剑虹走到他的旁边温和地问，这个晚上的李剑虹和平日也有些不同了。

“倘使F地的情形真如他们所说的那样，我就会在那里久住下去。我常常梦想着到一个好地方去工作。我希望你们将来也去看看……仁民，他们很希望你去。你要是被女人的事情缠住，你一定会同我一道去的。但是倘使你有一天会改变心思想到F地来的话，你给我拍一个电报，我就会给你预备好一切……还有，佩珠，你真的肯来吗？我想，位置是一定有的，工作是一定有的。只要你下了决心，我们会给你准备好一切。你好好地等着消息吧。”高志元说了这许多话。

“我们以后通信商量吧，”这是吴仁民的回答。

“高先生，谢谢你。那么我就等着你的消息，”李佩珠带笑地回答高志元，她很高兴。

接着李佩珠下楼去提了开水壶上来，泡了茶。大家喝过茶随便谈了一些话，就觉得无话可说了。

“德婉，我们走吧，等一会儿雨会落大的，”张小川站起来说。

龚家两姊妹也跟着站起来，穿上了她们的大衣。

“再坐一会儿吧，”李佩珠挽留说。

“不坐了，时候已经不早了。志元，再会吧，我不送你上船了。你要给我们写信埃”张小川伸出手给高志元。

“我一定写。再会。”高志元紧紧地握了他的手。“你坐车去吗？外面雨渐渐地落大了。”“我们出去叫黄包车，不要紧，”张小川回答说。

龚家姊妹也向众人告辞了，三个人走了出去。李佩珠把他们送下楼。

半点钟以后高志元也要走了。李剑虹父女要送他上船，他拒绝了。他说：“外面雨很大，用不着许多人去，只要仁民一个人陪我去就够了。”他的话没有错，外面果然落起大雨来了。

高志元别了李剑虹父女，又别了周如水，就和吴仁民一路走出去。他们把他送到后门口，李佩珠还细心地嘱咐他不要忘记写信告诉她F地的情形，不要忘记替她找工作。

高志元毫不迟疑地答应了，他和吴仁民两个冒着雨跑出弄堂门口。没有黄包车。他们只得冒着雨去搭电车。

李剑虹他们回到楼上去，周如水走在最后。他带着严肃的表情低声在李佩珠的耳边说：“佩珠，我要和你说几句话。”李佩珠看了他一眼，就把他让进她的房里。两个人坐在一张方桌的两边。她注意地等着他发言。她想他

一定有什么重要的消息告诉她。

“你真要到F地去吗？”这是他的第一句问话。

“当然是真的，我不会跟人家开玩笑，”她热烈地、坚决地回答，她还以为他疑心她没有勇气离开家。

他看见她的表情，知道事情已经没有希望了。但是他还鼓起勇气用颤抖的声音发出第二句问话：“佩珠，你今天说的关于——关于恋爱的话都是真心话吗？”他看见她疑惑地望着他，好像不懂他的意思，便继续说：“你说过，倘使真有人向你求爱，甚至拿自杀的话要挟你，你也会拒绝。你真是这样想法？”她的两只发光的眼睛惊讶地注视着他的脸，她不明白他为什么要问这些话。然后她移开眼睛，淡淡地回答道：“当然是真的。我并不需要爱情。他要自杀，当然跟我不相干。我不负一点责任。”他又说，声音抖得更厉害：“我举一个例子，譬如真有一个人要为爱情自杀，你就一点也不怜悯他吗？你就不肯答应他，免得他去走那条绝路吗？”“我不相信会有那种人，那太愚蠢，太无聊了。”“倘使你真遇到一个那样的男人呢？你就一点也不爱他吗？”“周先生，你为什么总是拿这些话来问我？难道你要我做一個伺候丈夫的女子吗？难道你不相信女人也有她自己的思想吗？”她先带笑地问他，后来看见他受窘的样子，她就改变了语调解释道：“我现在只想出去做一点有益的事情。龚家姊妹笑我想做女革命家，我害怕我不配……周先生，你不舒服吗？怎么脸色这样难看？……我现在记起来了，你今天话说得很少，你是不是生病了？”她最后关心地问他。

“我没有什么，不过近来身体不大好，”他带笑地分辩道，这是惨笑。他站起来，他的眼光留恋地在她的美丽的面孔上盘旋了一阵，最后说一句：“我走了。”“周先生，你要当心身体埃你在这里多坐一会儿不好吗？外面雨落得很大。”她诚恳地挽留他。“你在爹的床上躺躺也好。”“不，谢谢你。我要走了。我可以叫黄包车，”他无精打采地说。他很疲倦，却勉强支持着往外面走。

“你不要回去吧，你好像很疲倦。”她跟着他走，还在后面继续说挽留的话。

“不要紧，我回家去休息一会儿就好了。你不必下来。”他用略带凄惨的声音说了上面的话，就走下楼去，并不到李剑虹的房间去告辞。

李佩珠站在楼梯旁边望着他走下楼去。她想，这个人今天的举动很古怪，说话也古怪，不晓得究竟有什么事情缠住他。她回到房里还在想他：她想起他过去的事情，她同情他，又为他担心。但是过了一会她就被父亲唤到前楼去。她和父亲谈起到F地去的事情，她很高兴，她就把周如水完全忘掉了。

13

周如水从李佩珠家里出来，他觉得好像有千把刀子在割他的心。他的脑子里好像刻印了几个字：“愚蠢，无聊。”他走出弄堂门口，大的雨点打在他的头上和脸上。他并不保护它们，他只是慢慢地往前走。没有黄包车，没

有行人。

一部电车冒着雨走过了。一阵光亮在他的眼前闪耀，过后又只剩下一片黑暗。雨点蒙住了他的眼睛。

到什么地方去呢？他觉得谁在问他，但是他身边并没有人。对这句问话他找不出回答来。

回家去？这个“家”字使他的心更痛。一间冷清清的亭子间，一书架的童话书，一叠翻译好了的童话原稿，几张女人的照片。这些女人都是他爱过的（由于他的懦弱和犹豫他终于把她们失掉了），都在他的心上留下了伤疤。他的心上已经被这些伤疤盖满了，如今又加上一个更大的伤痕。所以他的心痛得更厉害。

他回到那里去做什么呢？那个只有使他心痛的地方就是他的家。他回到那个地方，看见那些女人的照片，就记起了他一生中被剥夺了的幸福，就记起了他一生中所犯的过错。是的，有许多次幸福就在他的眼前闪耀，他一举手就可以把它抓到。但是他自己却往后退避，让别人把幸福拿走了。他的幸福并不是被人剥夺了的，却是被他自己断送的。他活着只是继续用他的懦弱和犹豫来毁坏他自己的幸福。他并不苛责自己，他的家里分明地留着不少这一类的证据。他已经被这些证据折磨了这许多年了。

他不要回到那里去。他不要再看那些照片，他不要再让那些悲痛的回忆来折磨他。这一晚他的心上已经有了那个大的新伤口，不能够再忍受别的零碎的打击了。

他究竟到什么地方去呢？再到她的家去吗？她本来也留过他在她那里多坐一会。他为什么要固执地走出来呢？……“愚蠢。无聊。”这四个字不是明明地骂着他吗？她不是很明显地说过她不需要他的爱情，即使他为了她自杀。……她完全不爱他。是的，她甚至会轻视他，即使现在不，将来也会轻视他。……她不相信他会自杀。她明明知道他会为她自杀，她却说她不相信。他真可怜呀。他爱一个女人，却不敢让她知道他的爱情。朋友们不断地嘲笑他的懦弱和优柔寡断。她也看不起他。她不相信他会自杀。好，他就自杀给她看。

自杀。这个思想就像一股电光。朋友们都讥笑他，说他没有勇气自杀。他们都说他一生不曾做过一件痛快的事情。不错，他果然不曾做过一件痛快的事情。现在他要做了。朋友们，那都是跟他不相干的人。他们都不关心他。在全世界上就没有一个爱他、关心他的人。

从前他还可以拿母亲来做挡箭牌，他还可以拿良心的安慰来宽解，说是为着母亲牺牲一切，可是如今他的母亲也死了。在全世界上他是孤零零的，跟一切的人都没有关系。陪伴他的只有那些悲痛的回忆。那些回忆永远伴着他，为的是来永远折磨他。但是现在他要把它们埋葬了，永远地埋葬了。

雨点不住地打着他的头，他的脸，他的手，他的身子。他踉跄地走着，有好几次几乎滑倒在湿地上。他的全身衣服已经湿透了，雨点就像打到了他的心上一样。他的心更加痛了。

死，自杀，这是毫无疑问的了，因为活着只有使他受更大的苦，受更大的折磨……但是无名的生，无名的死，没有人爱他，没有人哭他……这是多么伤心的事情……他永远是一个怯懦的人，犹豫的人，愚蠢的人。……他的眼泪畅快地淌了出来。泪珠和雨点混在一起，把他的眼睛打湿了。

他低声唤着一个女人的名字。

第二天的晚报上在一个不被人注意的地方刊出了一段小消息。标题是用三号字排的：“黄浦江畔书生轻生”第三天的晨报上也载出这个消息，却换了一个标题：“无名青年投江自杀”这个消息并不曾被周如水的朋友们看到。

14

吴仁民送别了高志元和方亚丹以后回到家，已经很迟了。

雨还落得很大。电车上就只有他一个人。他想起刚才在船上分别了的四个朋友，他的心因留恋而痛苦。是的，四个人，除了高志元、方亚丹外，还有两个青年朋友。他们现在到那充满了生命的F地去了。他本来也要去，可是他为了爱情依旧留在这个沙漠一般的都市里。

这个都市在他的眼前显得像地狱一般地黑暗。那几个朋友就像黑暗的都市里的几点星光。如今星星陨落了。他想着过去的一切，不能够没有留恋。

先前在船上送别的一幕又在黑暗中出现了：热烈的期望，紧紧的握手，诚恳的祝福，同志般的信托。

“我们在F地等着你，希望你能够摆脱女人的羁绊到那里去，”高志元热烈地说。

“其实留在这里也可以做事情，只要你能够拿出勇气打破女人的难关。我相信我们下一次见面一定不会在这种惨淡的情形里，”方亚丹很有把握地说。“还有一件事情，我们团体里还有一些朋友留在这里，他们都是很勇敢的同志，他们也很相信你，希望你时常和他们往来。他们有什么事情找你，也望你尽力给他们帮忙。蔡维新和工会那里你也应该常常去。总之，不要将时间完全浪费在女人的身上。爱情的陶醉是不会长久的。”爱情的陶醉是不会长久的，这是一句何等可怕的话。这许多天来他为着爱情差不多费尽了心血，而结果却出乎自己的意料之外，他是陷在一个困难的情形里面了。一百块钱没有借到手，玉雯又拚命来跟他纠缠。总之，这些琐碎的事情就把他的头脑弄昏了。他完全把他的思想浪费在这些琐碎的事情上面，当他的朋友们（甚至李佩珠也准备着）都为着理想苦苦地奋斗的时候。他真该惭愧呀。

然而最后熊智君的凄凉的面庞盖满了他的整个脑子。他想：他必须和她开始同居的生活。他不应该抛弃她。她绝不会妨碍他的行动。他以后仍然可以为理想努力，而且加倍地努力，她还可以帮助他……他下了电车。街上非常清静，没有一个行人，没有黄包车，雨点畅快地洗着马路，又洗着他的头发，他的脸，他的衣服。他用一只手遮住前额，拚命向前跑。

眼睛里看见的不是街道，却是一张美丽的面孔，熊智君的凄凉的面孔。

他回到家里，脱了湿衣。他并不觉得寂寞，他的心是热的，因为她的面庞还在旁边伴着他。这张脸陪伴了他一整夜。

这期间他也看见另一个女人的面孔，那是玉雯的。他怜悯她，他甚至祝福她和她的丈夫早日和好。

早晨吴仁民躺在床上不想起来。他心里不好过，他想大概是生病了，就躺着等熊智君来看他。到了十二点钟的光景，楼梯上忽然起了急促的高跟鞋的声音。熊智君慌张地推开门进来。她的脸色苍白，眼睛睁得圆圆的。她恐怖地叫了一声“先生，”就说不出口第二句话。她喘息地跑到床前，半晌才挤出了一句：“张太太死了。”“她死了？什么病？这么快？”他吃惊地推开被坐起来。

“她服毒自杀的。……刚刚死在医院里。”“自杀？你说她自杀？她为什么要自杀？”他惊惶地紧紧握着她的手问道。

“你一定知道她自杀的原因，她有一封信留给你。”她恐怖地、疑惑地望着他。

“她有信给我？在什么地方？”他痛苦地、急切地问道。

“在她丈夫的手里。信给她的丈夫拿去了。”“她的丈夫来了？你怎么知道有那封信？”“是她的丈夫拿给我看的，不过我只看见信封。她的丈夫说，他本来对她讲过他要搭昨晚的夜车来……第一个发觉她服毒的就是她的丈夫……当时她还没有死……他马上把她送到医院……打了几针……她差不多呻吟了一个钟头……神志也不清楚……她看见我就当作是你唤了几声你的名字……后来她就慢慢死下去了……”她的脸上笼罩着恐怖的表情，她说话的时候，好像那幕惨剧还在她的眼前似的。她忽然猛省似地用颤抖的声音说：“先生，你应该躲开一下。她的丈夫恨死你，说是你把她害死的。他又知道你是个革命党，他还说你是她从前的情人，他要叫巡捕房逮捕你。你快点离开这里吧，马上就搬个地方。他知道你这里的地址，他会设法害你的。”她的话后来就变成恳切的哀求了。

“智君，不要紧。他不敢把我怎样。他没有权力逮捕我，况且他又没有捏着什么凭据。

“我不怕他。”他用温和的口吻安慰熊智君，可是他心里激动得厉害。他没有恐怖，他只有愤怒。

“她的信呢？她信上说些什么话？我应该知道。”他倒在床上，沉默了半晌，忽然用渴望的、悲痛的声音说。

“先生，你不要这样粗心。他们那班人什么事情都做得出来。你赶快起来，让我给你收拾行李，”她哀求地说。但他不肯起来。

“先生，你纵然不为你自己打算，你也该为我的幸福着想。

“你想，我失掉你，怎么能够生活下去。对于我，你的安全比我的一切都宝贵。你就暂时躲避一下吧。”她把身子伏在他的身上，她的身子微微地颤抖，她的眼睛已经被泪水打湿了。

“智君，你不要就像小女孩似地受人欺骗。那个人故意说这种话来吓你。”他拿起她的右手放在嘴边吻着。“我不怕。我不会有危险。你不要替我担心。真正有危险时，我自然会躲避。现在不要紧。你就安静地坐在这里吧。让我起来慢慢地告诉你我和张太太的事情……”他说着就穿上衣服下了床。

“你真的没有危险么？他真的不会害你么？”她疑惑地、关心地问道。她把脸挨近他的脸，她的泪珠从眼睛里掉下来。

“不会的，你不要怕。”他对她微微一笑，就捧着她的脸狂吻起来。

熊智君所说的张太太的遗书已经被她的丈夫烧毁了，除了那个人外就没有第二个人看见。信的内容是这样的：“仁民——我爱过你，但我并不是为你自杀的。我自杀因为我不想活。我觉得活着真没有意思。我起初还以为你是我理想中的男子，本来你是和一般人不同的，你比他们好一点。但是我如今才知道在男女关系这方面，你还是不比别人高明。至于其余的人就完全和我的丈夫一样了。世间没有一个我理想中的男子，我把爱情给谁呢？所以我要死了。我的丈夫，这蠢驴，他从来不曾得到我的爱情。他不过当初把我骗到了手。至于你呢，你这可爱的傻子，你永远不懂爱情，你也永远不会得到我的爱情。我现在要死了。自己割断自己的生命，我究竟是个勇敢的女子。药水的颜色倒是很鲜艳的。我服了它，它会把我带到另一个世界去。从此谁也不配来占有我了。

玉雯×月×日”可惜吴仁民没有机会读到这封信了。

16

张太太死后不到十天，一个早上，吴仁民带着苍白色的面孔去找李剑虹。

他和李剑虹坐在书桌的邻近的两边。他拿出一封信给李剑虹看。细小的字迹布满了一页信笺：“先生——我现在跟她的丈夫去了。我答应嫁给他，因为要救你，而且免得他以后再想法害你。他这个人什么事情都做得出。为了使你安全，我牺牲这个身子，我也没有遗憾。

况且我知道我是活不长久的了，我和他在一起至多也不过半年。这几天我又在吐血，心口也时常痛，不过我不会让他知道。我现在不再流泪，也许我的眼睛已经干枯了。先生，我去了。想起你待我的恩情，就好像做了一场大梦。只有梦景才是美丽的埃只有梦景才是值得人留恋的埃先生，我去了。不要再想念我了，也不要为我的命运悲伤。我是值不得人怜惜的。

我想，我去了，免得拿我的垂死的身子来累你，这也是很好的事情。

不要找寻我了。我希望你在事业上努力，从那里你可以得到更大的安慰，这种安慰才是真正的安慰埃我祝福你，我到死都会记着你。

你的永爱的智君×月×日”他等李剑虹读完了信，又把信笺递给坐在靠背椅上面的李佩珠，一面用悲痛的声音把过去的事情毫不遗漏地叙述出来。说到后面他掉了眼泪。他并不揩它们，只是叹息了几声。

最后他悲愤地用下面的话结束他的故事道：“这个人，他两次把我的爱人夺去了。”他捏紧拳头，眼睛里射出火一样的憎恨的光芒，牙齿用力地咬嘴唇。

李剑虹沉默着，李佩珠也沉默着，她还埋着头在读信。沉闷的空气窒息着他们。

“我一定要到C地去找他，跟他拚一个死活。”吴仁民恼怒地说，复仇的念头咬着他的脑子和他的心。

“可怜这个好女子，又多了一个现社会制度的牺牲者了，”李剑虹叹息地

说。他的面容很严肃，使别人看不明白这时候他心里究竟在想些什么。

“我不能够。我宁愿让自己粉身碎骨，也不肯让他得意地活着。我不能够让她嫁给他做妻子。”吴仁民涨红脸大声说，好像在跟谁争论似的。

“仁民，我觉得你没有理由去找她，”李剑虹沉着而带感情地说。“我们谁都没有权利随意毁掉这个身体。我们应该留着它来对付真正的敌人。我们的仇敌是制度。那个人只是你的情敌。你没有权利为爱情牺牲性命。许多朋友都期望着你。

我也许误解过你，但是我现在愿意了解你，这个情形只有佩珠才知道。”他掉过头把李佩珠看了一眼，又继续说下去：“只有她知道我是怎样的人。她知道我的弱点，也知道我的——长处。我也许是书呆子，我也许犯了许多过失，不过你们有时也误解了我。你们攻击我的话，我也知道一些，自然你们也有理由，只恨我不曾做出事情来解释你们的疑惑。我是一个知道改悔的人。我希望有一天我能够把真面目显出来给你们看……总之，我希望你忘记熊智君。对你这也许是一个很大的打击。但是你应该像一个硬汉那样忍受下去。爱情只是生活里一个小小的点缀，我们没有权利享受它。我们没有权利追求个人的幸福……你应该记住她的最后几句话，那才是她对你的真正的期望。”吴仁民埋下头，不作声。他很痛苦，眼里淌了泪。各种思想在他的脑子里战斗。一张凄凉的面孔似乎从云里现了出来。

李佩珠看完信，把信纸折好，站起来递还给吴仁民。她温和地、感动地对他说：“爹的话是对的。吴先生，你应该相信他。你也用不着伤心了。密斯熊叫你不要去寻找她，这是很有理由的。过去的事无法挽回了。她一心一意都是在为你着想，你不要辜负她的一番苦心才好。她最后的话说得很不错：事业上的安慰才是真正的安慰。她希望你在事业上努力。

我想你一定不会使她失望。”她微笑了。她的笑容里面充满了善意。

吴仁民听见这几句话就抬起头来。他惊奇地发现她的眼角嵌得有泪珠。她因为同情他的不幸的遭遇哭了。他沉默了半晌，后来才感激地说：“是的，你们说得不错……她对我太好了……我也知道应该鼓起勇气做出一点事情，才不会辜负她这一番好意。”但是他还忍不住要想：“我怎么能够就把她忘记呢？”李剑虹接着又说了一些鼓舞他的话，李佩珠也说了些。在这时候这些话很容易进他的耳朵，尤其是李佩珠的话。

晚上吴仁民坐在家。书桌上放着熊智君的最后一封信和她的照片。外面落着大雨。

他不能睡觉。房里太冷了。他的头痛得太厉害。寂寞压迫着他，那寂寞，那难堪的心的寂寞。他需要的是热，是活动。他不要死亡。

“智君，”他不能自主地用那交织着爱情和痛苦的声音唤起来。一声，两声，三声……没有回应。她显然是去远了，而且永远地去了。于是在他的眼前出现了她的凄凉的面孔，那上面缀满了泪珠。他这时仿佛看见她怎样痛苦地和那个官僚在一起生活。他又仿佛看见她静静地躺在棺材里，脸上和嘴唇上满是血迹。于是这又变成了玉雯的面孔，依旧是脸上和嘴唇上染满血迹。他突然感到一阵剧烈的痛苦。他半昏迷地把两只手蒙住了脸，倒在沙发上面。

后来他把手放下来，好像从一个长梦里醒过来一般。房里是一片黑暗，电灯已经被二房东关了。外面仍旧落着大雨。

他揩了揩眼睛，嘘了一口长气，无精打采地站起来，摸索到窗前。他打开一扇窗户，把头伸到外面去，让雨点飘打在他的头上、脸上，他的头脑

渐渐地清醒了。

弄堂里很清静。没有虫在叫，只有雨点滴在石板上的声音，非常清楚，就像滴在他的心上一样。眼前是白茫茫的一片，他看不清楚对面的花园。这时候在他的记忆里花园已经不存在了。他的眼睛开始模糊起来。雨珠还在他的脸上流着。

他并不把头缩回去，却把两只手紧紧抓住窗台，好像害怕跌倒一般。

雨渐渐地变小，一个女人的面孔披开雨丝出现了，接着又是一个，还有第三个。但这些又都消失了。他的眼前第二次出现了那一根长的鞭子，那是一连串的受苦的面孔做成的。

他第一次看见它是在前一个月他在两个女人的包围中演着爱情的悲喜剧的时候。如今这根鞭子却显得比那一次更结实，更有力量了。

这是他不能够否认的：这个黑暗的世界里的确潜伏着一种如此巨大的力量。这根鞭子决不是一个假相。痛苦把无数的人团结起来，使他们把自己炼成一根鞭子，这根鞭子将来有一天会打在整个的旧社会制度上面，把它打得粉碎。这是可能的，而且现在他更觉得这是必需的了。他应该起来做一个舞动鞭子的人。

“打呀。”激情鼓舞着他。他拂了拂额上的雨珠，用憎恨的眼光往四处看，看那个沉睡的都市。他把他的全部憎恨都集中在它上面，好像他所经历的一切痛苦和不义都是它所给他的。沉睡的都市，不，半醒的，他知道就在这时候还有一部分人在作乐，另一部分人在受苦。

“打呀。”他拼命地抓住窗台，他觉得他已经把鞭子握在手里了，不能够放松它。他应该把它挥动起来，首先就向着这个大都市打下去。

于是在他的想象中这个大都市的面孔挨了打了。他看得清清楚楚。一根长的鞭子打下去，黑暗中现出了一道光，接着是一阵迷眼睛的烟雾。烟雾散了，那一片黑暗的景象没有了，黑暗里的建筑也都消失了。眼前是一片海洋般颜色的蓝空，那里面渐渐地现出了两个女性的美丽的面孔。她们对着他悲苦地微笑。他认识她们，他的手不觉颤抖起来。但是就在这时候那一根结实的鞭子从上面打下来，打在这两张面孔上。面孔碎了，马上成了两块肉饼。

他的心痛得厉害，他不能自主地发出一声呻吟。他这一次并不把脸蒙祝他分明地知道那两张面孔已经碎了，而且是他亲手下的鞭子。现在已经无法挽救了。

“打呀。”激情继续在鼓动他。他仿佛觉得他把整个黑暗的社会都打碎了。于是……他注意地望着远处。他不曾看见黑暗。他只看见一片蓝空。蓝空中逐渐地涌现了许多张脸，许多张笑脸。那些脸全是他所不认识的，它们没有一点痛苦的痕迹。在那些脸上只有快乐。它们表现着另一个未来的幸福时代，也许就是他所说的光明的将来吧。

这幻象使他很感动。他仿佛得到了他所追求的东西。他突然被一阵激情抓住了。他伸出两只手向着远处，好像要去拥抱那个幻象。这时候他嘴里祷告般地喃喃说了几句话。话是不成句的，意思是他以后甘愿牺牲一切个人的享受去追求那光明的将来。他不再要求爱情的陶醉，他不再把时间白白地浪费在爱情的悲喜剧上面了。

第二天早晨他立在窗前，雨后的阳光照着他的上半身。看见灿烂的阳光，他感到一身的轻快和温暖。他用力摇动他的身子，好像要摔去这许多天来肩上的爱情的重压似的。

“我现在完全自由了。爱情本来是有闲阶级玩的把戏，我没有权利享受它。只怪这些日子我被爱情迷住了眼睛，白白给自己招来了许多苦恼，”他安慰地吐了一口长气，这样地自语道。

他把头埋下去，往弄堂里看。地上是湿的，雨迹还没有被太阳完全晒干。他想到了昨夜的事情。他没有疑惑。他觉得这几个月来的苦恼都被昨夜的大雨洗去了。

雾雨电之雷

1

一条静寂的街上有几家荒凉的旧院子，有几棵树。路是用窄小的石板铺的，从石板缝隙里长出了青草。

没有路灯，每家院子的门关得紧紧的。时候逼近中夜了，天色漆黑。街上没有行人。除了风声和树叶颤动声外，就没有别的声音。

黑暗里突然起了低微的响声，一家院子的大门开了半扇，从里面射出一线灯光。一个人影闪了出来，接着又是一个，两个，三个……“敏，草案你带去了？”院子里面的人低声问。

叫做敏的那个青年刚要跨出门限，便回过头匆忙地答应了一句：“带走了。”他大步走出了院子，右手拿着一根火把，光不大，却也照亮了他的圆脸。两只眼睛很亮。他是一个二十来岁的人。

院子的大门关上了。十多个人被赶到荒凉的街上来。街上起了皮鞋的声音，单调地在这静夜里响着。

火把被风一吹就爆炸似地燃起来，火花时时落在地上。黑暗的道路在微暗的火光下面战抖了。青年们的脚步踏在街心。

从一条街道转到另一条街道。他们都不说话，就只听见风吹动树叶的声音。两三个人分成一组，每一组相隔有十多步的光景。他们后来走进了一条较宽敞的街道，大家就散开了。

最后的一组有三个人，除了敏以外还有一个瘦长的男子和一个中等身材的女郎。

“敏，你们为什么都不开口？”女郎看见敏把快燃完的火把掷在地上，用脚踏灭了它，仍然不说话，她忍耐不住地问了这一句。

“我们没有话说，当然用不着开口。谁像你那样多嘴。”瘦长的男子接口说，态度有些粗暴。他的年纪也只有二十多岁，和女郎的差不多。

“德，我没有跟你说话，不许你插嘴。”女郎做出嗔怒的样子对这个叫做德的男子说。

她掉过头去看敏，敏在旁边笑了，并且说：“德的态度永远是这样粗暴。我说这不行，以后应当改掉。”“我有一个好比喻，德就像一个响雷，来势很凶猛，可是过一会儿什么也没有了。”女郎说着噗嗤地笑起来。

“慧，你要当心。谨防有一天这个雷会打到你的头上来，”德认真地说，他生气了。他这个人很容易被人激怒，他的朋友们知道他的脾气，常常故意用话来激恼他。

“我不怕，看你的雷怎样打到我的头上来。你至多不过骂女人不革命罢了，”慧得意地答道。声音里还带着笑。

德不作声了，气恼地用力把皮鞋在石板路上踏。他抬起头望天空。天空里没有星星；它像一片海，但没有波浪；平静的，深沉的，没有一点响雷的迹象。他的心跳得厉害了。

“慧，你不要跟德争论，你们两个遇在一起就免不了要吵架。大家让德安静一点，等一会儿到家他还有工作。我们还要商量修改草案的事，”敏温和地说。

“草案，你老是谈着草案。敏，你和德一样，你也以为世界上除了草案以外就没有别的东西，你们都不像年轻人。”慧激动地说，她的脸突然发红了。但是那两个男人都不曾注意到。他们都在想自己的事情。

“你们女人的心理真奇怪，刚才你不是也热心地讨论草案吗？……”敏说到这里，就突然换了话题：“慧，我们送你回家。”因为他们已经走到敏的住处了。

“我不想回家了。现在这样迟，恐怕没有人给我开门，”慧突然转过身望着敏说，声音里充满了烦躁。她害怕回到那个寂寞的家里去。

“你不回去……”敏现出为难的样子沉吟地说。“好，我们三个人挤一下吧。”慧点了点头。敏敲门，敲了好几下，里面才起了应声。三个人站在石阶上等候着，大家都不说话。各人有各人自己的思想。

门开了，露出一张人脸，一盏煤油灯。“你们回来了，”从里面传出来一个青年的带睡意的声音。

敏先走进去，慧跟着，轮到德时他却用坚决的声音说：“我到学校去睡。”马上掉转身就走。

“到学校去？这时候也不容易叫开门了。我们今晚还有事情，你不能走，”敏惊讶地看着德，挽留地说。

“我明天早晨再来。”德脸色显得更阴沉，他回答了一句就大步走了。他走得很快，好像害怕别人要追他回去似的。敏站在门口看他。他马上被黑暗吞下去了，只有沉重的皮鞋声送到敏的耳边来。

敏带着不愉快的感觉掩上门，转过身，看见慧的带着古怪表情的脸给那个青年手里的灯光照亮了。

他们进了房间。青年问了几句话，就把灯留给他们，自己去睡了。

敏和慧坐下来，没有疲倦，只有激动。两个人都不想睡觉。有什么东西盘踞在他们的脑子里。

“德的心理真古怪。原说我们今晚上弄好草案，他却到学校去睡了，”敏诉苦似地说，又像在对自己说话。

“大概因为我在这里住的缘故，”慧淡淡地解释了一句，可是她仍然露出激动的样子。

“大概是——”敏沉吟地应道，他开始思索。

“他今晚故意走开，以后他就有话来挖苦我们了，”说到“我们”两个字她特别把声音提高起来。

敏不答话。他茫然望着黯淡的煤油灯光。过了半晌，他忽然站起来，走到桌前，用一只手搔了搔头发，努力说：“慧，我们现在来弄好草案，不必等候德，明天给他看一下就行了。”他从身边摸出一束文件放在桌上。

慧把两条细眉微微一皱，默默地看着敏坐下来摊开文件在那里低声念。

敏就坐在她的对面。他完全俯下头，似乎害怕看她一眼。她不说话，却冷笑了一声。

没有动静。敏抬起头看她一眼，不说一个字又把头埋下去了。他只顾念文件上面的字句，但是声音却有些颤动。

这声调使得慧更激动了，他终于开口叫出了一声：“敏。”敏似乎没有听见，她又叫了一声。

敏停止了工作抬起头看她。他的眼光抖着，他知道她一定有什么不寻常的话说给他听。

“你把草案收拾起来吧，在这样的夜里，在这春天的夜里，你为什么还拿草案来折磨你自己？”她激动地说，脸红着，眼睛里射出光来。

“草案，那不是很要紧的东西？明晚上开会就要用它。”敏知道她在向他挑战，而且也明白自己的战斗力薄弱。他匆忙地用了上面的话来保卫自己。

“草案，那是明天晚上的事情。你不觉得今晚和明晚的中间有着很大的距离吗？也许我们明天上午就会离开这个世界。

为什么我们今天晚上就不该想到别的事情，个人的事情？……敏……”她热烈地、辩论似地说着，声音里含着不可抗拒的力量。当一个女人被激情鼓舞起来的时候，那是很可怕的。她的声音后来变得柔软了。她伸一只手去抢了敏的文件，揣在她的怀里。

“慧，不要开玩笑，我们谈正经话。把草案还给我。”敏受窘似地站起来说。“我明白你的意思。那是不行的。我们不应该想到个人的事情。”“然而你要知道我们女人不单是靠着草案生活的。你们可以整天埋头去弄草案，我们不行。我们还需要别的东西，”慧强硬地辩驳道。

“但是苏菲亚——”敏刚说了五个字就被慧抢着接下去说：“苏菲亚，你们的理想就只有苏菲亚。苏菲亚不是也有她的情人吗？哪个女人不需要人爱？”她很聪明，她看见她的话已经在他的脸上产生了什么样的影响了，她像一个胜利者似地继续追赶她的敌人。

“无怪乎德要常常骂女人，”敏带笑说，他就用微笑来掩饰自己心里的激动。“我们四周充满了哭泣和呻吟，这时候你们还想到爱情上面去？这种事情只有你们女人能够做。”他口里这样说，心里却并不完全这样想。

“你又拾了德的话来说。其实那是很自然的事情。人生下来并不是完全为了给与，也应该有享受。我们既然有这本能，当然也有这权利。为什么我们就应该牺牲这个权利？人说革命家应该像一株枯树，那是腐儒的话。”慧接着说，笑容笼罩了她的因激动而发红的脸。

敏把慧呆呆地望了半晌，他的脸上的表情很快地变化着。

种种的思想纠缠着他，后来他才下了决心，对她说：“你也许有理。我不跟你辩论了。

我现在也不向你索草案，我到上面明那里去睡。你好好地睡吧。有话明天再说。”他激动地说了上面的话，不敢再看慧一眼就匆忙地往外面走。

慧并不挽留他，她甚至不站起来。她只是冷笑地说了一句：“我知道你没有勇气。”她带了点鄙视的神情看他。

敏已经走出房门，听见这句话又回转来。他的脸被一层薄雾笼罩着。他的眼睛就只看见她的给浓发掩盖了一半的白皙的圆脸。他站了半晌，好像有一种力量牵引着他，他一直走到她的面前，伸出了两只手。

在他们两个人中间再没有争论了。激情像一根带子把他们缚在一起。

激情燃烧起来就像一股猛火，它烧掉了周围的一切，使黑暗变成了光明。
夜色渐渐地淡了。

2

第二天下午敏带了修正的草案去找德，在学校里遇见了他。他看见敏，第一句话就是：“昨天晚上有什么花样？”敏红着脸，找不出话回答，过了一会才用别的话支开了。

德没有注意到这个，他却只顾说：“为什么上午不来？我等了许久。”敏很容易地找到了解释的话，他的眼睛里还有慧的影子。

两个人一起走进了德住的那个小房间。一张木板床，一张破桌子，一堆旧书，这就是房里的陈设。

“慧今早晨什么时候走的？”在讨论草案的时候德忽然问起来。

“八点钟。”“我不相信。”德表示怀疑地说。

“我用不着骗你，”敏正经地回答。

过了一会德又把草案放下了，沉着脸对敏说：“敏，你要当心，慧很厉害，不要上她的当。”敏庄重地回答道：“我和她又没有什么关系，你说这句话是什么意思？那么昨天晚上你为什么要走？”他的眼睛里仍然有慧的影子。

“昨天晚上你根本就不应该留她在你那里睡，”德说着脸上也露了笑容。

两个人又继续讨论草案，这并不需要长久的时间。但是慧进来了，同来的还有一个叫做影的女学生。

“慧，我问你，你今天早晨什么时候回家？”德看见慧，就收起草案问道。

“十点钟，”慧不假思索地说了出来。敏吃惊地看她，想阻止她，已经来不及了。他立刻红了脸。

德默默地把脸一沉，站起来往外面走，仿佛并没有注意慧的答话似的。

“我们一来，你就走，什么缘故？”慧带笑地问他，她的脸上露出了一点不自然的表情。

“我有事情，没有闲工夫陪你们玩。”德粗鲁地回答着就走了。

“但是影有话和你说，她特别跑来看你，”慧赶出去唤着德说。这时候影也跨了门限出来。

德站住了，看见影就问：“什么事？”“你给我的书已经看完了。我还想再借几本别的书，”影带着一个女孩子的谦虚说。她的唇边露着微笑。

“好，我明天找人给你送来……你都懂吗？”他带笑说。

“大意是懂得的，有不懂的地方她已经给我解释了，”影说话时回头看了看慧。

“好，”他说了这个简单的字，点一下头就转身走了，很快地进了另一个房间。

敏从房里走出来，轻轻地拍了一下慧的肩头低声说：“慧，我有话和你说。”于是两个人抛开影往外面去了。

过了半点多钟，德弄好了草案走出来，经过他自己的房间，推开门进去，看见影在里面，就惊讶地说：“你还没有走？一个人。他们到哪里去了？”“我在等你，”影胆怯地答道，“我有事情。”她的椭圆形的脸上仿佛堆了几片黑云，一对眉毛紧紧地皱在一起，样子显得可怜，跟先前完全不同。

“什么事情？”德的声音变得温和了。

“父亲不许我读书，他要我回家去结婚，”她站起来用诉苦的声音说。“这样看来，什么都完了。”她好像就要哭起来似的。

德一时找不出话来说。但是一种异样的感情在他的心里生长了，他自己也分辨不出来：是同情，是怜悯，还是别的。

“我实在不愿意回家去，我不愿意……”她还想接连地说几个不愿意，但是她被悲痛的感情压倒了，她埋下头不让他看见她的脸。

“不回去，一定不回去。”德气恼地说，他心里很不快活。

“苦恼是没有终局的。我们太慢了。”他在房里大步走起来，这个房间很小，就像囚笼一样地把他关住了。

“慧劝我反抗，但是我没有能力，我又爱我母亲……”影求助似地继续说。她的声音就像游丝一般地软弱。这时候她显然没有主见了。

窗外，天井里学生们快乐地有说有笑，那些清脆的声音在春天的空气里飞跑，进了这个小房间，增加了德和影的苦恼。

德气青了脸，气红了眼睛。他觉得好像这个房间塌了下来，全压在他一个人的身上，压得他不能够动弹。他用力抖动身子，捏紧一个拳头放在桌上，大声说：“你一定不要回去。”

“我们有办法。”影惊讶地抬起头来看他，不知道他的主意究竟怎样。过了半晌她才畏怯地说：“慧叫我搬到她那里去，她劝我不要住在学校里。”“这也是一个办法，”德接口说，“总之，我们一定帮助你。”“但是母亲……”影用亲切的语调谈起了母亲。

“母亲，你不要管她。她不久就会死的。你没有理由为了母亲牺牲你自己。”德坚决地说，他好像一个裁判官在宣告被告的死刑，被告就是前一代人。

“我不能够这样想，也许我太软弱，”她谦逊地辩解说。

“也许我的旧习惯很深……不知道像我这样的人，你们肯不肯要？我一点能力也没有，我很想跟你们一起做事。”她恳切地望着他。在她的脸上愁云渐渐地淡了。

“那么你以后就应该强健起来。我们自然欢迎你。什么人我们都欢迎。”德有些高兴了，他的脸上也有了笑容。“好，你就决定搬到慧那里去。家里的事情你不要管它。我们会找事情给你做。”他站起来要往外走，影只得告辞走了。

“影，告诉你，我看见多一个青年反抗家庭，反抗旧社会，我总是高兴，”德粗声地说。他动了动他的瘦长身子，满意地微笑了。

德把影送出去，一路上谈了些鼓励的话。在学校门口广场上榕树脚下，敏和慧站在那里谈话。慧的身子靠在树干上，飘散的黑发遮了她的半个脸，蓝花格子的布衫下露着黑的短裙，两只健康色的手腕不时地动着。看见德，她远远地送给他微笑，那两只亮眼睛就像钢刀般地锋利。

“慧的确有些魔力。”德这样一想，就觉得慧的面影向着他压了下来。但是他马上把身子一抖，好像要抖落这个可怕的影子一般。

敏站在慧的旁边，他看见德，就唤了一声。影本来走了，却给慧唤了回来。

“明天晚上有一个学生的会，影，你一定参加吧，”慧在影的耳边说。

一道红霞上了影的面颊，在激动的感情里她看见了另一些奇异的景象。她答应了。

学校里钟声响着，最后的一堂课完了。接着一群年轻的学生从里面跑出来。

3

第二天傍晚，影跟着慧去参加学生的集会。慧不告诉她会场在什么地方，她只是默默地跟着慧走。她有一种奇特的心情。这是紧张，是兴奋，她自己找不出话来形容。

她们穿过一条巷子，又走过一条长街，走的总是些不平坦的石板路，路旁偶尔有几家旧的小院。有几处，路旁长了深的青草。刚下过雨，石板有些滑。空气却很新鲜，而且有草香，有树香。从院子里伸出来的荔枝树在开花了。

没有月亮，天幕上悬挂了几颗星。天色明亮。街道很清静，她们走的都是些僻街，这时候差不多就看不见别的行人。

偶尔有一两只狗跑在她们后面叫起来。影吓得心咚咚地跳。慧一点也不害怕。她那种安详的态度使得影十分羡慕。

最后在一个旧院子门前她们停住了。两扇矮小的门关住了里面的一切。在影的眼里看来这个院子跟别的并没有差别。

但是慧轻轻地在门上敲了两下，门马上开了。从里面露出一张孩子的脸来。

“慧，是你。”孩子对着慧笑了笑，又用天真的眼睛把影打量了一下。影看见他的天真的面孔，觉得很奇怪：他年纪很轻，至多也不过十五六岁。

“这是影，就是我说过的那个女学生，”慧对孩子这样解释道，就带着影往里面走了。

“他这样年轻，就来参加了？”影一面走一面低声问慧。

“他还不是最小的，他已经有十九岁了，”慧不在意地说。她又去回答别的青年的招呼。

她们走完了天井，进了一个小廊，一道楼梯把她们引到楼上去。

楼上两个房间里有不少的人。前面一个房间接连着露台，房间不大，只有几件旧家具。

好些人坐在地上。德已经来了。

影看见他站在露台上和两个学生谈话。

人家叫影坐在那张木板床上，坐在她旁边的还有两个女学生。慧到露台上去了。房里好几组人在低声谈话。接着又来了几个人。夜也跟着来了。

“明，再没有人来吧，”德在露台上转过身子问那个站在门口的方脸学生道。他并不等明回答，就继续说：“不必等了，我们就开会吧。”“好，人

来齐了，”明回答道，接着房里起了小小的骚动，后面房里和露台上的人都拥挤到前面房里来。除了五六个人外，大家都盘脚坐在地上。门关上了。桌上一盏旧煤油灯的微光黯淡地在一些人的脸上涂了一层黄色。大家都不作声。有三四个人用窒息的声音在咳嗽。在片刻的宁静之后明的声音响起来了。

明说明了开会的本意，就让德出来说话。德坐在桌子前面，背着灯光。人看不清楚他的脸，但他的话是不会被人遗漏的。他从开始说到结尾，中间就没有停顿过。热情鼓舞着他，又使他鼓舞着别的人。他说着在目前的环境里青年团体应该如何地加紧工作。他的论据在那些学生的耳朵听来是异常雄辩的。每个青年的心都为他的话而颤动了。

影在这个环境里是生疏的。但是德的话把她吸引住了。这些时候她就没有把眼睛离开过德。德的脸好像一张鹰脸似地压迫着她的眼睛。她被两种思想折磨着：时而，不要再说了；时而，继续说下去吧。他的话被她完全听进了耳里，而且经过了仔细的咀嚼。好些话使她难过，但是她又禁不住在心里说：“你是有理由的。你是有理由的。”在她的谦虚的女孩子的心里，她把德过分地看重了。

街上没有一点声音。夜从窗外窥进来。房间里空气很沉闷，又有好些人在低声咳嗽。但是德的话依旧没有阻碍地流下去，像一股流水。水流进了影的心里，把她的畏怯全洗去了。

“他有好些话都是指着我说的，他在指摘我的弱点，”她听见德说到对于旧势力应该坚持着不妥协的态度时，她忍不住激动地这样想了。

水终于流尽了。德闭了嘴，让另一个青年起来说话。接着第三个人又说，就这样继续着。全是些工作报告和以后的工作计划。影觉得自己不能够全懂。但是她也努力听了。她很奇怪：好几个年纪很轻的学生居然是那么勇敢。她平时也遇见过他们的。还有她旁边坐的那个长得不好看的女学生也说了许多使人激动的话。等到她被介绍到那些同伴中间的时候，她不觉惭愧地红了脸。别人接连问了她几句话，她一时几乎回答不出来。

后来会开完了。门打开，人陆续散去。学生们赤脚走下楼梯，每一个青年的脸上都带着严肃的表情。他们都不说话，好像接受了一个重大使命离开这里似的。

影跟着慧走了。她们走得不快。一会儿德从后面赶了上来。他走在她们前面，和一个学生谈话。

没有人预备火把。灰白色的天空给这一行人指着路。影一面和慧说话，一面却在注意德的背影。德的瘦长的影子像一只鹰盘旋在她的头上，大的翅膀给她遮住了眼前的一切。

4

回到家里，慧和影进了房间。慧点燃桌上的煤油灯，看表，已经是十二点钟了。

“今天晚上的印象怎样？”慧问道。

“我只有感动。我不配说别的话。”影说话时还感觉到心跳。

“你觉得德怎样？”慧在床沿上坐下来，笑了笑，忽然发出这句问话。两只亮眼睛敏锐地望着影。

“德——”影刚说出一个字，就闭了嘴，她的脸给慧看得发红了。她低下头过了半晌才抬起来，不自然地问道：“你问这句话是什么意思？”“看你就这样害羞了。”慧狡猾地笑起来。她把身子倒下去，斜卧在床上，过后又站起来，走到影的身边，把一只手搭在影的肩上带笑说：“大家都说德讨厌女人。但是他有些地方叫女人不能不爱他。”影惊讶地回过脸看慧，两个女人的眼光成了两根平行线。

于是影的眼光往下面移动。她的脸渐渐地阴暗起来。她不回答慧的话。

“影，你为什么忽然又不快活了？”慧把半个身子靠在影的身上，在她的耳边体贴地说。

“我在想我自己的事情，”影解释道。“我的身世很苦……父亲严厉，待我没有感情。

母亲多病，又瞎了眼睛。我过去就少有欢乐的事情……”影的声音抖动着，好像一滴一滴的眼泪从那里面流了出来。

“为什么要谈过去的事情？现在的情形不同了，你已经走上了新的路，”慧紧紧地偎着影温柔地安慰道，她把影当作她的妹妹看待。

“慧，你是幸运的，你的环境好，你有勇气，你已经站起来了。我却害怕我没有勇气。

我现在还不知道能不能够脱离苦海，”影的苦恼的声音深深地打动了慧的心。影拿双手蒙住眼睛，似乎怕见灯光一般。

慧把脸紧紧靠着影的脸，用温柔的声音差不多要咬着影的耳朵说：“影，不要伤心。现在社会上我们女人的生活的确太苦了。但是我们要争回我们的幸福。你就忘记了今晚上看见的碧和平？她们的过去环境都很坏，并不比你好。碧从小就死了父母。但是现在她们都是学生团体里面的活动分子。”影听清楚了慧的话。她记得碧和平，碧就是那个时常发言的不好看的女学生，有小的眼睛和高的颧骨。她的热烈而富于条理的说话，使许多人表示赞同。平相貌端正，不大说话，在场的人似乎都敬重她。她就是那所房屋的主人，是她和另一个男同伴用了夫妻的名义把房屋租下来的。慧告诉过她，平曾经为团体做过好几件事情。她们今晚上和她谈过几句话。她们的年纪并不比她的大，为什么她跟她们就差了这么远？“我希望我能够做到她们那样，”影挣扎了许久才努力说出了这句话。这时候她仿佛看见那只大鹰的黑影向她的头压下来，但是慢慢地鹰又飞走了。

“影，快乐起来。我们的生活里需要快乐。为了那个大事业我们会牺牲一切，甚至明天的太阳和空气。所以我们有空时间，就应该快乐地度过。我们是需要快乐的。”影觉得她的身子在慧的紧抱中发热了。慧的小嘴吐出热气在她的脸上。她觉得悲哀在她的肚里堆积起来，要到了她的喉管，但是忽然全消失了。她感激地伸出手来回答慧的拥抱。

团体里的工作一天一天地紧张起来了。德好几夜没有睡够觉。

星期日下午学校里很静，学生们都回家或者出外去了。没有人来打扰德。让他安静地躺在木板床上。温暖的春天的空气很容易叫人感到疲倦。不久德就抛掷了手里拿的一本书，闭着眼睛沉沉地睡去了。

他从来不做梦，一闭上眼睛就失了知觉，一直到第二次睁开眼睛。但是这一天他却有些糊涂了。他觉得一块热的东西压在他的脸上，一股热气直往他的口里喷，使他的身子变得更软了。但是他还在努力挣扎。他想，这一定是梦。于是他微微地睁开了眼睛。一张女性的面庞贴在他的脸上。热的嘴唇就紧紧地压着他的嘴。他大吃一惊，睁大了眼睛，想站起来，努力说：“是你？”然而那个柔软的身子又压下来，那热气使他的心软了，他屈服似地伸出两只手抱住她。

这陶醉使德忘了自己。但是过了一会他又慢慢地清醒了。

慧的战胜者似的笑脸刺痛他的眼睛。他忽然动了气，把她推在一边，自己从床上起来，一个人烦躁地在房里大步踱着。但是房间太小了，限制了他的脚步。

“慧，你这个小鬼。你为什么跑到这里来？”他气恼地对慧说。慧坐在床沿上，带着狡猾的笑脸看他。

“我要来看看你这个雷究竟怎样厉害。”慧看见德的懊恼的样子更加感到胜利的得意。

“我说你们女人都不行，你们都是自私自利的。你们都该挨雷打。”德挣红了脸骂起来。

“可惜你这个雷只是空心雷，没有一个女人会怕你。”慧冷笑说。“现在你的最后防线也让我攻破了。哈哈。”“攻破了，对你又有什么好处？”“我就讨厌你们这班公式主义者。开口闭口总说女人不行，说恋爱是革命的仇敌。现在你应该明白了自己的弱点吧。

哈哈。”慧带着笑站起来，两只眼睛半轻蔑半引诱地望着他。

德没有话说，就垂下了头。

“可怜影还把你当作一个神圣不可侵犯的圣人。”慧进逼似地讥笑道。

“好，我给你一个满足吧，”德忽然粗声说了这一句，就扑过去，抱住了慧的细腰，疯狂地把吻像阵雨般地落在她的脸上，唇上。他的拥抱是那么紧，使得慧软下来了。慧从来没有像这样软过。

这样过了好一会，德放松了手，粗暴地把慧的身子往床上一推，让她倒在床上，就像抛掷一件用旧了的东西一样。然后他半疯狂地笑起来，接连说：“你害了敏，还要来害我。我不怕，你记住我是一个雷，一个雷。”“敏，我为什么害他？那是两个人同意的事情。而且现在也完了。”慧坐在床沿上抚着她的撞痛了的身子。胜利者的骄傲已经完全丧失了。

两对眼睛望着。他们就像两只斗兽，等着机会来互相吞食。

时间在沉默中过去了。还是慧先开口说话：“德，我们现在讲和吧。我们为什么一定要装得这样互相憎恨？这样下去对事情有什么好处？”“但是——”德挣扎似地说，他把眼光掉开不看她。“我们的事业已经好几次被你们女人的爱情破坏了。你现在又来……你把敏和别的人都抓在手里玩弄。我却不是像敏那样的人。”他努力在记忆里找寻女人的坏处，尤其是慧的罪状，想拿这些来做自卫的武器。

“那不是我们女人的错。大家都有责任，”慧温和地辩解说。“大自然给

我们一种本能，一种欲求，我们就有权利来使它满足。这是天经地义的事。恋爱并不违反我们的本能。

相反的，恋爱是我们应有的权利。”慧真聪明。她知道德的弱点。她不断地用热情的眼光看他。德终于无话可说了。的确他一时找不到话来驳倒慧了。

慧的一切行为好像都是有理由的。她究竟是一个勇敢的女同志。她那可爱的圆脸，她那堆在右边脸颊上的飘散的黑发，她那发光的眼睛，她那厚的嘴唇，她那健康色的手腕，这一切都是可以使每个青年男子心醉的，现在她不要任何代价自愿地全交给他。他也是一个青年，他不能够再固执地拒绝了。

6

晚上在一个集会里德遇见了敏。德几次在谈话的时候红了脸。后来关于某一个问题的敏又跟德吵架似地争论起来，德疑心敏故意向他挑战。

开过会，德最先走出来，敏却在后面唤着：“德，等我一下，我有话对你说。”他的态度很恳切。

德以为敏一定要和他谈论关于慧的事情，他不愿意听敏谈这件事，但是他也同意了。

两个人走在清静的街上，敏用手电筒照着路。德和敏离得很近。他看不见敏的面孔，但是他听见敏的急促的呼吸。

“德，你为什么这几天不到我这里来睡？”敏用了窒息的声音问。

“我没有空，”德短短地、冷冷地回答。

“这是假话，我知道这是假话。”敏痛苦地说。“你不来，是你不高兴我，为了慧。”德听见他的话就仿佛看见了他的心的跳动。

“你知道，就不用说了。”德害怕敏再提慧的事，他想用这句话来封他的嘴。

“德，我告诉你。我现在向你讲真话。我不能够再瞒你。

我和慧发生过关系。”敏说这些话，声音抖得更厉害，感情使他激动，他似乎要把心都吐出来给德看。

德受窘了。他想不到敏会拿这样的态度对待他。不用说敏还不知道他同慧的事情。但是他能够永远瞒住敏吗？他找不到适当的话说，他第一次感到踌躇了。

“这也许是不对的，你们大家都在努力工作，我却把时间浪费在个人的享乐上面。我觉得很抱歉，仿佛你们大家都因此看轻了我，”敏恳切地甚至带着懊恼的调子说。

敏的态度感动了德。他觉得应该安慰敏。但是马上另一种思想又抓住了他：他想敏也许在故意试探他，敏也许已经知道了他同慧的事情。那么他的话还有什么用处。他不能说别的话，仅仅接连地说了几个“不”字，这只是在分辩说他们并不看轻他。

“这几天慧对我又冷淡了，不知道这是什么缘故。我的心早被她拿去了。

离开她我仿佛就不能够活下去……她一定爱上了别人，她也许是拿我开玩笑……但是我离开她，就不能够生活。德，帮忙我吧。”敏的声音一直抖下去，风吹动树叶的声音好像在给它伴奏似的。不远处有两只狗叫起来。黑暗包围着这条沉睡的街道。只有手电筒放出来一圈光。在沙漠一般的寂寞的背景里这个被爱情苦恼着的男子显得更可怜了。

“敏，这是什么样的观念。你会说出这种话。你这个蠢人。

你自己难道就不害羞？”德被许多琐碎的思想纠缠着，正解不开。他听见敏的最后一段话，就努力从网中挣扎出来。他开始责备敏，但是话里面没有恨，只有关心。“这全是幼稚的行动，我不能给你帮忙。”“你不了解我的心。你完全不懂。”敏听见那些他不曾料到的德的答话，就摇着头感叹地说。然后他又用他的战抖的手抓住了德的膀子，不住地摇撼：“德，你把慧给我找来，你去，你一定去。”“敏，不要装傻。你再这样，我就不和你一道走了，”德烦躁起来，他不能够再忍耐地倾听敏的话。慧的脸在黑暗里现出来，张开口说：“我同敏的事情现在完结了。”他应不应该把这个消息告诉敏？把他同慧的事情告诉敏？这个思想像酷刑一般地折磨着他。

“德，你一定去，你去告诉她……我的心跳得这么厉害……要她来……我需要她，”敏半疯狂地哀求说。那只手依旧紧紧地抓住德的膀子。

“你这个傻子。明天见。”德起初不答话，后来忽然把身子一抖，摔开敏的那只手，短短地吐出这几个字，就向着黑暗里大步走了，抛了敏在后面。

敏跟着赶上去。德又加快了脚步。在一条三岔路口，敏看看要追上德了，却被一只手拦腰挡祝“往哪里去？”一个兵士站在他的身边严厉地问道。

“回家去，××街。”敏用了电筒照那个兵士的脸，一张黄瘦的三角脸。

“电筒拿过来。”兵士更严厉地命令道。

“不拿给你。这是我的东西。”“拿过来。”兵士固执地命令道。

“我不拿，你没有权利命令我。”敏昂然反抗说。

“你不害怕？”兵士把盒子炮抵住他的胸膛。

“好，拿给你。”敏知道再反抗也没有用处，就把电筒交给兵士，转身要走开。

“不准走。”兵士接过电筒又大声叫起来，拿了电筒去照敏的脸。

“电筒交给你，还不能走吗？”敏装出平静的声音问道。

“不行，还要检查。”一个恐怖的感觉压在敏的头上，他知道身边有些文件是不能够给兵士看见的。他正在想逃避的办法。

兵士看见敏不说话，就动手来检查。敏正要抵抗。恰恰在这时候一个雷响了，打在兵士的头上。兵士把身子一侧，在他的身后出现了一个瘦长的黑影。

“德，你。……”敏快活地叫起来。

“敏，你回去。让我来对付这个东西。我的气力比你的大。”德的粗暴的声音把静寂的黑夜搅乱了。同时他在夺兵士的盒子炮，敏在后面拖住兵士的手。

“敏，你走。你身边的文件要紧。”德又一次命令地叫起来。接着发生了一场激烈的战斗。

第二天城里轰传着一个惊人的新闻：一个外省青年打死了一个兵士，夺走了盒子炮，却又给别的几个兵士抓住当夜枪毙了。

青年的尸首陈列在一个旧院子的门前。那个院子没有人住，是一所著名的凶宅。据说青年就是在这里枪决的。

许多人围着尸首看。看清楚了的就满足地走开了，让没有看见的人挤进来。兵士们守着尸体，想借这个做线索来捉死者的同党。但是他们等了一个整天并没有得到一点线索。他们就把尸首掩埋了。死者是什么样的人，有什么样的名字，他们却始终不知道。

事实上德的好些朋友都到场来看过他。慧和影就去过几次，每次都是流着眼泪离开的，但是那些愚蠢的兵士却完全不曾注意到。

最后一次她们回到家里，影忍耐不住，就把脸伏在枕上哭起来。

慧没有哭。她在房里踱着。影的哭声使房里的空气也变成悲哀的了。沉默叫人难受。哭声渐渐地刺痛了慧的心。慧坐到床沿上去，抚着影的起伏的肩头劝道：“影，不要哭了。你不听见敏说过，德是为着什么死的吗？那也是很光荣的事情。你用不着为他伤心。”“但是德不会活转来了，”影抽咽地说。

“我们还有别的人呢。死了一个德会有许多新的德来继续他的工作。这不算是什么大损失。”慧说这样的话自己也知道很勉强，她竭力抑制她的声音，不要使那里面带一点感情。

“这不是损失？”影像小女孩似地哭着分辩道。“你不知道。

你不爱他，你一点也不关心他。你不知道他的好处。”慧又被这几句话搅乱了心。她猛然站起来。她的眼前仿佛现出了德的鹰一般的面庞。那两只闪电一般的眼睛，那一对铁一般的手腕，那一颗炭一般的心，现在都消灭了。她还说这不是损失。她不能够这样地欺骗她自己。

“现在他死了，我可以告诉你一句话：我爱他……我爱他，可是他至死还不知道。我把他当作我的一盏明灯，现在这盏灯却给暴风雨吹灭了。……他死得那样惨，我们却只敢躲在人丛里偷偷地淌几点眼泪，”影抽泣地说完了这些话，又伤心地哭起来。

慧站在房子的中央。她努力去想别的更远的事情，但是没有用。她终于自语似地说了下面的话：“德，我不是常说我们的生命是不会长久的吗？……现在我们和解了，永远和解了。你的雷不会打到我的头上来了。你的雷，那的确是一个响雷埃”说到最后，她觉得声音有些哑了。某一种感情突然在她的身体内满溢起来，就像要往外面奔放似的。她忍耐不住，急急走到床前，倒在影的身旁，把嘴放在影的耳边小声地说：“影，我的悲痛也很大。我也爱他，我很久就爱上了他。”

雾雨电之电

“佩珠，佩珠。”一个青年学生站在阶上轻轻地敲着窗板，低声唤着这个名字。

“是贤吗？你等一下。”从房里送出来一个清脆的声音。

“你还没有起来？他们要你到雄那里去。”学生说着微微地笑了。

“什么事情？这样早，还没有看见太阳呢。”女郎在房里带笑地说。

“你要等太阳？要到下午太阳才会照到你的窗上来。”学生噗嗤地笑起来，接着又催促道：“快点，快点。”房门轻轻地响一声，便开了，一个年轻女子从里面走出来。她走到学生的身边，把右手在他的肩上一拍，带笑地责备说：“你这个顽皮的孩子，这么早就把人家吵醒了。究竟有什么事情？”学生把脸掉过来看了看女郎的鹅蛋形的脸，笑一笑，接着换了严肃的表情低声说：“有人从S地(S地：指上海。)来了。雄他们要你去。”这时吹起了一阵微风，天井里那棵树上许多只麻雀吵闹地叫起来。学生的话被麻雀的叫声掩盖了。但是在女郎的心里它们却清晰地响着。

有人从S地来，这么早他们就要她去，一定有什么重要的事情……佩珠这样一想，她的面容变得庄严了。

“好，我就跟你去，你等我一下，”她低声对学生说，就往房里走，学生跟着她进了房间。

房里的陈设很简单：一张大的架子床横放在中间，把房间隔成两部分。帐子垂下来遮住后面一部分的地位，但床头留了一些空间让人从这里进到后面去。靠着窗放一张书桌，一个书架，此外还有一张小方桌和几把椅子、凳子。

这个叫做贤的学生是常来的客人。他一进屋，就动手翻阅桌上的书报和文件，好像在自己的家里一样。佩珠并不干涉他，却让他做着他所愿意做的事。她捧了面盆走出房间，通过天井进里面去了。

过了一会佩珠又捧了面盆进来。她问道：“贤，你等得不耐烦吗？”“我在看你父亲的来信，很有意思，”学生高兴地回答，他的眼光还停留在信纸上。

“我父亲很配做一个说教者，他给我写信和他给别的学生写信都是一样的口气。许多人都说他的道学气太重。你高兴和他通信吗？”佩珠的这些话是从床后面传出来的。

“好，佩珠，你就给我介绍……你得到德华的信吗？她什么时候回来？”贤折好信，依旧把它夹在一本书里面。他想到了另一件事情。他想到了德华。德华是一个女学生，她住在佩珠这里，但目前回乡下去了。

“我昨天还接到她的信。她大概就在这两天回来，”佩珠在里面回答，不久就走了出来。她忽然带笑地问：“明怎么样？”“你不是常常看见他吗？他永远忙着，不喜欢说话，总是带着忧愁的面孔。”贤放好书，回头去看佩珠。“慧说明爱上了德华，我却不信。”“你这个孩子，你还不懂这些事情。我们走吧。”佩珠在贤的肩头拍了一下，就拉着他走出房门，把门锁了。

他们快要走出大门，一个声音从后面追来：“佩珠，这么早你就出去。”一个老太婆走下天井来唤他们。“吃了早饭再走。贤，你也留着。”她用一对带笑的眼睛看着这两张年轻的面孔。

“我不吃。我们到学校去。”佩珠站住，对老太婆亲切地微微一笑。

“林舍，”贤也笑着唤那个老太婆。

“你们年轻人整天忙着，究竟忙些什么？你们吃过早饭再走呀。”老太婆

大声说着便向他们走来。她走得快，不管她有着一个肥胖的身体和一双缠过的小脚。头发已经灰白了，但是圆脸上还有些光泽，笑容时常留在她的脸上。她爱这些年轻人，好像爱她的儿女一样。他们也爱她，就把她当作母亲一般地看待。

“英还在睡吗？”贤问了一句，英是林舍的儿子，刚刚在初中毕业了。但他不是林舍亲生的，他是买来的。在这个省里有一种习惯，没有儿子的人家可以花钱买小孩来养。

“他睡得很好。昨晚上他回来很晚，”林舍温和地答道。她又笑着问：“你们要他起来吗？”“不要叫，让他好好地睡吧，”佩珠连忙阻止说。“我们走了。”两个人走出来，和林舍打一个招呼，让林舍把门关了。

街上清静，没有别的行人。全是石板铺的窄路。青草在路边石板缝里生长。阳光染黄了半段墙头。几株龙眼树从旧院子里伸出头来。空气中充满了早晨的香气。这两个青年正迎着太阳走，把大半个身子都沐浴在光明里面。

佩珠好几次在街中停了脚步，仰起头半闭着眼睛，深深地呼吸了几口气，仿佛要把光明都吸进肚里去一样。过后她带着感动的表情轻轻地叫出了几个“氨字。贤在旁边看着她，露出了好奇的笑容。

“快点走，快点走，不然他们又说我耽搁了，”贤催促道。

“你这个孩子，倒这么厉害。”佩珠又在他的肩头拍一下。

她比他差不多要高过一个头。他已经过了十六岁，但是看起来却只像一个十三四岁的孩子。“你参加我们的团体有多久了？”“一年多了，”贤得意地说，他做出一个姿势，好像要把他的年纪显得更大一点似的。

佩珠笑了，这是善意的笑。她忽然止了笑问道：“你猜我有多少年？”“谁知道？他们只告诉过我，你到这里来也不过两年多，”贤直率地回答。这时候他们穿过了一条热闹的马路，走进另一条石板铺的窄巷里去。

“那么也就只有两年多。贤，我问你，你也觉得太阳可爱吗？”佩珠换过话题问道。

“太阳晒得人的头发昏。它有什么可爱？我喜欢雪。听说在你们那里每年冬天都要落雪。那么白，那么干净，我们这里却永远见不到，”贤带着渴望的神情说。他努力在想象里寻找雪的形状。他仿佛看见一片白的发光的东西盖住了一切：房屋，树木，土地，全是白的。没有风，没有寒冷，没有黑暗。

“那么，我带你到我们那里去吧，”佩珠忍住笑说。

“不，我不能去，我这里有事情。人不应该随自己的意思到处跑。工作更重要，”贤换了严肃的表情说。

佩珠又笑了：“你说话，就像我父亲。你将来也是一个说教者……太阳，那才可爱，我沐浴在阳光里的时候，我真想把整个身子都溶化在金光里面……它点燃了我心里的火，它把我的血烧起来。我觉得身体内装满了什么东西，好像就要发泄出来一样。”她说到这里又把头仰起去望蔚蓝色的天空，深深地呼吸了几口气，然后更轻快地往前面走了。

贤一面走，一面带着笑容看她。他也觉得很轻快，好像整个身子就要往空中飞一样。他的眼前的一切全是鲜明的、清洁的。他的心也是这样。他是这样的一个青年：他没有悲哀，他没有憎恨，一只温暖的手常常爱抚他，给他扫去了一切。这只手不是一个人的，是许多人的。过去的两年不曾给他留下什么痛苦的回忆。

“佩珠，你有弟弟吗？”他忽然想到这句话，便问道，两颗黑眼珠不停地在佩珠的脸上转动。

“你这个孩子，我不是告诉过你好几次吗？”佩珠又用手轻轻地在他的头上一拍，责备似地说。“你的记性这样坏。”“我希望有一个像你这样的姐姐，”贤把一对黑瞳仁转了一下，换上一种庄严的表情。

他又把嘴闭起来，包住他的略略突出来的牙齿。

佩珠忍不住噗嗤笑了：“你不要做这样的样子吧。你这张小嘴真有趣，说起话来总是甜甜的，怪不得大家都喜欢你。你的姐姐不是很多吗？碧也是，慧也是，影也是，德华也是，还有许许多多。我有什么特别好呢？”“但是我特别喜欢你，”贤说着满意地笑了，他的一嘴的白牙齿又完全露出来。“大家都说你很好。”他拉着她的一只膀子，像一个顽皮的孩子那样地纠缠着。

佩珠一面笑，一面抚着他那被乱发盖着的圆圆的头说：“你是被大家娇养惯了的孩子。”

我们以后应该严厉地教训你才对。……现在好好地走吧。快到了。”她挣脱了他的手，走开在一边，把衣服整理了一下。她穿着普通女学生的装束：花格子布的短衫，配着青的短裙，一头浓发飘散地垂在脑后。贤也不再笑了。他见了那个院子，一株龙眼树从里面伸出头来，恰恰遮了门前的阳光，对面是一堵破墙，墙头长着龙舌兰和仙人鞭。街心的石板大半碎了，路显得很不平坦，草从缝隙里长出来。是一条荒凉的陋巷，是一个修建了多年的旧院子。

“到了，”好像有一个声音在他的心里叫起来。他很高兴，便加速了脚步，把佩珠撇在后面，很快地走到了门前。

贤上了石阶，把一只小手在油漆剥落了的黄色门上擂着。

这时佩珠已经赶上来了，只听见里面有人用本地话问道：“什么人？”“雄，是我，”贤分辨得出这是谁的声音，他也用本地话回答。

门开了，露了一个缝隙，一个穿藏青西装的长身的青年给外面的两个人打了招呼，让出一个地位，给他们走进去。于是大门又关起来，关闭了里面的一切，静静的，没有一点声音。

佩珠和贤进了雄的书房，那里面已经有了好几个人。他们正挤在一张方桌旁边，俯着头看什么东西，听见说佩珠来了，便站开来招呼她。贤却在这时候出去了。

“我来迟了，”佩珠抱歉地说，她把眼光在每个人的脸上扫了一下。一个似乎是陌生的、但又是熟悉的面孔留住了她的眼光。一个身材略微高大的人站在她面前，伸出一只肥大的手给她，用亲切的声音说：“佩珠，你好吗？”略显苍老的圆脸上露出了微笑。

“仁民，是你。贤这个顽皮的孩子却不早告诉我。”她快活地伸出手去让那只肥大的手紧紧地握祝仁民微微一笑，慢慢地放开佩珠的手。旁边一个方脸阔嘴的中年男子接口说：“他剃光了胡子，我们几乎不认识他了。”他亲密地拍了拍仁民的肩头。

“你来，我们更热闹了。你预备在这里久住吗？”佩珠的一双清澄的大眼里射出了喜悦的光辉，她温和地望着仁民的脸，等候他的回答。

仁民把手插在西装裤袋里。他的西装上衣敞开来，露出了被米色衬衫掩盖着的结实的胸膛。喜悦的表情留在他的脸上，他迅速地动着头，他望望佩珠，望望志元（志元就是方脸阔嘴的男子的名字），又望望别的人。他满意地说：“你们都好，都很好。”他又回答佩珠道：“我在这里不会住多久。”

我就要走的。”他的眼光仍旧停留左佩珠的脸上，他又笑了，温和地说：“你比从前胖了些。我想你在这里一定过得很好。”佩珠把头向后一仰，快要搭在她眉毛上的几缕黑发给甩到后面去了。但是她一埋下头，那几缕头发又慢慢地垂下来。

她笑着说：“你问问他们，我过得怎样？他们待我真好。这全是他们给我的。”“剑虹听见这个消息一定很高兴。他的精神倒很好，和从前没有两样。只是我老了一点，自己也觉得。”仁民说着，脸上仍旧留着笑容，虽然这中间他微微地把眉头皱了一下，但是他并没有感伤。他提到的剑虹就是佩珠的父亲，现时还住在S地。

“你倒跟从前不同了，”志元插嘴说。“你比从前好了许多。

你还记得从前在两个女人包围中演恋爱的悲喜剧的时候吗？”志元说话素来直率，他这个人想到什么，便说什么，他不怕他的话会使人难堪。他和平时一样，张开大嘴，把白沫喷到听话的人的脸上。

仁民把眉头又一皱，但马上用笑容掩盖了。他淡淡地分辩说：“你为什么还提那些事情？我觉得比从前强健多了。我渐渐地能够忍耐了。”他说到忍耐就把身子往下一沉，好像在试验他是否有力量把脚跟站稳。

“这里的朋友你都认识吗？……你什么时候到的？为什么不先给我们一个信？”佩珠继续问道，她的眼光又在房里几个人的脸上轮了一转，她看见黄瘦的雄，三角脸的陈清，塌鼻头的云，小脸上戴一副大眼镜的克，眉清目秀的影，面貌丰满的慧，圆脸亮眼睛的敏，小眼睛高颧骨的碧。每个人都用亲切的眼光回答她的注视。她觉得自己被友爱围绕着，心里非常轻松，说一句话就仿佛在发一个表示快乐的信号。

“我昨晚到的，睡在志元那里。就只见过这几位朋友，”仁民回答着，也把眼光在那些男女的脸上轮了一转。和佩珠一样，他也得了同样的表示友情的回答。“我素来就不大高兴写信。在信里说话根本不方便。”“我父亲前两天还有信来，也不曾提到你来的事情，”佩珠说，便走到方桌旁边。“你们在讨论什么事？仁民，你给我们带来什么好消息？”仁民也走到方桌旁边，他换了严肃的语调说：“S地的朋友叫我带了这些信来和你们商量。在我们那边情形比较困难。”他俯下身子去翻阅桌上的文件，一张一张地陆续递给佩珠看。

雄和碧出去搬了凳子进来，慧和影也出去搬。凳子全搬进来了，每个人都有一个座位。

大家围着方桌坐下，仔细地轮流翻阅桌上的文件。房里静静的，在天井里谁也不会想到房里会有这许多人。于是仁民的压低的声音响起来了。这是一篇长的报告。过后就有好几个人接连地发言。碧和志元说得最多；佩珠、雄、慧也说得不少。他们的声音都很低。

在某一点上，起了小的争论，慧和志元站在反对的两方面，两个人起初都不肯让步，反复争论了好一会。志元的不清楚的口音渐渐地敌不住慧的明快的口齿了，他显得着急起来，差不多挣红了脸。这期间佩珠出来抓住了两个人的论点，极力使它们接近。后来志元作了一个小小的让步，让大家修正了慧的提议把它通过了。众人带着微笑来讨论新的问题。没有人觉得奇怪。在他们的会议里事情常常是如此进行的。

这些时候贤一直在外面天井里走来走去。他不作声，但是他并不觉得寂寞。他的脸上时时露出笑容，因为在他的眼睛里现出了另一些景象。

十二点钟的光景会议完毕了。克和陈清先出来，开了大门走了。贤把大门重新关上。院子里突然显得热闹起来。

“碧，我们做饭去，”雄拉着他的爱人碧到厅堂后面厨房里去了。

“你们大家来帮忙呀。慧，影，佩珠……都来呀。”碧回过头笑着唤那几个女子。影马上跟了去。慧应了一声，却依旧留在天井里。佩珠已经走上厅堂，却被志元唤住了。志元说：“佩珠，你不要去，我们陪仁民谈谈话。”贤跟在佩珠后面，佩珠回转身子对贤说：“贤，你进去吧。”她走回天井里，靠了一株龙眼树站着。

仁民正在天井里踱着，一面和志元谈话。他看见佩珠，便站住把她端详了一下，微笑说：“佩珠比从前高了些。从前她梳两根辫子垂在脑后，好像一个小姑娘。”志元第一个粗声笑起来，接着别人都笑了。佩珠自己也忍不住笑，她并没有红脸，却说道：“听你这口气好像你就是我的父亲。你现在真的老了。”“你说我老？我不相信。我们这班人是不会老的。”仁民最不愿意别人说他老，他听见就要分辩，他的态度是半正经半开玩笑的。

“说得好。”志元在旁边拍手称赞起来。仁民掉过头看他，笑道：“你还是从前那个样子。”“你还记得从前的事情吗？”志元哈哈笑道。“还有那个女人……她叫什么名字，我只记得她姓熊……你那个时候正爱她爱得发昏。她嫁给那个官僚去了……你为了她还骂过我。”仁民用责备的眼光看了志元一眼，似乎怪他不该说出这些话。他把眉头略微一皱，低声说：“她已经死了。她嫁了那个官僚不到一年就孤寂地死在医院里。我不知道她的坟在什么地方。人死了，也用不着再提了。”他的声音有些苦涩，他也不再说下去，便埋下了头。

众人都知道仁民和那个姓熊的女人的关系，志元和佩珠知道得更清楚，因为那时候他们都在S地；尤其是佩珠，她想到那个为了爱情牺牲一切的病弱的女人，心里也很难过。志元后悔不该提起那个女人，却找不出话来表示歉意，他有点窘，他以为仁民在暗暗地吞眼泪。

仁民抬起头来。他的眼睛是干的。他吐了一口气，惊讶地问众人道：“你们为什么都不说话？”志元又在仁民的肩头轻轻拍了一下，一时说不出话来。佩珠却朗朗地说了：“我只记得她的一句话：事业上的安慰才是真正的安慰。”仁民感动地看了佩珠一眼，然后用平静的声音说：“你们以为我还在想念她吗？我的心已经很平静了。佩珠，你一定可以看出来。”他又抓住志元的膀子说：“我不会再为那些事情流泪了。你不要替我担心。我比从前强健多了，我不需要安慰。”他把眼睛抬向天空看。

天空是蓝的，非常晴朗，没有云。光耀夺目的太阳遮住了他的眼睛。他埋下头，眼睛里全是金光，并没有那张凄凉的面庞。

志元正要开口说话，忽然埋下头，打了一个大喷嚏。声音很大，就和“哎哟”相似，仿佛有人在鞭打他的背似的。他抬起头，嘴边尽是鼻涕和口涎，他慢慢地摸出手帕揩干净了。

“志元，你哭了？”慧在旁边嘲笑说，她正在和敏说话，便回过头来看志元。

“慧，你几时看见我哭过？”志元着急地分辩道，又张开他的大嘴露出那一排黄牙。

“你们女人家才爱哭。”“我不承认，”佩珠插嘴说。“你几时又看见我们哭过？”这时候碧从厅堂门后面探出一个头来高声唤道：“佩珠，佩珠。”“什

么事？”佩珠掉过头去看碧，众人都把眼睛掉向那边看。

“你来呀。”碧命令似地说。

“快吃饭了吧，”敏故意做出着急的样子问碧。

碧不答话就把头伸了回去，佩珠半跑半走地到后面去了。

慧在旁边开玩笑似地回答敏说：“不劳动的人就没有饭吃。”贤从里面端了一碗菜出来，口里叫着：“菜来了，大家快把桌子收拾好。”众人忙着进屋去安排。只有仁民和志元还留在天井里。

“不许慧吃饭。”志元大声说，但是没有人理他，慧已经跑进厅堂后面厨房里去了。

“在里面吃，好吗？”敏从房里出来问仁民道。

“在天井里吃吧，今天又不会下雨，”志元抢着说，便跟着敏进房去搬桌子出来。

桌子放好在天井里。慧和影从后面端了菜出来。雄一个人提着烧饭的锅子。碧捧出了碗筷。很快地他们把一切都安排好了。

“吃吧，”志元拿起筷子说。“大家都知道我的性子最急。”他伸手去挟菜。

“佩珠呢？等等她吧，”仁民这样说。

“不用等了，你们先吃起来吧，”碧说完又往厨房里去了。

“仁民，你猜我现在有什么感想？”志元忽然望着仁民带笑地说。

“你在想气象表吧，”仁民笑着答道，他还以为志元在跟他开玩笑。志元年轻时候不知道保养身体，得了一种病：天气一变，肚皮就会痛，要吃八卦丹才可以把痛止祝因此朋友们叫他做“活的气象表”。

“不，我的肚皮早就不痛了，这许久就没有发过一次，”志元张开阔嘴得意地说，口沫溅出来，几乎落进了菜碗里面。

“当心点，志元，”慧笑着插嘴说。“我们不要吃你的口水。”“慧，你真是一个多嘴的女人，”志元用这讥笑来报复她，把众人都引笑了。

佩珠从后面端了一碗菜出来，碧也端了一碗。贤空着手跟在后面。碧看见众人停住筷子在笑，便问道：“你们为什么不吃饭？在笑什么？”“我们在等你们，”慧抢着说。“你们快坐下来吧。”她拿了碗去盛饭。

“这么多的菜。今天是雄和碧请客，”塌鼻头的云许久都不曾说话，老是摆着笑脸看别人，现在才说出这么两句。

九个人围着一张方桌坐下来。贤挤在佩珠和慧两人的中间。志元第一个动着筷子，张开大嘴吃着。众人一面吃饭，一面谈话。每个人的脸上都带着笑容。

“可惜没有酒，今天是应该吃酒的，”志元忽然放下筷子说。

“你的嘴又馋了。现在谁都不许吃酒。”碧看了他一眼，她明白他的意思。

“我说吃你和雄的喜酒呢。你们两个同居快到一个月了。”志元得意地说。

“吃什么喜酒？你脑子里就装满了封建思想。”慧嘲骂地插嘴道。

“慧，你总爱跟我作对，难道先前我们还不曾吵够？我已经让了步，你还要骂我，”志元依旧带笑地说。

慧正在咽一口饭，听见这话就噗嗤笑了，把饭全喷了出来。她连忙掉过头，但已经来不及，落了好些饭粒在桌上，菜碗里也落了几颗。

“不行。慧把菜弄脏了，我们要她赔。”贤第一个嚷起来。

慧却只顾笑，用手帕揩嘴。

“今天就像在过节，大家这样高兴，”影一个人忍住笑，望着众人说。

“的确我很高兴。今天就算是过节吧。我们欢迎仁民。我看见他，心里真快活。”志元接口道。

“好，今天就算过节，”贤嚷着，他推着慧的膀子逼着问道：“慧，那碗菜怎么办？”慧已经笑够了。她看那个菜碗，佩珠刚刚从那里面挟了菜走，接着敏又把筷子放进去。

她快活地在贤的膀子上轻轻拧了一下，说：“你这个顽皮的孩子，你不吃，他们会吃。”众人又笑了。笑声在空中飞舞，在众人的周围盘旋。街上仍旧是静静的。院子里阳光穿过树叶，射下好几颗明亮的斑点在他们的头上和身上。

“我想不到你们在这里过得这么快活。”仁民感动地说。

“我不是写信告诉过你吗？你看我到这里以后人都变了，”志元说，他也很感动。

“我们的生活里是需要快乐的，”慧接口说。她放下碗，站起来低声唱道：“我知道我活着的时候不多了，我就应该活它一个痛快。”“慧总爱说这一套话，”影皱了皱眉头抱怨似地说。

“那么你想活到七十八十岁吗？”慧走到影的背后，把一只手搭在她的肩上，温和地反问道。

“也许，”影短短地回答，回过头一笑。

“我就不预备活到那个时候，我只希望早一天得到一个机会把生命献出去，”敏搁下碗，用冷冷的语调说。“死并不是一件难事。我已经看见过好几次了。我记得很清楚。”他最不能忘记的是有一次他处在危险的情形里，一个唤做德的朋友来救了他，德牺牲了生命让他逃掉。那个人的心情他还不能够完全了解，然而死是无可挽回的了。他看见躺在血泊里的尸体。他觉得生和死的距离在一瞬间便可以跨过。他这样想，眼睛有些模糊了。他慢慢地把眼瞳往上面一翻，他看见从斜对面座位上影的背后射过来慧的眼光。是责备的，还是疑惑的，或者探索的，他分辨不出来，然而慧却知道敏在想什么。

“敏，不要提那些事。记住今天是过节，我们都要快活。

你一个人不要打断大家的兴趣。”志元听见敏的话觉得扫兴，便发言阻止他。但是一股忧郁的风已经吹到桌上来了。恰恰这时候好些人搁下了碗。

“我从没有想到死，死至多也不过是休息。我就不会想到休息。”佩珠没有改变脸色，友爱的微笑始终留在她的脸上。

“不要说话，有人在敲门，”碧忽然做个手势严肃地低声说。众人就静了下来。

“我去开门，”贤抢着要去。但是碧已经先走了。

不一会碧带了一个穿学生装的孩子回来，对云说：“克要你去，这里有一个字条。”她把纸条递给云。

云摊开字条看，那上面写着：“云——明给人捉去了。我们刚刚得到消息。你马上就来。克”的确是克的潦草的字迹。云低声把它们读了出来。

“埃”志元吃惊地叫了一声。

敏站起来，用沉重的声音说：“我也去。”

夜晚的空气很柔和。深蓝色的天空里布满了一天的星星。

大街旁边一条宽巷子里立着一所庙宇似的建筑。门墙上挂了好几块木牌，工会的招牌就挂在中间。一盏电灯垂在门檐下，微暗的灯光使人看不清木牌上的字迹。

两个青年女子跨过门限走进里面。她们走得很快，并不注意周围的一切。

她们经过天井，经过那新近搭的戏台，看见几个人站在台上，她们依旧闭着嘴，不说一句话，一直往里面走。到了右边一排房间的门前她们才站住，轻轻叫了一声“克”。

里面没有回答，却继续送出来几个男人谈话的声音。那个穿花格子布短衫系青裙的女郎先走进去。

那是会客室，克正陪着三个工人模样的男子谈话，看见进来的女子就对她点个头说：“佩珠，陈清在里面。”他又看见佩珠后面的穿灰布短旗袍的女学生，便惊讶地招呼了一声：“德华。”她们答应一声，就走进了旁边的另一个房间。

陈清正俯在书桌上写什么东西，看见她们进来，便站起来带笑地问：“德华，你几时回来的？”“今天下午，”德华答道。她没有笑容，她的忧郁的眼光，在陈清的三角脸上盘旋了一会。她接着又微微张开小嘴问道：“明的事情怎样？”“不要紧。我们去交涉过好几次了。过两天他就可以出来，”陈清平静地回答。

“你是不是在骗我？贤告诉我明的事情不好办，说是有危险，”德华抢着说，她的眼光像刀一般地割着陈清的脸。

“一定是贤在说谎。你不信，你看这封公函。”陈清笑答道，就把桌上的文件拿起来，“我正在给公安局写公函。”德华带着惊疑的表情走到书桌跟前。佩珠在旁边静静地望着，她的面容渐渐地开展了。

“明并没有什么大罪名，他是为了码头工人跟军人打架的事情给抓去的，公安局已经有公函答覆我们了，”陈清看见德华在翻读文件，就继续解释道。

“德华，不要疑惑了。是慧在捣鬼，你上当了，”佩珠在旁边带笑说。

“慧？你为什么提到慧？”德华惊讶地看着佩珠的笑脸。

“你可以放心了。贤告诉你的话一定是慧教他说的，”佩珠安静地说。

“慧跟我开玩笑？为什么呢？”德华放下了公函正经地问道。

“这跟我有什么关系？”一个熟悉的女性的声音先进了房间，然后他们才看见慧的被蓝花格子布短衫掩着的健壮的身子。慧的装束和佩珠的差不多，只是她那飘散的头发垂下来掩盖了她的半边脸。

“你要试验德华和明——”佩珠只说了半句话，德华就红了脸不作声了。

“慧，你不应该这样地开玩笑，明是为了大家的事情给捉去的。而且明是我们里面很努力的一个人。”陈清板起面孔给慧来一个劝告。他这个人素来有一点道学气。他做事多，说话少。但遇着他以为不对的事情，就板起面孔说几句话，说完了也就忘记了。因此朋友们听到他的责备并不生气。

“我并没有什么大错，”慧带笑分辩说。“即使说这是开玩笑，我也并没有恶意。你也应该知道明为了德华受了多少苦？他那副忧郁的面孔是谁给他的？德华也太狠心了。何必一定要装得那么冷淡。”德华不回答，埋着头低声叹了一口气。

佩珠收敛了笑容，温和地责备慧说：“不要提了。你不看见德华在叹气

吗？她回来一听见贤的话就着了急。都是你闹出来的。你这个恋爱至上主义者。”“你们都笑我是恋爱至上主义者。我不怕。我根本就不相信恋爱是一件不道德的事情，我不相信恋爱是跟事业冲突的。”慧红着脸起劲地分辩道，她的一对眼睛在房间里放光。

“轻声点，慧，外面有人。”陈清对着慧做了一个手势低声说。“我们到里面房间去吧。”他引她们往里面走，进了一个较小的房间，那里面只有一张桌子和一张床，此外还有两个凳子。陈清坐在一个凳子上，三个女子就在床沿上坐下。

“慧，你不该这样责备我。”德华坐在中间，她侧着头看慧，她的柔和的、但又带了点悔恨的眼光停在慧的脸上，那两只眼睛把慧的同情也引起来了。“这不是我一个人的错。明也把他的心事关在肚里，不让我知道。”德华的恳切的声音在房里微微地颤动，留下低微的余音。她的声音里含着苦恼。

“德华，你不要相信慧的话。她的嘴好像是生来责备人的。

没有人说你错，”佩珠怜惜地抚着德华的肩头安慰她说。

慧把一只手围着德华的颈项，亲切地、赔罪似地说：“德华，原谅我，我不过跟你开玩笑。”这三个女子偎在一起，似乎忘记了房里还有一个陈清。然而陈清在旁边微笑了。

“走吧，佩珠，我们回去，”德华站起来，用了叹息般的声音说。

“好，我们回去，”佩珠也站起来温和地回答。她又看了看那个还坐在床上的慧，说：“慧，你也走吗？”“不，我不回去，我就在妇女协会睡，今天是我值日，”慧回答着也就站起来。她又加了一句：“你们到妇女协会去坐坐吧。”“不坐了，我觉得疲倦，”德华没精打采地应道，她跨了门限走出去。

“佩珠，你不要忘记你答应我的文章。后天就要发稿了。”慧在后面大声说。

“我已经写好一半了，我明天一定给你，”佩珠回答了一句，她并不回过头。她给慧主编的《妇女周刊》写文章，已经成了一种义务，至少每两个星期她应该交一篇稿子给慧，周刊按期出版，从来没有间断过。

“你今晚上看得见仁民吗？”慧继续在后面问道。“我要他给周刊写稿子。”佩珠回过头看慧一眼，连忙回答说：“不，我今晚上不去看他。”恰恰在这个时候克从客厅里走进来，惊讶地说：“你们就走了？”“克，明的事情怎样？”德华抢着问道，她带着关心的样子，两只眼睛不转动地望着克，等候一个确定的回答。

“没有问题，他三五天内就可以出来，”克温和地回答，他看见德华的眼光慢慢地柔和起来，仿佛一个笑容掠过了她的脸。

“不过，”克望着佩珠说下去，他的脸上忽然换了严肃的表情，“有一件很奇怪的事情。他们已经知道仁民到这里来了，他们疑心仁民是带了重大的使命来的。仁民应该当心一点。”“你告诉过仁民吗？”佩珠焦急地问道。

“没有，今天下午我还没有看见他，”克低声回答。

“我去告诉他，”佩珠接着说。她无意间抬起头，看见慧在对她霎眼睛，她也不去管慧，便急急地对慧说：“慧，你陪着德华回去吧，她很疲倦。”“那么，德华就索性睡在妇女协会吧，我一个人在那里也很寂寞。德华，你觉得怎样？”“也好，”德华迟疑地答道，她终于拗不过慧的挽留而应允了。

佩珠已经走出了外面的天井，却被克追上了。克交了一只手电筒给她：“这个你拿去，志元住的那条街不容易走。”“谢谢你，”佩珠望着那张被

口里喷出的热气笼罩着的小脸，感谢地笑了笑，把手电筒接了过来。克把她送到大门口，还立在那里看她的背影。但是一瞬间她的影子便消失在黑暗里了。克默默地伸起右手在头上搔了两下，然后转身回去。

克回到房里，德华已经跟着慧走了。妇女协会的会所也是这个大建筑的一部分，就在对面，一个池子隔在中间，但是有一道石桥通过去。从这个房间里人可以望见那边的灯光。

克走到陈清旁边看他抄写公函。窗外响起了一个熟悉的粗声：“克。”接着志元的脚步声在石阶上响起来。志元的皮鞋上钉得有靴钉，他的脚步声是容易分辨的。但同时还有别人的声音，来的不只一个人。

志元嚷着进来了，在他的后面跟着仁民。两个人走在一起，身材差不多，好像一对弟兄。志元的方脸上堆着笑。

“你看见佩珠吗？”克看见志元马上问道。

“佩珠，她在什么地方？”志元惊讶地大声反问。

“她到你们那里去了，刚刚去的，不过几分钟，你们去追还来得及，”克急急地说。

“好，我们就去，不要叫她跑冤枉路。那几条街很难走。”仁民关心地说，他拉着志元就要走。

“仁民，你等一下，我跟你讲几句话，”克把仁民拉到里面房间里去。过了一会，两个人一道出来，脸色和平时一样，好像没有什么重大事情似的。

“走吧，”仁民在志元的肩上拍一下，声音平静地说。志元惊奇地望着他，志元不知道克和他说了些什么话，又不知道佩珠为什么在这时候去找他们。

志元还想留着向克问几句话，却被仁民催促起走了。两个人半跑半走地出了大门，跑到黑暗的街心，于是大步走起来。

大街上还热闹，有行人，有灯光，也有艳装的妓女。但是一切似乎都罩在一层雾里。一个年轻的妓女走近他们的身边，用好奇的眼光看了他们两眼，就让他们走过去了。

他们转弯进了一条曲巷，走了不一会就看见火光，一个穿学生装的男子拿了火把在前面走，那熟悉的背影给火把照亮着，在他们的眼前摇动。

“是敏，我们赶上去。”志元高兴地对仁民说，便加快脚步走着，同时叫了一声“敏。”那个男子站住了，掉过头来看他们，一面问道：“谁？是志元吗？”他听见了靴钉的声音。

志元答应着，大步走上前去，亲切地抓住敏的膀子，粗声问：“你回家去？”“真凑巧。我正要找你们。”敏现出高兴的样子。“仁民呢？”他刚刚说了这三个字，看见仁民走过来，便严肃地小声对仁民说：“你应该小心，我得到了——”“我知道了。我们走吧，你到我们家去。”仁民连忙阻止了敏，他拉着敏一道走，他不愿意在街上多站一些时候，他害怕会因此跟佩珠错过。

“我不去了，我还要到克和慧那里去，”敏坚决地说。他看了看手里的火把，火把正燃烧得发叫，往四面投射火花。他就将火把递给仁民，说：“这个给你，你们用得着它。”仁民微微一笑，说了一句：“你们都忙，只有我一个人空闲。”敏也笑了：“大家都是为着一个目标，你还说什么客气话？”他投了一瞥友爱的眼光在仁民的丰腴的脸上，挣脱了志元的手（这些时候志元就抓住他的膀子没有放过），迈步投入黑暗里不见了。只有脚步声还回到仁民和志元的耳里来。

仁民拿着火把站在街心，还回头去望那发出脚步声的黑暗，似乎想在

黑暗里看出什么东西来。

“走吧，仁民，你难道发痴了？”志元在旁边笑道。

仁民不回答，跟着他往前面走了。

两个人急急地走着，不说一句话，让黑暗包围着他们。火把头上放出红黄色的光，照亮了一小段石板路。火花时时落在地上，红一下就灭了。他们走完一条巷子又转进另一条，没有遇见一个人。志元的靴钉在静夜里清脆地响着。火光渐渐地黯淡了。

“把火把给我，”志元忽然短短地说一句，就将火把抢了过来，捏在手里往后一甩，再一抖，许多粒火星落在地上，火把熊熊地燃起来。他们又走进一条巷子了。

“志元，”仁民的颤动的声音忽然响起来。志元含糊地应了一声，却只顾往前面走。

“我想哭，”仁民短短地说了一句。

“你想哭。这是什么话？”志元掉过头看仁民，责备似地说，把口沫喷到了仁民的脸上。

“我高兴得要哭了。我看见你们大家——”仁民再也不能继续说下去，他觉得眼睛开始模糊起来，像挂上了一层帘幕。

许多面孔在帘幕上轮流地现出来，每张脸都是活泼的，年轻的，上面笼罩着一道光辉；每张脸都对着他微笑。最后一张鹅蛋形的少女的脸遮住了一切。那张脸是他所熟悉的。他看见那张脸，就看不见脚下的一块突起的石板，他把脚踢到那上面，身子向前一俯，跳了起来，几乎跌倒在地上。但是他站住了。

“当心点，”志元惊讶地看他，后来就微笑了，张开大嘴温和地说：“仁民，你的感情太多了。高兴的时候应该笑，不应该流泪。我在这里天天都笑。”火把只剩了一小段，火快要烧到他的手指了。他就将火把掷在地上，火把散开来，风一吹，火星便往上面飞，他也不去踏熄它们，就往前面走了。他的眼睛里还留着火光，但是慢慢地、慢慢地路在他的眼前变得黑暗了。

“仁民，你当心点。你看得见吗？快到了。”志元断续地对仁民说，他听得见仁民的脚步声，他听得见仁民的呼吸。他熟悉路，他知道再过一条巷子便到家了。路是直的，只要他放慢脚步，就可以毫无困难地走到家。

在仁民的眼前的确横着一片黑暗，他的不熟悉的眼睛是看不见什么的。他抓住志元的一只膀子，困难地移动脚步。他忍耐着，并不慌张，他知道这黑暗的路程不久就会完结了。

他们到了志元的家。志元的眼睛可以分辨出石阶和大门来。他走上石阶，在门上接连捶了几下。里面起了应声，过一会一个小女孩拿了一盏煤油灯来开门。

“有客人在房里，”小女孩看见志元就用本地话说了，她的眼皮又疲倦地垂下来。

“一定是佩珠，”仁民高兴地说，便急急往里走。志元在旁边好心地微笑了。

仁民先走进房间。佩珠正坐在书桌前面的藤椅上，埋着头在看书，用手翻着书页，她听见脚步声，抬起头惊喜地说：“你们回来了。”就阖了书站起来。

“佩珠。这夜深你何必赶到这里来？”仁民感激地说，他含笑地望着她

的脸。那张脸映着灯光显得更亮了，柔和的眼光仿佛在抚摩他的脸似的。

“我来告诉你——”佩珠走过来，到了他面前，关心地看着他，开始低声说。

“我已经知道了，那不要紧。”仁民抢着说，把她的话切断了。“我们刚从克那里来。”“我也是这样想。但是你也得当心，”她平静地说，并不把眼睛从他的脸上掉开。她看他，好像这张脸是她所不认识的，其实她已经见过它不知多少次了。依旧是那么圆圆的，却比从前黑了一点，脸上也多了一些皱纹，只有眼睛不会老，那一对眼珠非常清明，似乎就要看穿一个人的心。眼光是柔和的，但又是坚定的。她知道他很能够保护自己，她知道他不再像从前那样的粗暴了。生活折磨着他，反而把他锻炼成一个结实的人。她放心了。“其实我们在这里谁都是有危险的，不过我们住久了的人，多知道一点避免危险的方法。”“佩珠，你看仁民现在改变多了，”志元似乎知道她的心理，接下去对她说，他带着满意的微笑看他们两个人。

“你们不是也都改变了吗？今天的社会就是一个大洪炉。”仁民笑着说。他看佩珠，佩珠不再是从前那个不大讲话的姑娘了。自然她现在还年轻，比他年轻得多，她的脸上到处都充满着青春的活力。但是她的和谐的面部组织之中却有一种吸引人的力量，是她从前所没有的。这力量把他抓住了。他不觉感动地说：“佩珠，我几乎不认识你了。”“你是在责备我吗？”佩珠含笑道。

“责备你？我不配。我应该说赞美你，”仁民连忙分辩道，从他的眼睛里的确射出来赞美的眼光。“志元，你还记得我们在S地的情景吗？”他忽然掉头望着志元问道。

“近来渐渐地忘记了，”志元说着就走到床前，一屁股在床沿上坐下。“有时候想起那些事情，就好像做了一个怪梦。

然而我醒转来了。”他摇摆着头，抖动着身子，样子很得意，他的方脸上现了红光。佩珠在藤椅子上坐下了。

“你还记得那番话吗？你说过我们的生命还不及一根火柴。我们挣扎受苦，一直到死，都没有照亮什么的机会。”仁民背着灯光靠书桌站着，人看不清楚他的脸，只听见他的严肃的声音。

“谁记得那些鬼话？那个时候病把我的脑筋弄昏了。”志元张开大嘴，吐出来责备的声音。他早已把过去的痛苦的生活埋葬了。他把坟墓封得紧紧的，不要人来替他挖开它。

仁民不去管他，依旧用严肃的声音说下去：“可是我记得很清楚。很奇怪，我来到这里，看见佩珠，看见你们大家，我就想起了陈真。陈真为着理想牺牲了一切，他永远那样过度地工作，让肺病摧毁了身体。他这个二十几岁的人却担心着中华民族太衰老，担心着中国青年太脆弱。一直到他死，我没有看见他快乐过。想起来这真是一个悲剧。他不能活起来看见这里的景象，”仁民说到这里略略停了一下，他的眼睛湿了，声音也有些涩了。屋子里是阴暗的，书桌上的煤油灯光被他的阔背遮去了大半。他仿佛看见陈真的戴着宽边眼镜的瘦脸，陈真就坐在床上志元的身边听他说话。他抬起手揉了揉眼睛。“他挖苦佩珠，叫她做‘小资产阶级的女性’。现在佩珠还在这里，许许多多青年都在这里，可惜陈真永远消失了。他连一线的希望也没有看见。”仁民闭了嘴，摸出手帕擤鼻涕。没有人答话。屋子里静得很。外面街上狗在叫，叫声显得更响了。

“佩珠，你能够原谅他吗？他误解了你。”仁民偏过头去看佩珠。她听见他的话，便抬起头来，她的眼角上有泪珠。

“他并没有误解过我，他的批评是不错的。我的确是小资产阶级的女性。不过我希望以后我能够做一个有用的人。我要尽我的力量做去。他也曾给了我好些帮助。他收藏的那些书，那些传记，你不记得吗？”佩珠的声音并不高，却有力量，一个字一个字清晰地印在人的心上。“可是你们大家要多多指教我。我需要严厉的指责。”说到这两句，她谦逊地笑了。她伸手把那几缕垂下来快遮住她的眼睛的头发挑了上去。“在这里大家待我太好了。我倘使能够做出什么事情，那都是靠大家帮忙。你问问志元。”志元这些时候就不转眼地望着仁民和佩珠，听他们两个说话，他的注意力被他们吸引了去。忽然间他看见佩珠指着他要他说话，他连忙张开口，但什么东西堵塞了他的鼻孔，他一挣扎，就打了一个响喷嚏。声音很大，响彻了整个房间。

“你只有这一点没有变，”仁民在旁边好意地微笑了。他接着关心地问道：“志元，你的身体比从前好吗？”“好多了。我自己觉得很健康，肚皮不曾痛过一次，”志元揩了鼻涕，昂起头说。“在这里日子过得很快。只愁时间不够。我和佩珠都很快活，亚丹也是。下个星期亚丹就回来了，蜂场的事情需要他。他也很快活。”他提到的亚丹也是仁民的朋友。志元到这里来时，是和亚丹同来的。亚丹如今在乡下一个小学里教书，他还做着别的事情。

“亚丹给我写过不少的信。他每封信都说他是如何如何地快活，他整天和那些天真的小学生在一起。”仁民听见说到亚丹，便想起了那个长身材的大学生。亚丹有一张瘦瘦的长脸和一根高鼻子。到这里以后他喜欢穿一件灰布长衫，人很少看见他换过别的衣服。这些情形昨天有人告诉了仁民。仁民想起这件事觉得好笑。他接下去说：“我真羡慕你们，你们都很努力。”他马上又换了语调问他们：“你们还记得小川吗？”“记得。他还在大学教书吗？”佩珠说。

仁民摇摇头说：“他让校长解聘了。他讲话随便，得罪了人。最近进了商务印书馆当编辑。现在他的态度好多了。德娴最近加入了我们的团体。”“德娴我知道，就是小川的小姨，佩珠的好朋友嘛。”志元笑道。

佩珠的脸上发出了喜悦的光辉，她睁大眼睛说：“德娴最近来过一封信，她没有讲起这些事情。”她高兴地微笑了。

“她要我当面告诉你，她说，你知道了，一定会高兴，”吴仁民含笑道。

佩珠感激地笑了笑，说：“那么谢谢你。”她站起来又说一句：“我应该走了。”“你今晚上在这里睡吧，”志元挽留说，他也站起来。

“我还要给慧的周刊写文章，我写好了一半放在家里。”佩珠打算回去，她摸出表来看，快到十二点钟了。

“这样晚，你不用走了。文章明天写，不是一样吗？”志元坚决地阻止她走。

你回去也好，我们两个就送你回去。”仁民提议说。

“不要紧，我一个人走好了，我不怕，”佩珠摇摇头说。

志元责备地看了仁民一眼，粗声说，“这个时候在僻静的街上走，很危险。这里比不得S地。我不能够放佩珠走。我们有帆布床，搭起来很方便。”志元变得很执拗，他的口沫差不多要喷到了佩珠的脸上，她连忙避开了。她懂得他的话。这时候在街上走，的确不安全。

她答应留下来了。

“佩珠，你饿不饿？我有打汽炉，还有些米粉，仁民剩得有罐头牛肉，我们来弄点东西吃，好不好？”志元高兴地打开柜子。

“好，让我来做，”佩珠孩子似地抢着说。她去找打汽炉，很容易地在屋角里找着它，捧出来放在条桌上。仁民把酒精瓶递给她。她很快地把火弄燃了。

“佩珠，看见你这个样子，我真高兴。”仁民感到兴趣地在旁边看她忙着，满意地说了这样的话，眼睛里泄露出爱慕的眼光。

佩珠没有答话，不过掉过头望着他微微一笑。

3

明释放了。陈清到公安局去接他回来。他们到了工会。有好些人等着和明谈话，但是看见明的没有血色的瘦脸和疲倦的表情大家就渐渐地闭了嘴，让明安静地歇了一会。过后云陪着他到妇女协会去。在那里他们第一个就看见慧，慧把他们引进里面的一个房间，有好几个人在等候他们。坐在房门边一把椅子上、穿着灰布短旗袍的是德华，她正用右手支着头倾听别人讲话。她听见脚步声便掉过头往门外看，把右手从桌上取下来。她看见明，脸上略略现出惊喜的表情。她把嘴一动，似乎要说什么话，却又没有说出口，只把头对他微微点了一下，悲哀地笑了笑：她注意到明的面容憔悴多了。

“明，”明一进门，贤就跑过去抓住明的手快活地笑起来，把他的突出的牙齿露给明看。房里的人都站起，全走过来围着明，抢先同他握手。明觉得头昏了。他慢慢地定睛看。

他看见碧，看见影，看见佩珠，看见亚丹，还看见云的妻子惠群，这个中年妇人也是妇女协会的职员。

“你们都好，”明看见这些温和的笑脸觉得很高兴，便微笑道。

“你这几天一定受够了苦，我们时时都在想你。”佩珠望着明的憔悴的脸，就好像看见人从她自己的脸上割去了肉似的，心里十分难过。

“受些苦，是不要紧的。我想不到还会活着出来。现在我好了，”他依旧微笑地说，在他的带着苦刑的痕迹的瘦脸上，那微笑也是悲哀的。

“你来了，”明望着亚丹说，“大家都说你在那边很努力。”“比起你，我却差远了。你简直是为着工作弄坏了身体，”亚丹恳切地回答道。

明又用眼睛去找德华，她一个人站在桌子前面，离他较远一点。她这些时候就默默地望着他，他却不觉得。

“德华，你为什么不过来跟明握手？”慧看见明在看德华，马上嚷起来。她走过去把德华半推半拉地引到明的面前。众人带笑地想着。

德华略略显出为难的样子，她站在明的面前伸出手给他，低声说：“你比从前更瘦了。”

我们时时替你担心，不知道在那里面人家怎样待你？”她勉强笑了笑，但是泪珠把她的眼睛打湿了。她看得很清楚，明的左颊上还有一条伤痕。

“那些痛苦都是过去的事情，”明亲切地答道，紧紧握着她的柔软的手，他觉得她的手在微微颤动，他自己的手也慢慢地抖起来了。他用温和的眼光

抚她的脸，让他的眼睛代替嘴说出更多的话。她并不避开他的注视，却只用微笑来回答。

众人静静地望着他们，连慧也不开口了，贤却跑到佩珠的身边，捏住佩珠的一只手紧紧地偎着她。

明放开德华的手，温和地说：“你看，我还不是和从前一样健康。”“健康”两个字从明的嘴里出来，似乎就表示着另一种意义。他从来不曾有过健康的时候，现在更瘦下去了。

“明，你在床上躺躺吧，你一定很疲倦，”佩珠看见明现出支持不住的样子，关心地劝道。

“不，我很好，”明摇摇头，表示他并不疲倦，又用惊讶的眼光看众人，一面问道：“你们为什么都不坐？”“你先坐吧，你应该休息一下，”慧答道，她又对德华说：“德华，你让明在床沿上坐坐。你们有话，坐着说，不更好吗？”德华看慧一眼，似乎责备慧不该这样说话。但是她马上又顺着慧的语气对明说：“明，我们在那边坐坐，大家坐着谈话更方便。”她走到床前，在床沿上坐了。明跟着她在那边坐下去。贤跑过去，坐在德华旁边，他的身边还有一个空地位，他便对佩珠招手说：“佩珠，你来，你来。”佩珠摸出表来看，说：“我应该走了。仁民他们在等我。”明惊讶地看佩珠，他想起陈清告诉他的话。仁民来了，这是一个好消息。他没有见过仁民，但是他读过仁民翻译的书。

他常常听见人谈起仁民的事情。他觉得仁民就是他的一个很熟的朋友。他希望马上就看见仁民，他有好些话要和仁民谈谈。他便问：“仁民在什么地方？我去看他。”“你不要去，现在我们有事情，你也应该休息。我叫仁民明天来看你，”佩珠阻止道。

她不等明回答，就唤那个瘦长的小学教员道：“亚丹，我们走吧。”亚丹应了一声，又和明打个招呼，便迈着他的阔步，和佩珠一起出去了。他跨过门限时，还回过头留恋地看看众人。

慧跟着亚丹他们走出去。她回来时正看见明和德华在谈话。她很高兴，她很少看见明和德华这样地谈过话。她带笑地打岔说：“明，你应该谢谢德华呀。她为着你的事情差点儿急坏了。”“为什么单单是我一个？你们不都是他的朋友吗？”德华略略红着脸分辩道。“难道你们就不着急？”她轻轻地在贤的头上敲了一下，责备似地说：“你这个顽皮的孩子，你还忍心骗我。”“慧叫我那样说的。全是她的主意。”贤站起来指着慧带笑地嚷着。后来他又坐下去，拉着德华的一只膀子。

“你又不是一架留声机。”慧噗嗤一笑，走过来，也把贤的头敲了一下。

云在旁边看着微微地笑了。他对众人说：“慧爱跟人开玩笑。”慧正要答话，却听见外面有人唤她，便匆忙地走出去。

房里宁静了片刻，过后碧和影又在角落里低声谈起话来，她们两个站在那里已经谈了好一会，一个站在窗前，一个靠墙壁站着。

“碧，你们两个在谈什么秘密话？”许久不曾开口的惠群大声说，她的脸上带着中年妇人的和蔼的笑容。

“不告诉你，”碧掉过头短短地回答了一句。

“你们应该陪着明玩玩，不应该冷落他，”惠群带笑地责备她们说。

“惠群，你不看见他和德华正谈得起劲吗？我们不要打岔他们才好。”碧接口说。

惠群回头去看，果然德华对着明在低声讲话，明注意地倾听着。她向着云一笑，一面站起来小声说：“我们走吧。”她又向贤招手。贤做了一个滑稽的笑脸，默默地跟着这一对夫妇出去了。

房里少了三个人，也没有人注意。碧和影依旧在屋角低声谈话，她们在讨论工作上的事情。德华向着明吐露她的胸怀，她在叙述她回家以后的生活。明感兴趣地听着，在她的叙述中间，他不断地点着头。

“明，你为什么常常带着忧愁的面容？我就没有看见你高兴过，仿佛你心里总是有什么秘密似的。”德华忽然提起这件事，她同情地、温柔地看着他，她的眼光同时又是深透的，似乎要刺进他的心。

明的瘦脸上掠过一道微光，但是马上又消失了。他现出迟疑的样子，他觉得为难，他不愿意谈这件事。但是她的眼光不肯放松他。他得回答她，然而他不知道应该怎样回答。他支吾了半晌，断续地说出几个含糊的字。最后他才用比较清晰的声音说：“我没有秘密，也许我生来就带着阴郁性……我的身世很悲惨。”明常常说他的身世很悲惨，但是他从不曾把他的过去告诉人。人只知道他是一个没有父母的孤儿。

“我的情形恐怕也不会比你的好。从前人家常常笑我爱哭，近年来自己觉得好了些。我也能忍住哭。”德华说着，两只眼睛不转动地望着他的脸。她的眼光在那伤痕上停留了一下，便移开了。她略略把头埋下来。“我也知道过去的生活在一个人的心灵上留下的迹印很难消灭。可是人不能够靠忧愁生活。我已经忘记了许多事情，我希望你也能够忘记。”她的声音微微地战抖着，留下了不断的余音。最后她吐了一口气。

这些话都进了明的耳朵。他的心跳动得厉害了。

“德华，你有时候也看天空的星星吗？”他想压下他的感情，但是终于忍耐不住发出了这句问话，黄黑色的瘦脸被云雾罩住了。德华看他，却不知道他在想什么。

“我回到家里，没有事，晚上就坐在院子里一个人望着蓝天发痴想。我那个继母从来不理我。”她说起家里的事情，便觉得不愉快。她不愿意再说下去，便问他：“你喜欢看星星吗？你为什么忽然问起这句话？”明梦幻似地望着她的脸，好像不认识她似的。他自语似地说：“我晚上常常在黑暗的巷子里走，你知道我常常从码头工会到这里来。街道很黑暗。我没有电筒，也没有火把。只有星光照着我的路。我常常仰着头望星星。我爱它们。它们永远在天空里放射光芒，我只能够看见它们，却达不到它们那里。”他略略停顿一下，然后继续说：“那些星星，它们是永远不会落的。在白天我也可以看见它们。”就在这时候他也仿佛看见两颗星在他的眼前放光，他完全觉得那是德华的一对眼睛。

“你想象不到这几天我怎样地过日子。在拘留所里我整天看不见太阳。他们常常拷打我，他们要我供出什么阴谋来。他们甚至恐吓说不让我活着出去。那些日子真难过。但是我并不绝望。在那个时候我也看见星光。甚至在囚室里星光也照亮着我的路。”明开始说话的时候，声音还很低。但是渐渐地声音高起来，他的眼睛也发亮了，先前的疲倦和忧郁都被一种激昂的感情扫去了。他的脸红着，手动着，从他的口里吐出来的每一个字都是很清晰的，而且有力量，这使得碧和影也停止了谈话来看他。

“明，你说得这么美丽，你说得我要哭了。”德华的眼里含了一眶眼泪。她极力忍耐，却终于进出了这个声音，同时把哭和笑混合在里面。这时候她

没法控制自己，只好让她的感情奔放。“这些话，你不应该对我说，你应该对佩珠说，我是不配的。”她说罢便倒下去，把头压在被褥上低声哭着。

碧和影都跑过去，惊奇地问：“德华，什么事情？”影侧身去扳德华的身子。

明也弯着身子唤德华。德华不回答。碧温和地安慰明说：“明，你也应该休息了，我们不知道你受了这么多的苦。”“她怎样了？她为什么哭？我完全不知道……”明带了点惊惶地问碧，他的声音变了。

他又找回来疲倦和忧郁，好像他把精力都放在先前的一段话里面，他说完那段话，他的精力便消失了。碧不知道这个，她看见明的脸色不断地在变化，愈变愈难看，她还以为这个打击是德华给他的，她便答道：“没有什么事情。你不看见德华爱着你吗？”“她真的爱我？”明疑惑地望着碧低声问道，好像就害怕这句问话被德华听见似的。

“你还不相信吗？”碧大声说。

“我明白了，”明自语着，后来便笑了。在碧的眼里看来这笑只像苦笑，碧觉得今天明的举动有点古怪，使人不容易了解。

“德华，”明温和地唤着，正要俯下头去对她讲话，忽然一阵脚步声打岔了他。克跑进来，一把抓住他的膀子，并不问他在这里还有没有事情，便说：“明，快出去，有好些工人来看你。在那边等着。你去对他们说几句话。”克的小脸上堆着快乐的笑，他说话说得很快，嘴里不停地喷气。明还来不及答话，接着云又跑了进来。他们两个人把明拥起走了。克还回过头对影笑了笑，说：“影，你也出来看看。”影温柔地含笑答道：“我就来。”德华从床上坐起来。她还有话要对明说，她唤了一声：“明。”没有回应，脚步声已经远了。她走到影的身边，把一只手搭在影的肩上，痴痴地望着窗户。阳光穿过窗户射进来，把窗格的影子照在地上，无数粒灰尘在阳光里飞舞。她的脸上还留着泪痕，她也不去揩干。

“何苦来。”影摸出手帕替德华揩脸，一面怜惜地说。“这是用不着哭的。你平常爱说你能够忍哭，今天却流了这么多的眼泪。为什么哭呢？你爱明，那是很平常的事情，又没有人干涉你们。”影说这些话好像一个姐姐在安慰她的小妹妹。

在外面响起了人声，声音嘈杂，仿佛许多人在用本地话喊口号。接着那些人又唱起歌来，声音很粗，而且不合拍子，显然是从不熟悉的嘴里唱出来的。

“你听，外面多么热闹。他们在欢迎他了，”影温柔地抚着德华的软发高兴地说。

“别人不会来干涉吗？”德华低声问。

“为什么来干涉呢？他们并没有激烈的行动，现在又不是戒严的时期，”碧接口说，她的小眼睛睁大了望着窗户，好像从窗户望过去便可以望见那热闹的景象一般。

慧走进来，口里哼着劳动歌，就是那些工人唱的，她跟着他们唱起来：“……我们耕了田，我们织了布，我们修了房屋，我们造了仓库。……”“德华，我们出去看，我们四个人一道去，”慧停止了唱歌对德华说。

“好，我们走，”碧应了一声。影挽着德华站起来，四个人一起走了出去。走出妇女协会，她们下了石阶，又走过石桥。工会门前的石阶上有几

个人匆忙地跑来跑去。一个穿学生装的青年抱了一大卷传单从里面出来。

“敏。”慧高兴地叫了一声。

敏站住了，掉过脸来看她们，望着她们笑了笑。他不说话，也不等候她们，就匆忙地往外走了。

贤从外面跑进来，口里唱着歌，他看见她们便站住了，快活地大声说：“他们都在外面，你们快去看。”他跑着进了工会。

贤的话像一把火点燃了这四个女郎的热情：她们的眼睛马上发亮，她们怀着跳动的心加快了脚步走到外面去。

外面是天井，其实应该说是一个大广场，地方很宽敞，还有两株大榕树排列在左右两边。广场上挤满了人。这个景象使她们吃惊。她们料不到在这个短时间里会来了这么多的人。

那个新搭的戏台做了讲台，好几个人站在上面。明在那里说话，他的声音很低，只有断续的字句送进她们的耳里。在前面人声嘈杂。好些学生在人丛中挤来挤去，散发传单。她们看见英吃力地挤着，满头大汗，挣红了那张可爱的小脸；又看见贤抱了一卷传单挤进人丛里去。她们也用力在人堆里挤着，一些人看见她们，便让出了一条窄路，她们还不曾走到讲台前面，掌声就突然响起来。掌声不断地响着，后来渐渐地稀少了。人丛中忽然响起一个清脆的喊声，是女人的声音，叫着一个响亮的口号。接着许多青年的声音从四面八方响应着，于是整个广场都震动了。那些粗暴的喊声像海涛一般向着讲台冲过来。

“你看，佩珠在那里，”影像发现什么秘密似的惊喜地推着德华的膀子说。

德华随着她的手指看去。在左边榕树下石凳上就站着佩珠。她举起一只手在空中挥动。

她口里嚷着，头摇着，那一头浓发全散开来，跟着她的头飘动，那么一大堆。它们时而遮了她的半边脸，时而披到后面去。远远地望过去，好像是一个狮子头，狮子在抖动它的鬃毛。

许多人站在下面伸长了颈项看。她又埋下头去对他们讲话。

“我也去。”慧热烈地说了一句，便离开她们挤进人丛里去。“我们到前面去听仁民演说，”影说了一句，她和碧、德华一直往讲台前面走，因为这时候在讲台上响起了仁民的洪亮的声音。

她们到了讲台旁边。那里已经围满了人，她们没法挤到正面去。太阳没遮拦地照在她们头上。她们一头都是汗，汗珠沿着鬓角流下来。她们并不管它，却只注意台上仁民的侧面影子。

仁民不是一个出色的演说家，他那些断续的字句并不能够抓住群众的注意力。他说得太慢了，停顿的次数多，有时候他激动得说不出话来。但是他的声音却能够响彻整个广场，而且他的结实的身体、坚定的姿势、热烈的表情，也可以使那些听不懂他的话的人感动。所以这时候广场上反而静了下来，似乎全场的人都在听他讲话。

不久仁民闭了嘴。于是掌声像春雷一般地响起来。佩珠又在那边叫了，差不多同时还响起了另一个女性的叫声。那是慧，她站在另一株榕树下面的石凳上，高声唱起劳动歌来。

许多人都跟着她唱。起初是青年的声音，渐渐地就渗入了那些充实的、粗暴的声音。整个广场都在动了。到处都有淡黄色的东西在飞舞，那全是油印传单。

克接着出来说话。克的声音，克的姿势是许多人熟悉的。

他比仁民有更多的经验，而且知道使用通俗的字句。他的声音虽然比较低一点，但是他能够抓住听众的注意力。许多人都在倾听他的演说。影的眼睛一直没有离开他的脸。她的脸微微发红，嘴角浮起了笑意。

忽然一个青年匆忙地跑上讲台，那是敏。他在克的耳边说了几句话，克回过头答了几句，又继续说下去。敏留在台上和别的人低声谈了片刻，然后他和志元、陈清几个人下了讲台挤进人群里去了。

克的态度很镇静，但是并不能够制止群众中间的骚动。

“出了什么事情了，”碧低声自语道。她看见影的脸上也带了惊讶的表情。她回过头去，无数的人头在摇动，遮住了她的视线。

德华正在看讲台上站着的明，她没有听清楚碧的问话，便说：“你看，明的脸色这样难看，他支持不下去了，他们要让他休息才好。”她看见没有人答话，就推动碧的膀子请求似地说：“你去，你去告诉明，要他进去歇歇。”碧没有注意德华的话，她痴呆似地望着骚动的群众。

影低声在德华的耳边说：“一定是发生了什么事情。”她的声音里带了一点颤动。

“什么事？”德华吃惊地低声问，她也回过头去看群众，只看见人头晃动，人声嘈杂，似乎听众突然增加了一倍。

“慧。”碧忽然惊喜地叫起来。慧在人丛中挤出了一条路，披着头发，红着脸，手里捏了一张传单，气咻咻地向她们跑来。慧跑到了碧的面前，把一只手搭在碧的肩上，喘着气，激动地说：“我们被军队包围了。”德华惊疑地望着慧的激动的脸，然后她掉头去看讲台。克还在对群众说话，明、云、仁民都还立在那里。她匆忙地说了一句：“我去告诉明，要他进去。”她不等慧说什么，便急急地走了。

“军队来了，我不信。这是一个和平的集会，他们来干什么？”碧激动地说。她并不害怕，但是她很气愤。她觉得今天就像在过节，大家应该快活地、热闹地过一天，来欢迎明，来表示一些休戚相关的感情。对这样的集会完全没有来干涉的必要。然而旅部却派来了军队。不仅碧这样想，影和慧也是这样想，许多人都是这样想。

“军队来干什么？谁知道？一定是来驱散群众的。”慧气愤地说。“大家不走，看他们有什么办法。”慧的眼睛里冒出火来。

“军队来了。”群众忽然惊慌地叫起来，于是起了一阵拥挤，有好些进来看热闹的人就想往外面跑。

“大家不要慌。不要怕。”克看见这情形，便大声对群众说。但是他的声音已经不能制止骚动了。那些看热闹的人再也无心听什么人的话。他们在人群里乱嚷，乱跑，乱挤，把秩序弄得更坏了。

德华陪着明下了讲台，从人丛中挤出去，到工会里面去了。”云站到前面去帮助克维持秩序。仁民带着严肃的表情在看广场上的群众。

“仁民应该躲避一下，”慧在下面看见仁民，便低声对影和碧说。“旅部里很注意他。”慧的话还没有说完，她就听见一个熟悉的尖锐的声音在人丛中响了：“不要害怕。我们是徒手的民众，军队不会干涉我们。秩序，大家要守秩序。不要挤。我们就要散会了。”这是佩珠的声音，她依旧站在石凳上，挥动两只空手，抖动她的头发，挣红了脸地叫着。她的声音飞起来，高出别种声音之上，压倒了一切。

“不要怕，大家守秩序。……”佩珠的话被许多人响应着，贤和志元在佩珠对面的石凳上出现了。志元老是张开他的大嘴叫。

“我们上去告诉克，是不是要提早散会。”影担心地说。

慧、碧、影三个女子接连地走上了讲台。慧第一个开口：“仁民，我们到里面去。”“等一下，大家一起走，”仁民答道，他不愿意马上离开眼前的景象。

“你应该避开一下，说不定今天会有意外的事情，”慧把她的细眉微微一皱，低声说。

她的面容很庄严。

仁民的脸色突然一变，好像有一股冷风吹过他的脸。他低声说：“你是指流血吗？”慧默默地点了点头。影把一只手搭在慧的肩上，说：“那么还是早些散会吧。”“不，那不可能。我不相信。”仁民摇头说，他的眼里射出一股强烈的光，眼光坚定，里面充满着信仰。“现在流血是没有用的，我们根本就没有准备。”“倘使人家准备好了呢？”慧低声反问道。

“那么，我们就应该想法避开，”仁民坚决地回答。“我去告诉克。”他便走到克的身边去。

“克，现在就宣布散会。”仁民说这句话就像在发一个命令，他的声音是那样坚定，使人没有发问的余地。

克惊讶地看他一眼，严肃地低声说：“等一下，等敏回来再说。”“不要等了，事情很严重，”仁民严肃地说。

“我知道，”克点点头，接着他又说：“你也应该当心，这里面一定有侦探。你先到里面去，不要让很多人认识你。”敏和陈清一道来了。两个人都跑得气喘吁吁的，满头都是汗珠。脸上带着严肃的表情。敏在克的耳边说了几句话。

“好，我们散会吧，”克下了决心说。“敏，你去告诉佩珠，要大家守着秩序走出去。”“我去找佩珠。”慧抢着说。

“我也去。”影和碧一齐说。

“慧，你不回协会去？那里也应该有人看守，”敏对慧说。

“惠群在那里，不要紧，”慧匆忙地回答着，便跟着影、碧两个走下讲台，挤进人群里去了。

“纠察队都在下面吗？”克问敏道。

“都在。全靠他们维持秩序。今天看热闹的人也不少，所以秩序乱。”敏回答道。他接着对云说：“云，我们到下面去。”云跟着敏走下去了。人声依旧嘈杂。骚动也没有停止。克在讲台上宣布散会了。

慧、影、碧走到佩珠的身边，全跳上了石凳，这四个女子站在一起似乎变得更勇敢了。

她们大声叫喊，传达散会的消息。影把一只手搭在慧的肩上。在她们的下面，群众慢慢地拥挤着往外面走了。那么多的人结合在一起，就像一股水流。大家开始唱起劳动歌。

“取消苛捐杂税。打倒陈××。”慧受了感动，觉得她的心也跟着那无数人的心跳动了。她很高兴，忘了自己地叫起来。

陈××就是统治这个城的旅长。

“慧，当心点，你不要乱叫，”影拍着慧的肩头说。

佩珠掉过头看慧，低声说：“慧，我们今天不准备流血。”慧笑了，她

解释说：“不要紧。我叫得高兴，就顺口叫了出来。”“大家守着秩序好好地走呀。”佩珠不再跟慧说话，又掉头去看群众，对着那些摇动的人头大声叫道。许多张脸掉过这边来看她，对她微笑。许多只手向她挥动。等到最后一队人走过了她们的前面，她们都跳下石凳来。

在外面群众毫无阻碍地通过了军队的防线，并没有发生冲突，秩序很好。大家齐声唱着歌。阳光跟着歌声渐渐地消失了。

阴暗的广场上就只剩下佩珠这几个人，一面谈论着走回到里面去。

佩珠忽然微微一笑，自语似地说：“今天的成绩很好。”“我担心事情还不曾完结呢。”影用一种不确定的声音说。

“不必去管它。斗争总有一天会来的，”慧接口说，她懂得影的意思。但是她并不害怕。她倒希望斗争早些到来。她一个人又低声哼起了劳动歌。

“但是我们今天算是胜利了。”佩珠想到今天的事情，很高兴。她常常是乐观的。

“佩珠，你不要过于乐观，我们以后还需要更大的勇气，”克在后面说，从他的眼镜后面透出来严肃的眼光。

“什么勇气？”佩珠睁着一双大眼睛惊讶地问了一句。然后她平静地说：“我想我是有勇气的。”她无意间抬起头，正看见仁民从右边送过来赞美的眼光。

贤跑过来握着佩珠的一只手，拖长了声音亲密地、顽皮地叫起来：“佩——珠。”正在这个时候德华从里面惊惶地跑出来，看见这几个人就站住了。她一把抓住佩珠的膀子，着急地说：“你们这许久都不进来。明——病了。”“病了？”克念着这两个字，好像掷了两个石子在每个人的心上。

“克，”在后面又响起一个男人的惊惶地叫声，一个颇长的黑影向着他们投过来，众人都吃惊地站住了。

来的是方亚丹，他跑得气咻咻的，刚刚站住，便断续地低声说：“他们已经动员了。快把工会收拾干净，他们迟早会来搜查的。雄在后面，他马上就来。”众人痴呆似地站在那里。空气突然变得紧张了。德华想到明的病，马上跑进里面去。

“妇女协会怎样？”慧接口问。

“他们还不知道是一起的吗？你们也应该当心。”亚丹严肃地回答。他又说：“我在路上遇见军队，还以为我们这里已经完了。”“贤，”克把贤唤过来，在他的耳边吩咐道：“今天学生组的会延期一天。你马上去通知。”贤答应一声立刻跑开了。这几个人在戏台旁边低声交谈了几句话，就默默地散去了。剩下那一个空的广场，孤寂地躺在傍晚的天幕下面。

4

佩珠和慧在妇女协会里谈着明的玻贤忙忙慌慌地跑进来。他的脸上没有了平日的那种滑稽的笑容。他一看见佩珠，就张开突出的嘴，露出不齐整的两排牙齿，张惶地说：“佩珠，你们快去。明的病危险……德华要你们马上去。”贤恐怖地睁大了眼睛，两滴眼泪从他的眼角流下来。

“灾祸接着来了。”慧自语似地说。

“好，我们就去。”佩珠牵着贤的手，同慧一起出去。

她们到了雄的家。碧出来开门。她们看见碧的忧郁的面容，心就变得更沉重了。

“明怎样了？”佩珠关切地低声问。

碧摇摇头，焦愁地答道：“恐怕没有希望，”就让她们进去。

在一个不很明亮的房间里，一张旧式的架子床上，明静静地躺在那里，一幅薄被盖着他的半个身子。德华坐在床头一把藤椅上，用手帕在揩眼睛。

“德华，”佩珠一进门便轻轻地唤了一声。

德华站起来，还来不及答话，明就在床上问道：“佩珠，你来了吗？”佩珠答应一声，便同慧走到床前温和地说：“明，今天好些吗？”他们看清楚了明的脸，脸上没有肉，没有血色，不像一张活人的脸。她们本来想勉强地笑笑，然而佩珠的眼泪掉了下来。慧能够忍耐，她用力咬着她的嘴唇。

“佩珠、慧，你们都好。我是完了。我要离开你们了。”明的瘦脸上现出了凄惨的微笑。

“不会的，你的病不久就会好起来，”佩珠极力忍住悲痛，温和地安慰他。

“我不会好了。我完了。想到你们大家都忙着，我一个人静悄悄地死，这是很难堪的。

佩珠，我不愿意死，我实在不愿意死。”他的眼里嵌着泪珠，右手压在被上，手指微微地抖动。德华用手帕掩了面在旁边抽泣。明略略停顿一下，又继续说下去：“德华常常哭，她待我真好，你们大家待我都好，然而我要死了。我不能够再担任工作了。我要离开你们了。”佩珠在床沿上坐下，伸手去把他的压在被上的手握着，一面安慰他说：“明，你不要再说话了。你歇歇吧。不仅德华，我听了你的话我也想哭了。”“明，你不会死，在你这样轻的年纪是不应该死的，”慧立在床前对明说。

“不该死？谁又该死呢？”明的眼睛睁大起来，他的手抖得更厉害。他的牙齿也抖着。

“我是给他们害死的。他们天天拷打我，折磨我，他们不让我活。所以我就要死了。我应该死了，在这样轻的年纪就死了。”他气愤地说着，脸色很难看，声音也含糊了。但是这些话都进了每个人的耳朵。连新来的敏、亚丹、志元和仁民都听见了。

众人沉默着，没有人想说话。佩珠把明的冷冷的手捏得更紧，好像害怕一放松手就会把明失掉似的。别的人静静地站着，动也不敢动一动，让明的喘息和德华的呜咽在空中飘荡。

这样地过了一些难堪的时候。大家用同情的眼光看明，又用恐怖的眼光彼此望着。仁民低声在志元的耳边说了几句话。

碧走过窗下，便站在门外，伸了头进来看。

明在床上慢慢地叹一口气，又把头一动，用他的失神的眼光看着站在桌子周围的那些人。他把嘴一动，笑了，这笑容在别人看来依旧是悲哀的。仁民向前走了两步，到了床前。

“仁民，你来了，我却要死了。”明望着仁民，眼里又进出了几滴泪珠，他继续用战抖的声音说话。“我不能够多看见你了。我并不怕死，可是想到你们大家都在工作，我真不愿意离开你们。”“明，你放心，你是不会死的。我们大家都爱你，都需要你，”坐在床沿上的佩珠俯下头望着明，含着眼泪

地安慰说。

贤扑到床前，把头压在明脚边的被上伤心地哭起来。

“明，你歇歇吧，你太激动了。你的病是不要紧的，你不要怕，”仁民想对他讲许多话，但是只说出了这几句。

“我并不害怕。不过在这时候大家一起工作得很好，刚刚有一点希望，我一个人就死去，太悲惨了。”明停了停又说：“我真不愿意离开你们。”“明，你闭上眼睛睡一会儿吧，不要再说话了，”仁民温和地说。

“不行，我闭上眼睛，在我眼前就像在开演电影，都是拘留所里面的景象。真可怕，你们绝不会想象到。”明的声音里带了一点恐怖，他努力睁大了眼睛，在他的瘦得只有皮包骨的脸上，这一对眼睛就像两个小洞。

“那里面的生活给他的印象太深了，”亚丹背靠桌子站着，把一只手捏成拳头用力压在桌面上，他侧着头低声对志元说。

“他们整天拷打他，他那瘦弱的身体怎么受得住？”志元埋下头低声答道。

“这就是人家对付我们的办法。”敏在旁边插嘴道，他沉着脸，咬着嘴唇，从眼睛里射出来似乎是冷冷的憎恨的眼光。

“他并不是第一个牺牲者。”“啊，星光，星光就要灭了，”明望着帐顶在自言自语。

“明，你说什么？”佩珠把头俯下去温和地低声问。

“我说那星光，过一会儿，我就会什么都看不见了，”明依旧自语似地说。

“不会的，不会的，星光永远是永远不会消灭的。”德华在旁边接嘴说。她已经不哭了，虽然她的脸上还留着泪痕。她站在床前，微微低下头用两只明亮的眼睛望着明的脸。她还记得明的话，明对她说过在白天他也看见星光，甚至在囚室里星光也照着他的路。

“仁民，”明把头一动唤道。仁民已经走到了桌子跟前，正在听志元讲话，便掉转身温和地答道：“我在这里。”“请你过来，请你过来，”明接连地说。仁民就走到床前，站在佩珠的旁边。他俯下头把他的温和的但又是坚定的眼光投在明的脸上，低声问：“什么事情？”明把仁民看了好一会，好像要认清楚仁民的面貌似的，然后说：“我问你一句话，你比我们知道得多，我读过你的许多书。”他微微一笑，这时候他的声音有些不同了，这里面似乎多了一种东西，但究竟是什么，众人也不明白。“我问你在我们中间——爱——我说那恋爱——我们也可以恋爱——和别的人一样吗？”失神的眼光哀求地射到仁民的脸上。“我们有没有这——权利？他们说恋爱会——妨害工作——跟革命——冲突。你不要笑我——我始终不能够——解决这个问题——我很久就想问你。”在这些话里面明把希望和痛苦混在一起，虽然是软弱无力的声音，但是人也可以分辨出来。的确那个问题把明苦恼了许久，他很早就想写信去问仁民，问剑虹。但是他害怕会被人笑，所以他终于没有写信。他把它藏在他的心里一直到现在，这时候他依然不能够得到解答。

仁民注意地听着，他想不到明会拿这些话问他。这并不是一个难答复的问题。他微笑了。他说：“明，你为什么还想这些事情？你应该多休息你的脑筋，你的身体比什么都要紧。”“你说，你回答我吧，我等了许久了，”明哀求地说。

仁民沉默了一下，把眼光略略在佩珠的脸上一扫，又看了看慧，他知道慧曾经被一些朋友嘲笑地称做恋爱至上主义者，他也知道慧和好几个男朋

友发生过关系。他又看德华，她正把畏怯的眼光向他的脸上射来。他知道德华和明正相爱着。

他现在明白了：明被一个义务的观念折磨着，用工作折磨自己，用忧郁摧残自己，为的是要消灭那爱的痕迹。这件事情在他看来是很不重要的，然而明为了这个就毁了自己的身体。

明现在垂死地躺在床上，跟这件事也有关系。仁民想到这里不觉起了痛惜的感情。他痛苦地说：“为什么你要疑惑呢？个人的幸福不一定是跟集体的幸福冲突的。爱并不是犯罪。

在这一点我们跟别的人不能够有大的差别。”他觉得对着明他只能这样说这样的话。但是他又明白他这样反复申说下去，也没有用处，因为现在已经太迟了。他想不到一个人会拿一个不必要的义务的观念折磨自己到这样的程度。他痛苦地闭了嘴，又看了看佩珠，她似乎在点头。

明微微地叹一口气，带了一点欣慰地说：“我也是这样想的。”停了一下他又用更低的声音说：“可惜已经迟了。”他的脸上现出一阵痛苦的拘挛。众人屏住呼吸注意地望着他的挣扎。然而他是一秒钟一秒钟地衰弱下去了。

“我们又多献出一个牺牲者了。”敏的声音响了起来。“这就是我们的报酬。我们和平地工作，人家却用武力来对付我们。”“敏，这不过是开始呢。你就不能忍耐了？”慧苦恼地说。

“忍耐。到底要忍耐多久？”敏烦躁地反问道。他停了片刻又说下去：“我并不怕，但是零碎地被人宰割，我是不甘心的。”“然而罗马的灭亡并不是一天的事情，”仁民严肃地说。

“你以为我们这一点力量就能够毁灭一个势力吗？我不这样想。我们还应该加倍努力。

对于目前的灾祸谁也不能够抱怨。”他忘记了从前有一个时候他也曾说过不能够忍耐的话，他也曾想过费一天的工夫把整个社会改变了面目。

“那么要毁灭一个势力，究竟需要多少人牺牲呢？”敏突然向仁民发出这个严厉的质问。他的两只眼睛追逼似地望着仁民的严肃的脸。他的脸上还带着怒容，好像站在面前的就是他的敌人。“那么从现在走到那光明的将来，这条路上究竟需要多少尸首来做脚垫？我们还应该失掉多少个像明这样的朋友？”“谁知道。我又不是预言家。”仁民摇摇头，把两只手摊开。他的声音很坚定。

众人看着敏和仁民，他们不知道在这两个人中间会发生什么事情。但是他们注意地听着他们的问答，因为那两个人所谈的也就是苦恼着他们心的问题。

敏烦躁地在房里走了几步，又站在仁民的面前，激动地说：“我的血每夜每夜都在叫。

我知道这是那些朋友的血。他们在唤我。我眼看着好些朋友慷慨地交出了生命。他们为了信仰没有丝毫的犹豫。我不能够再做一个吝啬的人。”“并没有谁说你是吝啬的人，”慧在旁边打岔说，她对敏很关心。

“那么什么时候才轮到我来交出生命呢？”敏侧着脸，苦恼地问题道。他很激动。他又指着床上的明说：“为什么就该轮到他？他是不愿意死的。他刚才还嚷着他不愿意死。”“这全是偶然。也许你的轮值明天就到，也许我的轮值明天就到。”慧低声说。她竭力做出冷淡的微笑，好像她对自己的命运并不关心似的。

“你不觉得等待比任何折磨都更可怕吗？我很早就等着我的轮值。我要找一个痛快的机会把生命交出去，”敏痛苦地说，他伸起一只手用力搔他的头发。

“敏，不要这样说，”仁民用他的坚定的声音温和地说。

“一刹那的痛快固然使你自己满足了，可是社会要继续存在下去。它需要勇敢的人长期为它工作。”“但是别人不许我们活着给社会尽力。他们会把我们零碎地宰割。和平的工作是没有用的。我不能坐等灭亡。我要拿起武器，”敏激动地说，眼睛里快要喷出火来了，他那样锐利地望着仁民，想把仁民的坚定的态度打碎，但是没有用。

“谁又在坐等灭亡呢？你不看见我们在这里已经有了成绩吗？我们的工作做得还不错。

我们现在不需要暴力。暴力会先毁掉我们自己，”亚丹插进来说。

“没有一次牺牲是白费的，没有一滴血是白流的。抵抗暴力的武器就只有暴力。”敏走到亚丹的面前，疯狂似地望着他的长脸把这些话用力吐过去。

慧在旁边微微一笑，但是这笑里含得有苦恼。她温和地望着敏说：“敏，安静些吧，你太激动了。”碧走进来，低声说：“这种环境很容易使人激动。”佩珠坐在床沿上捏着明的一只手，这些时候都不开口，就静听着他们争论。她忽然用了似乎是平静的声音说：“我们没有理由轻易牺牲。血固然很可宝贵，可是有时候也会蒙住人的眼睛。痛快地交出生命，那是英雄的事业。我们似乎更需要平凡的人。”“佩珠说得不错。我们目前更需要的是能够忍耐地、沉默地工作的人，”仁民接着说。

“你们不了解我的心情，你们全不了解，”敏摇摇头执拗地、苦恼地说。

“为什么不了解你呢？你的苦恼不就是——”慧正在温和地劝着敏，但是佩珠的悲痛的声音打断了她的话。佩珠站起来，声音清晰地说：“我们里面又少了一个人了。”泪珠沿着她的脸颊流下来。

“明，”德华唤着就扑过去，俯在床上伤心地哭起来。

“记住他是被杀死的，”敏疯狂似地对仁民说，“是零碎地宰割掉的，我刚才就说过。

那天人家还欢迎他，说他是一个英雄。以后会哀悼他，说他是一个殉道者。”他似乎带了一点嘲笑的口气。

“为什么还说这些话？我们的轮值不久就会来的。谁都逃不掉。”志元张开大嘴苦恼地发出粗暴的声音。

“他不会死，他永远活在我们的中间，”慧接着说，她的眼前仿佛现出明的忧愁的面孔，她的眼睛湿了。

众人沉默着，都把润湿的眼睛掉向床上看。过了一会，碧走过去，把俯在床上明的脚边哀哭着的贤唤起来，她说：“贤，不要哭了。你马上去把克叫来。你就去，我们早点办好明的事情。”贤茫然地站在床前，一面含糊地应着，一面不停地揩眼睛。

“我去。贤，你就留在这里。”敏抢着说，他的声音里充满了痛苦。他不等众人说话，便踏着大步往外面走了。

明死了，就像一颗星从黑夜的天空里落了，以后人便看不见它升起来。但是在人们的口里明这个名字还活着。

在最初的几天里德华时常想着明，她一提到明，眼里就淌泪。

“德华，你为什么老是想着明呢？想念和悲哭都是没有用的。明已经死了。”佩珠坐在书桌前写文章，她看见德华淌泪，便放下笔安慰德华。她的声音很温和，她看待德华就像看待自己的亲妹妹似的。

“我以前待他太不好了。我简直是在折磨他。你想，他受了那么多的苦。”德华说着便往床上一躺哭起来，她还看见明的眼睛带着恳求的表情在望她。

佩珠看见德华把头俯在枕上，低声哭着，肩头不住地耸动，她心里也有些难受，就走到床前坐下去，伸出手去轻轻地抚摩德华的头发，一面温柔地说：“你看，这几天你就瘦多了，可见悲哀很容易折磨人。”德华没有答话，依旧低声哭着，她的哭声像锥子一般地刺着佩珠的心。佩珠忍耐不住，就走去扳德华的颈项要她把头抬起来。德华温顺地坐起抬了头，脸上满是泪痕，两只眼睛茫然地望着窗外。窗外充满着阳光，一群蜜蜂在空中飞舞。

“过去的事是无可挽回的了。在我们的前面还有着未来，德华，你拿出勇气来。”佩珠温柔地在德华的耳边说。“你看，你一脸都是泪痕，无怪乎人家要说你爱哭。”她摸出手帕慢慢地替德华揩眼泪。

“佩珠，你待我真好，”德华感动地说，她把头靠在佩珠的胸前，她的抽泣还不曾停止，这使得她的话成为断续的了。

“我没有勇气。我爱明，我不敢把爱情表示出来。慧从前就责备过我。我处处不及你们，我知道的比你们都少，我害怕我没有勇气走未来的路。”她一面说一面叹气，她觉得她的前面没有路，只有一片黑暗。

“不要怕，你不知道你自己，”佩珠揩了德华的眼睛，把手帕放回在衣袋里，依旧俯下头去看德华的脸。看德华的眼睛。她看见德华的畏怯的、悲痛的表情，她微笑了。她把德华轻轻地抱着，爱怜地安慰这个身子微微颤抖的少女。“没有人生下来就有勇气，谁都是在那个大火炉里面锻炼出来的。你想不到我从前也因为别人说我太软弱痛哭过。我一晚上哭湿了一个枕头。”她想到过去的事情不觉微微地笑了，她仿佛就站在一条河边看对岸的景物似的。

“你比我强，你的境遇比我好。我的境遇很悲惨，”德华声音战抖地说，“我害怕我不能支持下去。我不想活。”歇了歇她又换过语调说，“佩珠，你想我能够支持下去吗？我能够做一个勇敢的女子吗？就像你们那样？你说，你老实说。”她侧着头恳切地看着佩珠。不知道从什么地方来了一线的希望，把她的眼睛略略地照亮了。

“为什么不会呢？你这个傻姑娘？”佩珠笑了。她把头俯下去轻轻地在德华的软发上吻了一下。“我原也是很软弱的。

可是同大家生活在一起，我就觉得有勇气了。你怕什么？你在这里，不是我们大家都爱你吗？友情会使你活泼起来，强健起来。”德华注意地听着佩珠的话。佩珠闭了嘴。她并不回答，却沉默着，似乎在想一件事情，她让佩珠继续抚摩她的头发。她的畏怯和悲哀渐渐地消失了。过了一会她忽然问道：“佩珠，你常常看见星光吗？”“星光？什么星光？”佩珠不懂这个意思，惊讶地问。

“明说的。他说星光不会消灭的。他把我的眼睛当作星光，”德华做梦似地说。

“德华，明说得不错，你的眼睛有一天会发光的，”佩珠又俯下头温和地答道。“不是向着明发光，是向着那许多人。”她突然转过话题问：“你看见那天广场上的景象吗？”“我见过的，那么多人。那个景象使我忘记了自己，”德华点头答道。“我看见你，你是那么勇敢。”她记起了那天的景象，就很激动。她到城里来，参加群众的集会，那天还是第一次，给她的印象很深，因为明站在讲台上说话，那许多人似乎都是为了明来的。她又记起佩珠站在石凳上动着头像狮子抖动鬃毛的那个姿态，她不禁带了赞美的眼光看佩珠。

“我不算什么。慧、碧、影她们都勇敢。你也可以做到她们那样。”德华的脸色渐渐地亮起来。她惊喜地问道：“你真以为我可以做到她们那样吗？告诉我，你们是不是用得着像我这样的人？”佩珠看见德华这样地说话，不觉高兴地笑了。她轻轻地在德华的头上拍一下，温和地问道：“你要加入我们的团体吗？”“但是我不知道你们肯不肯相信我，”德华迟疑地说，她的眼睛这些时候就没有离开过佩珠的脸。

“德华，谁不相信你？你这个傻姑娘。”佩珠快活地拥抱了德华。“我们同住了这几个月。你和大家都处得很好。我们都爱你，都欢迎你。”德华站起来，摆脱了佩珠的手，用平稳的脚步走到窗前，站了片刻。佩珠慢慢地走到她的背后，把一只手搭在她的肩头。她忽然掉过头看佩珠，庄严地唤道：“佩珠。”声音和平常的不同。佩珠略略吃了一惊。两个女郎的眼睛对望着，都是坚定的眼光。德华的略带憔悴的脸突然发亮了。她似乎变成了另外的一个人。渐渐地，渐渐地，热情在她的身体内生长起来，她仿佛感觉到它的生长，她觉得它不停地涌着，涌着，她压不住它。她的身子开始微微地颤动了。她又用战抖的声音唤道：“佩珠。”她的眼睛里开始流下了泪水。

佩珠温和地应着，她注意地把德华看了这许久，她的惊讶很快地就消失了。她现在仿佛看透了德华的心。她知道这是很自然的举动。她自己也有过这样的经验。当她第一次决定把自己献给一个理想的时候，她也曾这样地哭过。

“佩珠，我下了决心了，”德华迸出了这句话，便猝然掉转身往外走。

“我知道，”佩珠含笑道。她看见德华走出了房门，便跟着出去。

德华走下石阶，站在天井里，向天空伸出两只手，让阳光洗涤她的全身。佩珠就站在石阶上看她。

亚丹拿了一块巢础架从里面出来。他穿一件衬衫，领口敞开，袖子挽到肘上。他看见她们便笑着问：“你们两个真闲。

也不来给我帮忙。”“你什么时候来的？我还不知道，”佩珠笑着说。“你来，也应该先来看我们。”“我来了好久了。我来的时候听见你们房里没有一点声音，我以为你们出去了，”亚丹笑着回答。他又问德华：“德华，你怎样了？这两三天你为什么不到学校去？你们年轻女孩子应该活泼，勤劳……”

“女孩子？好大的口气。”佩珠噗嗤笑了。她又说：“亚丹，告诉你一个好消息，德华决定加入我们的团体了。”亚丹的长脸上现出满足的笑容。他走到德华的面前快活地说：“我祝贺你。我早就料到的。你想象不到我心里的高兴。”他伸出手来把德华的手紧紧地握了一下。德华羞涩地微笑了，就像一个小孩受了别人的过分的夸奖那样。

“我很幼稚，我希望你们多多指教，”德华像一个女孩般谦逊地说。

“你不要客气，我们又不是新朋友，”亚丹还要说下去，忽然听见里面有人声，他便住了口。英跑了出来。

“亚丹，快来。佩珠，德华，你们都进来看。”英看见他们便嚷起来。

“什么事情？你这样大惊小怪。”佩珠笑着责备道。她知道英的脾气，他平日就喜欢嚷，喜欢跳。

“我们的蜂。看我们的蜂。”英快活地回答。“今年成绩一定好。将来你们大家都有蜜吃。”他说罢就往里面跑，亚丹他们跟着进去。

他们走进里面，穿过一个天井，穿过一个厅堂，由一道小门出去，就进了蜂常那是一个园子。地方宽敞，种了好些树木。许多个蜂箱堆在地上，三四个叠在一起，从每个蜂箱旁边的缝隙里，那些黄色的小虫不住地飞进飞出。园子里充满着蜜蜂的吵闹的声音。

亚丹把手里的巢础架放进一个新的蜂箱内，那个空箱子摆在一块石头上。

“这几天我们正忙着，蜂拚命在分封，要添出许多箱来，”亚丹一面说，一面工作。英却揭开一个蜂箱的盖子，从里面取出一个巢础架，两面都被蜂贴满了。蜂密密麻麻地动着，人看不出来它们究竟有多少。英拿一只手提着架子用力一抖，把大部分的蜜蜂都抖去了，他又接地抖了两下。于是他们的周围添了不少的蜂。有几只蜂贴在英的手上，有几只便飞到德华和佩珠的头上停住了。

德华害怕地摇着头。英看见了，就带笑说：“不要怕，它们不会刺人的。”他看见手里架子上的巢础已经被蜂咬坏了，只剩下一小块，便取了一块新的放进去。

亚丹也同样地忙着，他却时时掉过头来嘱咐英：“英，不要忘记加糖水。”“英，你记住，看见蜂在做王台，就毁掉它，免得分封太快了。”佩珠和德华在旁边走来走去，看他们做这些事情，她们也很有兴趣。佩珠禁不住微笑地对德华说：“亚丹这个人很奇怪。慧说他粗暴。他却可以和蜜蜂，和小学生做很好的朋友。”“粗暴？是的。这是你们女人批评我的话，因为我反对恋爱，因为我常常骂你们女人。”亚丹听见佩珠的话，便带笑地分辩道。

“我在跟德华讲话，我并没有跟你说。”佩珠拿这句话堵塞亚丹的嘴。亚丹笑了。英和德华都笑了。

“佩珠，”过了一会亚丹忽然唤了一声，他并不抬头看她，他仍在做他的工作。

“什么事情？”佩珠带笑地问。

“你看出来敏这几天的变化吗？”听见提到敏，佩珠就不笑了。她的面容渐渐地变得严肃起来。她仿佛看见了敏的痛苦的面容，仿佛听见了敏的烦躁的话。她这几天一直关心着敏的事情。她低声答道：“我知道。”“你不觉得有危险吗？我今天上午还同仁民谈过，我们应该好好地劝他一番。仁民等一下就会到这里来。”亚丹的声音里带了一点焦虑。

佩珠沉默了一下，像在想一件事情，过后她忧郁地答道：“这没有用。敏现在很固执。”

他知道的不见得比我们少。但是他的性情——他经历过了那许多事情，再说，这样的环境也很容易使人过分紧张。”“我们就不可以帮助他？”德华恳切地插嘴问道，这是听见他们的谈话以后说的。

“恐怕没有用，他不会听我们的话，”佩珠摇摇头说。“敏也许比我们都热烈，比我们都勇敢。这是一个悲剧。生活的洪炉把他磨练到这样。不过我们还是应当设法劝阻他……德华，你不觉得可怕吗？你决定加入我们的团体。”这句话把德华问着了。她完全没有想到那些事情。她也不大懂佩珠的意思。她看佩珠的脸，那张脸上有痛苦的表情，然而眼光却是很坚定的，而且有力量。她记起了她和佩珠同住了几个月，她多少知道一点佩珠这一群人的生活情况。她认识这些人，她同情他们的思想，她甚至多少分享过一点他们的快乐和愁苦。她佩服他们，羡慕他们，爱他们。她愿意和他们在一起。她为什么要害怕？她就直率地回答道：“我为什么害怕呢？和你们在一起我什么打击都可以忍受，你应该晓得在我的胸膛里跳动的，不再是我一个人的心，却是你们大家的心。和你们在一起，任何大的悲剧，我可以忍受。”她说到后面，自己也很感动。这时候她仿佛看见穿过飞舞的蜂群，透过那些树木，越过那土墙，便立着监狱，便现着刑场，枪炮、大刀，还有各种各样的她叫不出来名称的刑具排列在那里，使她的眼睛花了。渐渐地从远处现出了许多面孔，许多带笑的面孔，都是她的朋友的。它们逼近来，遮住了一切，于是消失在土墙后面，树林后面，蜂群后面。她没有一点恐怖，她反而微微地笑了。亚丹在她的对面躬着腰抬一个蜂箱，听见她说话，便举起头带着赞叹的眼光看她一眼。英继续在毁王台，就停止了工作对她做一个笑脸。

佩珠看见德华的笑，心里高兴起来，把方才的忧郁赶走了。她无意间举头看天空，蔚蓝色的天非常清明，没有一片云。她看不见太阳。太阳给树梢遮住了。她埋下头，看见满地都是阳光，树荫下也有好些明亮的斑点。这时候她忽然想起了那篇未完的文章，就对德华说：“你就在这里玩一会儿吧，我要去写完那篇文章。”“好，你先走吧，”德华温和地应着。佩珠刚移动脚步，就看见林舍动着两只小脚一偏一跛地走进来，在她的后面跟着仁民。

“佩珠，客人来了。”林舍的脸上堆着笑，她张开大嘴说话。“亚丹，你这样忙着，也应该休息一下。”她看见亚丹忙着开关每个蜂箱的盖子，就这样嚷着：“我来给你帮忙。”她往亚丹那边走去。她走起路来似乎有些吃力，但是她走得很快。她也去拿巢础架，她也去开蜂箱，她一面做，一面和亚丹讲话。

仁民招呼过了众人，歇了歇，说了几句话，就走到佩珠的身边。他极力做出平静的样子低声说：“佩珠，我们到外面去。”佩珠点了点头，就默默地跟着他出去。德华痴痴地望着他们的背影。亚丹从蜂箱后面投过来一瞥匆忙的眼光。英正忙着找王台，林舍俯下头在揭蜂箱的盖子。

走出厅堂，仁民便在佩珠的耳边说：“报馆马上就会有问题。”佩珠侧过脸投一瞥惊讶的眼光到仁民的脸上。

“旅部里的朋友刚才送了消息来，报纸的寿命至多还有三天，”仁民接着严肃地低声说。

佩珠大大地吃了一惊，她默默地咬着嘴唇。她几乎不相信这个消息，但是她知道这是真话。她的愤怒是很大的。她只觉得血不住地在她的身体内涌。她庄严地说了一句：“我们去看雄。”雄就是报纸的总编辑。

“雄到报馆去了。慧在妇女协会里等你。”“好，我们就走，”佩珠短短地答道。他们进了房间，佩珠把那篇未完的文章锁在抽屉里，还写了一个字条放在桌上给德华看。

两个人匆忙地走了出去，一个工人来关上门。

街上清静。花在荒凉的旧院子里开放，阳光给石板道镀上了金色，石板缝里的青草昂着头呼吸柔和的空气。这一切跟平日并没有两样，但是他们的心情却不同了。

他们走过几条窄巷，都没有遇见行人，偶尔在大开着的院子门前，看见两三个妇女坐在那里谈闲话。空气一点也不紧张。但是他们依旧匆忙地走着。在十字路口，一个背枪的兵迎面走来，那个年轻人好奇地看了他们一眼，但是也没有什么举动。

他们进了大街，走在平坦的马路上，他们才惊讶地注意到这条马路今天忽然显得异常拥挤了。许多人吵闹地谈论着迎面走过来，朝他们后面走去。人丛中时时出现了武装的兵。

“我们先到报馆去一趟。”佩珠感到一个不祥的预兆，就变了脸色，低声在仁民的耳边说。

仁民没有答话，便跟着她掉转身子往后面走，他们依旧走得很快，穿过了一大堆人。没有人注意他们。但是有两次他们几乎和对面走来的人相撞了。两次他们都听见人用本地话骂他们，他们却没有工夫去听那些话。

走完两条街，他们看见前面的许多人站住了。那些人全停在一个建筑物的门前。那里已经聚集了不少的人。佩珠吃了一惊。她知道报馆就在那里，是一所一楼一底的铺面。她轻轻地把仁民的肘一触，等仁民侧过头，她把一瞥恐怖的眼光投在他的脸上。仁民不开口，他的脸上突然飞来一堆黑云。

他马上掉头去看前面，他一面走，一面挽住佩珠的一只膀子。

一些人忽然从前面退下来，原先聚在报馆门前的一堆人马上散开了。他们不知道这是什么缘故，却依旧用力挤上前去。后面有人在推动他们，前面有人退下来。仁民把佩珠的膀子紧紧地挽住，两个人的身子靠在一起，用力向前面慢慢地移动。有几分钟的光景他们实在不能够前进了，就踮起脚伸长了颈项看前面。他们看见一个警察拿着鞭子在赶人。但是过了一会那个警察就不见了，退下来的一群人又挤上去，前面松动了许多，他们趁这个机会，挤到了报馆门前。

报馆前面停着一辆大汽车。骑楼下站着十几个持枪的兵。

门开着，两个兵在门前守卫。在报馆里面闪动着兵的影子。

佩珠低声叹了一口气，把身子靠在仁民的身上，仁民紧紧地挽住她的膀子，他们隐在人丛里，只露出了两个头。他们都仰起头去看楼上，那些关闭的窗户遮住了里面的一切。但是从那里面送出来脚步声、吵闹声和移动家具的声音。

一个兵捧了一大束文件跑出来，另一个兵又抱了一些簿子和书。他们把这些东西都放在汽车上面。

“前面去，”佩珠低声在仁民的耳边说。她便往前面挤去。

人群中起了骚动，众人都抢先往前面挤。

警察们从报馆里赶了几个人出来，让他们走开了。接着几个兵押着一个人出现了。

“雄。”佩珠悲痛地念出这个名字，她往前面一扑。仁民吃惊地看她一眼，把她的腰紧紧地搂住，害怕她要跑到前面去。

雄穿着青色西装裤，上身只穿了一件衬衫，两只手反剪地缚在背后。一张脸阴沉着，脸上并没有害怕的表情。四个兵押着他。他安静地走着，一面把他的锋利的眼光往四处射，好像在人丛中寻找什么人一般。

佩珠和仁民激动得差不多忘记了自己。他们伸出头把眼光向着雄的脸投过去。于是他们的眼光和雄的遇在一起了。雄微微地一笑，眼光就变得温柔了。佩珠的眼里迸出了泪水，她几乎要叫出声来，却被仁民用一只手轻轻地把她的嘴蒙祝他们还在看雄，但是雄马上掉开脸，埋下头跟着兵走了，仿佛并不曾认出他们似的。

佩珠用眼光把雄送上了汽车。仁民却痴呆地望着报馆的门。从那门里又押出来一个人，是一个三十几岁的男子，穿了一身灰西装，两只手反剪地缚在背后。几个兵押着他。他昂然走着，并不掉动他的头，两只眼睛梦幻似地望着远处，方脸上带了一点光辉。他半张开大嘴哼着一首叫做《断头台上》的日本歌：“原谅我吧，朋友们，我无限地热爱着你们……”仁民看那方脸，听那声音，仿佛全身的血都凝住了。他把他的眼光死命地钉在他所热爱的这张方脸上，他恨不得把以后几十年的眼光都用在这一瞬间来看他。但是那个人却跟着兵上了汽车不见了。他在人丛中说了一声“萨约那拉”，他的声音并不低，可惜不能够透过人群的吵闹达到那个人的耳里。“佩珠，”他悲痛地在她的耳边唤道，他觉得她的身子在他的手腕里抖得很厉害。“我们走吧，”他的眼睛模糊了，他的心开始痛起来。

那些兵都上了汽车，于是喇叭一响，汽车开始动起来。人丛中起了大的骚动，许多人嚷着跑着，警察又拿起鞭子来驱逐看热闹的人。很快地马路上现出了一条路，让汽车得意地开走了。

报馆的大门上了锁，有人已经在门板上贴了封条。一个警察还留在门前徘徊。看热闹的人散去了。他们一路上谈论着。许多人的口里发出了不满的言论。

在散去的人群中，仁民搂着佩珠的腰，默默地走着。两个人都不想说话，都觉得身子落进了冰窖，血液已经冷固，不再在身体内循环了。泪水使他们的眼睛模糊，在眼瞳上还印着刚才的一幅图画。

忽然一只手从后面伸过来在仁民的肩头轻轻一拍，仁民松了那只搂着佩珠的手回头去看，他遇到了敏的深沉的眼光。

敏沉着脸，现出愤怒的表情。敏的旁边站着碧，她就是雄的伴侣。碧的脸上好像点燃了火，小眼睛里不断地冒出火光。她的眼睛却是干燥的，她似乎没有哭过。佩珠也把头掉过来，她亲密地唤了一声“碧”，便走到碧的身边去。

“我们走吧，”敏命令似地说，他拉着仁民往前面走了，让佩珠和碧留在后面。太阳已经下了山坡，但是霞光升上来，染红了半个天空。从这条马路望过去，尽头处是一座山，他们的眼睛看不见山，就只看见一片红光，好像半个天空都给人涂上了鲜血。

“仁民，你看见吗？我的眼睛里全是血，全是血。”敏苦恼地说，声音低，却很沉重，好像用一把小石子投在仁民的心上似的。

仁民默默地看敏的脸，他突然被恐怖抓住了。他的眼里充满着霞光，他看敏，仿佛敏的脸上就全是血。过了一会，悲痛的感情又在他的心里升起来，他忍耐不住，就低声问：“你听见他的歌声吗？志元刚才唱的。”敏摇摇头，短短地答道：“我的耳朵已经聋了。”过了半晌他才接下去：“有人出卖了我们。”碧和佩珠从后面赶了上来。她们走过这两个人的面前，碧低声说一句：“到慧那里见，”就往前走了。

“我们走快点。”敏说着，也就放大脚步追上去。

不到一会工夫四个人陆续进了工会的大门。广场上很冷静，克一个人埋着头在那里走来走去。

“你们这时候才来。”克看见他们走近了，惊喜地说。

他们不答话，带着严肃的表情走到克的身边，敏低声说：“完了，两个人完了。”“两个人？”克的脸色马上沉下来。他痛苦地念着这三个字。

“两个人，雄和志元，我们亲眼看见的，”碧接着说。她的火一般的眼光烧着克的脸。

她的声音是严肃的，但似乎又是冷淡的。她看见自己所爱的雄的失去，好像并没有个人的悲痛。而其实那悲痛正隐隐地割痛她的心。但是另一种感情压倒了她，使她忘记了一切。她跟着佩珠往里面走去。

“这不过是开锣戏，以后的戏还多着呢。”敏苦恼地说。

“我们到慧那里去商量，”克坚决地说。

“仁民，你马上离开这里，这里现在很不安全，”克走了两步，忽然掉过头对仁民说。

“你自己也要留心，你比我更危险，”仁民关心地回答。他并不害怕，但是多少有一点痛苦。

“这时候谁还能够顾到安全？我们是不要紧的。你却应当保重自己，”敏的声音渐渐地变得温和了，他关心地看了仁民一眼。

仁民还想答话，但是有什么东西堵塞了他的咽喉。热泪从他的眼里迸出来，他的痛苦好像给一阵晚风吹去了。他感激地想：在这时候同朋友们一块儿死，也是一件很快活的事情。

6

碧第一个走进妇女协会，佩珠跟在她的后面。她们进了慧的房间，慧和影正在低声谈话。

“雄呢？碧，怎么你一个人来。”慧看见碧就问道。碧起先出去，原是要去唤雄回来。

“我只来得及看见他上汽车，现在押到旅部去了，”碧痛苦地低声说。她疲倦地往床上一倒，把两只手盖着脸，好像她先前努力支持了那么久，现在是精疲力尽了。

“什么？这样快。”慧惊恐地站起来，追问道。影也用恐怖的眼光去看碧。

“慧，一切都完了。我亲眼看见雄和志元上汽车，”佩珠含着眼泪说。“但是他们并不害怕，他们的脸上都带着笑容。”她说到这里再也说不下去，就抱着慧低声抽泣起来。

“完了，”慧绝望地响应着，她紧紧地抱着佩珠。影也在旁边流眼泪。

碧一翻身从床上起来。她的眼睛是干的，从那里面继续射出来火光，她用严厉的声音责备她们：“你们哭有什么用处。

他们还没有死，我们应该想办法救他们。”慧放开佩珠，揩干了眼泪，回答道：“我们找克来商量。”佩珠抬起头。她觉得心上的重压都给她这一阵哭赶走了。

她连忙应道：“我去，事情紧急了，我的哭耽误了事情。”“斗争开始了，我们应该沉着应战——。”碧低声说，她听见外面有脚步声，便住了嘴。

“一定是仁民他们来了，”佩珠解释道，她分辨出来这是仁民和敏的脚步声。果然他们两个人就走进来了。

“今晚上开会，在你家里好吗？”敏进来就对慧说。

“好，人到得齐吗？”慧点着头，一面问。

“就只有我们几个。有的人来不及通知了。云今天又在城外。”“慧，你马上回去，你同碧一道去。我们跟着就来。”佩珠对慧说。

“但是这里还得收拾一下，”慧答道，她把眼光往四面一扫，好像在看房里还有什么东西应该收起来。

“你先去，这里的事我来做，”好些时候不开口的影说道。

“那么，碧，我们走吧。”慧打开书桌的抽屉，把一束文件拿出来揣在怀里，掉过脸去看碧。

“你一个人先走吧，我还要回家去，”碧对慧说，好像她已经下了决心似的。

“碧，你不要回去了，”影关心地插嘴说。“你家里不安全。”“我一定要回家去，有好些文件放在那里，”碧固执地说，她关心那些文件，超过她关心自己的生命。

听见她提到文件，众人就没有话说了，谁都知道文件的关系重大，他们决不能够失掉它。佩珠便说：“那么我陪你去。”

我帮你去收拾屋子。”她看见慧还站在那里，便催促道：“慧，你还不走。站在这里做什么？”“好，我现在走了。”慧短短地说了这句话，便往外面走了。但是她又回过头说：“仁民，你呢，你跟我去。”仁民还没有回答，佩珠便接着说：“仁民，你就跟慧去吧，你一个人在街上走，不好。”仁民看了佩珠一眼，就默默地跟着慧出去了。碧和佩珠也走了出去。敏走在最后，他还要去通知克，又要到学校去。

影一个人留在房里忙着收拾东西。

敏到学校时，夜已经来了。他匆忙地进了亚丹的房间，那里面还没有点灯。他听见亚丹激动地在对几个学生讲话。

“谁？”亚丹看见敏推开门进来，就停止说话吃惊地问道。

“是我，亚丹，”敏回答道，他看见亚丹的长脸的轮廓在灰暗的背景中显露出来。这个景象使他的心情更紧张了，他仿佛听见房里有细微的哭声，但是他看不见什么。他就问：“你们为什么不点灯？”“我们的光明灭了，”亚丹激动地回答，声音里充满了痛苦。他刚刚得到那个不幸的消息，他在对学生们谈起雄和志元的事情。他接着又问：“你有什么新的消息？”“走，我们到外面去。”敏命令似地说。

“仁民他们怎样？你看见他们吗？”亚丹关心地问。

“他们都好，时间不早了，我们马上走。”敏答道，他一面走到床前去，问：“谁在哭？”一个学生从床上跳起来，扑到他的身边，拉住他的膀子，抽泣地唤着“敏”。

敏拍拍那个学生的头温和地说：“贤，不要哭，眼泪是愚蠢的。”别的学生都走过来向他问话。

“他们怎样？人家会杀死他们吗？”贤抽泣地扭着敏的膀子追问道。

“谁知道？每个人都会死的。”敏差不多粗鲁地答道。

“你说，学校里的事情怎么办？”亚丹忽然发出这句问话。

“我本来想召集一个会，但今天又是星期六。”“学校大概不会有问题。上次我和志元已经扫除过了，”敏很有把握地说，接着便问，“舜民呢？”舜民是学校的教务主任，一个中年的本地人。他是一个忠实的同情者，不喜欢在会场里出面，却肯埋头做事情。外面的人看起来，他是一个不关心政治的“书生”，却不知道他替团体做了不少的事。

“他刚才得到消息，就到图书馆检查去了。学生方面就由他们这几个人负责。说不定明后天会有人来搜查学校，”亚丹镇静地答道，一面指着面前这几个学生。

“就这样办好了。别的事等一会再说。我们走吧。”敏觉得学校方面暂时没有大问题，便略略放了心催促亚丹快走。

“贤，你跟着我们出去，”敏拉着贤走了出去。亚丹还留在房里向学生们吩咐了几句话。

三个人走出学校，大门便掩上了。这个学校也是由一座旧庙宇改造的。外面是广常两株大榕树立在阴暗的背景里，两大堆茂盛的绿叶在晚风里微微摇动，好像两个巨大的黑影在空中舞动。环境是凄凉的，甚至是可怕的。在天的一边，大的金星明亮地闪耀着。

大街上很明亮。商店里射出来汽灯的白光。酒馆内很热闹，从不很高的楼窗里送出来女人的娇笑和男人猜拳闹酒的声音。一个军官搂着一个艳装的孩子面孔的妓女坐在黄包车上走过去了。十字路口围聚着一群人，在一家商店门前正在唱木偶戏。木偶在台上荒唐地打起来，人们在下面开心地哄然笑了。在另一条街，就在报馆的斜对面，一家商店门前忽然砰砰地响起了鞭炮。人们笑着，玩着，开心着。这一天原是一个节日。

报馆冷清清地立在那里，封条贴在门板上，一个警察站在骑楼下，对几个商人模样的人谈一段笑话。

“敏，”亚丹忽然用战抖的声音在敏的耳边唤着。

敏含糊地答应着。他正在看门板上的封条。但是他并没有停止脚步，很快地就走过了报馆。

“那个东西你放在什么地方？”亚丹低声问道，他一面留神看旁边的行人。

敏侧着头看他一眼，好像奇怪他为什么问这句话似的。

“前一次是你和志元藏的。我今天在原地方找过了，”亚丹的声音抖得更厉害了。

敏却用了镇静的眼光看他，并且用镇静的声音问他：“你为什么想起那个东西？”亚丹看见敏这样镇静地说话，他的激动反而增加了，他追逼似地说：“我知道，我就害怕你使用它。敏，现在是不行的……一时的痛快，没有好处……现在轮不到你。”敏不作声，他似乎没有听懂亚丹的话。其实他完全懂。亚丹的确说出了他所想做的事情。不只在今天，好些时候以前他就在准备做一件事情。然而一直到今天，一直到先前的一刻，他才下了决心。这个决心是不可改变的。在他，一切事情都已经安排好了。这不是理智在命令他，这是感情，这是经验，这是环境。它们使他明白：和平的工作是没有用的，别人不给他们长的时间，别人不给他们机会。像雄和志元那样的人也不能够长久地留在他们中间。他的轮值是不会久等的。

他说过他不能够做一个吝啬的人。他也应该交出他的生命。那么，与

其由别人来发动，还不如由他先下手，由他先使用暴力。

“为什么轮不到我呢？”敏沉着地说，声音是很坚决的，好像他确实相信他的轮值已经到了。

“不行，我们恨的是制度，不是个人，不是个人……”亚丹痛苦地说，他知道敏已经下了决心了，事情是无可挽回的。

但是他相信在目前暴力并不是必需的，个人的恐怖更没有好处。他们正在困难的环境中挣扎，他们应该慢慢地发展。一时的痛快只会给他们摧毁一切。他并不害怕牺牲。但是他相信那种行动不会有好处。更难堪的是他不能够在失掉雄和志元以后再失掉一个像敏这样的朋友。

敏痛苦地微笑了：“亚丹，不要再说这些话。你不会说服我。你神经太过敏了，我并不打算做什么事情。”这一次敏说了假话。

亚丹果然不作声了。他并不相信敏的话。他知道敏在骗他。他也知道任何理论都不能够阻止敏。他的话也是没有用的。对于这个他不能够做任何补救的事情。他痛苦地在心里计算那未来的损失。

他们到了慧的家。影出来开门。碧和佩珠还没有来，众人正在担心，但是不到一刻钟的光景她们便赶来了。

“我们很替你们担心，害怕发生了什么事情，”仁民欣慰地对佩珠说。他又问：“你们在路上遇见什么吗？”“连鬼影也没有看见。我们一路上非常安全，”佩珠回答道。碧把那一大包东西放在慧的床上。

大门给关上了，他们又把杠杆架上，还留着贤在门口看守。在慧的寝室里，在一种紧张的气氛下面会议开始进行，每个人轮流地低声谈话，话很简单，但很扼要，没有谁说一句多余的话。这样仔细地谈了两个钟头，他们决定了几个办法，几个战略，几个进行的步骤……会议一结束，陈清就走了。克接着也走了，他留在这个地方是很危险的，旅部老早就想去掉他。所以他们派他到另一个小城去，报告这次的事变，并且要求那边朋友们的帮助。

影把克送到大门口，带着笑容伸出手给他，关心地说：“克，我等着你。你出去要当心埃”克紧紧地捏住影的瘦小的手，眼镜下面透出来感激和友爱的眼光。他含笑答道：“我知道。你也要小心埃”他看见影喜悦地点了点头，又说一声“再见。”就转身走了。

影又把大门关上。

接着亚丹就回学校，影到妇女协会，他们在这里的危险性比较少，而且还有工作等他们去做。贤跟着亚丹走了。

慧听说佩珠他们还没有吃晚饭，就拿出了一筒饼干，又烧了开水泡茶给他们喝。大家谈了许多话。敏一个人说得最少，却吃得最多，喝得最多，好像他的心里很平静。然而他那张脸却又是很阴沉的。

“敏，”佩珠温和地唤他道，“你心里好像有什么事情，你疲倦吗？”她关心敏，因为她知道一件事情在苦恼他。

“没有什么，”他连忙解释道。他微微一笑，但是这笑容在别人的眼里看来却是很凄凉的。他站起来说：“我要走了。”他却留恋地望着屋里的每个人。

“我也回去，”仁民站起来说。

“不行，你不能回到志元那里去。”佩珠阻止他说。

“但是那里还有些东西，”仁民迟疑地说。

“仁民，你的东西我去替你拿。你到佩珠那里去睡，那里比较安全，”敏马上接口说，好像他害怕仁民会住到他的家去。

众人不知道这是什么缘故，但也不大留心这件事情。他说的倒是真话，佩珠那里是比较安全的地方。林舍的已故的丈夫是这个城里有名的绅士。

“敏的话不错，仁民，你就到我家里去睡。你的东西我明天去拿。敏也不要去。”佩珠接着说。“你在这里我们应该担保你的安全。万一将来情形十分紧急，我们就让你先走。”“让我走，你们呢？难道我怕死？我就不能同你们共患难？”仁民热烈地争辩道，他觉得他不能够在这个时候离开他们。

“我们为什么要让你死呢？在那边他们很需要你，”慧把她的细眉微微一皱，关心地说，然后就低声唱起来：“我知道我活着的时候不多了，我就应该活它一个痛快。”“慧，你又在唱这种歌，”佩珠在旁边抱怨道。

慧在房里走了几步，她望着佩珠回答道：“我仿佛看见死一步一步地走近了。说不定我们明天就不能够再见面。”她说到这里就淡淡地一笑。

“不会的，不会的。我不相信。我们还没有做出事情来，决不能死。”碧坚定地说。她的小眼睛里冒出火，她的面容很庄严。

“我们走吧，”佩珠对仁民说。她看见敏还留在这里，便唤敏道：“敏，我们一道走。”她在桌子上拿了一只手电筒。敏正要走了，他忽然注意到桌上还有一只电筒，就去拿了在手里，对着慧说：“这个给我。”慧点了点头，但过后又猛省般地问道：“你平日不是不肯用电筒吗？”“这一次我要破例了，”敏微笑地回答道。这两三年来敏就不曾用过电筒，只是因为怕引起一个痛苦的回忆。他记得很清楚：那个晚上他身上揣了草案被一个兵抓住要检查，那个叫做德的朋友来救了他。德牺牲了性命，他却因此活到现在。他想到那个朋友便不能够宽恕自己。那个晚上他手里拿了一只电筒，而且也许就因为那只电筒才发生以后的事情。电筒从此失去，德也就不曾活着回来。他以后每看见电筒便想起那个失去的朋友。所以他不肯再用它。这件事情他的朋友们都知道，但是他们却不明白真正的原因。

慧不再说话了。她痴呆似地看着敏的脸，她的脸上渐渐地堆满了疑云，她那两只明亮的眼睛也黯淡了。

敏似乎不曾注意到这个，他掉转身子跟着佩珠和仁民往外面走了。等到他跨出门限，走下石阶到了街心时，慧忽然开了门跑出来唤他：“敏，你不要走。你就在这里睡吧。我有话对你说。”敏把电筒一按，用电光去照亮慧的脸。那张脸依旧是丰腴的，给浓发掩了右边的脸颊，眼睛里有泪光。他迟疑一下，他觉得心跳得很厉害，他很想跑过去捧住她的脸颊狂吻，但是他马上就镇定下来，用一种冷淡的、几乎是粗鲁的声音说：“不，我走了。明天见。”他灭了电光，让慧消失在黑暗里去了。他仿佛听见她关门的声音。

他没有一点留恋地走了。在他的眼前忽然现出他那个亡友德的鹰脸一般的面庞，同时一个粗暴的声音响起来：“敏，你走。”他的眼睛润湿了。

佩珠看见敏许久不说话，又知道他们快要跟他分手了，就唤住敏，温和地说：“敏，你不该瞒我们，我知道你已经下了决心。不过你应当仔细地考虑啊，不要只图一时的痛快。”她知道敏的心就仿佛看见了它一般。而且敏今天晚上的举动并没有逃过她的眼睛。

敏不说话，却只顾埋着头走，好像没有听见她的话似的。

仁民接着也唤他一声，他仍旧不回答。

他们很快地走到了两条巷子的交叉处，敏应该往西去了。

在这里也很静，除了他们三个，便没有别的行人。

佩珠站住了。她向四周一看，低声说：“敏，你就这样跟我们分别吗？”

她伸出手给他。

敏热烈地一把握住她的手，感激似地说：“你们原谅我……我真不愿意离开你们。”他的眼泪滴到佩珠的手腕上。

“为什么要说原谅？就说祝福吧。……你看，我很了解你。

不过你也要多想想埃我们大家都关心你。”佩珠微笑地、亲切地说着。她慢慢地把手腕放到自己的嘴唇上去。

敏又和仁民握了手，一面说：“谢谢你们，我们明天还可以见面。”他决然地掷了仁民的手往西边的巷子里去了。

佩珠还立在路口，痴痴地望着他的逐渐消失在阴暗里的黑影。她心里痛苦地叫着：“他哭了。”仁民看见她这样站着，便走近她的身边，伸出一只手搂住她的腰，亲密地低声在她的耳边唤道：“佩珠，我们走吧。”她不答话，却默默地同他走着，身子紧紧地偎着他。过了好一会她才叹息地说：“敏快要离开我们了。”仁民一手搂着佩珠，一手拿着电筒照亮路，慢慢地往前面走。他把头俯在她的肩上，温柔地在她的耳边说：“佩珠，不要难过，我不会离开你。”佩珠默默地走着，过了半晌，忽然自语似地说：“许多年轻人到我们里面来，但是很快地就交出生命走了。敏说过他不是个吝啬的人。”她的声音里充满了悲痛。

她的悲痛传染到仁民的心上，他爱怜地紧紧搂住她，好像这偎倚可以给他们把悲痛扫除掉。

“佩珠，不要想那些事情了。明天的太阳一定会照常升起来的。在那个时候以前我们就不能谈点别的事情，个人的事情吗？”仁民的温柔的声音在她的耳边响起来，她的心被打动了。

她还没有答话，他又继续说下去：“你在这里一点也没有想到爱情上面吗？”“你为什么问这个？”她低声问道，她觉得她的身子在他的怀里发起热来。

“因为我很关心你，”仁民的声音战抖着，他差不多要吻到她的脸颊了。

“因为我愿意你过得幸福。你还记得我对明说的那段话吗？”“那么你就看出来我爱你？”佩珠觉得她全身发热快要热到熔化的程度了，就忍不住迸出这句话来。

仁民温和地笑了：“我想我是看得出来的。我是等着这一天的。”“那么你到这里来的时候就有了这个心思？”幸福使佩珠忘了黑暗，忘了悲痛，忘了周围的一切，她满意地笑着问道。

“这全是偶然。我自己也不知道。在S地时我们本有机会相爱。但是那个时候我刚刚埋葬了爱情，我甚至憎恨它，”仁民直率地回答，他仿佛看见那些事情都向着他远远地退去了。

佩珠的美丽的脸遮住了一切，那张脸上有一对发光的大眼睛，就像两颗明星似的。“我到了这里，是你把我的爱情鼓舞起来，你点燃了我的激情。我可以没有一点惭愧地对你说：‘我爱你’……”他忽然换了语调用更低的声音要求道：“给我一个吻。”佩珠把脸掉向他，热烈地说：“为什么我还要吝惜我的嘴唇？也许明天我就会离开这个世界，离开你。”她把嘴伸上去迎接他的俯下来的嘴。两个身子合在一起，也不动一下，电筒的光灭了。

“不会的，你的轮值不会来得这样早，”仁民梦呓似地说。

“这个轮值是不会有早迟的。假使我明天就死去呢？”佩珠梦呓似地回答。

“我会在心里记着你，我会哭你。我会更努力地继续你的工作，”他感动地说，热情在他的身体内充满了。

“仁民，我没有留恋，我也不害怕，我可以受一切的打击。

也许明天这个世界就会沉沦在黑暗里，然而我的信仰绝不会动噎...”她愈说下去，她的声音愈低，“过一会我们就会离开了。就在这个时候，这个时候.....你的嘴唇.....你的手.....它们是那么有力.....那么有力.....我不怕.....我有信仰.....吻我.....”她含糊地说着，慢慢地，慢慢地她的声音便低到没有了。

“不要说话，静静的.....啊，你的眼睛，你的嘴唇.....”仁民低声说。他把嘴唇压下去，用力吻着，两只手把她的身子抱得更紧。他也很清楚地感到她的回抱。幸福包围了这两个人。但是渐渐地激情在消退了。

静寂的夜里忽然起了一个响声，电筒从仁民的手里落下来，落在石板缝里生着的青草中间，响声并不大。两个人好像从一个甜蜜的梦里醒过来。仁民慢慢地松了手，望着佩珠微微地一笑。他看见她的大眼睛发亮，里面有明珠在滚动。

“你哭了，佩珠，”他温和地说，“为什么要哭？爱并不是罪过。”“我没有哭，我很快活，”她揩着眼睛回答道。“幸福来的时候也会使人流眼泪.....你看满天的星光，夜是多么美丽，多么柔和.....”仁民俯下身子去拾电筒。佩珠却出神地望着天空。天空突然显得更大了，就像无涯的大海，就像一张覆盖着一切的天幕，那么平静，没有一点皱纹，全是一样深的蓝色，许多星星挂在上面，好像是无数的眼睛。忽然一线光亮往西边移动，是一颗星往西边落，很快地便落下天边不见了。她仿佛听见吹哨似的声音。她不禁惊讶地低声叫起来。

仁民刚刚拾了电筒起来，便吃惊地问：“什么事情？”他把一只手搭在她的肩上。

“一颗流星，落下去了。”她说，仿佛还有金光在她的眼前晃动。

“一个星球毁灭了，”他望着天空惋惜地说。“那也是生命。

佩珠，你不害怕吗？”“在这个地球上每天都有生命在毁灭。我也可以伸出手去毁灭一个生命。那个时候我的手绝不会发抖。仁民，你相信不相信？”她说，把一只手在他的眼前一晃。

他抓住这只手放在嘴边吻了吻，感动地说：“我相信你。

你会那样，我也会。在必要的时候，我们什么事都可以做。”“我们走吧，时候太晚了。”佩珠缩回那只手，挽住仁民的膀子，慢慢地往前面走了。

“佩珠，你真相信那个打击明天就会来吗？”仁民一面走，一面用电筒照路，他忽然想起一件事情，便问道。

“也许没有这么快。但是我想绝不会久。你为什么不回S地去？我们不该留你在这里，你一点也不后悔吗？”“为什么后悔？你不看见我同你们在一起过得多么快活？”他放低声音，温柔地说，“尤其是在你的身边。”他忍不住又吻了吻她的柔发。

“今天晚上我们真正疯了。倘使他们看见我们刚才的情形，他们不知道要说什么话。”佩珠忽然抿着嘴低声笑起来。

“这个环境很容易使人疯狂，”仁民平静地回答，“但是你记住：对于我们，也许明天一切都不会存在了。”他没有恐怖，就像在转述别人的话一样。

陈清晚上到那个在旅部办事的朋友家里去过两次，第二次才见到他。那个姓林的中年人是陈清的小学时代和中学时代的同学。陈清只在中学里读过一年书，就进了机器厂做学徒。

林虽然在旅部当一个小官，但是他对陈清的思想 and 为人也有相当的了解。

“这件事情没有一点办法可想。我也料不到这么快。”林忧愁地说，他沉吟地用手托住他的下颌。

“他们的生命会不会有危险，”陈清怀着一线的希望问道。

“这个我就不能够保证了。大前天报纸上那篇社论把旅长得罪了，大概是那篇文章闯的祸，”林沉吟地说。“不过我想另外还有原因。听说政治科特务股里面近来有一个姓王的新职员很活动，他从前同你们的朋友也有过往来……据说他也在报馆里当过编辑。你想想看，有没有这个人？”陈清一想，便记起来了。那个人叫做王能，的确在报馆里当过编辑。王能屡次表示要加入他们的团体。他们并没有认出他是一个坏人；不过他爱花钱，又喜欢打扮自己，因此他们不大满意他。但是他们也把他当作朋友看待。最近一个多月以前他忽然辞职走了。他们偶尔还在街上遇见他。谁都不知道他在旅部里做事情。

“不错。有这个人。我记得他。他和我们做过朋友。”陈清想到这里不觉气愤地嚷起来。

“对了。你想事情还有什么希望呢？你们要谨防他使一网打尽的毒计。”林替他们担心起来。他也很生气，把一张肥肥的圆脸都挣红了。“我常说你们里面混得有侦探，你们总不肯相信。要知道那班口里说得甜蜜的人常常是不可靠的。我平日不敢多同你们的朋友往来，就是这个缘故。”“你应该给我们想个办法才好，我们不能袖手旁观让那两个人死。他们都是极好的人。

我宁愿牺牲我自己，就让他们把我抓去都可以。”陈清十分激动地说。他想到雄和志元，那两个人平日的种种行为便夸张地在他的脑子里浮现出来。同时又好像有人在他的耳边低声说：“失掉了，这一切都永远地失掉了。”悲哀使他忘记了自己，他含着眼泪，向林哀求。

“我知道，我明白你们都是最好的人。但是我只能眼睁睁地看见你们受折磨，我自己躲在一边。你想我就没有血，没有肉，没有良心吗？我总要尽我的力给你们帮忙。但是恐怕没有办法，我的职位太小了。”林诚恳地说。他没有流泪，但是他的声音却变成苦涩的了。

他说的不是假话。他认识那些人，他佩服那些人。

陈清不说话。林站起来把两只手交叉地放在背后，埋着头在房里踱来踱去。他忽然掉过头坚决地对陈清说：“我明天下午给你一个确实的回信。”歇了歇他又接下去说：“你们要当心埃现在事情很紧急。像现在这样的局面下，白白的牺牲也没有好处。”他们继续谈了好些话。陈清离开的时候，夜已很深了。他来不及把消息告诉别的人。他回到工会的会所，看见妇女协会那边还有灯光，他便走过去。影和惠群都没有睡，在那里忙着清理东西，屋

角地上有一大堆纸灰。他把那个消息告诉她们了。

第二天大清早，陈清到慧那里去。马路上已经很热闹了。

许多菜担子拥挤在路中间，一些人围了它们吵闹着。几辆黄包车拉着学生和行李在人丛中慢慢地走过。他经过一个干鱼铺的门前，那臭味直往他的鼻里送。他连忙掩着鼻子急急地走过去，无意间把脚踏了在扁担上，给绳子一绊，几乎跌了一交。等他站定身子时，汽车的喇叭在远处响了。人丛中马上起了骚动，大家争着让路，卖菜的挑起担子往骑楼下跑。

汽车来了。这是旅部的大汽车，许多兵拥挤地坐在上面，在他们中间露出两个没有戴帽子的头。汽车经过这段马路时走得很慢，陈清有机会看清楚了车上的两个光头，他的眼光被它们摄去了。他痴呆地望着。那张瘦脸没有血色，一边脸颊浮肿起来，但表情却很坚定，这分明是雄的脸；那张方脸，红眼睛，阔嘴里哼着日本话的革命歌，这分明是志元的脸，虽然脸上增加了几处紫色的迹樱他想唤他们。但是那心里的呼声他们是不能够听见的。他们没有看见他，就被汽车载走了。虽说汽车走得慢，但也不过是一瞬间的事情。于是两张熟识的脸便在陈清的眼前消失了。汽车的喇叭声一秒钟一秒钟低下去，马路上的人又聚拢来，恢复了从前的景象，几乎使陈清疑惑这次的会面只是一个幻景。

“又要去打靶了，”一个卖菜的人自语道。

“一定是昨天抓去的那两个人。又多了两个冤鬼，”买菜的人说。

“两个读书人，好好地为什么要捉去打靶？看他们的相貌绝不像坏人，”一个商店伙计接着说。

“这个世界要发疯了。好人都不能够好死。”一个书铺伙计气愤地说。

“你不怕给人听见？街上到处都有兵。”一个老头子走过来，劝告刚才说话的那个年轻伙计。

这些话沉重地打在陈清的心上。他站在那几个人的旁边，泪眼模糊地望着街中的人群。

他不曾注意到一个人走到了他的面前。

“陈清，”那个人轻轻地触他的膀子，他吃惊地一看，知道是敏，就低声问道：“你看见吗？”敏默默地点了点头，他的脸色很难看，好像有许多片黑云堆在那上面。

“完了。”陈清叹息地说，他和敏慢慢地走在马路上走着，转一个弯就进了一条窄巷。

“你想，我怎么能够告诉碧。她和雄同居只有两个多月。”陈清悲痛地说，他的眼泪沿着脸颊流了下来。

“我想碧是能够忍受的，她已经准备把雄交出去了。她昨天没有流一滴眼泪，”敏极力做出冷淡的声音说。他时时回头去看后面。

“那是血，那是血。”陈清抓住敏的膀子苦恼地说，“她流的是血。”“你要当心，今天街上一定有不少的侦探，”敏忽然严肃地在陈清的耳边说，他叫陈清不要多说话。其实他并没有得到关于侦探的确实的消息。

陈清果然住了嘴，留神地把眼睛掉向四面看。他看见没有人跟随他们，便又放心地走了。但是他心里还是很激动，刚才看见的两个朋友的脸还在绞痛他的脑筋。

“敏，你听见那些人刚才说的话吗？他们全同情我们，”陈清激动地说。

“我们的朋友并不是白死的。压迫没有一点用处。”“你不要太乐观了，”敏

冷淡地说，其实这冷淡也只是表面的。他的脸上隐约地现出来内心斗争的痕迹。“我问你，我们还应当死多少人？”“多少人？那无数……”陈清说到这里马上闭了嘴，他听见了脚步声，便埋下头安静地往前走，让迎面走来的那个人从他们的身边过去了。

“那许许多多的人会了解我们，加入我们里面来。你就不记得那天的景象？那么多的诚实的面孔……”陈清带着单纯的信仰感动地说。“我从来没有失掉过信仰，我就靠信仰生活。

我永远是乐观的。”“陈清，你还记得德吗？”敏忽然痛苦地问道，他们正走过一个大院子，院子没有大门，天井里长着茂盛的青草，是那么高，而且掩没了中间的过道。破烂的中门静静地掩住了里面的一切。

陈清听见一个“德”字，他再看那个院子，他就明白了。

这是一所著名的凶宅，许多年来没有人敢搬进去住，就是在这个地方兵士们枪毙了德。

那个时候另一个军阀统治这个城市。如今陈旅长来了，并没有大的改变。压迫一天比一天地厉害。敏似乎就用这个来攻击陈清的乐观的信仰。但是陈清把那个时候他们的情形同现在比较一下，他的乐观反而加强了，他就坚定地回答道：“德，我不会忘记他。你看，我们已经有很大的进步了。”“然而我们今天又失掉了雄和志元……”敏苦恼地回答，接着他抓起陈清的膀子激动地说：“你想象看，就在这个时候他们两个人在山岩上，面对着枪孔，等候那一排子弹射过来，下面就是无底的深渊，他们一瞬间就会葬身在那里。他们眼睁睁看着死一步一步走过来。你想象看，他们的心情……血，我的眼睛里全是血。”他的手在陈清的膀子上不住地抖动。

陈清觉得好像有什么东西梗塞了他的咽喉，他捏紧拳头挣扎了许久，才吐出一句短短的话：“我们快走吧。”“我不去了。”敏忽然动气似地丢开了陈清的膀子。

“我们就要到了。你跟我走了这么久，现在怎么又不去了？”陈清惊讶地望着敏，不了解这个人的心理。但是敏的脸阴沉着，从那张脸上透不出一丝消息来。于是敏掉转身子走了。他走得很快，好像害怕陈清追上去一般。

陈清只得一个人往前走了，不久他就到了慧的家。

“有什么消息？”慧看见陈清就问，她和碧正在房里低声谈话。

“我在南大街看见汽车装了他们去，”陈清痛苦地回答。他低下头，不敢看她们的脸。

“真的？”碧跳起来，她走到陈清的面前追逼似地问，好像一定要看清楚他的脸似的。

“这个时候已经完了，敏也看见的，”陈清用叹息似的声音回答。

“他们看见你吗？”“他们的汽车很快就过去了，我来不及向他们做一个记号。但是他们很勇敢。”“昨天晚上不知道他们是怎样度过的。你看见他们脸上有没有伤痕，想来他们一定受过了拷打，”慧关心地说。

“没有，他们的脸和平常一样，都带着微笑。”陈清又把头低下来，他自己也明白他说的是假话，他在欺骗她们。那浮肿的脸颊，那紫色的迹印，就像烧红了的炭，摆在他的眼前，把他的眼睛烧得痛了。

一道光在碧的脸上掠过去。慧在房里踱着，她接连地说：“我知道他们会这样，他们会这样。”“你骗我。你骗我。”碧已经在椅子上坐下了，忽然又站起来大声说。她把锋利的眼光投到陈清的三角脸上面，愤怒地责备

他：“我知道他们一定受过拷打。”陈清抬起头，用痛苦的眼光回看她，一面说：“碧，这不是一样的吗？现在他们跟我们已经隔了一个世界了。”“我不相信生命会毁灭得这样快。我简直想象不到他们会死。”慧说，她仿佛看见那两张熟识的脸在对着她微笑。

碧的脸上现出了一阵痛苦的拘挛。她站在陈清的面前，眼睛里冒出火来烧他的脸，她的面容是很可怕的。她忽然伸出一只手去抓她的往后面披的头发，把它们弄成了蓬松的一大堆。她绝望地说：“迟了。我做事太慢了。”声音就像一只受伤的野兽的哀号。她记起了在一百三四十年前法国山岳党人德木南被判死刑的时候，他的年轻的妻子露西也曾在街上煽动群众去救她的丈夫。结果两夫妇先后死在断头机上。然而现在太迟了。她走到床前，悲痛地叹一口气，倒在床上。

“碧，”慧同情地唤了一声，也跑到床前，俯下头去。

“慧，让我静一会儿，你去同陈清谈正经事情，让我静一会儿，”碧把脸压在叠好的被头上，挥着一只手对慧说。慧答应了一声，就走到桌子前面，在空着的椅子上坐下了。

陈清背靠桌子站在那里，他惊愕地望着碧。

“不要紧，碧过一会儿就会好的，我们谈正经话吧。”慧指着旁边一个靠墙的方凳，要陈清坐下去。

“我见过林了。事情很严重。我们里面果然有侦探混进来了，”陈清坐下，严肃地说。

碧立刻从床上起来，端一个凳子放在他们的中间，坐着听陈清讲话。陈清把关于王能的事情讲了出来。

“敏住的地方很危险，他应该马上搬家。他是本地人，知道他的人多，”慧关心地说。

“我刚才还见过他。他这几天的举动有点古怪。刚才他陪我走了许久，快要走到这里，他忽然转身回去了。”陈清想到敏，就仿佛看见了敏的阴沉的脸，他记起了敏近来的一些话和一些举动，他觉得这些他都不能够了解。

“他近来很激动。这也不能怪他。近来我们遇到的打击太多了。这个环境很容易使人烦躁，”慧忧愁地解释道。她却暗暗地想：敏究竟有什么事情，为什么快到了她的家他又转身回去？仁民和佩珠来了。接着贤和亚丹也来了。亚丹手里拿了一包干鱼。

“我们遇到狗了，”贤张开突出的嘴惊惶地说，众人都屏住呼吸听他讲话。他扑过去抓住佩珠的膀子。

“一条狗跟着我们咬，”亚丹并不惊慌地叙述道。“我起先还不觉得。我和贤从学校出来，后面似乎并没有人，我们也并不注意。大街上人很多，骑楼下面砖砌的柱子上贴着枪毙雄和志元的布告，像是刚贴出来的。每一处都有许多人围着看。贤差不多要哭出来了。我催了他几次他才肯走。我们走不到多久，就觉得后面的脚步声不大对。我侧过头去，看见一个穿中山装的中年人跟在我们后面。他的面孔我似乎在什么地方看见过。他那对狡猾的眼睛望着我们。我知道我们被人跟着了。我就暗暗地把贤的膀子一触，给他递了一个眼色。

他也明白了。我们再试验一次。我们把脚步放慢一点，那个人也跟着走慢了。我们随后走快一点，后面的脚步也快了。我有点惊慌，但是我在想办法。我就叫贤先走，他果然转弯走了。那个人却跟着我不放。我故意跑进

干鱼铺去买鱼，一面偷偷看他怎样。他却站在门口等我，这个笨东西。我又不肯耽擱，害怕他去找了别人来。我匆忙地买好了鱼，拿在手里，又是笑，又是气。我已经想好了另一个办法。我看见斜对角有一大群人围着看布告，就挤进去站了片刻，埋下头溜到骑楼下面，穿过一个两面开门的店铺，连忙走进了旁边一条巷子。

我看见他没有跟上来，他还在大街上张望。我就大步走着，再转一个弯，看见没有人，就拼命走快。我摆脱了这条狗，心里真痛快。在这个街口上我才找到了贤。”他愈说，愈激动，不时地嘘气，后来就脱下灰布长衫，往床上一掷。他说到最后便带了笑容指着桌上那包干鱼说：“这就是干鱼的来源。”他又懊恼地接下去：“可惜是在白天。倘使在晚上，我一定要把这包干鱼对着他的脸丢过去，让他吃点苦头。”他的这番话增加了房里的紧张气氛，众人都注意地听着。

“那么，你今天不要再出去，”佩珠接着对亚丹说。“等一会儿你再遇见那个人，他就不会把你放走的。”“不要紧。我不怕。跟他斗斗法倒很有趣。只要他再灵活一点，我也难逃掉，”亚丹兴奋地说，他的眼前还现着刚才的那位。

“你们在街上没有遇见什么吗？”陈清忽然问佩珠道。

“没有，我们很当心，”佩珠答道，的确这个早晨她们在路上很小心，但是她忘记了昨天晚上回家时的情形。

“那么这个地方还是安全的，”陈清说。

“亚丹，你看见敏吗？他到学校去过没有？”慧又想到敏，她焦急地问道。她很替敏担心。

“他没有到学校来。我还以为他到过这里了，”亚丹回答道。他仿佛看见敏在那个房间里，站在方凳上，取开东边墙上的砖块，露出一个洞，从洞里取出一个黑色的东西来。

“他今天还没有来过。陈清刚才在街上遇见他。不知道他现在到什么地方去了。我们应该设法通知他，叫他搬家，”慧着急地说。“而且他在街上乱跑，更危险。等一会儿我去看他。”她接着又把陈清讲的王能的事情重说一遍。

“没有用，他不会在家里。他一定会当心的。他也许到城外给云帮忙去了，”佩珠这样解释道。其实她知道敏不会去城外。她担心敏会干那件事情，但是她并没有确实的证据，而且敏也不曾明白地向她承认过。她不愿意再提那件事，她知道敏已经不肯听理智的话了。仁民和亚丹也知道这个。

“我们昨天晚上只睡了三个钟头，我们把文件全整理好了。佩珠，你那里的一部分怎样？”沉默了许久的碧开口了。

“都藏好了，我敢说无论谁也找不出来，”佩珠答道。

“我想到城外去，”碧提出了这个问题，“我们应该在这方面努力。假如我们早在这方面有了充分的准备，现在绝不会像这样束手无策。”“我也去。”慧接着说。

“慧，你不能去，城里也需要人，”亚丹提出了不同的意见。他接着报告一件事情：“已经有几组学生出发到城外去了，云也在那里，人数不算少了。”“慧不能够去。拿碧来说，我们不能阻止她。她住在城里给她的刺激太大，”佩珠发表她的意见道。

“那么把敏派到城外去，”慧提议道。“他在城外，更适宜些。”“我赞成。”

敏这几天在城里受的刺激太大了，应当派他出去。”陈清也相信这是安置敏的最好的办法。

“我怕他不会去，”亚丹担心地说。

“他没有理由不去。这是大家的意见。”陈清坚决地说。

“事情常常是出人意料的，”佩珠低声说，她似乎不愿意表示她比别人知道多些。

“仁民还是马上回S地好。他在这里，我很替他担心，”亚丹恳切地说。他把友爱的眼光射到仁民的脸上。

“我早就说过，他不应该在这里陪我们冒危险，”陈清接口说。

仁民微微一笑，用亲切的眼光回答亚丹的注视，接着温和地说：“为什么你们都替我担心？你们的生命不是一样地可贵吗？我没有勇气在这个时候离开你们……佩珠，你说怎样？”他走到佩珠身边，声音柔和地问。佩珠掉过头看他一眼，带笑说：“你愿意留在这里，就留下吧。”“但是他为什么要跟我们一道牺牲？这是不必要的。”亚丹坚决地反对道。“佩珠，你也看得出来这个关系吗？”“亚丹，你不要说牺牲的话。你知道在这个世界上每天都有生命在毁灭吗？但也有些生命是不能够毁灭的。我们为什么害怕？其实我比你们更关心他，”佩珠依旧温和地说。她那对大眼睛温柔地看着亚丹的长脸。

“我知道你爱他，你爱他。”亚丹禁不住粗暴地嚷出来，他以为他发现了一个秘密。大家把眼光集中在佩珠和仁民的脸上，那些眼光里所包含的，除了惊讶外，就是无限的善意。

佩珠并不红脸，她的脸上依旧带着微笑。她用平静的眼光依次回答了众人的注视。她平静地、温和地答道：“爱并不是罪过，也不是可羞耻的事情。我爱他，他爱我。这样两个人的心会更快乐一点。也许我们明天就会同归于尽，今天你就不许我们过得更幸福吗？爱情只会增加我们的勇气。”她说到这里侧过头望着仁民亲密地笑了笑，伸一只手过去让他的手紧紧地握祝“我不是责备你，我不过指出事实。固然也有人为了恋爱放弃工作，但是我绝不敢拿这个责备你们，”亚丹听见佩珠的话，不觉惭愧地红了脸着急地解释道。

“亚丹，你用不着解释。我绝不会生你的气，”佩珠带笑地答道。

“我可以这样说，我绝不会妨碍佩珠的工作。我愿意尽力帮忙她。其实这也是我自己的事情。希望大家相信我，”仁民感动地说。他注意地轮流看众人的嘴唇，似乎渴望着他们的回答。

“那么让我来祝贺你吧，我这个被称为恋爱至上主义者的人，”慧开玩笑似地走到仁民面前，伸了手给他。

“然而我并不是恋爱至上主义者啊，我不是你的同志，”仁民带笑答道，就伸出手把慧的手紧紧捏祝“那个绰号是德给她起的，德最不高兴人家讲恋爱，”碧在旁边解释道。

“德已经死了三年了，”听见碧提起德，慧就把笑容收敛起来，她又想到了那张鹰脸，那两只鹰眼睛，那一对铁一般的手腕，和那一颗炭一般的心。她同德发生过一点关系，但是这件事情只有她和他两个人知道。

“我们都没有像德那样的见解。仁民，你不要误会。我们都希望你们过得幸福，”陈清诚恳地说，他的三角脸被友情涂上了一道光彩。在仁民的眼里那张生得难看的脸变成了非常可爱的东西。幸福的感觉鼓胀着他的心。他

觉得他们用祝福包围着他同佩珠。每一个人都分了一些爱，分了一些同情给他们两个。他的感动使他同时想哭又想笑。

“佩珠，我真高兴，”贤扭着佩珠的一只膀子，他的小眼睛里包了一眶眼泪。

“贤，你怎样了？你到底是在哭还是在笑？”佩珠亲切地俯下头去问道。

“我们的生活原是这样，一会儿哭一会儿又笑，”慧声音朗朗地说。

“别的事，等克的信来了再决定吧。我还有事情，要先走，”陈清说。

“吃了饭再走吧，”慧挽留道。“就是明天去死，今天也应该把两顿饭吃饱。”“我回到会里去吃，”陈清短短地说，就告辞走了。

“碧，我们做饭吧，”慧送了陈清出去，关好门进来，唤着碧说：“吃饱饭，大家都有事情。而且你还要出城去。”

8

亚丹晚上疲倦地回到学校里。这一天是星期日，寝室里很吵闹。他燃了煤油灯独坐在房里，那些平日常来找他的学生都到城外去了。他想写一封信，提起笔，无意间把眼光落到东边墙上。黯淡的灯光把他的上半身的黑影照在那里，在他的头上有几块松动的砖微微地突出来。他看见这些砖块就放下了笔。他默默地望着墙壁，好像想看穿它，看见它后面的东西。

他忽然站起来，端了凳子到墙边，站到凳子上面，伸手移动砖块。砖去了，现出一个洞，他伸了手进去，过一会又把手拿出来。手里依旧是空的，只沾了一点尘埃。

“我快要疯了。我明明知道那里面是空的，还要去看。”他这样想着，就把砖放回原处。他下了凳子烦躁地在房里踱起来。

“怎么我今天这样烦躁？”他自语道。他在想一些事情，但是这些全混在一起，他把它们分不开来。思想似乎迟钝了。一个“敏”字时时来搅乱他的脑筋。渐渐地在黯淡的灯光下面，墙壁上又露出一个洞，里面就放着那个东西，敏正在伸手取它。但是一瞬间这个幻景就消失了。

“不行，不行。不能够让他做那件事。没有好处，只会白白牺牲他自己。”他忍不住要这样地想，他仿佛看见了敏的躺在血泊里的尸体。他痛苦地伸手去抓头发，低声自语道：“不行。我去阻止他。”他想，这时候敏一定在家，他应该去说服他，把那个东西拿回来，藏在另一个地方。他觉得这是很有把握的。他这样一想，头就发热，血也在他的身体内沸腾起来。他继续烦躁地在房里踱着。

宿舍里静无人声，学生们已经入了睡乡。黑暗穿过新近破烂的糊窗纸窥进来，煤油灯光似乎渐渐地黯淡下去，房间里充满了寂寞，就像坟墓一样。他觉得很疲倦，似乎应该上床去睡。但是他的脑子被迟钝的思想绞痛着，而且痛得很厉害。他不能够睡，他不能够做任何事情。忽然在不远的地方吹起了军号。

“我一定要去阻止他，现在还来得及。”这个思想像一股电光射进他的脑子。他匆忙地抓起放在床上的长衫，穿在身上，就吹灭了灯走出门来。他一面走一面扣纽扣。他经过教务处的门前，看见里面有灯光，舜民埋着头在写

字。他就迈着大步往外面走了。他的运动鞋的声音也不曾被舜民听见。

在路上他走得很快。他没有电筒，也不拿火把。他的眼睛习惯了在黑暗里看东西，又有星光给他照亮路。没有人在后面跟他。但是他也不曾留心这件事情。在他的耳边常常响起狗叫声，那是从远处来的，不久就消失了。他到了敏的家。

他敲门，没有应声。他把拳头在门上擂了几下。里面有了回答。接着门开了一扇，现出一张熟识的脸的轮廓，没有灯光。

“敏在家吗？”他连忙问道。

“敏没有回来，我还把你当作敏，”那个女孩子含糊地说。

“好，你去睡吧。我有钥匙，我在房里等他，”他命令似地说了，就走进里面去，让她关好了门。

他熟悉院子里的路，走不到几步就摸索到敏住的那间厢房，开了锁进去。他又在桌上摸到火柴把煤油灯燃起来。

房里非常凌乱，一些破旧的书报躺在床上和地板上，屋角一个脸盆里盛着一堆烧过的纸灰。床头的藤箱开了口，里面臃肿地堆了些旧衣服。房里的东西似乎比平日少了些。

他在房里踱了两三转，把地上的书报用脚移到另一个角落里去。他思索着，他的眼睛时时望着那盏煤油灯。他忽然跑到桌子跟前，把几个抽屉接连地打开来。抽屉里并没有重要的东西，他翻了几下，得不到一点线索。

“敏今天晚上不会回来了。”他被这个思想刺痛了一下，他几乎要跳起来。失望的苦恼立刻来压迫他。他挣扎似地自己争辩道：“那不可能。他一定会回来。”他在桌子前面站了片刻，又把煤油灯扭得更亮些。他就继续在房里踱起来。他不住地用探索的眼光看墙壁，好像他疑心那后面藏得有什么东西似的。

他把四面的墙壁都看过了。两道眉毛依旧深思般地皱起来。他忽然把床头的箱子抬起，放到屋中间去。他接连地抬了三口。他的脸色开展了。他的眼睛发光地望着墙脚的松动的砖块。他用熟练的手去取开它们。他慎重地把一只手伸进洞里去，他拿出一支白朗宁手枪和一小包子弹。他再伸手进去摸，那里面再也没有什么了。

这个发现并不使他高兴，反而给了他一个证据。他绝望地想：“我来迟了。一切都安排好了。”他相信敏一定是去干那件事情，那个东西一定是被他带去了。对于这个他差不多没有怀疑的余地了。

他把白朗宁捏在手里，对着墙壁做了一个瞄准的姿势。但是他马上微笑一下，就把手枪和子弹都放进长衫袋里去了。

“他也许很迟才回来。我不能走。我要等他。”他忽然想道。他在桌子前面坐下来。他拉开窗帷去看窗外。

“这个地方真静。”他把脸贴在玻璃上低声自语说。外面没有亮，房里的灯光把窗户和他的头全照在天井里的石板上。

“夜是这样柔和，谁也想不到明天会有什么意外的事情，”他低声叹息地说。

他突然听见什么声音。接着有人在外面敲门。他高兴地说：“一定是敏回来了。”他站起来拉上了窗帷，走出去开门。

他还没有走到门口，就听出来敲门声有点不对了。几个人在外面捶着大门，声音很急，并且发出了粗暴的叫声。他知道敲门的绝不是敏。他感到

恐怖，便转身回到屋里去，关上了房门。他马上掏出白朗宁来，装上了子弹，仍然放进衣袋里去。捶门声和叫唤声响得更厉害了。他端坐在桌子前面。

他的心跳得很厉害，神经很紧张，思想又变得迟钝了。

于是里面的门响了。他听见那个女孩走出来，口里说着含糊的抱怨的话往外面走去。

他马上想：“完了。”就把灯吹灭，自己静静地坐着。那支坚硬的白朗宁沉重地压在他的胸膛上。在外面女孩开了门，却发出哭叫声，接着好像许多人一齐拥进院子里来。

“在这里，在这里。”他听见有人用本地话叫着，同时几股电光向他的窗户上射来。他连忙站起，往床边躲，一面摸出袋里的手枪捏在手里，对着房门预备放。这个时候他差不多没有思想，他似乎把一切全放在手枪里面。

脚步声向着他的房门奔腾过来。捶门声和呼唤声同时响着，把他的耳朵快震聋了。

“你再不开，我们要放枪了。”一个兵用本地话骂道。

他不回答，紧紧地靠在墙上，用一幅薄被裹着身子，两只眼睛死命地望着门。那里并不是完全黑暗的，从门缝里射进光来。

外面仿佛有许多人在说话。房东太太也被吵醒起来了。她用尖锐的声音惊惶地说话。那个女孩在哭，那些兵士在骂。他静静地不发出一点声音。

并没有人放枪。但是门抖动得厉害，他们在用什么东西撞门，连房间也震动起来，仿佛发生了一次地震。

“完了，那些蜜蜂，那些小学生，都永远地完了，”这个思想忽然掠过他的脑子，他凄凉地一笑，接着脸上起了一阵痛苦的拘挛。他仿佛听不见任何声音了。他看见门向着他的头上打下来。

于是门发出一声巨响，猛地倒了下去，几股电光往房里乱窜。一些人抢着扑进来。他很快地推开了薄被跳起来，向着那些人扳动枪机。

他清清楚楚地看见子弹打进了一个兵的头。那个人发出一声哀叫，马上倒下来。他疯狂地捏着枪对着第二个人预备再放。但是许多颗子弹同时向他这边飞来，几股电光全向着他这边射。他觉得一阵麻木，就倒了下去。他心里知道：中枪了。

“他中枪。倒了。”那些人高兴地嚷着，慢慢地用电筒照着路走来捉他。

他倒在床前，身上中了两枪，左手压在地上，右手拿着白朗宁伸在外面。他的知觉马上恢复了，他知道得很清楚，刚才怎样地发生了冲突。他知道现在他完了。他看见他们走过来捉他。忽然他的眼睛一亮，他看见兵士中间有一张熟悉的脸，这张脸偶然被电光照亮了，脸上带着胜利的笑。“王能，就是他。”他愤怒地嘶声叫着，一股火从心上冒起来。他马上疯狂地把左手用力在地上一撑，撑起了半个身子，右手很快地把枪机一扳，他看见枪弹飞进了那个人的胸膛。他还要再放枪，然而他的身子倒下来了。

兵士们立刻惊惶地跑开了。后来他们看见没有动静，就重新聚拢来，对着他倒卧的地方接连放了许多枪。

亚丹静静地躺在黑暗里，半睁开眼睛。他全身染了血。但是嘴唇上留着微笑，好像他还睡在他的蜜蜂和他的小学生的中间。

人们把他抬了出去。

这时候敏在慧的家里，他刚刚到那里去。

“敏，这夜深你还在街上跑？你这样不当心。”慧看见敏不禁惊喜地说。

敏还不曾说话，慧又接着说：“今天你跑到什么地方去了？我们到处都找不到你。他们说你到云那里去了。”慧的脸上露出了微笑。她这一天担心着敏的安全，现在却看见他平安地归来了。

敏把手里的一包东西放在桌上，他指着它对慧说：“这包东西放在你这里，好吗？”他的面容很庄严，脸上没有一丝的笑意。

“你还跟我客气？”慧笑起来。

“慧，”他忽然亲切地唤了一声，他的面容也渐渐地变得温和了。他用留恋的眼光，痴呆似地望着她，好像不认识她一般。

“敏。”慧惊讶地看他，她从来没有听见他这样地唤过她，他也不曾这样地看过她。她温柔地说：“什么事情？你为什么这样地望着我，就像不认识我一样？”她停了一下又说：“你赶快准备到乡下去，大家决定派你到那里去。”“乡下，”他冷淡地念着这两个字，好像它们跟他没有什么关系似的。慧等着他说后面的话，他却把嘴闭了好一会。好像有些痛苦的思想在绞痛他的脑筋。

“慧，我问你，你有时也想到死上面去吗？你觉得死的面目是什么样的？”敏忽然问道，他就在慧的对面坐下来。

“死，我从没有仔细地想过它。你为什么忽然提到这件事情？”慧的发亮的眼睛探索似地看他的脸，他的面容很平静，她看得出来是什么东西激动着他的心。

“我觉得死也许完全不可怕。不过我并不愿意离开这个世界。死必须来的时候，就让它来吧，”慧说，她一点也不害怕，她要在脑子里找出一个死的固定的面目，但是她不能够。

她只看见一些模糊的淡淡的影子。

“有时候我觉得生和死就只隔了一步，有时候我又觉得那一步也难跨过，”敏恳切地说。他的面容很严肃，他仿佛看见在他的面前就立着一道黑暗的门。他应该踏进里面去，可是他还能够知道那里面是什么样的情形，他还因为这个感到痛苦。

“为什么你会有这种古怪的思想？一个人活着的时候不应该想到死，”慧温和地责备道。她的眼睛爱怜地看他，就像从前某一个时候那样。“这几天的情形容易使人激动。但是佩珠同仁民相爱了。”她对着他一笑，这笑里含着温情，同时也含着焦虑。

敏的眼睛亮了一下，他低声说：“这是很好的事情。”他没有丝毫的惊奇，好像这是他意料中的事。

“敏，你近来变得多了，你从前并不是这样，”慧关心地说，她的眼睛仍然探索似地望着他。她看见他默默地一笑，便接着说下去，“我不相信目前这些打击会使你发生动摇”她想用这句话来激他。

敏依旧痴痴地望着她，好像听不见她的话似的。他忽然站起来走到慧的身边，用一只手按着她的肩头，哀求似地问：“慧，你会常常记着我吗？”慧掉头看他，把一只手伸过去，压在他的那只手上，惊讶地但是感动地问道，“奇怪，你为什么问这句话？”“你给我一个回答。难道你连一个回答也不给我吗？”他固执地央求道。

“敏，你不要这样说，我们也曾相爱过。”慧的眼睛里露出了爱情。她温柔地看着他，对他笑了笑。

“那么你会常常记着我吧，”敏热烈地追问道。

慧笑着点了点头。

敏突然把两只手伸去捧着慧的脸，热烈地甚至粗鲁地在她的嘴唇上接了一个响吻。过后，他缩回手，短短地说了一句：“我走了。”他不等慧再说话急急地往外面走了。

慧惊愕地望着他的背影，她好像落入了梦里一般。忽然她猛省地站起来追出去，但是他已经开了门跨出门限了。她赶上去唤他。

“敏，你就在这里睡吧，影今天晚上不回来，”她说。

他站在阶下回头看了她一眼，轻轻地说：“我走了。”就把自己的身子投进黑夜里去了。

慧在门前站了一刻，便进去关了门。她的心开始痛起来。

她觉得她现在明白了。

9

早晨十一点钟光景，敏在马路上闲走，一只手插在学生服的袋里捏着那个东西。

他十分激动，但是他极力做出若无其事的样子。他故意时时埋下头来，却又偷偷地看前前后后的行人。

“他打死了两个人，他自己也死了。”这句话忽然闯进了他的耳朵。他惊讶地抬起头看。骑楼下砖柱子旁边站着两个学徒在谈话。

“他真厉害。人家打伤了他。他还爬起来开枪杀人。”“他们说他的名字叫什么敏。年纪轻，身材高高的。”这两个年轻人带了赞叹的脸色和声调，天真地在那里谈话。敏知道他们说的是什么事情。他听见“敏”字，不觉吃惊地看了那个学徒一眼，但是他马上也就明白了，他的眼前现出一个颀长的影子，灰布长衫，运动鞋，还有那张长脸。

“他跟德一样，连他的相貌也跟德一样，”他痛苦地在心里说。他的耳边忽然响起了那个熟悉的声音：“现在是不行的，现在还轮不到你……不是个人，是制度。”他觉得有无数根针刺在他的心上，痛得他整个身子抖起来。他的脸上又起了痉挛。

他在心里说：“怎么又轮到你呢？你同我不是一样的人吗？”那个躺在血泊里的尸体马上在他的眼前出现了。他想象着：那个人怎样躲在黑暗里拿了白朗宁准备开枪，又怎样受伤倒下去，爬起来再放了一枪。他仿佛看见一缕一缕的血丝从他的身上冒出来。

“你是不会死的，”他好像在安慰谁似地低声说，没有人听见他的话。他已经离开那两个学徒往前走了。

他的脚步下得很慢，好像在等待什么人似的。他时时埋下头，不愿意让人家多看见他的脸。但是那个思想还在追逼他。

“我们现在不需要暴力，它会毁掉我们自己。”那张长脸又在他的眼前出现了，嘴张开，说出了这样的话。跟着这句话响起了枪声。于是那张脸马上消失了。

“你——你为什么——”他想问一句话，但是他只吐出了这几个字，声

音很低。“我太激动了，”他这样想，就伸出另一只手在眼睛上擦了几下。

这是一个很好的晴天，一切都沐浴在明媚的阳光里。马路上非常拥挤，依旧是那么多的行人，闹的，笑的，静的，跟平常没有两样；但是在敏的眼里看来他们都是陌生的，好像跟他隔了一个世界一般。

一辆黄包车过去了，接着又是一辆。后来就有六七个女人挑了担子在他的身边走过。她们的发髻上插满了红花，下面露出一对赤足，汗珠沿着鬓角流下来。

“她们不知道，”他低声地说，不觉怜悯地笑了。

“我被人跟着了。”这个思想忽然刺进他的脑子，他几乎要跳起来。他发觉有一个人在后面跟着他，那是一个青年人，上身只穿了一件翻领衬衫。“我毁了。”他暗暗地着急起来。

他慢慢地走着，故意做出不知道的样子，埋着头在思索。

但是很快地他就掉转身子回头走去，这动作是那个人所料不到的。那个人只顾往前面走，几乎撞着他的身子。他看见了那个人的一对老鼠眼似的眼睛。

那个人略略停了一下，他似乎不便马上跟着敏掉转身子。

敏转过身就急急地走着，等那个人追上来时，他们中间已经隔了好几步的光景。敏把眼睛掉往四面看，看见旁边有一家酒馆，他打算趁那个人不看见时溜进去躲一下，他知道在酒楼上他也可以看见马路上的景象。

他走到骑楼下，正要走进酒馆，忽然听见前面响起了汽车的声音。他的心马上剧烈地跳起来，他连忙缩回脚，转身走下马路，站在路边等汽车过来。

汽车还没有到，两个警察就忙着赶行人。一些人争吵起来，他们都退到两边，让出了一条很宽的路。敏努力挤到前面去。警察用鞭子拦住他。他便站在警察的跟前。他掉过头去找刚才跟着他的那个人，他看见那个人正在人丛中挤着，也要到前面来，两只老鼠眼似的眼睛不停地朝他这边望。

“我胜利了，”敏想着，得意地笑了笑。他的右手在学生服的袋里提起了那个东西。

汽车在他的眼前出现了。他远远地就看见车外面那两个站在踏板上的马弁。他紧紧地望着那辆汽车，把全副精神都放在一对眼睛和一只手上。他不能忍耐地等待着。

汽车逼近了，一下子就飞跑过来。他忘了一切地冲出去，他做得那么快，没有人来得及阻止他。他的眼睛里就只有那辆汽车，别的一切都看不见了。他甚至没有看清楚车里的人脸。他疯狂似地把袋里的东西拿出来在汽车前面的地上一掷。

于是一个爆炸的声音突然响起来。他的眼睛花了，在一阵剧痛以后他完全失了知觉。

街中间起了一阵大骚动，哭声、叫声压倒了一切。人们很快地逃光了，只剩下宽敞的马路。在马路上面凌乱地躺着汽车的碎片和死伤的人。马弁死了一个伤一个，旅长受了轻伤。

离汽车不远，在血泊里躺着敏，人看不清楚他的脸，那上面全是血。一只脚离开了他的身体。

佩珠伴着德华到妇女协会去。她们起初听见爆炸声，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接着看见许多人逃进巷子里来，每个人都带了惊恐的脸色奔跑着，

好像有什么可怕的东西在后面追赶他们。

“什么事？”德华拦住一个中年人问道。

“旅长遇刺了。”那个人喘着气回答了一句，就跑开了。

好像有一个响雷打在这两个女郎的头上，她们呆了。过了片刻，佩珠忽然伸出一只战抖的手去触德华的膀子，低声说：“一定是他。我们快去看。”她们急急地走着，走进了大街。那里人挤得更厉害。有一些人从前面退下来，又有一些人从后面挤上去。

“旅长没有死。”一个粗暴的声音闯进她们的耳朵，绞痛着她们的脑筋。她们侧过头去看，一个穿短衣的黑脸男子激动地走过去了。

“完了，”佩珠痛苦地在德华的耳边低声说，她的眼里射出一股恐怖的光。

“不是他，不是他，”德华茫然地摇头说。一个人迎面撞过来，使她站不住脚跟，身子往后面一倒，却被佩珠扶住了。

她们又朝前面挤过去，很费力地挤进人丛中，两个人的额上都出了汗，背上也湿了一团。周围的男人的汗气直往她们的鼻端扑过来。她们要移动身子也很费力。前面的人阻塞了她们的路，后面的人又用力往前面挤。

“慧来了，”德华低声对佩珠说，她看见前面不远处露出了慧的头，头发依旧飘散着，遮住了半边脸，她用手把慧指给佩珠看。她同时叫了一声：“慧。”“不要唤她，”佩珠连忙阻止德华。但是慧似乎听见了唤声，她掉过头来看，很快地便看见了她们。她不笑，也不说话。她只对她们点个头，交换了一瞥痛苦的眼光。她又回头去看前面，把身子往前移动。

佩珠也拉着德华向前面挤上去，恰好前面有几个人走开了，让出一个缝隙，她们便跑过去，再加一点力，出一次汗，她们就到了慧的后面。

“慧。”德华把身子偎过去，欣慰地唤了一声。

“那是敏，”慧回头看她们，低声说，“他毁了自己。”在她的眼角上泪珠快要掉下来了。佩珠默默地伸一只手去握紧了慧的右手。前面似乎松动了些，后面的人只顾向前面冲，她们趁这个机会又朝前移动几步。她们快走到十字路口了。

前面的人不走了，她们也只得站祝她们踮起脚看，只看见无数的人头，此外再也看不到什么。太阳晒着她们的头发，汗使得衣服紧贴在她们的身上。她们正在着急的时候，许多人忽然退了下來，使她们也站不住脚，摇摇晃晃地跟着他们退了好几步。

“凶手死了。”“真可怕。”“一身都是血。”许多话从许多人的口里说出来，她们的耳朵一下子只能够抓住这几句。

她们躲到骑楼下面，就站在砖柱子旁边，看着人群像潮水一般向后面退去。慧猛然伸出右手抓住佩珠的一只膀子。她的耳朵里不间断地响着那几句话。

“我们再挤上去。”慧坚决地说了这一句，也不征求那两个女伴的同意，一个人就往马路中间跑。佩珠和德华也跟着跑过去。

大部分的人都往后面跑，她们却要到前面去。但是前面就立着那肉的屏风，挡住了她们。她们带着一脸的汗，疯狂似地往人丛中乱窜，常常是走了两步又退后一步。

前面的人看见她们这样的乱撞乱冲，便投了一些惊讶和嘲笑的眼光到她们的脸上。

“你们姑娘们倒喜欢看热闹。”“前面过不去了。”“那里戒严不让人通

过。”几种声音，几句话向着她们的脸上吐过来。

前面忽然响起了军号声。她们又退到骑楼下去，就站在一家商店门前，只看见人往后面奔跑。

渐渐地看热闹的人跑光了。接着出现了一小队武装的兵士，他们拥着两部汽车过来了。

“一定是到医院去，”佩珠低声说，她却看不清楚汽车里面的人。

兵士们拥着汽车走远了。好些人又围拢来。她们也挤到里面去。但是前面仍然不许人通过。大家站了好一会，在十字路口守卫的军警才取消了禁令，放了几个过去，接着又放过去一些人。慧、佩珠、德华都过去了。

那条街中间就是出事的地点。人刚刚抬走了马弁的尸体。

毁坏的汽车还倒在地上。不远处就是敏的尸首。

一些人围着尸首看。她们也挤进去。无疑地这是敏的脸，虽然是被血染污了，但是脸部的轮廓却能够被她们认出来。身上全是血。一只脚离开了大腿，飞到汽车旁边。

“敏，这就是你的轮值吧，”慧想说这句话，话没有说出口，她又流出眼泪了。她的心从没有像现在这样厉害地痛过。

她仿佛看见那张血脸把口张开，说出话来：“你会常常记着我吗？”德华把身子紧紧地靠在佩珠的身上，她埋下头，她的眼睛也湿了。

“我们走吧，”佩珠低声对她们说，她极力忍住内心的激动。她知道慧和德华都不应该在这里久看，她就拉着她们走开了。

慧起初不理佩珠，她只顾不转眼地埋头看尸首。后来经过佩珠的几次催促，她才跟着佩珠走了。德华早就不能够支持了，她的脸色白得难看，眼睛里含了一眶泪水。

她们三个人在路上都不开口，好像为着一件事情在生气似的。后来她们就到了那所旧庙宇。

广场上榕树下面围聚着两堆人，在谈论爆炸的事情。她们走进里面，先到妇女协会去。

影正在会客室里和惠群谈话，看见她们进来，便问道：“你们知道那件事情吗？”佩珠应了一声，点了点头。

“我想陈××一定受了重伤，”影虽然有些激动，但是她的脸上还露出喜悦的表情，她以为这是一个好消息。

佩珠痛苦地摇摇头，她沉默着。

“敏死了，是他干的。”慧的口里迸出了哭声，她马上走进了里面的房间。德华也跟着进去。

影的喜悦被慧的话赶走了。她拿恐怖的眼光在佩珠的脸上扫了一下，她战抖地问：“真的？”佩珠低下头，痛苦地说：“怎么不真？我们刚才还看见他的尸首，鲜血淋漓的。”影惊呆了似地望着佩珠，泪水突然从她的眼里冒了出来。

她仿佛还看见敏的脸在她的眼前晃动。

“他为什么要干这种事情？又没有人派他去干。我真不明白。”惠群含着眼泪直率地发出她的疑问。

“我知道，我早就知道。但是他已经下了决心了，”佩珠悲痛地回答。“你想想看，他经历了那么多的痛苦，眼看着许多人死，他是一个太多感情的人。激动毁了他。他随时都渴望着牺牲。”“但是这一次他把我们的计划完全毁了。

你既然知道，为什么不阻止他？”影带着抽泣地说，声音低，但很严肃。

“是的，他会给我们带来更多的压迫。但是我怎么能够阻止他呢？”佩珠忍住泪接口说。“我和亚丹都劝过他。但是他不听，而且我们也没有想到他会干这——”她还没有把话说完，就看见陈清带着一张苍白脸跑进屋来。他来报告方亚丹的结局。

10

房里没有人说话。陈清埋下头用沉重的脚步踱来踱去。过了半晌，德华低声说了一句：“他的蜜蜂……这就像一场梦。”仁民带着贤从外面走进来。众人一齐往房门口看。

“你们都在哭，”仁民悲痛地低声说。

贤跑到佩珠身边抓住她的一只手。

“这是什么时候。你们还在哭。”仁民的声音依旧很低，但又是坚定的，这表示他的头脑还很清楚，他的意志还很坚决。

陈清用苦恼的眼光看仁民，严肃地回答道：“我们的损失太大了。”他没有流眼泪，但是他的心却因为思念那几个朋友痛得厉害，就像有人拿了刀子在割它一样。

“仁民说得对，现在不是哭的时候，”佩珠猛省似地说，她摸出手帕揩了脸，眼睛里射出来坚定的眼光。

“现在情形更紧急，更厉害的反动马上就会来的，”仁民镇静地说，他用一种力量把复杂的感情压下来了。“我们没有严密的组织，又不好好准备，那么还会有更大的损失。”仁民的这两句话进了众人的耳朵就成了恐吓的警告。但是他们并不因为这个发生恐惧。

再没有人哭了。大家开始在想未来的事情。

“我害怕工会这次免不掉，”陈清激动地说，但是他并不害怕。

“一定的，他们第一个就会解决工会，”慧抢着说，她的眼睛冒出火，好像她已经准备出发到战场上去。

“克应该有信来了，他也许有好消息来，”影怀着希望地说。她想到克，就充满了温暖、柔和的感情。她的眼睛还是红的，但是德华的眼睛更红。

“我们不能坐着等他的信。我们应当认真考虑仁民刚才的话，我们过去太散漫了。陈清，你赶快把工会再洗刷一次，你自己也可以避一下。慧也应该搬家。仁民也不能够再像这样地乱跑了。”佩珠趁他们谈话的时候思索了一下，这时就把她的意见说了出来。她的面容严肃，话很急，眼光轮流地在几个人的脸上转了一下，就像在发命令似的。

“在这个时候要我整天留在家，我也做不到，”仁民低声说了一句。

“英倒很好，他整天就在园子里忙着养蜂，”德华接着说。

她的意思是要仁民像英那样地关在家里。

“你们要云进城来吗？”惠群问道，她忽然想到了云。

“不要，他在城外很安全，就让他留在那里。陈清明天也到那里去。慧，你们也去。其实仁民也可以去，”佩珠说，她把垂下来的头发挑到后面去了。

“佩珠，你呢？”仁民关心地问道。

“我留在城里，城里的事情让我来应付。”佩珠勇敢地说。

“你一个人应付不了。我要留在这里，我不能够放过这个机会。”慧抢着说。她红着脸，摇着头，她的飘蓬的头发跟着她的头在动。她好像一头狮子，她的眼睛就像一对狮子眼。她穿着灰布短衫，系着青色短裙，套着黑色长统袜，这个装束把她显得更勇敢，更动人，“我也不去，我愿意同你们在一起，”仁民坚决地说。

“那么你快点去收拾那边，你要人帮忙时，我们都去，”佩珠接着对陈清说。

“不要紧。那边有人，而且重要的东西早已搬走了，”陈清回答道。“那么我先去吧，”他就往外面走。房里的人继续在谈话。陈清马上又走回来，脸色变成了灰白。

“那边给围住了，”陈清惊惶地说，他变得口吃了。

这个消息使得众人都紧张起来，他们走到窗前，从纸窗孔看对面的景象。他们的眼里全是兵。

“陈清，你不要过去了。”佩珠声音战抖地说。

“陈清，你就留在这里，”慧也在劝阻陈清。

“但是他们会到这里来的，”德华焦虑地说。

“我要回到那边去，”陈清想了一下便这样说。“如果他们找不到我，就会到这边来的。”“我们这里有后门，大家就冒一次险吧，从后门出去也许安全，”慧激动地说。她陪着众人匆忙地走进里面房间，开了那扇小门。外面是一条很窄、很窄的巷子。她告诉他们：走完这条巷子就有一道门，开门出去，前面是一条小河，河边有草径可以走。这条路佩珠和影都知道。

“你们快走吧，”慧表示自己愿意留在这里。

“我也迟一点走，”佩珠接着说。她却抓起贤的膀子吩咐道：“贤，你陪仁民出去，他在这里很危险，陈清也是这样。

我们女人迟一点不要紧。”“要走大家都走。我不愿意一个人走。”仁民痛苦地说。

“仁民，想不到你还有这种书呆子气。我们还有事情，迟一点走不要紧。你们先走，就让我跟慧留在这里，我们跟着就来。”佩珠着急地责备仁民说，把她的坚定的眼光投在仁民的脸上，她的眼光很锋利，而且很亮。

“好，我们听你的话，”仁民点着头说，他软化了。“你们也应该快快地来埃”他对佩珠笑了笑，笑容里似乎包含了几种感情。

影带头，仁民跟着，惠群和贤再跟在后面，他们摸着高墙沿着巷子走去。陈清不肯走。

他很固执，众人都不能够说服他。

佩珠送他们出去，关了门回来。她进了房间，陈清和慧两个人正把脸贴在窗上看对面。

慧听见脚步声就回过头向佩珠问：“他们都走了吗？”她的脸上还带着忧虑的表情。

佩珠默默地点着头，她也走到窗前去，正看见兵士们忙碌地从工会里面搬出种种的东西。

陈清一面注意地看，一面捏起拳头愤怒地低声骂着。

“工会又给人毁掉了。”慧悲痛地说。

“我要去，我不能让他们毁掉它。”陈清粗暴地说。他差不多把工会当作自己的家，看见别人在毁他的家，他的愤怒和痛惜快要使他发狂了。

“陈清，安静点，你不要太激动了，”佩珠低声说。她一面又唤慧道：“慧，我们快收拾这里的東西。等一下我们就要动身。”她离开窗前去开抽屉。

慧听见佩珠的话，也就忙起来跟着佩珠收拾东西。重要的东西已经搬走了。她们再把不太重要的东西包扎成了两包，放在床上，预备带出去。

陈清依旧站在窗前，他看见兵士们搬完了东西就开始押着人出来，都是工会的职员，都被他们反剪地缚着两只手。

“慧、佩珠，我走了。”陈清觉得他的胸膛里翻腾得很厉害，他那颗心就像要跳出嘴里一般。他终于忍耐不住，猝然掉转身子要往外面走。

“陈清，你到什么地方去？”佩珠唤住他，惊讶地问道。

“到那边去，”他短短地回答。他很苦恼，但是他并不曾失掉信仰。

“这简直是愚蠢的举动。你没有权利白白地牺牲你自己。”佩珠严肃地责备道。

“你爱说你常常是乐观的。你现在倒在学敏的榜样。”慧接下去说，话里带着嘲笑的调子。

“我并不悲观。然而我一定要去。我不能让别人代我受罪。

我去，人家就可以释放他们，”陈清怀着原始般的正义的信仰坚持说。

“不会的，你出去不过多添了一个牺牲品。别人不会得到一点好处。你难道还以为那班人会有慈悲心吗？”佩珠阻止地说。她也很激动。她觉得如果说错一句话，她就会送掉一个人的性命。

“你们快走，出去准备应付的办法。让我去对付他们，转移他们的目标，使得你们有从容布置的时间……”陈清抱了辞严义正的态度说。他的眼睛里射出牺牲的火光，他的三角脸发红，脸上添了很多的生气。

“但是目前并不需要你这样做。我们都可以平安地逃出去。我们更需要像你这样的人，”佩珠坚决地反驳道。

“他们在工会里抓不到一个重要职员是不会甘心的，我不要紧，旅部里有我的熟人——”陈清还没有把话说完，忽然瞥见外面有几个兵正走在桥上，往这边过来，他马上变了脸色回过头对她们说：“他们来了，你们快走。”慧本来站在窗前，背向着窗户，就马上掉过身子往外面看。佩珠也跑过去，她立刻回到床前拿起一个包挟在腋下，短短地说：“我们三个都走。”“好，”慧也去拿起了另一包东西。她同时把严肃的眼光投在陈清的三角脸上，说：“陈清，你跟我们走。”陈清迟疑一下，点点头，一面催促她们道：“你们快走。

再迟一刻就不行了。”佩珠开了那道小门，第一个走出去，慧跟着她。她们回过头来看陈清，陈清微微一笑，便突然把门关上了。她们着急地在外面捶门，一面唤着陈清的名字。陈清并不答应，反而拉了桌子去把门抵祝“走吧，”慧叹了一口气说，她把那一对细眉紧紧地皱起来。她们沿着巷子跑出去。

“贤，你还在这里？”佩珠打开掩着的门不觉惊讶地叫起来。

贤正站在河边一株龙眼树下，他听见佩珠的声音，掉转身子，看见了佩珠，便向着她跑去。他捏着她的一只手，亲切地、快活地说：“我在这里等你们。”他做出一个滑稽的笑容。

佩珠微微地笑了，爱怜地抚着贤的头发，一面说：“你这个顽皮的孩子，他们呢？”慧也伸出手去在贤的头上敲了一下。

“他们都到你家里去了。惠群一个人回家，”贤答道。他看见没有陈清，就问道：“陈清呢？”“他不肯走，他还在里面，他把门关了，”佩珠一面说，一面踏着乱草沿着河边走。慧走在她后面，她回头问慧：“慧，你想他们会把陈清捉去吗？”她走得很快，声音里泄露出她的焦虑来。

“为什么不会呢？他们就要到协会来了。”慧苦恼地说。她接着使用力咬她的嘴唇。过了半晌她又说：“妇女协会从此关门了。我们的妇女运动也完结了。”佩珠又掉过头看慧，正遇着慧的冒着火的眼睛，她不觉颤抖了一下。慧的那样深的苦恼把她的心灵也震动了。但是从这里她却得到一个回答：慧和她一样并不相信妇女运动就从此完结。

没有人在后面跟随她们。四周非常清静。沿河边长着一些龙眼树。小河在阳光下面发亮，河水缓缓地流着。她们踏着快要长齐她们膝头的青草，但时时被荆棘绊住了她们的长统袜。她们很困难地走完了这一段路，腿上已经挂了无数的荆棘。她们看见并没有人追上来，就放心地把荆棘拍落了。

前面立着一堵破墙，已经倒塌了一段，现出一个大洞，地上堆了许多砖块。顺着墙边也有一条小路，但那是引到山上去的，从那里走时，路就愈走愈远了。

砖上有好些脚印，多半是女人的，显然是德华几个人爬过墙进了那一条荒凉的巷子。

“我们翻过墙去吧，”慧提议说，便踏上砖块，弯着身子从那个洞爬进了里面。

佩珠和贤两个人也就跟着爬了过去。

里面是一条僻静的巷子，路上堆着好些砖块，石板缝里生着茂盛的青草，破旧的墙头上长着仙人鞭一类的植物。这条巷子似乎很久就没有人走了。在靠里的一边也有几家破旧的院子，但都是没有人住的著名的凶宅。

“我们居然跑到这个地方来了，”慧说着不觉笑起来，方才的紧张的心情现在松弛了。

她站着得意地往四面看，她知道现在她们已经安全地逃出虎口了。

“快走。到我家里去。”佩珠催促道。

她们看见太阳的位置，分辨出了方向。三个人急急地走着，进了僻静的巷子，转了好几个弯，就穿过了大街。大街上依旧很拥挤，许多人激动地谈论着旅长遇刺和工会被封的事情。在好些人的脸上她们看出了忧虑和愤怒的痕迹。几个兵把守在十字路警察亭前面检查行人。

她们连忙走进对面一个小巷子，在那里没有人注意她们。

她们拣着僻静的巷子走，故意多绕了几个弯。

“我们应该给云报个信，”佩珠忽然想到这件事情就说了出来。

“我去。这的确很要紧。”慧接着说，她的眼睛又发出光来。

“我想叫影去更安全些，你比较容易引起人家注意，”佩珠思索一下就反对说，她的态度是很诚恳的。

“不要紧，让我去。我就去。”慧摇动着头，让她的浓发在脸颊上飘舞。她马上把包裹递给贤，说：“贤，你把这个拿去。”她又对佩珠说：“你叫影回去收拾东西，准备搬家。”她不等佩珠说别的话，便昂着头，红着脸，甚至带了得意的神情，掉转身子走了。佩珠回头去看她，只见她大步走着，两只手不停地往前后甩，风吹动她的浓发，她的短裙也跟着风飘舞。她好像是被风吹走了一般。

“慧，”佩珠温和地唤了她一声，她没有听见，不曾转过头来。佩珠也就拔步走了。

两个人到了家，贤去叫门，德华开了门出来。德华看见佩珠，现出了欣慰的脸色。

“慧呢？”德华担心地问。

佩珠进了房间把东西放好，才告诉德华说，慧到城外找云去了。

“但是云进城来了，”德华惋惜地说。

“就让慧留在乡下也好。云在什么地方？”佩珠说。

“就在后面。克也回来了。他现在在城外，云带了他的信进城来，”德华严肃地低声告诉佩珠。

“好，我们到后面去。”佩珠匆忙地说着，便走出房间往后院走。

“贤，你就留在外面看门吧，”德华温和地说，对他笑了一下，好像姐姐在吩咐弟弟一样。贤本来打算跟着她们到后面去，听见她的话，便答应一声，规规矩矩地顺从了。

佩珠进了蜂场，看见云在那里，仁民和影也都在那里。他们站在树丛中谈话。英忙着在加糖水，林舍在旁边给他帮忙。

“佩珠，你回来了。又跑得这样气咻咻的。”林舍看见佩珠就笑着叫起来，用爱惜的眼光看她。

佩珠带笑地唤了一声“林舍”，随便说了两句话。

“亚丹呢？他为什么不来呢？英一个人又弄不好，”林舍动着大嘴高声说道。

佩珠迟疑着，她仿佛看见灰布长衫裹着的颀长的身子在树丛中动了一下，心里感到一阵酸痛，但是她连忙做出笑容回答说：“亚丹有事情回小学校去了。”她说完便朝云那边走去。德华已经先到了那里在和他们谈话。

“克回来了。那边朋友们的意思要我们暂时撤退到乡下去，重新整顿组织，只留几个不大受人注意的人在城里，那边马上就派几个新的人来，”云庄重地说。

“工会被封了，你知道吗？你那里一定很危险，”佩珠着急地说。她摸出手帕揩着额上的汗。

“我进城来才知道。我们那里已经搬了家，现在另有一个秘密会所，每天晚上都有工人去，”云镇静地说。

“你知道陈清被捕吗？”佩珠追逼似地继续问道。

“陈清被捕？”云惊惶地说。

“他一定不肯走，兵到协会来了，我想他不会跑掉，”佩珠激动地说，声音依旧很低，脸部的表情却是把悲痛、赞叹和怀念混在一起。

云的镇静被这几句话搅乱了。他痴呆似地望着佩珠，他的脸色慢慢地变换着。

“事情不宜再延迟了。我们应该快些行动。这几天里面我们快要把最好的人损失光了，”仁民严肃地说，他看出了事情的严重。他没有眼泪，他只想到快要到来的艰苦、激烈的斗争。

“克带来的意见也很对，在这样的环境里，我们的力量的确太弱了。我们还不能够正面跟他们作战，”影恳切地说。

云歇了片刻，用手揉了揉他的塌鼻头，他清醒过来了。他用严肃的声音说：“城外的工作进行得很好。我们太缺乏人。

碧去了也还不够。乡下也需要人，那些学生去了以后稍微好一点。”“你们都到城外去吧，我就留在这里，我是不要紧的，”德华坚决地说。

“我们到外面商量去，”佩珠这样提议说。他们四个人陆续地走出外面进了佩珠的房间。

不到一会工夫，会议就结束了，他们接受了克带来的那边朋友的建议。影到慧的家里去，德华去妇女协会探听消息，云去看旅部的那个朋友。

影和云先走了，德华在房间里停留了一会正要出去，刚跨出门限，又走回来对佩珠说：“佩珠，你有一封电报，我忘记给你。”她翻开桌上的一本书，从里面抽出一封电报递给佩珠，自己匆匆地走了。

佩珠接过电报连忙拆开来。这是S地发来的电报。她从桌上书堆里找出那本电报号码书，急急地翻译起来，一面翻书一面写：“……剑——虹——”她的心开始猛烈地跳了，她的手也战抖起来，她继续翻译下去：“失——踪——速——来——嫵”“你看，德嫵打来的，”佩珠把电报纸递给仁民，然后把头俯在桌上，一声不响。

仁民读了电报，抬起头看佩珠，只看见她的肩头不住地耸动。他用悲痛和爱怜的眼光把她的头看了好一会，然后把电报纸放回在桌上，默默地在房里踱起来。

过了片刻仁民才走到佩珠的身边，把一只手搭在她的肩上，俯下头温和地在她的耳边说：“佩珠，不要伤心。剑虹不见得就有危险。”佩珠抬起头看仁民，悲痛地说：“仁民，我能够忍受，再大的打击，我也能够忍受。”她站起来一把抱着他，把头压在他的肩上。

“我知道，我知道，”仁民搂着她的腰，接连温柔地说。

“但是，佩珠，你回去吗？你到S地去吗？”佩珠不说话，过了好一会，才抬起头。她放松手，用悲痛的眼光望着仁民的脸，慢慢地摇着头说：“我不去，我不能去。”然后她又用恳求的眼光看他：“你替我走一趟吧。你是他的朋友。”仁民还不曾回答，贤从外面跑进来了，他是从蜂场里来的。他走进门，口里唤着佩珠，但是他看见房里的情形就闭了嘴。他瞥见桌上的电报纸，走过去拿起来读了它。

“佩珠，你要走？”他走到她的身边，拉着她的一只手急急地问道，他差不多要哭出声来了。

佩珠温柔地看他，伸手去摸他的头，好像在对待一个小孩。她说：“我不走，贤，我不愿意离开你们。”“但是你的父亲——”贤着急地说，他疑心她在骗他。

“我请仁民代我去，因为那边更需要他，”佩珠打断了贤的话，她又用恳求的眼光看仁民，一面温和地问：“仁民，你愿意吗？”仁民的眼睛忽然黯淡了，他把头埋下去，低声说：“我不能在这个时候离开你，佩珠，要走我们一道走。”“我也走，我同你们一道去。”贤在旁边激动地说，他把佩珠的手握得更紧，好像害怕佩珠马上会飞走一般。

“为什么大家都走呢？”佩珠微笑了，她的面容渐渐地开朗了，她仿佛已经驱走了悲痛，现在用她的精细的头脑来衡量一切了。然而她的眼睛里依旧充满着爱情的眼光。“我不能离开这里，尤其是在这个时候。仁民，你应该回去，你已经完成了你的使命。你现在可以把你亲眼看见的事情带回去告诉你们那里的朋友。”“然而剑虹的事情应该你自己去料理。你不去，你不会后悔吗？”仁民痛苦地说。

佩珠埋下头，过了半晌才抬起来。眼睛里面还有泪珠，但是她的面容已经是平静的了。

她摇摇头用坚定的语调说：“我不会后悔。我已决定了。”她看见仁民不说话，只顾望着她，就走到他的身边，伸手去挽住他的手臂，把身子偎着他，温柔地恳求说：“你替我走一趟吧，这就跟我自己回去一样。况且那里还有许多朋友。你去吧，你没有留在这里牺牲的必要。”她完全没有想到自己的命运。

“佩珠，”仁民侧着头看她的脸，一面忧郁地唤道。两张脸靠得很近，他的嘴差不多要吻着她的额角，他温和地说：“我不能够拒绝你这个要求。但是在这个时候要我离开你，离开你们大家，我实在没有——”突然外面起了捶门声，仁民惊惶地闭了嘴。

“我去，”贤匆匆地说了这两个字，便往外面跑去。

进来的是蕙群，她跑得气咻咻的，一张脸成了青黄色，很难看，两只眼睛恐怖地圆睁着。她一进屋就说：“小学校的舜民也被捕了。”“你在什么地方得到的消息？”佩珠惊惶地问道。

“我看见好几个兵押着他走。奇怪，怎么会捉他呢？”蕙群倒在藤椅上激动地说。

“现在越逼越紧，他们要使一网打尽的毒计了。仁民，你明天一定走。我出去托人给你买车票，”佩珠紧张地说。

“我去，”蕙群抢着说。

“佩珠，我还想多住几天……”仁民的话没有说完，就被佩珠打断了话头。她说：“不，你应该早走，我父亲的事情托给你去办。而且我们明天都要撤到乡下去，另外换一批新的人来。惠群，你在这儿帮忙我照应仁民，我出去走一趟。我不会有问题，我知道躲避危险的方法。”她不等别人答话，就匆匆地出去，开了大门走了。

仁民跟着出去关了门进来，看见贤躺在床上哭。

“仁民，你为什么阻挡她？她出去，他们一定会捉住她，”贤抽泣地责备仁民说。

“你这个蠢孩子。不要哭。他们不会捉住她。她还要活着做许多、许多事情。”仁民用极大的力量定了定心，然后用平静的声音安慰这个哭着的孩子。

附录

附录一

《爱情的三部曲》总序我在一九三一年夏天开始写《雾》，到一九三三年十二月才把《电》写完。写了《电》，我的《爱情的三部曲》算是完成了。

关于这三本小书似乎有不少的读者说过话，我也见过一些杂志和报纸上的批评，我自己却始终沉默。现在我已经把别人说过的话完全忘记了。但是那些被咽在肚里的自己的话却成了火种，在我的心里燃烧起来。我不能够再沉默。所以我借着《雾》的改订本第一次问世的机会，把我的灵魂的一隅

为读者打开。

“在你的作品里你自己满意的是哪几本？”我常常遇到这样的问题。朋友们当面对我这样地说过，一些不相识的读者也写了信来问，最近还有一个新认识的朋友要我拣几部自己满意的作品送给她。

对这样的问话我的答覆总是简单的一句：“我没有写过一部自己满意的作品。”这是真话。所以对于那个朋友我连一本书也没有送去，因为我对自己的作品从来就不曾满意过。

我不曾写过一本叫自己满意的小说。但在我的二十几部文学作品里面却也有我个人喜欢的东西，例如《爱情的三部曲》。我从来不曾把我这个“灵魂的一隅”打开给我的读者们看过，因为我觉得这完全是个人的事情。

我为什么喜欢这三本小书呢？这大概是由于个人的偏爱。

我不是一个批评家，并且我是撇开了艺术来读自己的作品的。

我常常被人误解，有些朋友甚至武断地说，我的作品里面常常有我自己，他们替我的作品作过考证。也有人相信他们的话，因为他们自以为很了解我。事实上我的写作的苦心却是他们所想象不到的。我就这样地被人误解了这些年，一直到现在我才有机会叫出一声“冤枉”。我可以公平地说：我从没有把自己写进我的作品里面，虽然我的作品中也浸透了我自己的血和泪，爱和恨，悲哀和欢乐。固然我偶尔也把个人的经历加进我的小说里，但这也只是为着使小说更近于事实。而且就是在这些地方，我也注意到全书的统一性和性格描写的一致。譬如在《雾》和《雨》里都提到陈真写过一本解释他的社会思想的书。这是一本对都会的人讲话的书，在这本书里面乡村问题完全没有谈到。我自己从前也写过这样的书。也许会有神经过敏的人根据这个事实断定陈真就是我自己。然而倘使他们读了陈真被汽车碾死的一段描写以后，他们不知道又会有什么样的意见，也许他们会以为现在活着写文章的只是我的鬼魂罢。

或者我做着陈真做过的事，或者陈真做了我做过的事，这都是不关重要的。他是一个独立的人格，我也是的。我的小说里的每个主人公都是一个独立的人格。他或她发育，成长，活动，死亡，都构成了他或她的独立的存在。因为他或她是一个人，一个活的人，而不是影子。倘使我把自己当作小说的主人公来描写，那么我的主人公就会只是我的一个影子，杜大心是一个影子（我和他都写过《生之忏悔》），高觉慧是一个影子（我和他都演过《宝岛》里面的黑狗，都在成都外国语专门学校读过书），陈真也是一个影子，还有许许多多……结果，我的小说就成了完全虚伪的东西。这个我不能承认。

还有些人说我常常把朋友当做“模特儿”写小说，这种说法多少有点根据。我为了这个也受到少数朋友的责难。最近有一个朋友还说，我写《雷》，不该把主人公写得那么夸张，因此增长了那个被描写的朋友的骄傲。我为了这件事曾经争论过半个钟头，我的理由充足，因为《雷》里面的德并不就是那个朋友，我写这篇小说时不过借用了那个朋友的一件小小的事情。如果别的朋友以为《雷》就是那个人的化身，这个责任也不应该由我来负。我自己当然比别人知道得更清楚。

然而我在别的一些小说里也的确写过一两个朋友，不过我的本意是这样：与其说我拿朋友做“模特儿”写小说，不如说我为某一两个朋友写过小说。这是有差别的。譬如说《天鹅之歌》，朋友们知道我是拿某一个上了年纪的友人做“模特儿”写的；但我的本意却不是如此简单。我爱护那个朋友，

我不愿意他辜负大家对他的期望，走个人的路。所以我写了小说劝告他。我给他指出了一条路，可是他仍然走了和小说里所写的完全相反的一条路。我写了小说。但是这有什么用呢？当一个人被爱情迷住了眼睛的时候，连世界的毁灭、人类的灭亡也不会得到他的注意了。那个朋友对我过去的的生活有过影响。他答应以毕生的精力写一部《人生哲学》做我们的生活的指针。我等待着。我已经等待了七年。现在他带了太太到一个遥远的省分做官去了。《天鹅之歌》恐怕永远不会响了。但我的小说也不是白白写了的。因为这不是一个独特的现象，它也有它的社会的意义。关于《父与子》，关于《堕落的路》……我的解释也是同样的。我写《堕落的路》时，很希望那个被称为“堕落者”的表弟走一条新的路，然而他却一天比一天更往下沉落了。我的劝告对他没有一点用处。

现在再把话说回到《爱情的三部曲》上面来。我的确喜欢这三本小书。这三本小书，我可以说是为自己写的，写给自己读的。我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就在今天我读着《雨》和《电》，我的心还会颤动。它们使我哭，也使我笑。它们给过我勇气，也给过我安慰。我这里不提到《雾》，因为《雾》的初印本我不喜欢，里面有些文字，我自己看到总觉得不大舒服。所以这次改作时，就把它们删除了。

《电》是应该特别提出来说的。这里面有几段，我每次读到，总要流出感动的眼泪，例如：佩珠看见敏许久不说话，又知道他们快要跟他分手了，就唤住敏，温和地说：“敏，你不该瞒我们，我知道你已经下了决心……”她知道敏的心就仿佛看见了它一般。而且敏今天晚上的举动并没有逃过她的眼睛。

敏不说话，却只顾埋着头走，好像没有听见她的话似的。仁民接着也唤他一声，他仍旧不回答。

他们很快地走到了两条巷子的交叉处，敏应该往西去了。在这里也很静，除了他们三个，便没有别的行人。

佩珠站住了。她向四周一看，低声说：“敏，你就这样跟我们分别吗？”她伸出手给他。

敏热烈地一把握住她的手，感激似地说：“你们原谅我……我真不愿意离开你们。”他的眼泪滴到佩珠的手腕上。

“为什么要说原谅？就说祝福罢。……你看，我很了解你。不过你也要多想想埃我们大家都关心你。”佩珠微笑地、亲切地说着，她慢慢地把手腕放到自己的嘴唇上去。

我读到这里我的眼泪落在书上了。但是我又继续读下去：敏又和仁民握了手，一面说：“谢谢你们，我们明天还可以见面。”他决然地挪了仁民的手往西边的巷子里去了。

佩珠还立在路口，痴痴地望着他的逐渐消失在阴暗里的黑影。她心里痛苦地叫着：“他哭了。”事实上我也哭了。

仁民看见她这样站着，便走近她的身边，伸出一只手搂住她的腰，亲密地低声在她的耳边唤道：“佩珠，我们走吧。”她不答话，却默默地同他走着，身子紧紧地偎着他。

过了好一会她才叹息地说：“敏快要离开我们了。”仁民一手搂着佩珠，一手拿着电筒照亮路，慢慢地往前面走。他把头俯在她的肩上，温柔地在她的耳边说：“佩珠，不要难过，我不会离开你。”佩珠默默地走着，过了半晌，

忽然自语似地说：“许多年轻人到我们里面来，但是很快地就交出生命走了。敏说过他不是一个吝啬的人。”她的声音里充满了悲痛。

我不能够再往下读了。泪水迷糊了我的眼睛。我的心颤抖得很厉害。一种异样的感觉震摇着我的心：是悲痛，是快乐，是感激，还是兴奋，总之，我说不出。

在《电》里面这样的地方是很多的，这些在一般的读者看来也许很平常，但是对于我却有很大的吸引力，并且还是鼓舞的泉源。我想只有那些深知道现实生活而且深入到那里面去过的人才可以明白它们的意义。

我说这三本小书是为我自己写的，这不是夸张的话。我会把它们长久地放在案头，我会反复地翻读它们。因为在这里面我可以找到不少的朋友。我可以设在《爱情的三部曲》里面活动的人物全是我的朋友。我读它们，就像同许多朋友在一起生活。但是我说朋友，并不是指过去和现在在我周围活动的那些人。固然在这三本书里面我曾经留下一些朋友的纪念。然而我仍旧要说我写小说并不是完全给朋友们写照。我固然想把几个敬爱的朋友写下来使他们永远活在我的面前，可是我写这三本小说时却另外有我的预定的计划：我要主要地描写出几个典型，而且使这些典型普遍化，我就不得不创造一些事实。但这并不是说，我从脑子里凭空想出了一些东西。我不过把别人做过的事加在我的朋友们的身上。这也不是说我把他们所已经做过的事如实地写了出来。我不过写：有他们这种性格的人在某一种环境里可能做出来的事情。所以在我的小说中出现的已经不是我的现实生活里的朋友们了。

他们是独立的存在。他们成了我的新朋友。他们在我的眼前活动，受苦，哭，笑以至于死亡。我和他们分享这一切的感情。我悲哭他们的死亡。

陈真仰卧在地上，一身都是血。他已经不能够发声，除了那低微的喉鸣。颈项以下就不是他平日的完整的身体。只有他的头还没有改变。黄瘦的脸上涂了一些血迹，眼睛微微闭着，上面失掉了那副宽边眼镜。

亚丹静静地躺在黑暗里，半睁开眼睛。他全身染了血。但是嘴唇上留着微笑，好像他还睡在他的蜜蜂和他的小学生的中间。

一些人围着尸首看。她们也挤进去。无疑地这是敏的脸，虽然是被血染污了，但是脸部的轮廓却能够被她们认出来。身上全是血。一只脚离开了大腿，飞到汽车旁边。

“敏，这就是你的轮值吧，”慧想说这句话，话没有说出口，她又流出眼泪了。她的心从没有像现在这样厉害地痛过。她仿佛看见那张血脸把口张开，说出话来：“你会常常记着我吗？”这全是很简单，很平凡的描写。和这类类似的地方还有不少。这种写法不会使读者感动也未可知。但是我写到这些地方时，我自己的确流过眼泪。我这样地杀死我的朋友，我的痛苦是很大的，而且因为他们构成了单独的存在，和我的现实生活里面的朋友并没有多大的关系，那么他们以后就不会复活起来，我就永久地失掉他们了。我的损失的确是很大的。

没有一个读者能够想象到我写这三本小书时所经历的感情波动。没有一个读者能够想象到我下笔时的内心的激斗。

更没有一个人能够了解我是怎样深切地爱着这些小说里面的人物。知道这一切的只有我自己。

现在我可以把我创作《爱情的三部曲》的经过简单地谈一谈。

《雾》的写作完全是偶然的。那是一九三一年夏天的事情。

从这一年起我才开始“正式地”写起小说来，以前我只是在读书、翻译或旅行的余暇写点类似小说的东西。只有这一九三一年的光阴才是完全花在写作上面的。

那时我住在闸北宝山路宝光里，地方还宽敞，常有朋友来祝一个从日本回来的朋友也常来找我。有时我和那个朋友同睡在一张大床上，谈着日本的种种事情，也谈到他过去的恋爱的经验。有一次他到别处去玩了两三天，回来以后人似乎变了样子。他和我谈到他在那个地方的生活。他渐渐地激动起来，他那张满是皱纹的黄瘦的脸也突然显得年轻了。他终于说出了在那里见到一个少女的事情。我也认识那个姑娘。

第二天他在一些朋友的面前又谈起这件事情。他喝了一点酒，红着脸，说出了闻到姑娘的肉香的故事。这使得那个住在楼上的朋友太太感到了大的兴趣，而快活地大笑了。

这天晚上他住在我家里。已经过了十点钟，他还是异常兴奋，他把我和另一个朋友拉到虹口去吃日本面。他对于日本面有着特殊的嗜好。我们从虹口一家日本馆子出来，慢慢地走回家。月亮很好，这样的散步是很愉快的。回到家里我们又谈了不少的话，一直谈到深夜两点钟。我上床睡了，那个朋友却不让我闭眼睛，他还絮絮地谈起女人的事情。他平时并不抽烟，这个晚上却接连地抽起纸烟来。我很瞌睡，催他睡觉，他却只顾和我谈话。我没有办法，就扭熄了电灯。但这也不能够减少他的兴致。

电灯灭了，房里却并不黑暗，月光从外面射进来，把玻璃窗门的影子映在地板上。我借着月光和纸烟头的火光看见了他的面容。他还絮絮地对我赞美那撩人心绪的少女的肌肉香。

我已无心听下去了。这个被单恋所苦恼着的男子的心情我很能了解，然而我的瞌睡使我忘记了一切。

这个晚上他似乎没有闭过眼睛。以后这件事传出去，楼上的朋友太太就戏谑地给他起了个“肉香”的绰号。

日子平淡地过去了，我们以为他会忘记了肌肉的香味。但事实恰跟我们所猜想的完全相反，他似乎整天就在想念那位江苏小姐。于是发生了和《雾》的第四章开场时类似的一段谈话。参加的人除了他以外有我，有那个被人一度看作陈真的朋友，还有性格和吴仁民相似的那个朋友。我们谈得很久。

这次的谈话和小说里的一样，并没有结果。当时我便起了写《雾》的念头。我想写这篇小说，给他指出一条路，把他自己的性格如实地绘出来给他看，让他看清楚自己的真面目。

我在匆忙中写了《雾》的第一章。他看见我写这篇小说，知道我是在写他和那个姑娘的故事，他很高兴，他甚至催促我早早地写完它。但是《家》的写作占去了我几天的工夫。这期间他到南翔去玩了一趟。在一个星期以后他回到上海来，我的小说已经写好了放在那里等他。

他是晚上回来的。他急切地读着我的原稿。他的感情的变化很明显地摆在脸上。他愈读下去脸色变得愈难看。他想不到我会写出后面的那几章。其实连我自己也想不到会写出了那样的篇页。这在我也是不能自主的。我爱这个朋友，我开始写《雾》时我怀了满胸的友情。

可是我写下去，憎厌就慢慢地升起来，写到后来，我就完全被憎恨压倒了。那样的性格我不能不憎恨。我爱这个朋友，但是我不能够宽恕他的性

格。我写了《雾》，我挖出了一个朋友的心，但是看见这颗心连我自己也禁不住战抖了。

这个朋友读完我的原稿，生气地说了一句：“岂有此理。”我知道他的心情，但是我无法安慰他。我们苦恼地对望着，好像有一道幕隔在我们的中间。我们两个平时都不抽烟，这时候我们却狂抽起来，烟雾遮了我们的眼睛，使我们暂时忘记了这个世界。

“你不了解我。你不应该这样地写。你应该把它重写过。”他忽然发出了痛苦的呼声。

我摇着头痛苦地回答道：“我不能重写。因为我并不是故意挖苦你。”他沉默了一会忽然用力地说：“至少有几个地方非修改不可。”他翻开原稿，指出了几个他认为不妥当的地方给我看。

“好，我试试看。”在这时候多说一句话也是很困难的。我马上接过了原稿，当着他的面把那几个地方删去了。

他仍旧不满意，可是他也无话可说了。第二天他对另一个朋友说，我的小说使他失望，他从南翔回来时，本来充满了热情和勇气，可是读到我的小说就突然落到冰窖里面去了。

他在自己的前面就只看见黑暗。他找不到一线的希望和光明。他甚至想到自杀。

这些话使我痛苦，我真想为了这位朋友烧毁我的小说。但是我再一想，便又改变了主意。我仔细地把全部原稿读了一遍，我觉得在这里面我并没有犯错误。我写的是一个性格。

我觉得我的描写是相当真实的。而且这并不是一个独特的例子，在中国具有着这种性格的人是不不少的。那么我是在创造一种典型，而不是在描写我的朋友。所以我不能够为了我的朋友烧毁我的作品。不过为着使这位朋友安心起见，我又把《雾》删改一次，把我从这位朋友那里借来的事实都奉还了他，并且在原稿的前面还加上一个短短的声明，这就是初版本《雾》的序。

这个声明也曾送给我的朋友看过。他并没有说什么。两三个月以后《雾》就在《东方杂志》上陆续发表。那个时候他早已忘记了肌肉的香味，也不再说什么回家的话。他的怯懦和犹豫已经逐渐地把单恋的痕迹磨洗干净了。但是他却受了那个被人疑作陈真的友人的鼓励，开始对另一个姑娘表示了好感。她是一个没有一点小姐气的女子。我的小说固然不曾增加他的勇气，但是也没有减少他的勇气。他也似乎完全忘记了它。几个月后他同那位湖南姑娘结了婚，第二年年年初“一·二八”上海抗战爆发后。他们夫妇就动身回到云南的故乡去了。不过散在各地的朋友们读到《雾》，就断定谁是周如水。

他们说他的性格确实是如此。

陈真在《雾》里面是一个重要的人物，那个被人当作“吴仁民”的朋友起初断定说这是我自己的写照，因为我是“周如水”的好友，我曾经认真地劝过“周如水”几次，而且讲过陈真讲的那些话，那个朋友也曾在场听见。别的朋友却以为陈真就是一个姓陈的朋友，因为那个人也患着肺病，而且是我所敬爱的友人。后来又有人说陈真是一个远在四川的患肺病的朋友。其实都不是。陈真是我创造的一个典型，他并不是我的真实生活里的朋友。我自己也许有一点像他，但另外的两个朋友都比我更像他，而且他的日记里的几段话还是从“李剑虹”写给一个朋友的信里抄来的。那么他应该是谁呢？事实上他什么人都不是。他只是一个平凡的人，他有他的长处，也有他的弱点。

我并不崇拜他，因为他不是一个理想的人物。但是我爱他，他的死使我悲痛。所以在《雨》里面他虽然一出场就被汽车碾死，然而他的影子却笼罩了全书。

关于吴仁民的话应该留在后面说。然而那“三个小资产阶级的女性”似乎不能不在这里介绍一下。

“介绍”这两个字我用错了，我的朋友里面并没有这样的三个女子。但是我也不能够把她们从空虚里创造出来。我曾见过一些年轻的女性，人数不算少。但是我同她们完全不熟（和我相熟的还是《电》里面的几个女郎）。虽然不是熟识，但是我也能够把她们分作三类，塑成三种典型。其实三种并不够，可是在这有限的篇幅里却容不了那许多。所以我就只描写了三种。而且在这三种典型的描写上我也许还犯了错误，因为我不曾透彻地了解过她们。但是《雷》和《电》里面的女性我却知道得较多。

《雾》写成以后我就有写作《爱情的三部曲》的念头，但是一直到它的单行本付印以后我才有了这样的决心。

为什么要称这为《爱情的三部曲》呢？因为我打算拿爱情作这三部连续小说的主题。但是它们跟普通的爱情小说完全不同。我所注重的是性格的描写。我并不单纯地描写爱情事件的本身，我不过借用恋爱的关系来表现主人公的性格。在我们现在所处的这种环境里，这也许是一种取巧的写法。但这似乎是无可非难的。而且我还相信把一个典型人物的特征表现得最清楚的并不是他的每日的工作，也不是他的讲话，而是他的私人生活，尤其是他的爱情事件。我见过许多人在外面做起事来很勇敢，说起话也很漂亮，而在他和女人讲恋爱的时候，或者他回到家里和妻子一道生活的时候，他的行动和语言就陈旧得十分可笑。有的人在社会思想上很解放，而在性的观念上却又十分保守。一个人常常在“公”的方面作伪，而在“私”的方面却往往露出真面目来。所以我们要了解一个人的真面目，也可以从他的爱情事件上面下手。不用说，我也知道每日的工作比爱情更重要，我也知道除了爱情以外，还有更重要的题材。然而我现在写这三本描写性格的小说，却毫不迟疑地选了爱情做主题，并且称我的小说为《爱情的三部曲》。

我当时的计划是这样：在《雾》里写一个模糊的、优柔寡断的性格；在《雨》里写一种粗暴的、浮躁的性格，这性格恰恰是前一种的反面，但比前一种已经有了进步；在最后一部的《雪》里面，就描写一种近乎健全的性格。至于《电》的名称，那是后来才改用的。所以在《雨》的序言里我就只提到《雪》。

不仅《电》这个名称我当时并不曾想到，而且连它的内容也跟我最初的计划不同。我虽然说在《电》里面我仍旧把爱情作为主题，但这已经是很勉强的话了。

《雨》的写作经过了八九个月的时间，它不是一气写成的。

我大约分了五六回执笔，每回也只写了三四天，而且中间经过“一·二八”的抗战，我又去过一次福建。我记得很清楚：《雨》第五章的前面一部分是在太原轮船的统舱里写的，后面一部分却是在泉州一所破庙里写成。这破庙当时是一所私立中学校的校址，那个中学后来就遭封闭了。

我写《雨》的前三章时心情十分恶劣。一九三一年年尾，我刚写完这部小说的前三章，过了两天，在一九三二年一月二日，我就怀着绝望的心情写了下面的一段类似日记的文章，最近我从旧书堆里发现了它，就把它照原样地抄在这里：奋斗，孤独，黑暗，幻灭，在这个人心的沙漠里我又过了一

年了。

心啊，不要只是这样地痛吧，给我以片刻的安静，纵然是片刻的安静，也可以安舒我的疲倦的心灵。

我要力量，我要力量来继续奋斗。现在还不到撒手放弃一切的时候。我还有眼泪，还有血。让我活下去吧，不是为了生活，是为了工作。

不要让雾迷我的眼睛，我的路是不会错的。我为了它而生活，而且我要继续走我的路。

心啊，不要痛了。给我以力量，给我以力量来战胜一切的困难，使我站起来，永远站起来……《雨》的前三章就是在这个绝望的挣扎中写成的，所以那里面含着浓厚的阴郁气。它们在南京的一份文艺刊物上刊出时，那个被人看作吴仁民的友人（《雨》里面的吴仁民才是他的写照）也在南京，他无意阅读到它们，就写了信来说：前几天读了你的小说的前三章，写得很好，只是阴郁气太重，我很为你不安。你为什么总是想着那个可怕的黑影呢？我希望你多向光明方面追求罢。照你的这种倾向发展，虽然文章会写得更有力量，但对于你的文学生命的 *durée* 或将有不好的影响。自然你在夜深人静时黯淡灯光下的悲苦心情，我是很能了解的。但是我总希望你向另一方面努力。

我那时刚从福建旅行归来，带了在那边写好的《雨》的第五章原稿。三个星期的奔波，两天的统舱生活使我感到疲倦。我读到这样的信，我很感激那位朋友，但是我不同意他的话。我以为他不了解我，所以我写了下面的回答寄给他：读完你的信，我很感激你的好意和关心，但是我并不同意你的话。

我承认你是一个比较了解我的人。我们又曾经在一起度过一部分的生活，我们在一起为了一个共同的目标奋斗过。你不记得在巴黎旅舍的五层楼上我们每晚热烈地辩论到深夜，受着同居者的干涉的事情？在那些时候，我们的眼前现着光明的将来的美景，我们的胸里燃烧着说着各种语言的朋友们的友情。我常说在人的身上我看出了理想的美丽，我在写给伦敦友人的信上就常常用了 *embody*（体现）这个动词。你还记得那些可祝福的日子？但是现在我们渐渐地分开了。生活改变了你的性格，你是渐渐地老了。

我没有大的改变，不过身上，心上多了一些创伤。我至今还是唯一的了解你的朋友吧。

然而我害怕你渐渐地不能够了解我了。你为什么还以为陈真就是我自己呢？你看不出来我和他中间有着很显著的差别吗？你知道，我和别的许多人不同，我生下来就带了阴郁性，这阴郁性差不多毁了我一生的幸福。但是我那追求光明的努力却没有一刻停止过。我的过去的短短的生活就是一篇挣扎的记录。我的文学生命的开始也是在我的挣扎最绝望的时期。《灭亡》是我的第一部小说。我开始写它的时候，你在我的旁边。后来我一个人到乡下去了，在乡下续写《灭亡》时，我们中间曾经交换过许多封长信，从太阳的动或不动，谈到人类社会演进的道路，从决定论谈到你的自小哲学和我的奋斗哲学。你知道我那时的痛苦的心情，你知道我在写小说，而且你自己也受了我的影响动手写起你的自传式的小说来。你知道我从没有一个时候完全绝望，我从没有一个时候失去我的对光明的将来的信仰。

你不过读了《雨》的前三章。我以后将怎样写下去，你还不知道。你说这部小说的阴郁气太重，但是这阴郁气并不曾隐蔽了贯串我的全作品的光

明的希望。我早已不去想那个黑影了。事实上，我已经把它征服了。你知道龚多塞在服毒以前曾写下他的遗言道：“科学要征服死。”另一个诗人说：“爱要征服死，”这句话也曾被我的《死去的太阳》的女主人公重复说过。我的爱已经把那个黑影征服了。我的对于人类的爱鼓舞着我，使我有力量跟一切奋斗。所以在夜深人静时黯淡的灯光下鼓舞着我写作的也并不是悲苦的心情，而是爱，对于人类的爱。这爱是不会死的。事实上只要人类不灭亡，则对于人类的爱也不会消灭，那么我的文学的生命也是不会断绝的吧……信寄出以后又轮到我寄发《雨》的第五章原稿的时候了，我使用这封回信的大意写了一段按语附在后面，同第五章的《雨》一起在杂志上发表了。

那个朋友不久就离开了南京，他也不曾来信谈《雨》的事情。一个月以后我继续写了《雨》的第六、第七两章，又过了三个星期我就一口气从第八章写到第十六章，这样把《雨》写完了。以后单行本付印时，在分章和内容上我都作了一些改动。

《雨》是《雾》的续篇，不过在量上它却比《雾》多一倍。

故事发生的时间比《雾》迟两年，人物多了几个。虽然还是以爱情作主题，但比起《雾》来这部小说里的爱情的气氛却淡得多了。

我自己更爱《雨》，因为在《雨》里面我找到了几个朋友，这几个人比我的现实生活里的友人更能够牵系我的心。我的预定的计划是写一个粗暴的、浮躁的性格。我写了吴仁民。

我的描写是真实的。我把那个朋友的外表的和内心的生活观察得很清楚，而且表现得很忠实。他的长处和短处，他的渴望和挣扎，他的悲哀和欢乐，他的整个面目在《雨》里面全露出来了。虽然他自己后来读到《雨》的单行本，曾经带笑地发过一些怨言，因为我写的有一部分并不是事实。但是我们不能因为吴仁民有种种缺点就否定了他的真实性，那个朋友自然也不能够。其实在今天活着做一个人，谁能够没有缺点？那个朋友和我一样也是有很多缺点的。要是我们不曾消灭掉这些缺点，那么我们就没有理由来掩饰它们。我们应该对别人忠实，对自己也要忠实。

那个朋友至今还是我的好友中间的一位，我始终爱护他，但是我却不得不承认他已经不是《雨》里面的吴仁民了。然而他更不是《电》里面的吴仁民。《电》里面的吴仁民可以是他，而事实上完全不是他。不知道是生活使他变得沉静，还是他的热情有了寄托，总之我最近从日本回来在上海和他相见时，我确实觉得他可以安安稳稳地做一位大学教授了。我想，几年以后，或者十几年以后他有一无会回想起过去的生活，或者还会翻阅到这本小小的书，他会在那里面认出一种始终不渝的友情来。那个时候他也许会更了解我，或者还会更了解他自己。谁能够为青年时代的热情感到羞惭而后悔呢？可惜的只是这种可贵的热情不能够保持长久。

在《雨》里面出现了方亚丹和高志元。方亚丹可以放在后面说，因为在《电》里面他才现出了全身。高志元在《雨》里面是一个重要的人物。这是一个真实的人。然而他被写进《电》里面时却成了理想的人物了。不，这不能说是理想的人物。我的朋友如果处在《电》的环境里，他的行动跟高志元的不会是一样。

这个朋友是一个大孩子，他以他的单纯和真诚获得了我们大家的友爱。他有许多缺点，但是他有着更多的热情。他的身体就是被这种热情毁了的。他在中学里读书的时候喝酒过多，又不知道保养身体，常常喝醉了就躺在校

园内的草地上，在一株树下过夜，后来就得了一种病：只要天气一变他的肚皮就会痛起来，要吃八卦丹才可以暂时止痛。我们因此叫他做“活的气象表”。我们这样叫他，并没有一点嘲笑的意思。这个绰号包含了我们的友爱和关切。我们爱他，但是我们只得眼睁睁地看着他被那永不熄灭的热情和那零碎的痛苦一天一天地摧残下去。用手杖抵肚皮，固然是一个可笑的景象，然而我看见他这样做，我却忍不住要流泪了。

在《雨》里面我真实地描写了这个朋友的面目。我的书使这位友人永久地活在我的眼前。单为了这个，我也得珍爱它。

这位朋友读过《雨》的前五章，而且我写第四章时正和他同住在法租界某处的一个客堂里。第六章写成时他已经离开了上海。第八章以后的各章因为刊物脱期，他便没有机会读到，他已经回到遥远的故乡去了。

他在动身的前两夜来看我，我们谈了好些话。我第二天早晨就要到杭州去，不能够送他上船。但是这个晚上我送走了他回到自己的房里，想起种种的事情，觉得寂寞，便写了一封信寄给他，信里面有些劝告的话。

从杭州回来我得到了他的信，是一封长信，但是他已经在海行中的轮船上了。

他在信里说：我知道我走了以后你的生活会更寂寞，我知道我走后我的生活也会更寂寞。我愿意我们大家都在一个地方，天天见面。然而这是不可能的。我们每个人都有我们的工作和责任……我以后也许会找到一些勇敢的朋友，然而我恐怕再找不到一个像你这样了解我的人了。

他还说他愿意听从我的劝告，改掉一切坏习惯，试着做一点实际的事情。他甚至答应我以后不再喝酒，答应我沉默地埋头工作五年或十年。最后他说我不送他上船也很好，因为他也不愿意我看见他流眼泪。

他这个人被好些人笑骂作傻瓜，被好些女性称为粗野的人，他几次徘徊在生命的边沿上，没有动过一点心，如今却写了这样的信。这种友情使我非常感动。

以后他到了故乡寄过一封短短的报告平安的信。不久又寄来他以前在东京买的两本英文书，这是他从前答应送我的。

我只去过一封短信。以后我们就没有再通信息了。

我知道他还活着，但是我不知道他现在活得怎样。

有一些人疑心张小川是我的另一个好友。那也是一个被我敬爱过的友人。我在巴黎第一次见到他，他在我的过去生活中有过相当大的影响。但是他从法国回来以后的行为使我逐渐感到不满，后来我还当面责备过他。以后我还在《旅途随笔》里谈到他，因为有一次他从河南带了他自己教的一班学生，到江浙来参观，那些师范学校的学生拿了教育厅和县里的津贴和苏州买了大量的香粉，回去打扮他们的妻子。不过《旅途随笔》印成单行本时，我却把这一段删去了。那是前年的事。

我写张小川时，并不想责骂那个朋友：我憎恨的只是他的行为，并不是他本人。所以结果张小川就成了一部分知识分子的写照，而不单是我那个友人了。张小川这一类的人我不知道遇见过多少，只可惜在《雨》里面我写得太简单了。

张小川的好友李剑虹很像《天鹅之歌》里面的那个前辈友人，但我希望他不是。我写《雨》在我写《天鹅之歌》以前。那时这位友人刚从欧洲回来，我对他还抱着大的期望。但是我已经担心爱情会毁坏他的一切了。

郑玉雯和熊智君是“三个小资产阶级的女性”以外的两种典型。这两个女人都是有过的，但可惜我表现得不太真实，因为我根本不认识她们，而且我是根据了一部分的事实而为她们虚构了两个结局。也许破坏我的描写的真实性的就是这两个结局。所以我不妨说这两个女人是完全从想象中生出来的。否则小说的读者想到那个抛弃女学生生活到工厂做女工、把自己献给崇高的理想、而终于走到官僚的怀里去的女郎，不知道会起何等的痛惜的感觉。

在《雨》里面周如水投黄浦江自杀了。单是一本《雾》已经使那个被单恋苦恼着的朋友“落到冰窖里面去了”。为什么我现在还要加上一个这样的结局？是不是一定要把他推下黑暗的深渊里去？不。事实上我的本意恰恰相反，我想用这个结局来把《雾》给那位朋友留下的不愉快的感觉去掉。其实他早已忘记了那回事情。我要用《雨》来证明周如水并不是他，所以《雨》里面的周如水的事情全是虚构的。

不过像周如水那样的性格要是继续发展下去，得到那样的结局，也是很可能的事。我亲手“杀死、周如水，并没有遗憾。然而他“死、了以后我却又很难过，我痛惜我从此失掉了一个好心的朋友。

《雨》出版以后不到一年我写了短篇小说《雷》。这是我从广东回上海后又从天津到北平、住在一个新婚的朋友(指小说家沈从文)家里的最初几天中间匆忙地写成的。这篇小说似乎结束得太快，有许多地方都被我省略了，后来才在《电》里面补写出来。这样一来我就无意地在《爱情的三部曲》里面加进了一个小小的插曲。

我在《旅途随笔》第一篇《海上》中写过这样的话：五月里，一个晴朗的早晨我离开了上海。那只和山东省城同名的船载着我缓缓地驶出黄浦江，向南方流去。时间是六点钟。

我是在前一个晚上上船的，有一位朋友同行。我们搭的是统舱，在船尾舱面上放着我们的帆布床。晚上落过大雨，把我们的铺盖都淋湿了。好几位朋友来船上送别，其中有一位就留在船上和我们整整谈了一个夜晚，一直到天明开船时，他才跨着大步上了岸。他的瘦长和身子消失在码头上拥挤的人丛中去了。这个朋友平日被我们称为粗暴的人，我们都知道他是憎恶女性的。但是他那晚却带了颤抖的声音向我们吐露了他的心底的秘密：他的恋爱的悲剧。去年先后有两个女性愿意把她们的爱情给他，却被他无情的拒绝了。他这样做，他自己也很感到痛苦。可是他并没有悔恨，因为他已经把自己献给一个崇高的理想，不能再有个人感情了。

这个朋友的叙述引起了我的赞美。自然在我的朋友中像这样拒绝爱情的并不止他一个。

但是也有不少人毫不顾惜地让爱情毁了他们的理想和事业，等到后来尝惯了生活的苦味，说出抱怨爱情的话来时，已经太迟了。

我对他说，我要写一个中篇小说，就叫做《雷》。朋友只是微微一笑，他的笑带了一点苦味。

《旅途随笔》的前一部分是在广州机器工会的宿舍和中山大学的生物研究室里写成的。

在那些日子我白天到中山大学生物研究室去看蛙的生长或者跟一个朋友研究罗广庭博士的“生物自然发生的发明”，晚上一个人走过海珠桥回到河南机器工会的宿舍去睡觉。

我几次想提笔写那个计划中的中篇小说《雷》。倘使我写的话，《雷》

的主人公就会真是那个瘦长的朋友了。但是那时候我却写了替达尔文学说辩护的文章跟罗广庭博士开玩笑，笔锋也触到了《东方杂志》的编者的身上，所以我的这篇文章便以“文笔太锐，致讥刺似不免稍甚，恐易引起误会”的理由被《东方杂志》拒绝登载了。后来它在《中学生》月刊发表时又被《东方杂志》的编者托人要求把“文笔太锐”的地方删去了一两处，以后便没有“引起误会”。不过我的文章受“凌迟之刑”，这是第一次。

后来我在北平写了《雷》，那时我的心情已有些改变，所以写出来的并不是中篇小说，而且也不是拿那个瘦长的朋友做“模特儿”了。

德这个人也许是不存在的，像他那样的性格我还没有见过。他虽然也有他的弱点，他虽然不能够固执地拒绝慧的引诱，但是他的勇气，他的热情，就像一个正在爆发的火山，没有东西能够阻止它，凡是拦阻它的道路的都会被它毁掉。它的这种爆发的结果会带来它自己的灭亡，但是它绝没有一点顾虑。这就像一些植物不得不开花一样，虽然明知花开以后，死亡就会跟着到来，但是它们仍然不得不开花。

德这个性格有时叫人害怕，有时叫人爱他。他的那样匆忙的死实在叫人痛惜。慧和影爱他，也是自然的事情。

德死了。可是他的老鹰一般的影子到现在还在我的原稿纸上面盘旋。我写德时，虽然知道并不是在写那那个粗暴的年轻朋友，但是我仍然不能不想到他。我不但借用了他的两件事性，而且甚至在小说后面附加了下面的一段后记：提笔时我本来想写一个中篇小说，现在却写成了这个样子。我最不安的是在一种混乱的情形下面枪毙了那个朋友。别的友人读到这篇小说也许会生出种种误会。但那个朋友是能够了解的。我希望将来在一部长篇小说里使他复活起来。

后来《雷》收进集子里面，这段附记就让我删去了。我已经写了《电》，我拿了那个朋友做模特儿写了方亚丹。

平心地说起来，德也有点像那个年轻朋友。他有德的长处，也有德的弱点。他有热情，也有勇气。有人害怕他，也有人爱他；有人责骂他，也有人恭维他。但是真正了解他的，恐怕只有我一个人吧。所以他和许多人做过朋友而终于决裂，但是我们始终不曾吵一次架。自然我也不曾过分地赞扬他。他不是德，唯一的理由就是他绝不是一个像德那样的极端主义者。而且当我写这一段文章的时候，我手边还有他的一封旧信，里面有这样的话：××来信向我诉苦，说她这三个月来为我而肺痛（她原也吐血），苦得不堪，而且她用了使我不能完全了解的字眼警告我：“如果以后有什么不幸的事情发生，我可没有责任了，因为我已把我的一切真情给朋友了。”朋友，竟有这样不幸的人间悲剧：我爱##，她却要弄到我吐血。××偷偷地爱我，爱到自己生病，而我竟不知道……德绝不会写出这样的信，方亚丹也不会的。但是我们能够不为这样的信所感动吗？让我祝福我的年轻朋友早日恢复健康，取得自己的幸福吧。

慧和影这两个女子是存在的，但是我一时指不出她们的真姓名来。有人说慧是某人，影是某人，另一个人的意见又跟第一个人的说法完全不同。我仔细想了一下，我说，我大概把几个人融合在一起，分成两类，写成了两个女子。所以粗略地一看觉得她们像某人和某人，而仔细地一看却又觉得她们跟某人和某人并不相像。

《雷》在《文学》一卷五号上发表了。过了一个多月我开始为第二卷

的《文学》写作长篇小说《电》，打算这样来结束我的《爱情的三部曲》。

起初我的这部小说的题名是《雪》，写了几章以后才改用了《电》这个名称。为什么要用一个《电》字？我的解释是：“《电》里面的主人公有好几个，而且头绪很多，它很适合《电》这个题目，因为在那里面好像有几股电光接连地在漆黑的天空中闪耀。”这部小说是在一个极舒适的环境里写成的。我开始写前面的一小部分时，还住在北平那个新婚的朋友的家里，在那里我得到了一切的方便，可以安心地写文章。后来另一个朋友请我到城外去祝我去了。他在燕京大学当教员，住在曾经做过王府的花园里面。白天人们都到对面的学校本部办公去了。我一个人留在那个花园里，过了三个星期的清闲生活。这期间我还游过一次长城。但是我毫不费力地写完了《电》。

我说毫不费力，因为我写作时差不多就没有停笔构思。字句从我的自来水笔下面写出来，就像水从喷泉里冒出来那样地自然，容易。但那时候我的激动却是别人想象不到的。我差不多把整个心灵都放在故事上面了。我所写的人物都在我的脑子里活动起来，他们跟活人完全一样。他们生活，受苦、恋爱、挣扎、欢笑、哭泣以至于死亡。为了他们我就忘了自己的存在。好像不是我在写小说，却是他们自己借了我的笔在生活。在那三个星期里面我无论在什么地方，都只看见那一群人。他们永久不息地在我的眼前活动，不让我有片刻的安宁。

我的激动，我的痛甘，我的疲倦，恐怕只有那个请我来住在这里写文章的朋友知识。

我仿佛在参加一场大战。我好象一个将军在调动军队，把我的朋友（我自己创造出来的兵卒）一个一个地派遣到永恒里去。我写了雄和志元的处刑，我写了亚丹和敏的奇异的死。

我写完这部小说，我快要放声哭了。隔岸观火的生活竟然是这么悲痛的。

小说写成后我先寄了前四章到《文学》的编辑部去，后面的一部分是我自己回上海时带去的。到了上海我才知道小说已经排好两章，但终于因为某种缘故，没有能够发表我便又把小说带到北平。我和朋友们商量了几次，终于决定在《文学季刊》上发表它。

我把《电》的内容稍微删改了一下。改动的地方很少，不过其中的人物凡是在《雨》和《雷》里面出现过的都被我改了名字，我当时曾作了一个表，现在就把它抄在这里：佩珠——慧珠仁民——仁山志元——志成剑虹——剑峰陈真——天心亚丹——继先影——小影慧——一萍敏——炳碧——碧玉德——宗熊女士——洪女士《电》在《文学季刊》上发表的时候分作了上下两篇。题目改为《龙眼花开的时候》，另外加了一个小题目——一九二五年南国的春天。作者的姓名变成了欧阳镜蓉，的确是一个陌生的名字。

在上篇的开始我引用了《新药》《启示录》中的两段话，我又观看，见一片白云彩。在云彩上坐着一位好像人子，头上戴着金冠冕，手里拿着快镰刀。又有一位天使从殿中出来，向那坐在云彩上的大声喊着说：伸出你的镰刀来收割，因为收割的时候已经到了。地上的庄稼已经熟透了。那坐在云彩上的便把镰刀扔在地上。地上的庄稼就被收割了。

第十四章第十四至十六节我又看见一个新天地，因为以前的天和以前的地已经过去了。海也不再有了。我又看见圣城新耶路撒冷，从天上上帝那里降下来预备好了，好像新妇妆饰好了等候丈夫。我又听见有大声音从宝座

出来说：看哪。上帝的帐幕在人中间。他要和他们同住，他们要作他的民，上帝要亲自和他们同在，作他们的上帝。上帝也要擦去他们一切的眼泪。不再有死，也不再有悲哀，哭号，疼痛。

因为以前的事都过去了。坐宝座的说：看哪。我将一切都更新了。又说：你要写上，因为这些话是可信的，是真实的。

第二十五章第一至五节后面注明：——“一九三二年五月于九龙寄寓”。

在下篇的开始我又从《新约》《约翰福音》里引用了下面的四节：光来到世间，人因为他的行为不好，不爱光，倒爱黑暗……凡作恶的便恨光，并不来就光，恐怕他的行为受责备；但行真理的必来就光。

第三章第十九、二十节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

第八章第十二节我到世上来，乃是光，叫凡信我的不住在黑暗里。若有人听见的我话不遵守，我不来审判他。我来本不是要审判世界，乃是要拯救世界。

第十三章第四十六、四十七节我就是复活，我就是生命。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活着；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

第十一章第二十五、二十六节后面加了一个小注：——“这后面本来还有一章结尾，现在被作者删去。下篇到这里便算完结。”最后也注明：——“一九三三年十二月于九龙。”这些都不是真话。我故意撒了谎使人不会想到这部小说是我的作品。这种办法在当时似乎是必要的。至少有两三个朋友这样地主张过。至于“结尾”呢，小说本应该有一个结尾，不过我还没有机会把它写出来，写出来也不能担保就可以和读者见面，所以我索性不写了。

其实这部小说也可以这样地完结的。也许会有人说不能这样完结。然而生命根本没有完结的时候。个人死了，人类却要长久地活下去。

我当时要使读者相信欧阳镜蓉是一个生长在闽、粤一带的人，《龙眼花开的时候》是费了一年半以上的时间在九龙写成的一部小说，我甚至用了竟容这个名字写了一篇题作《倘使龙眼花再开时》的散文，叙述他写这部小说的经过。这篇散文我没有编进别的集子里面。但是我很爱它，而且它和《电》也有密切的关系，所以我也把它录在下面：从先施公司出来，伴着方上了去铜锣湾的电车。

“到上面一层去罢，今天破个例”，我微笑地对方说。

方知道我的意思，他便不说什么，第一个登上梯子。

我跟在他的后面。

我们两个坐在一把椅子上，我把肘靠着车窗，看下面的街景。

“容，你的小说写到多少页了？”方忽然这样地问我。

“还只有你读过的那些，这几天简直没有动笔，”我不在意地回答，依旧在看下面的街景。

“你的小说打算发表吗？”“我不敢存这个野心，”我一面说，一面掉头惊讶地看他，因为我觉得他的声音有些古怪。

“你不应该把我写成那样，你不了解我。”他辩解地说。

“我的小说还没有写完呢。后面的结局你是不会想到的，但是你应该相信我，我不会不了解你。”“那么我等着读你的文章吧……”他微微一笑，在这样的笑容里我看到了宽要方先前还以为我误解了他，现在他却把我宽恕了。

在这次谈话以后两天方走了。动身的前夜他自己送了一封信来，那里面有这样的话：“我知道我走后你的生活会更寂寞，我知道我走后我的生活也会更寂寞，以后我也许会找到许多勇敢的朋友，但是恐怕再找不到一个像你这样了解我的人。”他甚至说他愿意听从我的劝告，改掉一切的坏习惯，试着把一个过重的责任放在他的肩上。最后他说他不愿意我送他，因为他不肯让我看见他流眼泪。

方，那个大孩子，他曾几次徘徊在死的边沿上，没有动过一点心，他被好些女性称为粗野的人，如今却写了这样的信。他的友情使我感动。

我在孤寂里继续写我的这部小说。我拿这来消磨我的光阴。我写得很慢，因为我的生活力就只剩了这么一点了。

龙眼花开的时候，惠来了。她住在朋友家里，每天总要过海来看我一次。她看见我努力在写小说，就嘲笑说：“你在给我们写历史吗？”写历史，我的这管笔不配。这倒使我觉得自己太冒昧了。我分辩说：“为什么要写历史？我们都还没有把脚踏进‘过去’里面呢。”这时候我已经忘却我是一个垂死的人了。

惠翻看我的小说，她看见慧珠，看见小影，看见仁山，看见所有的人，她的脸上露出温和的笑容，仿佛就和朋友们在一起生活一般，这些人都是她的好朋友。

“容，写下去吧。”惠这样鼓励我。她同时却责备说：“只是你不应该把我也写进去，一萍不像我。”她的责备里没有一点怒气。我知识她喜欢这小说，因为它给她引起了不少甜蜜的回忆。

“这只是一些回忆，不是历史。我们的历史是要用血来写的。”她终于掩了我的原稿本，微微叹一口气，说了上面的话。

惠在对面岛上住了不到一个月，便抛下我走了。她有她的工作，她不像我，我是一个有痼疾的人。我不能够拿我的残废的身体绊住好。

“容，你多多休息。小说慢慢地写。明年龙眼花再开时，我就来接你回到我们那里去。”我送惠到船上，烟囱叫了三叫，她还叮咛地嘱咐我。她明白我的心很难忘掉离别。她的两道细眉也微微皱起来。

应该走的人终于走了。他们用他们的血写历史去了。

我一个人孤寂地留在这个租借地上，用病和小说来排遣日子。

方去后没有信来，只寄了我两本书。惠也没有信。我知道这是他们的习惯。我知道他们一定比我活得更痛快。

龙眼花开了，谢了，连果子也给人摘光了。我的身体仍然不好。在这中间我慢慢地，几乎是一个字一个字地写着，我终于完成了我的小说，写到雄和志成的处刑，写到继先和炳的奇异的死。我仿佛像一个指挥官调动军队，把这些朋友都差到永恒里去。写完小说我忍不住伏在案上伤心地哭起来。我现在是一个隔岸观火的旁观者了。

像一个产妇把孩子生出来，我把我的血寄托在小说上。虽然我已经是一个垂死的人，但是我的“孩子”会活下去的。我把“他”遗留给惠，让她好好培养这个孩子吧。

我的身体是否还能够支持到明年春天，我不知道。然而倘使龙眼花再开放时，我还能够看见惠，那么我一定要离开这个寂寞的租借地。我还记得惠常常唱的那句话：“我知道我活着的时候不多了，我就应该活它一个痛快。”1933年除夕于九龙这篇文章所写的事实全是虚构。只有关于方的

一段有一点根据。方就是高志元，那真实的情形我已经在前面讲过了。

惠和慧是一个人，但她究竟是不是某一个朋友，我自己也说不出。

总之这篇文章的写成与发表，虽有一种烟幕弹的作用，然而横贯全文的情调却极似我写作《电》时的心情。所以它依旧是一篇真挚的作品。从它，读者也可以看出我当时的痛苦的心情来。

《电》是《爱情的三部曲》的最后一部，它不仅是《雨》的续篇，它还是《雷》的续篇。有了它，《雷》和《雨》才能够发生关系。《雨》和《雷》的背景是两个地方，《雨》里面所描写的是S地的事情，《雷》的故事却是在F地发生。

《雨》的结束时间应该比《雷》迟。周如水在S地投江的时候，德已经在F地被枪杀了。

《电》和《雷》一样也是在F地发生的事情，不过时间比《雷》迟了将近三年。在时间上《电》和《雨》相距至多也不过两年半的光景。在《电》的开始贤对李佩珠说：“你到这里来也不过两年多。”在《雨》的末尾，高志元、方亚丹两人到F寺去时，李佩珠对他们说过，希望他们能够在那里给她找到一个工作。也许他们到了F地后不久就把她请了去，这是很可能的。这样算起来，从《雨》到《电》中间就要不了两年半以上的时间。

但是在这两年半中间，我们可以看见李佩珠大大地改变了，吴仁民大大地改变了，高志元也改变了，至少他的肚皮不痛了。方亚丹没有大的改变，慧和三年前的她比起来也没有什么差别。但是敏完全成了另外一个人。影有了大的进步。

这可祝福的两年半的时间。正如仁民所说：“今天的社会是一个大洪炉、埃关于《电》我似乎有许多话想说，但是在这里支却不便把它们全说出来。这部小说是我的全部作品里面我自己比较喜欢的一本，在《爱情的三部曲》里面，我也最喜欢它。但不幸的是它经过了几次的宰割，几乎失去了它的本来面目。

《电》不能说是以爱情做主题的，它不是一部爱情小说；它不能说是以革命做主题的，它也不是一部革命小说。同时它又不是一部革命与恋爱的公式小说。它既不写恋爱妨害革命，也不写恋爱帮助革命。它只描写一群青年的性格，活动与死亡。这一群青年有良好，有热情，想做出一些有利于大家的事情，为了这个理想他们就牺牲了他们个人的一切。他们也许幼稚，也许常常犯错误，他们的努力也许不会有一点效果。然而他们的牺牲精神，他们的英雄气概，他们的洁白的心却使得每个有良心的人都流下感激的眼泪。我称我的小说做《电》。我写这本《电》时，我的确看见漆黑的天空中有许多股电光在闪耀。

关于《电》里面的人物我不想多说话。这部小说跟我的别的作品不同，这里面的人物差不多全是主人公，都占着同样重要的地位。小说里大部分的人物，都不是现实生活里的某人某人的写照，我常常把几个朋友拼在一起造成了《电》里面的一个人。慧是这样地造成的，敏也是这样地造成的。影和碧，克和陈清，明和贤，还有德华，都是这样地造成的。但是我们似乎也不能因此就完全否定了他们的真实性。

李佩珠这个近乎健全的性格要在结尾的一章里面才能够把她的全部长处完全显露出来。

然而结尾的一章一时却没有相会动笔了。这个妃格念尔型的女性，是

我创造出来的。我写她时，我并没有一个“模特儿”。但是我所读过的各国女革命家的传记却给了我极大的帮助。

吴仁民做了李佩珠的爱人，这个人似乎一生就离不掉女人。在《雾》里面他有过瑶珠，在《雨》里面他有过玉雯和智君，现在他又有了佩珠。但他已经不是从前的吴仁民了。这就是说他不再是我的那个朋友的写照，他自己已经构成了一个独立的人格，获得了他的独立的存在，而成为一个新人了。

高志元也许可以说不曾改变，他不过显露了他的另外的一面。但是他的健康的恢复会使人不认识他了。

我说过我是拿那个瘦长的年轻朋友做“模特儿”写了方亚丹的。方亚丹跟德不同，方亚丹不像一座正在爆发的火山。

虽然慧说他粗暴，其实他不能算是一个粗暴的人，我那个朋友比他粗暴得多。那个朋友对女人的态度是充满着矛盾的。我知道他的内心斗争得很厉害。他在理智上憎恨女人，感情上却喜欢女人。所以有人在背后批评他：口里骂女人，心里爱女人。

方亚丹却不是这样。方亚丹高兴和小学生在一起，或者忙着养蜂。这些事情我那个朋友也做过。所以当我看见他和小学生在一起玩，或者忙着换巢础毁王台、在蜜蜂的包围中跑来跑去的时候，我也会像李佩珠那样地奇怪起来：“你这个粗暴的人怎么可以同蜜蜂和小学生做好朋友？”我那个瘦长的年轻朋友虽然有不少的缺点，但是他和方亚丹一样，是一个有赤子心的人。我“枪杀”和方亚丹，我悲惜自己失掉了这样一个可爱的友人。但是那个瘦长的年轻朋友还活着，听说他已经渐渐地治好了玻那么我祝他早早地回到他的蜜蜂和小学生的中间去。

慧这个人我自己也很喜欢。她那一头狮子鬃毛一般的浓发还时时在我的眼前晃动。她不是一个健全的性格。她不及佩珠温柔，沉着，坚定；不及碧冷静；不及影稳重；不及德华率真。但是她那一泻千里热情却超过了她们大家。她比她们都大胆。她被人称为“恋爱至上主义者，因为她的性的观念是解放了的。

“我知道我活着的时间不多了，我就应该活它一个痛快。”她常常说的这一句话给我们暗示了她的全部性格。

敏和慧相爱过，但是“自由性交主义者”的慧并没有固定的爱人。敏爱过慧，现在还在爱慧。不过现在他已经把爱情看得很轻了。他这个人在三年中间变得最多，而且露出了一点精神异常的现象，使他带着病态地随时渴望牺牲。他正如佩珠所说，是一个太多感情的人，终于被感情毁了。他为了镇静他的感情，就独断地一个人做了那件对于大家都没有好处的事情。

陈清这个典型是有“模特儿”的。那是我的一个敬爱的友人，他现在还在美国做工。他的信仰的单纯和坚定，行动的勇敢和热心，只有认识他的人才能够了解。陈清的最后的 unnecessary 的牺牲，在我那个朋友看来倒是很自然的事情。这种事情从吴仁民一直到敏，他们都不会做。但是陈清做出来却没有一点不合情理的地方。这与他的性格相合。不过这个典型的真实性恐怕不易为一般年轻读者所了解。

贤这个孩子也是有“模特儿”的，但是不止一个。我几年前在一个地方看见他常常跟着“碧”到处跑来跑去，脑子里留下较深的印象。然而我那时所看见的却只是他的外表（不是面容，贤的面容是从另一个孩子那里借来的），所以后来写贤时，我也是把几个人拼起来写的。不知道怎样我非常喜

欢这个孩子。

关于《电》，可以说的话都说出来了。应该说的话似乎还有，但是我也不想说了。我阖上了那本摊开在我面前的《电》。我这样做了以后，我的眼前就出现了李佩珠的充满着青春的活力的鹅蛋脸，接着我又看见被飘散的黑发遮了半个脸庞的慧。我的心因为感激和鼓舞而微微地颤动了。我的灵魂被一种崇高的感情冲洗着，我的心里充满着献身的渴望。恰恰在这个时候我的眼前出现了两张信纸，这是我想答复而终于没有答复的一封信，所以我一直把它们夹在《电》里面。

我很久就想给先生写一封信了，很久很久。先生的文章我真读不过少，那些文章给了我激动，痛苦和希望。

我老以为先生的文章是最合于我们青年人的，是写给我们青年看的。我有时候看到书里的人物活动，就常常梦幻似的想到那个人就是指我。那些人就是指我和我的朋友，我常常读到下泪，因为我太像那些角色。那些角色都英勇的寻找自己的路了，我依然天天在这里受永没有完结的苦。我愿意勇敢，我真愿意抛弃一切捆束我的东西埃——甚至我爱的父母。我愿意真的“生活”一下，但现在我根本没有生活。

我是个大学低年级生，而且是个女生，父母管得我像铁一样，但他们却有很好的理由——把我当儿子看——他们并不像旁的女孩的父母，并不阻止我进学校，并不要强行替我订婚，但却要我规规矩矩挣好分数，毕业，得学位，留美国；不许我和一个不羁的友人效往。

在学校呢，这环境是个珠香玉美的红楼，我实在看不得这些女同学的样子。我愿找一条出路，但是没有。这环境根本不给我机会。我骂自己，自己是个无用无耻的寄生虫，寄生在父母身上。我有太高太高的梦想，其实呢，自己依然天天进学校上讲堂，回家吃饭，以外没有半点事。有的男同学还说我“好”，其实我比所有的女生更矛盾。

先生。我等候你帮助我，我希望你告诉我，在我这种环境里，可有甚么方法挣脱？我绝对相信自己有勇气可以脱离这个家——我家把他们未来“光耀门楣”的担子已搁了一半在我央上，我也不愿承受——但脱离之后，我难道就回到红楼式的学校里？我真没有路可去。先生。

你告诉我，用什么方法可以解除我这苦痛？我读书尽力地读，但读书只能使我更难受，因为书里讲着光明，而我只能远望着光明搓手。我相信书本子不能代替生活。我更不信大学生们组织讨论会，每星期讨论一次书本子就算完成了青年的使命。谁知道我们这讨论又给旁人有什么补益呢？只是更深地证明了我们这群东西早就该死。

先生，帮我吧，我等待你的一篇新文章来答复我。请你发表它，它会帮助我和我以外的青年的。

你的一个青年读者这个“青年读者”不但没有告诉我她的姓名，她甚至不曾写下她的通信地址，使我无法回信。她要我写一篇新的文章来答复她，事实上这样的文章我已经计划过了，这就是一本以一个少女做主人公的《家》，写一个少女怎样经过自杀，逃亡……种种方法，终于获得求知识与自由的权利，而离开了她的专制腐败的大家庭。这是一个真实的故事。这样的一本书写出来对于一般年轻的读者也许有一点用处。但是多忙的我什么时候才有机会动笔写它，连我自己也没有把握。我三年前就预告了要写一部《群》，直到今天才动笔写了三页。

另一本《黎明》，连一个字也没有写。明天的事是没有人能够知道的。说不定我写完了这篇《总序》就永远搁笔。说不定我明年又会疯狂地写它一百万字。但是我不能再给谁一个约言。那么对于那个不知道姓名的青年读者，就让我把李佩珠介绍给她做一个朋友吧。希望她能够从李佩珠那里得到一个答复。

为了这三本小小的书，我写了两万多字。近两年来我颇爱惜自己的笔墨，不高兴再拿文章去应酬人。这一次我却自动地写了这么多的字，这也许是近于浪费吧。然而我在这里所写的都是真实的话，都是在我的心里藏了许久的话。我很少把它们对别人倾吐过。它们就像火山里的喷火，但是我用雪把火山掩盖了。

我自己这个人就像一座雪下的火山。在平静的表面下，我隐藏了那么强烈的火焰。别人只看见雪，只有我自己才知道火。那火快要把我的内部烧尽了。我害怕，我害怕将来有一天它会爆发。

这是我的“灵魂的一隅”，我以前不曾为任何人打开过，但是现在我开始来启门了。

那么我就索性把两年前我写的一段自剖的话引在这里来作为我这篇《总序》的收尾吧：……一个人对自己是没有欺骗，没有宽恕的。让我再来打开的我灵魂的一隅吧。在夜里，我常常躺在床上不能够闭眼睛，没有别的声音和景象来打扰我。一切人世的荣辱、毁誉都远远地消去了。那时候我就来做我自己的裁判官，严厉地批判我的过去的生活。

我的确犯过了许多错误。许久以来我就过着两重人格的生活。在白天我忙碌，我挣扎，我像一个战士那样摇着旗帜呐喊前进，我诅骂敌人，我攻击敌人，我像一件武器，所以有人批评我是一架机器。在夜里我却躺下来，打开了我的灵魂的一隅，抚着我的创痕哀伤地器起来，我绝望，我就像一个弱者。我的心为了许多事情痛苦，就因为我不是一架机器。

“为什么老是想着憎恨呢？你应该在‘爱’字上面多用力。”一个熟识的声音在我的耳边响起来。

在过去我曾被视为憎恶人类的人，我曾宣传过憎恨的福音，因此被一些人把种种错误的头衔加到我的身上……许多人指责过我的错误了。有人说世界是应该用爱来拯救的。又有人说可憎的只是制度不是个人。更有些人拿了种种社会科学的术语来批评我的作品。他们说我不懂历史，不懂革命。他们说这一切只是没落的小资产阶级的悲哀。他们说我不能够反映现实生活。

对这些批评我也曾仔细考虑过……我在许多古旧的书本里同着法、俄两国人民经历过那两次大革命的艰苦的斗争，我更以一颗诚实的心去体验了种种多变化的生活。我给自己建立了一个信仰。从十五岁起一直到现在我让我的信仰给我领路。

我是浅薄的，我是直率的，我是愚蠢的。这些我都承认，然而我却是忠实的，我从来不曾让雾迷了我的眼睛，我从来不曾让激情昏了我的头脑。在生活里我的探索是无止息的，无终结的。我绝不掩饰我的弱点。但是我不放松它，我极力跟它挣扎。结果就引起了一场斗争。

这场斗争是很激烈的。为着它我往往费尽了我的心血，而我的矛盾也就从此产生了。

我的生活里是充满了矛盾的。感情与理智的冲突，思想与行为的冲突，理想与现实的冲突，爱与憎的冲突，这些织成了一个网，把我盖在里面。它

把我抛掷在憎恨的深渊里，让狂涛不时来冲击我的身体。我没有一个时候停止过挣扎。我时时都想从那里面爬出来。然而我始终不能够冲破矛盾的网，那张网把我缚得太紧了……没有人能够了解我，因为我自己就不肯让人了解……人们只看见我的笑，却没有人知道我是整天拿痛苦养活我自己。

我的憎恨是盲目的，强烈的，普遍的。我常常把我所憎恨的对象描画成一个可憎的面目。我常常把我所憎恨的制度加以人格化，使它变成了一个极其可恨的人，我常常把我的爱变成憎恨……这一切在别的人看来也许全是不必要的，他们也许以为雾迷住了我的眼睛。其实这全不是。我知道我不过是一个过渡时代的牺牲者。我不能够免掉这一切，完全是由于我的生活的态度。我是一个有血有肉的青年，我生活在这个黑暗的混乱时代里面。因为忠实：忠实地探索，忠实地体验，就产生了种种的矛盾，而我又不能够消灭它们……我只是一个极其平凡的青年。

我的一生也许就是一个悲剧。然而这是由性格上来的（我自小就带了忧郁性）。我的性格毁了我自己一生的幸福，使我竟然在痛苦中得到满足。有人说过革命者是生来寻求痛苦的人。我不配做一个革命者，然而我却做了一个寻求痛苦的人了。我的孤独，我的黑暗，我的恐怖都是我自己找来的。对于这个我不能够抱怨。

我承认我不是健全的，我不是倔强的。我承认我已经犯过许多错误。但这全不是我的思想、我的信仰的罪过。那个责任应该由我的性格、我的感情来负担。也许我会为这些过错而受惩罚。我也绝不逃避。自己种的苦果就应该自己来吃。这并不是我一个人的命运。做了过渡时代的牺牲者的并不止我一个人。我甚至在马拉，丹布，罗伯斯比尔，别罗夫斯卡雅，妃格念尔这等人中间发现了和这类似的悲哀，虽然他们的成就是我万万不敢想望的。

然而不管这些错误，我依旧要活下去，我还要受苦，挣扎，以至于灭亡。

那么在这新年的开始就让我借一个朋友的来来激励自己吧：“你应该把你的生命之船驶行在悲剧里（奋斗中所受的痛苦，我这样解释悲剧），在悲剧中焕发你的活力，完成你的创造。只要你不为中途所遇的灾变而覆船，则尽力为光明的前途（即目的地）而以此身抵挡一切痛苦，串演无数悲剧，这才算是一个人类的战士。”巴金 1935年10月27日写完

附录二

《雾》、《雨》与《电》——巴金的《爱情的三部曲》刘西渭安诺德论翻译荷马，以为译者不该预先规定一种语言，做为自己工作的羁缚。实际不仅译者，便是批评者，同样需要这种劝告。而且不止于语言——表现的符志；我的意思更在类乎成见的标准。语言帮助我们表现，同时妨害我们表现；标准帮助我们完成我们的表现，同时妨害我们完成我们的表现。

有一利便有一弊，在性灵的活动上，在艺术的制作上，尤其见出这种遗憾。牛曼教授不用拉丁语根的英文翻译荷马，结局自己没有做到，即使做到，也只劳而无功。考伯诗人要用米尔顿的诗式翻译荷马，结局他做到了，然而他丢掉荷马自然的流畅。二人见其小，未见其大；见其静，未见其变。

所谓大者变者，正是根里荷马人性的存在。荷马当年有自由的心境歌唱，我们今日无广大的心境领受。

批评者和译者原本同是读者，全有初步读书经验的过程。

渐渐基于个性的差异，由于目的的区别，因而分道扬镳，一个希望把作品原封不动介绍过来，一个希望把作品原封不动解释出来。这里同样需要尽量忠实。但是临到解释，批评者不由额外放上了些东西——另一个存在。于是看一篇批评，成为看两个人的或离或合的苦乐。批评之所以成功一种独立的艺术，不在自己具有术语水准一类的零碎，而在具有一个富丽的人性的存在。一件真正的创作，不能因为批评者的另一个存在，勾销自己的存在。批评者不是硬生生的堤，活活拦住水的去向。堤是需要的，甚至于必要的。然而当着杰作面前，一个批评者与其说是指导的，裁判的，倒不如说是鉴赏的，不仅礼貌有加，也是理所当然。

这只是另一股水：小，被大水吸没；大，吸没小水；浊，搅挥清水；清，被浊水搀上些渣滓。一个人性钻进另一个人性，不是挺身挡住另一个人性。头头是道，不误人我生机，未尝不是现代人一个聪明而又吃力的用心。

批评者绝不油滑，他有自己做人生现象解释的根据：这是一个复杂或者简单的有机的生存，这里活动的也许只是几个抽象的观念，然而抽象的观念却不就是他批评的标准，限制小而一己想象的活动，大而人性浩瀚的起伏。在了解一部作品以前，在从一部作品体会一个作家以前，他先得认识自己。我这样观察这部作品同它的作者，其中我真就没有成见，偏见，或者见不到的地方？换句话，我没有误解我的作家？因为第一，我先天的条件或许和他不同；第二，我后天的环境或许和他不同；第三，这种种交错的影响做成彼此似同而实异的差别。他或许是我思想上的仇敌。我能原谅他，欣赏他吗？我能打开的情感的情感障碍，接受他情感的存在？我能容纳世俗的见解，抛掉世俗的见解，完全依循自我理性的公道？禁不住几个疑问，批评者越发胆小了，也越发坚定了；他要是错，他整个的存在做为他的靠山。这就是为什么。鲍德莱尔不要做批评家，他却真正在鉴赏；布雷地耶要做批评家，有时不免陷于执误：一个根据学问，一个根据人生。学问是死的，人生是活的；学问属于人生，不是人生属于学问；我们尊敬布雷地耶，我们喜爱鲍德莱尔。便是布雷地耶，即使错误，也有自己整个的存在做为根据。他不是无根的断萍，随风逐水而流。他是他自己。

然而，来在丰富、绮丽、神秘的人生之前，即使是金刚似的布雷地耶，他也要怎样失色，进退维谷，俯仰无凭。一个批评者需要广大的胸襟，但是不怕没有广大的胸襟，更怕缺乏深刻的体味。虽说一首四行小诗，你完全接受吗？虽说一部通俗小说，你担保没有深厚人生的背景？在诗人或小说家表现的个人或社会的角落，如若你没有生活过，你有十足的想象重生一遍吗？如若你的经验和作者的经验参差，是谁更有道理？如若你有道理，你可曾把一切基本的区别，例如性情，感觉，官能等等，也打进来计算？没有东西再比人生变化莫测的，也没有东西再比人性深奥难知的。了解一件作品和它的作者，几乎所有的困难全在人与人之间的层层隔膜。

我多走进杰作一步，我的心灵多经一次洗炼，我的智慧多经一次启迪；在一个相似而实异的世界旅行，我多长了一番见识。这时唯有愉快。因为另一个人格的伟大，自己渺微的生命不知不觉增加了一点意义。这时又是感谢。而批评者的痛苦，唯其跨不上一水之隔的彼土，也格外显得深彻。

这就是为什么，好些同代的作家和他们的作品，我每每打不进去，唯唯固非，否否亦非，碾转其间，大有生死两难之慨。属于同一时代，同一地域，彼此不免现实的沾着人世的利害。我能看他们和我看古人那样一尘不染，一波不兴吗？对于今人，甚乎对于古人，我的标准阻碍我和他们的认识。用同一尺度观察废名和巴金，我必须牺牲其中之一，因为废名单自成为一个境界，犹如巴金单自成为一种力量。人世应当有废名那样的隐士，更应当有巴金那样的战士。一个把哲理给我们，一个把青春给我们。二者全在人性之中，一方是物极必反的冷，一方是物极必反的热，然而同样合于人性。

临到批评这两位作家的时节，我们首先理应自行缴械，把辞句，文法，艺术，文学等等武装解除，然后赤手空拳，照准他们的态度迎了上去。

通常我们滥用字句，特别是抽象的字句，往往因而失却各自完整的意义。例如“态度”，一个人对于人生的表示，一种内外一致的必然的作用，一种由精神而影响到生活，由生活而影响到精神的一贯的活动，形成我们人世彼此最大的扞格。了解废名，我们必须认识他对于人生的态度；了解巴金，我们尤其需要认识他对于人生的态度，唯其巴金拥有众多的读者，二十岁上下的热情的男女青年。所谓态度，不是对事，更不是对人，而是对全社会或全人生的一种全人格的反映。我说“全”，因为作者采取某种态度，不为应付某桩事或某个人：凡含有自私自利的成分的，无不见摈。例如巴金，用他人物的术语，他的爱是为了人类，他的憎是为了制度。明白这一点，我们才可以读他所有的著作，不至于误会他所有的忿激。

勿怪乎在禁止销售的《萌芽》的序内，作者申诉道：“那些批评者无论是赞美或责备我，他们总走不出一个同样的圈子；他们摘出小说里面的一段事实的叙述或者一个人物说的话就当作我的思想来分析、批判。他们从不想把我的小说当作一个整块的东西来观察、研究，譬如他们要认识现在的社会，他们忽略了整个的社会事实，单抓住一两个人，从这一两个人的思想和行动就断定现在社会是一个什么样的东西。这不是很可笑的吗？”我说他的读者大半是二十岁上下的青年。从天真的世故这段人生的路程，最值得一个人留恋：这里是希望，信仰，热诚，恋爱，寂寞，痛苦，幻灭种种色相可爱的交织。巴金是幸福的，因为他的人物属于一群真实的青年，而他的读者也属于一群真实的青年。他的心燃起他们的心。他的感受正是他们悒郁不宣的感受。他们都才从旧家庭的囚笼打出，来到心向往之的都市；他们有憧憬的心，沸腾的血，过剩的力；他们需要工作，不是为工作，不是为自己（实际是为自己），是为一个更高尚的理想，一桩不可企及的事业（还有比拯救全人类更高尚的理想，比牺牲自己更不可企及的事业？）；而酷虐的社会——一个时时刻刻讲求苟安的传统势力——不容他们有所作为，而社会本身便是重重的罪恶。这些走投无路，彷徨歧途，春情发动的纯洁的青年，比老年人更加需要同性的鼓励，安慰，他们没有老年人的经验，哲学，一种潦倒的自嘲；他们急于看见自己——哪怕是自己的影子——战斗，同时最大的安慰，正是看见自己挣扎，感到初入世被牺牲的英勇。于是巴金来了，巴金和他热情的作品来了。你可以想象那样一群青年男女，怎样抱住他的小说，例如《雨》，和《雨》里的人物一起哭笑。还有比这更需要的。更适宜的。更那么说不出来地说出他们的愿望的。

没有一个作家不钟爱自己的著述，但是没有一个作家像巴金那样钟爱他的作品。读一下所有他的序跋，你便可以明白那种母爱的一往情深。他会

告诉你，他蔑视文学：“文学是什么？我不知道，而且我始终不曾想知道过。

大学里有关于文学的种种课程，书店里有种种关于文学的书籍，然而这一切在轿夫、仆人中间是不存在的……我写过一些小说，这是一个不可否认的事实。但这些小说是不会被列入文学之林的，因为我自己就没有读过一本关于文学的书。”（《将军》序）你不必睬理他这种类似的愤慨。他是有所为而发；他在挖苦那类为艺术而艺术的苦修士，或者说浅显些，把人生和艺术分开的大学教授。他完全有理——直觉的情感的理。但是，如若艺术是社会的反映，如若文学是人生的写照，如若艺术和人生虽二犹一，则巴金的小说，不管他怎样孩子似地热拗，是要“被列入文学之林”，成为后人了解今日激变中若干形态的一种史料。巴金翼扩他的作品，纯粹因为它们象征社会运动的意义：“我写文章不过是消耗自己的青年的生命，浪费自己的活力。我的文学吮我的血液，我自己也知道，然而我却不能够禁止。社会现象像一根鞭子在驱使我，要我拿起笔。但是我那生活态度，那信仰，那性情使我不能甘心，我要挣扎。”（《将军》序）在另一篇序内，他开门见山就道：“我是一个有了信仰的人。”（《灭亡》序）记住他是“一个有了信仰的人”，我们更可以了解他的作品，教训（不是道德的，却是向上的），背景，和他不重视文学而钟爱自己作品的原因。

“我从来没有胆量说我的文章写得好，但是我对于自己的文章总不免有点偏爱，每次在一本书出版时，我总爱写一些自己解释的话。”（《萌芽》序）也正因为这里完全基于他对于人生的态度，他的作品和他的人物充满他的灵魂，而他的灵魂整个化入它们的存在。左拉对茅盾有重大的影响，对巴金有相当的影响；但是左拉，受了科学和福楼拜过多的暗示，比较趋重客观的观察，虽说他自己原该成为一个抒情的诗人（特别是《萌芽》的左拉）。巴金缺乏左拉客观的方法，但是比左拉还要热情。在这一点上，他又近似乔治·桑。乔治·桑把她女性的泛爱放进她的作品；她钟爱她创造的人物；她是抒情的，理想的；她要救世，要人人分到她的心。巴金同样把自己放进他的小说：他的情绪，他的爱憎，他的思想，他全部的精神生活。正如他所谓：“这本书里所叙述的并没有一件是我自己的事（虽然有许多事都是我见到过，听说过的），然而横贯全书的悲哀却是我自己的悲哀。”（《灭亡》序）这种“横贯全书的悲哀”，是他自己的悲哀，但是悲哀，乐观的乔治·桑却绝不承受。悲哀是现实的，属于伊甸园外的人间。乔治·桑仿佛一个富翁，把她的幸福施舍给她的同类；巴金仿佛一个穷人，要为同类争来等量的幸福。他写一个英雄，实际要写无数的英雄；他的英雄炸死一个对方，其实是要炸死对方代表的全部制度。人力有限，所以悲哀不可避免；希望无穷，所以奋斗必须继续。悲哀不是绝望。巴金有的是悲哀，他的人物有的是悲哀，但是光明亮在他们的眼前，火把燃在他们的心底，他们从不绝望。他们和我们同样是人，然而到了牺牲自己的时节，他们没有一个会是弱者。不是弱者，他们却那样易于感动。感动到了极点，他们忘掉自己，不顾利害，抢先做那视死如归的勇士。这群率真的志士，什么也看到、想到，就是不为自己设想。但是他们禁不住生理的要求：他们得活着，活着完成人类的使命；他们得爱着，爱着满足本能的冲动。活要有意义；爱要不妨害正义。此外统是多余，虚伪，世俗。换句话，羁缚。从《雾》到《雨》，从《雨》到《电》，正是由皮而肉，由肉而核，一步一步剥进作者思想的中心。《雾》的对象是迟疑，《雨》的对象是矛盾，《电》的对象是行动。

其实悲哀只是热情的另一面，我曾经用了好几次《热情》的字样，如今我们不妨过细推敲一番。没有东西可以阻止热情，除非作者自己冷了下来，好比急流，除非源头自己干涸。

中国克腊西克的理想是“不逾矩。”理智情感合而为一。

这不是一桩容易事，这也不是巴金所要的东西。热情使他本能地认识公道，使他本能地知所爱恶，使他本能地永生在青春的原野。他不要驾驭他的热情；聪明绝顶，他顺其势而导之，或者热情因其性而导之，随你怎样说都成。他真正可以说：“我写文章如同在生活。”（《雨》序）他生活在热情里面。热情做成他叙述的流畅。你可以想象他行文的迅速。有的流畅是几经雕琢的效果，有的是自然而然的气势。在这二者之间，巴金的文笔似乎属于后者。他不用风格，热情就是他的风格。好时节，你一口气读下去；坏时节，文章不等上口，便已滑了过去。这里未尝没有毛病，你正要注目，却已经卷进下文。茅盾缺乏巴金行文的自然；他给字句装了过多的物事，东一件，西一件，疙里疙瘩的刺眼；这比巴金的文笔结实，然而疙里疙瘩。这也就是为什么我们今日的两大小说家都不长于描写。茅盾拙于措辞，因为他沿路随手捡拾；巴金却是热情不容他描写，因为描写的工作比较冷静，而热情不容巴金冷静。失之东隅，收之桑榆，他用叙事抵补描写的缺隐。在他《爱情的三部曲》里面，《雾》之所以相形见绌，正因为这里需要风景，而作者却轻轻放过。

《雾》的海滨和乡村在期待如画的颜色，但是作者缺乏同情和忍耐。陈真，一个殉道的志士，暗示作者的主张道：“在我，与其在乡下过一年平静安稳的日子，还不如在都市过一天活动的生活。”热情进而做成主要人物的性格。或者爱，或者憎，其间没有妥协的可能。陈真告诉我们：“我是有血、有肉、有感情的人。从小孩时代起我就有爱，就有恨了……我的恨和我的爱同样深。”（《雾》）抱着这样一颗炙热的心，他们踟躇在十字街口，四周却是鸦雀无闻的静阒。吴仁民自诉道：“我永远孤独的，热情的。”（《雨》）唯其热情，所以加倍孤独；唯其孤独，所以加倍热情。听见朋友夸奖别人，吴仁民不由惨笑上来；“这笑里含着妒忌和孤寂。”把一切外在的成因撇掉，我们立即可以看出，革命具有这样一个情绪的连锁：热情——寂寞——忿恨——破坏——毁灭——建设。这些青年几乎全像“一座火山，从前没有爆发，所以表面上似乎很平静，现在要爆发了。”《雨》的前五章，用力衬托吴仁民热情的无所栖止，最后结论是“一切都死了，只有痛苦没有死。痛苦包围着他们，包围着这个房间，包围着全世界。”《电》里面一个有力的人物是敏，他要炸死旅长，但是他非常镇定。

作者形容他下了决心道：“这个决心是不可改变的。在他，一切事情都已经安排好了。这不是理智在命令他，这是感情，这是经验，这是环境。它们使他明白：和平的工作是没有用的，别人不给他们长的时间。别人不给他们机会。”旅长受了一点微伤。敏却以身殉之。没有人派他行刺；他破坏了全部进行的计划。但是他们得原谅他：“你想想看，他经历了那么多的痛苦，眼看着许多人死，他是一个太多感情的人。激动毁了他。他随时都渴望着牺牲。”热情不是力量，但是经过心理的步骤，可以变成绝大的动力。最初这只是一团氤氲，闷在跳荡的心头。吴仁民宝贵他的情感，革命者多半珍惜一己的情感，这最切身，也最真实。

陈真死了（《雨》）第一章陈真的横死，在我们是意外，在作者是讽喻，

实际死者的影响追随全书，始终未曾间歇；我们处处感到他人格的高大。唯其如此，作者不能不开首就叫汽车和碾死一条狗一样地碾死他：《雨》的主角是吴仁民，《电》的主角是李佩珠，所以作者把他化成一种空气，做为二者精神的呼吸），吴仁民疯了一样解答他的悲痛道：“这不是他的问题，这是我的问题。”“我的问题。”——情感是他们永生的问题，是青春长绿的根苗。热情不是力量，然而却是一种狂吃，一种不能自制的下意识的要求。吴仁民喝醉了酒，在街上抓回朋友叫嚣道：“我的心跳得这么厉害，我决不能够闭上眼睛睡觉。”

你不知道一个人怀着这么热的心，关在坟墓一般的房间里，躺在棺材一般冷的床上，翻来复去，听见外面的汽车喇叭，好像听见地狱里的音乐一样，那是多么难受。这种折磨，你是不会懂的。我要的是活动，是热，就是死也可以。我害怕冷静。我不要冷静……我的心慌得很。我一定要到人多的地方去。就是到大世界也行。就是碰到拉客的‘野鸡’我也不怕。

至少那种使人兴奋的气味，那种使人陶醉的拥抱也会给我一点热，给我一点力量。我的血要燃烧了。我的心要融化了。我会不感觉到自己的存在了。

这赤裸裸的吃语充满了真情。我们如今明白陈真的日记里这样一句话：“如果世界不毁灭，人类不灭亡，革命总会到来。”热情不是一种力量，是一把火，烧了自己，烧了别人。

它有所诛求，无从满足，便淤成痛苦：“我们要宝受痛苦，痛苦就是我们的力量，痛苦就是我们的骄傲。”《电》里的敏，因为痛苦，不惜破坏全盘计划，求一快于人我俱亡。他从行动寻找解决。但是吴仁民，不仅热情，还多情，还感伤。他有一个强烈的本能的要求：女人。对于他，热情只有热情医治。

他从爱情寻找解决。我们不妨再听一次吴仁民的吃语：“我的周围永远是黑暗。就没有一个关心我、爱我的人……但是你来了。你从黑暗里出现了……我又有了新的勇气了……我请求你允许我……我请求你不要离开我……”他以为爱情是不死的，因为情感永生；他们的爱情是不死的，因为爱情是不死的。他沉溺在爱情的海里。表面上他有了大改变。他从女子那里得到勇气，又要用这勇气来救她。

“他把拯救一个女人的责任放在自己的肩头，觉得这要比为人类谋幸福的工作还要切实得多。”他没有李佩珠聪明，别瞧这是一个不到二十岁的女孩子，她晓得爱情只是一阵陶醉。而且甚于陶醉，爱情是幻灭。人生的形象无时不在变动，爱情无时不在变动。但是这究竟是一副药；吴仁民有一个强壮的身体和性格；周如水（《雾》的主角）敌不住病，也敌不住药；吴仁民没有自误，也没有自杀，他终于成熟了，他从人生的《雨》跋涉到人生的《电》。

来在《电》的同志中间，吴仁民几乎成为一个长者。他已经走出学徒的时期。他从传统秉承的气质渐渐返回淳朴的境地。从前他是《雨》的主角，然而他不是一个完人，一个英雄。作者绝不因为厚爱而有所文饰。他不像周如水那样完全没有出息，也不像陈真那样完全超凡入圣：他是一个好人又是一个坏人，换句话，一个人情之中的富有可能性者。有时我问自己，《雨》的成功是否由于具有这样一个中心人物。

我怕是的。这正是现代类似巴金这样小说家的悲剧。现代小说家一个共同的理想是：怎样抛开以个人为中心的传统写法，达到小说最高的效果。

他们要小说社会化，群众化，平均化。

他们不要英雄，做到了；他们不要中心人物，做不到。关键未尝不在：小说甚于任何其他文学种别，建在特殊的人性之上，读者一个共同的兴趣之上：这里要有某人。也就是在这同样的要求之下，读者的失望决定《电》的命运。《雾》的失败由于窳陋，《电》的失败由于紊乱。然而紊乱究竟强似窳陋。

而且，我敢说，作者叙事的本领，在《电》里比在《雨》里还要得心应手。不是我有意俏皮，读者的眼睛实在是追不上巴金的笔的。

然而，回到我方才的观察。吴仁民在《电》里成为一个长者。他有了经验；经验增进他的同情；绝望作成他的和平。

直到如今，我们还听得见关于革命与恋爱的可笑的言论。没有比这再可笑的现象了：把一个理想的要求和一个本能的要求混在一起。恋爱含有精神的活动，然而即令雪莱再世，也不能否认恋爱属于本能的需要。如果革命是高贵的，恋爱至少也是自然的。我们应当听其自然。那么，革命者应当恋爱——和别人一样。明临死吐出他一向的疑问道：“我们有没有这一——权利？”义务的观念磨难着他。吴仁民安慰他而且解释道：“为什么你要疑惑呢？个人的幸福不一定是跟集体的幸福冲突的。爱并不是犯罪。在这一点我们跟别的人不能够有大的差别。”在理论的发展上，这《爱情的三部曲》实际在这里得到了它最后的答案。答案的一个例子是恋爱至上主义者的慧，永久唱着她的歌：“我知道我活着的时候不多了，我就应该活它一个痛快。”另一个更其圆满——更其理想的例子，便是吴仁民与李佩珠的结合。我得请读者多看一眼《电》的第六章，这一章写的那样真实，而又那样自然。这里是两个有同一信仰的男女拢在一起，我几乎要说两位领袖携手前行。恋爱增加他们的勇气，让他们忘记四周的危险。他们有的是希望：“明天的太阳一定会照常升起来的。”即使对于他们明天一切全不存在，他们的信仰也不会因而动摇“我不怕……我有信仰。”这不正同作者在另一篇序里说的：“我是一个有了信仰的人，”不谋而合吗？我不晓得他们的信仰是否相同，然而全有信仰，不是吗？幸福的人们，幸福的巴金。

双十节转录天津《大公报》文艺栏）《爱情的三部曲》作者的自由——答刘西渭先生朋友：我不知道应该怎样称呼你。我称你做朋友，你应当知道这并不是一个疏远的称呼。除了我的《爱情的三部曲》外，你也许还读过我的散文或杂文，你也许还认识我的一两个朋友，从这里你应该明白“朋友”两个字在人的生活里的意义。我说过我有许多慷慨的朋友，我说过我就靠朋友生活。这并不是虚伪的话。我没有家，没有财产，没有一切人们可以称做是自己的东西。我有信仰，信仰支配我的理智；我有朋友，朋友鼓舞我的感情。除了这二者我就一无所有。没有信仰，我不能生活；没有朋友，我的生活里就没有快乐。靠了这二者我才能够活到现在。

你说我是幸福的人，你还把我比作一个穷人，要来为同类争取幸福（我佩服你这比喻作得好。）对你这些话，我不知道应该说什么才好。我刚刚写好《爱情的三部曲》的总序，在这将近三万字的文章里（我从来没有写过这样长的序），我第一次打开了我的灵魂的一隅：我说明我为什么要写那三本书；我说明我怎样写成它们；我说明为什么在我的全部作品中我特别喜欢它们。你如果读到那篇文章，你可以多少了解我一点，你也会知道对于你的批评我应该给一个什么样的答复。但是那篇文章到现在还不曾排印出来，所以

我不得不先给你写这封信。这一年来我说过要沉默，别人也说我沉默了。

但是当热情在我的身体内燃烧起来的时候，只要咽住一个字也会缩短我一天的生命。倘使我不愿意闭上眼睛等候灭亡的到临，我就得张开嘴大声说出我所要说的话，我甚至反复地说着那些话。

朋友，你不要以为我只是拿着一管“万年笔”在纸上写字，事实上我却是一边写一边念的。这时候我住在一个朋友的“家”里，这个“家”据那位朋友自己说，“为了那灰暗的颜色，一个友人说过住不到两月就会发疯，另一个则说只要三天就可以成为狂人。”朋友的话也许可靠。现在他到天津去了，留下我和一个厨子看守这南北两面的七间屋子。厨子在门房里静悄悄地睡了。南房在黑暗中关住了它的秘密。我一个人坐在宽敞的北屋里，周围是灰暗的颜色。在铺了席子的书桌上，一只旧表一秒钟一秒钟单调地响着。火炉里燃过的煤的余烬穿过炉桥的缝隙无力地落了下来。在一排四间屋子里就只有这一点声音。正如我在《雨》里面所说，一切都死了：爱死了，恨也死了，悲哀和欢乐都死了。这时候我也想闭着眼睛在床上躺下来。然而我不能够。我并不曾死。甚至这个坟墓一般的房间也不能窒息我的呼吸。我不能够忍受这沉寂。我听不见一点人的声音。但是我自己还能够说话。所以纵然只有自己一个人，我也要大声念出我所写的那些句子。

我就是这样的一个人，我的整个存在都可以用这个来解释。做一个在暗夜里叫号的人——我的力量，我的悲剧就全在这里了。

我说到悲剧，你也许不会相信，作为批评家的你不是说过“幸福的巴金”吗？幸福，那的确是我一生所努力追求的东西，但正如你所说，我是企图“为同类争来幸福”，我并不是求得幸福来给我自己。在这一点我就看出你的矛盾了。为同类争取幸福的人自己决不会得到幸福。帮助美国独立的托马斯·培因说过：“不自由的地方是我的国土，”这比较说“：自由的地方就是我的国土”的弗兰克林更了解自由了。

有信仰的人一定幸福；巴金的小说里充满着有信仰的人，全是些幸福的人，所以巴金是幸福的。朋友，你就这样地相信。但是信仰和宗教中间究竟有一个距离。基督教的处女在古罗马斗兽场中跪在猛兽的面前，仰起头望着天空祈祷，那时候，她们对于就要到来的灭亡，并没有恐怖，因为她们看见天堂的门为她们而开了。她们是幸福的，因为她们的信仰是天堂——个人的幸福。我们所追求的幸福却是众人的，甚至要除开我们自己。我们的信仰在于光明的将来，而这将来我们自己却未必能够看见。革命者和教徒是完全不同的两种典型。革命都有激情，而在教徒，激情就是犯罪。激情是痛苦的泉源：信教者的努力在消灭激情，而革命者则宝爱它。所以在革命者中间我们很少看见过幸福的人。殉道者的遗书也常常带着悲痛的调子。他们并不后悔，但是他们却对父母说：“请原谅我”；对同志说：“将来有一天我们的理想变为现实的时候，望你们记着我。”从这里看来，我应该说你吧革命分析作下列情绪的连锁：热情——寂寞——忿恨——破坏——毁灭——建设，是错误的了。一个真实的革命者是不会感觉到寂寞的。他的出发点是爱，而不是恨。当一个年轻人的胸膛里充满着爱的时候，那热情会使他有勇气贡献一切。倘使用法国哲家居友的话来解释，这就是生命在身体内满溢了，必须拿它来放散。每个人都有着更多的爱，更多的同情，更多的精力，超过于维持自己的生存所需要的，所以应该拿它们来为别人消耗。我自己也有过一点经验：在十五岁的时候，我也曾有过那“立誓献身的一瞬间”。那个时候

我并不觉得孤独，也并没有忿恨。

我有的只是一个思想：把我的多余的精力用来为同类争取幸福。

破坏和建设并不是可分离的东西。在这中间更不应该加上一个“毁灭”。在《雨》里面吴仁民相信着巴枯宁的话：“破坏的激情就是建设的激情。”但这句话的意义是比吴仁民所理解的更深。我要说这两个名词简直是一个意义，单独用起来都不完全。热情里就含着这两样东西。而且当热情充满在一个人的身体内的时候，他的建设（或者说创造）的欲求更强过破坏的欲求。

但热情并不能够完成一切。倘使没有什么东西来指导它，辅助它，那么它就会像火花一般零碎地爆发出来而落在湿地上灭了，热情常常这样地把人毁掉。我不知写过若干封信劝告朋友，说：热情固然可贵，但是一味地放任热情让它随时随地零碎地消耗，结果只有毁掉自己。这样的热情也许像一座火山，爆发以后剩下来的就只有死。它毁了别的东西，也毁了自己。

于是信仰来了。信仰并不拘束热情，反而加强它，但更重要的是：信仰还指导它。信仰给热情开通了一条路，让它缓缓地流去，不会堵塞，也不会泛滥。由《雾》而《雨》，由《雨》而《电》，信仰带着热情舒畅地流入大海。海景在《电》里面出现。《电》是结论，所以《电》和《雨》和《雾》都不同，就如海洋与溪流相异。一个人的眼睛可以跟着一道溪流缓缓地流入江河。但是站在无涯的海洋前面你就只能够看见掀天的白浪。你能说你的眼睛跟得上海水吗？进了《电》里面，朋友，连你的眼睛也花了。你就说《电》紊乱，这是不公平的。朋友，你坐在书斋里面左边望望福楼拜，右边望望左拉和乔治·桑。要是你抬起头突然看见巴金就站在你的面前，你一定会张皇失措。你的冷静和客观都失了效用。你准备赤手空拳迎上去，但是你的拳头会打到空处。你不会看清楚这个古怪的人，因为这样的人从前就没有过。

《电》迷了你的眼睛。因为福楼拜，左拉，乔治·桑就写不出这样的东西。朋友，这句话会给你抓装错儿”了。但是请慢点，我的话里并不含有骄傲的成分。我只是说：我们现在生活里的一切，他们在那个时候连做梦也想不到。他们死了，你可以把他们的尸首搬来搬去，随意地解剖。但是对于像我这样的一个活人，你就得另想办法。你以为抓住了我，可是我一举脚就溜了几千里，你连我跑到什么地方也不会知道。你“俏皮地”说读者的眼睛追不上我的笔，然而你忘记了你的眼睛是追不上我的脚的。我的脚要拖起你的眼睛跑，把你的眼睛也弄得疲倦了。所以你发出了怨言：紊乱。

你以为我“真正可以说：‘我写文章如同在生活。’”但是你不知道我的文章还要把别人也带进生活里去。你进到生活里，你太陌生，你的第一个印象一定是紊乱。因为实际生活并不像小说里安排得那样地好。你既然承认我写文章如同在生活，你要得跟着我去“生活”，你不应该只做一个旁观者。

你在书斋里读了《电》，你好像在电影上看见印地安人举行祭仪，跟你的确隔得太远，太远了。而且你责备《电》紊乱，你想不到那部小说怎样地被人宰割了几次，你所看见的已经是残废的肢体了。

然而甚至这个残废的肢体也可以告诉人《电》是《爱情的三部曲》的顶点，到了《电》里面，热情才有了归结。在《雾》里似乎刚下了种子，在《雨》里“信仰”发了芽，然后电光一闪，“信仰”就开花了。到了《电》，我们才看见信仰怎样支配着一切，拯救着一切。

倘使我们要作这个旅行，我们就不能不拉住两个人做同伴：吴仁民和李佩珠。只有这两个人是经历了那三个时期而存在的。而且他们还要继续地

活下去。

在《雾》里面李佩珠没有露过脸，但是人提起她，就说她是一个“小资产阶级的女性”；在《雨》里面她开始感到生活力过多准备拿它来为别人放散。她不仅知道爱情只是一时陶醉，从事业上才可以得到永久的安慰，她还想到F地去做实际的工作。于是幕一开，两年半以后的李佩珠便以一个使人不能相信的新的姿态走出来，使得吴仁民也吃惊了。她不仅得到F地的青年朋友的爱护，连吴仁民也热烈地爱着她。

她虽然幼稚，但是她幼稚得可爱。看起来她是一个平凡的人。

也许有人会像你那样把她当作领袖（你“几乎要说两位领袖携手前行”，幸亏你用了“几乎”二字，否则你不觉得肉麻吗？），但是我把《电》的原稿翻来复去地细看几次，我把李佩珠当作活的朋友看待，好像我就在她的身边跟着她跑来跑去，她给我的印象是：一个极其平凡的女子。然而我相信她如果说一句话或做一个手势叫我去为理想交出生命，我也会欢喜得如同去赴盛宴。似乎曾经有人用过和这类似的话批评苏非亚·别罗夫斯卡雅。可见真正的伟大和平凡就只隔了一步。你虽然聪明绝顶，但是遇到这样的女子，你要用你的尺度去衡量她的感情，你就会碰壁。事实上你那所谓情绪的连锁已经被她完全打碎了。

《雾》中的吴仁民正陷溺在个人的哀愁里，我用了“哀愁”这个字眼，因为他的痛苦是缓慢的，零碎的，个人的。那时候的吴仁民平凡得叫人就不觉得他存在。然而打击来了。死终于带走了他那个病弱的妻子。那个消磨他的热情的东西——“爱”去了。热情重新聚拢来（记住他是一个强健的男子）。他的心境失去了平衡。朋友们不能够了解他，他又缺乏一个坚强的信仰来指导他（自然他有信仰，但是不够坚强）。

他时时追求，处处碰壁。他要活动，要温暖，然而他的眼睛所看见的却只有死，还有比死更可怕的寂寞。寂寞不能消灭热情，反而像一阵风煽旺了火。于是热情在身体内堆积起来，成了一座火山。倘使火山一旦爆发，这个人就会完全毁灭。恰恰在这时候意外地来了爱情。一个女人的影子从黑暗里出现了。女性的温柔蚕蚀了他的热情。在温暖的怀抱中火山慢慢地熄灭了。这似乎还不够。必须再让另一个女人从记忆的坟墓中活起来，使他在两个女性的包围里演一幕恋爱的悲喜剧，然后两个女人都悲痛地离开了他。等他醒过来时，火已经熄灭，就只剩下一点余烬。这时候他又经历了一个危机。他站在灭亡的边沿上，一举脚就会落进无底的深渊去。然而幸运地来了那个拯救一切的信仰。那个老朋友回来了。我们可以想象到吴仁民怎样抱着他的老朋友流下感激的眼泪。这样的眼泪并不是一天可以流尽的，等到眼泪流尽时吴仁民就成了一个新人。不，我应该说他有些“老”了。因为“老”他才能“持重”，才能“淳朴”。他从前也曾经想过在一天里面把整个社会改换了面目，但来到《电》的同志中间他却对人说：“罗马的灭亡并不是一天的事情。”他甚至以为“目前更需要的是能够忍耐地、沉默地工作的人。”他和李佩珠不同，他是另外一种典型。李佩珠比他年轻，知道的并不见得就比他少。

然而她却像一个简单的小女孩。你远看，她和贤（那个暴牙齿的孩子）仿佛是一对，可是实际上她却“挽住仁民的膀子，慢慢地往前面走了。”她和吴仁民狂吻了以后，会抿着嘴笑起来说：“今天晚上我们真正疯了。倘使他们看见我们刚才的情形，他们不知道要说什么话。”这是很自然的。奇怪的是吴仁民的回答。他平静地说：“这个环境很容易使人疯狂，但是你记住：

对于我们，也许明天一切都不会存在了。”他没有恐怖，就像在转述别人的话一样。

这两种性格，两种典型，差得很远，匆匆地一看，似乎他们中间就没有一个共同点。然而两个人手挽手地站在一起，我们却又觉得这是最自然、最理想的结合。我们跟在这两个人后面，从《雾》到《雨》，从《雨》到《电》，的确走了很长的路程，一路上我们看见了不少的事物，我们得到了不少的经验。然而最重要的却是这一对男女的发展。所以《爱情的三部曲》的答案并不是一番理论，或者一个警句，或者任何与爱情有关的话。它的答案是两个性格的发展：吴仁民和李佩珠。爱情在这两个人心上开过花，但是它始终占着不十分重要的地位。对于这两个人，更重要的是信仰。信仰包含了热情，这样的信仰就能够完成一切。这个三部曲所写的只是性格，而不是爱情。所以《爱情的三部曲》的答案还是和爱情无关。

《电》从各方面看来都不像一本爱情小说。朋友，在这一点你上了我的当了。据说屠格涅夫用爱情骗过了俄国检查官的眼睛，因此他的六本类似连续的长篇至今还被某一些人误看作爱情小说。我也许受了他的影响，也许受了别人的影响，我也试来从爱情这个关系上观察一个人的性格，然后来表现这样的性格。在观察上我常常成功。我观察一些朋友，听他们说一番漂亮的话，看他们写一篇冠冕堂皇的文章，这没有用。只有在他们的私生活方面，尤其在男女关系上，他们的性格才常常无意地完全显露了出来。我试把从这方面观察得来的东西写入小说，我完成了《雾》。《雾》比《雨》、比《电》都简单。它主要地在表现一个性格。我写了周如水。在这一点上我不承认失败。你说“窳陋”，那是因为你的眼睛滑到别处去了。

你说我“不长于描写”，我承认。但是你进一步说：“《雾》的海滨和乡村期待着如画的景色，”我就要埋怨你近视了。你抓住了一点枝节，而放过了主题。我并不是在写牧歌。我是在表现一个性格，而这个性格并不需要如画的背景。你从头到尾只看见爱情，你却不明白我从头到尾就不是在写爱情。在《雨》，在《电》也都是如此。你“从《雾》到《雨》，从《雨》到《电》，由皮而肉，由肉而核，一步一步剥进”我的“思想的中心”，你抓住两件东西：热情和爱情。

但是刚刚抓到手你就不知道怎样处置它们，你就有些张皇失措了。当你说：“《雾》的对象是迟疑，《雨》的对象是矛盾，《电》的对象是行动，”那时候你似乎逼近了我的“思想的中心”。但是一转眼你就滑了过去（好流畅的文笔。真是一泻千里，叫人追不上。）

再一望，你已经流到千里以外了。我读你的文章，我读一段我赞美一段，到最后我读到“幸福的巴金”时，我已经不知道跟着你跑了多远的路程了。一路上我就只看见热情和爱情，那两件“不死的”东西。你以为热情使我“本能地认识公道，本能地知所爱恶，本能地永生在青春的原野”，你“以为爱情不死”，“情感永生”。我不知道这是不是你的要点，因为我跑了这么远的路，根本就抓不住你的要点。你一路上指点给我看东一件西一件，尽是一些五光十色的东西。但是你连让我仔细看一眼的工夫也不给。你说我行文迅速，但是你行文的迅速，连我也赶不上。我佩服你的本领，然而我不能承认你的论据。我不相信热情是生来就具有的，我更不相信热情可以使人本能地认识公道。你似乎忘记了一个更重要的东西，那就是我的全生活，全思想，全作品的基石。是它使我“认识公道”，使我“知所爱恶”，使我“永生在青

春的原野”。我要提出信仰来，但是这两个字用在这里还嫌含糊。我并不是“不要驾驭热情”，相反的，我却无时不在和热情激斗，结果常常是我失败。但是我也有胜利的时候。至于爱情，那绝不是不死的东西。在《电》里面就没有不死的东西，只除了信仰。李佩珠甚至在吴仁民的怀里也说：也许明天我就会离开这个世界，离开你。”她还说：“过一会我们就会离开了。”她甚至梦呓似地问：“假使我明天就死去呢？”她“没有留恋”。可是她却能够勇敢地说：“也许明天这个世界就会沉沦在黑暗里，然而我的信仰决不会动摇”永生的并不是爱情，而是信仰。从《雾》到《雨》，从《雨》到《电》，一路上就只有这一件东西，别的都是点缀。由下种而发芽，而开花，一步一步地在我们的眼前展开了信仰的全部力量。我自己也可以像李佩珠那样地说：“我不怕……我有信仰。”朋友，写到这里我的这封信似乎应该收场了。但是我还忘记告诉你一件东西。我现在要说的就是“死”。是的，在《爱情的三部曲》里我还写了“死”。

你很注意《电》里面的敏。你几次提到他，你想解释他的行动，但是你不能。因为你抓不到那个要点。你现在且跟着我来检阅他：“死并不是一件难事。我已经看见过好几次了。”这是他在热闹的集会中说的话。

“我问你，你有时也想到死上面去吗？你觉得死的面目是什么样的？”他临死的前夕这样问他的女友慧道。

慧只看见一些模糊的淡淡的影子。敏却恳切地说：有时候我觉得生和死就只隔了一步，有时候我又觉得那一步也难跨过。”这几段简单的话，看起来似乎并不费力，然而我写它们时，我是费尽了心血的。这个你不会了解。你的福楼拜，左拉，乔治·桑不会告诉你这个。我自己知道，我必须有了十年的经验，十年的挣扎才能够写出这样的短短的几句话。我自己就常常去试探死的门，我也曾像敏那样“仿佛看见在面前就立着一道黑暗的门”，我也觉得“应该踏进里面去，可是还不能够知道那里面是什么样的情形。”我的心也为这个痛苦。我能够了解敏的心情。他的痛苦也是我的痛苦，也就是每一个生在这个过渡时代中的青年的痛苦。然而我和他是完全相异的两种典型，而且处在不同的两个环境里面。我可以昂然地说：“我们要宝爱痛苦，痛苦就是我们的力量，痛苦就是我们的骄傲。”但是我绝不会“因为痛苦便不惜……求一快于人我俱亡。”所以我的英雄并不会拿对方的一个人来代表整个制度。敏炸死一个人，主要地在炸死自己。这就是你所说的“求一快于人我俱亡”。除了这个就没有别的意义。于是你的矛盾又来了，因为你以为“人力有限，所以悲哀不可避免。”但是在敏，他根本就不管什么“人力有限”，而且毁灭之后也就更无所谓“悲哀”；在《电》的青年，他们根本就不相信“人力有限”，而且他们绝不至于“求一快于人我俱亡”。

在这一点上我常常被人误解。其实我自己是完全反对恐怖主义的（虽然我对那些所谓恐怖主义的革命者的传记很感兴趣）。在我的一册早已绝版的书上便有一篇和一个广东朋友讨论这个问题的文章。某一些批评家将恐怖主义和虚无主义混为一谈，又认定我赞成恐怖主义，因此就把我的作品盖上了“虚无主义”的烙樱其实敏牺牲自己，只是因为他想一步就跨过生和死中间的距离。杜大心牺牲自己只是因为他想永久地休息，而且他相信只有死才能够带来他的心境的和平。这都是带了病态的想法。知道这个的似乎就只有我。我知道死：死毁坏一切，死也“拯救”一切。

你以前读到《雨》的序言，你会奇怪为什么那个朋友要提到“可怕的

黑影”，现在你也许可以了解了。在《雾》里面“死”没有来，但是在陈真的身上现了那个黑影。进了《雨》里面，那个黑影威压地笼罩着全书。死带走了陈真和周如水，另外还带走一个郑玉雯。到了《电》，死像火花一般地四处放射，然而那个黑影却渐渐地散了。在《电》里面我像一个将军在提兵调将，把那些朋友都送到永恒里去，我不能没有悲痛，但是我却没有丝毫的恐惧。我写死，因为我自己就不断地跟死在挣扎。我从《雾》跋涉到《雨》，再跋涉到《电》。

到了《电》，我才全胜地把死征服了。有人想用科学来征服死（如龚多塞），有人想用爱（如屠格涅夫和别的许多人）；我就用信仰。在《电》里面我的确可以这样说：“我不怕……我有信仰。”有信仰，不错。所以我的第一部小说《灭亡》的序言的第一句话就是：“我是一个有了信仰的人。”然而幸福，那却是另外一件事情。我自己说过：“痛苦就是我的力量，痛苦就是我的骄傲。”我追求的是痛苦。这个时候，你又会抓住我的“错儿”了。我先前不是说过我一生所努力追求的是幸福吗？但是朋友，你且忍耐一下。我求幸福，那是为了众人；我求痛苦，只是为了自己。我有信仰，但是信仰只给我勇气和力量。信仰不会给我带来幸福，而且我也不需要幸福。

那么谁是幸福的呢？你既然提出了幸福的问题，我们就不应该放过它。我把你的文章反复地诵读，想找出一个答案。

是这么流畅的文笔，你写得这么自然，简直像一首散文诗。

我读着，我反复地读着。我渐渐地忘了我自己。于是你的面影就在我的眼前出现了。我仿佛看见你那指手划脚、眉飞色舞的姿态，你好像在对一群敬爱你的年轻的学生演说。

不。你好像一个富家子弟，开了一部流线型的汽车，驶过一条宽广的马路。一路上你得意地左右顾盼，没有一辆汽车比你的车华丽，没有一个人有你那样的驾驶的本领。你很快地就达到了目的地。现在你坐在豪华的客厅里沙发上，对着几位好友在叙述你的见闻了。你居然谈了一个整夜。你说了那么多的话，而且使得你的几位好友都忘记了睡眠。朋友，我佩服你的眼光锐利。但是我却疑惑你坐在那样的汽车里面究竟看清楚了什么？那么谁是幸福的呢？朋友，这显然应该是你。你这匆忙的人生的过客，你永远是一个旁观者。你走过宽广的马路，你就看不见马路旁边小屋里的情形。你不要信仰，你不会有痛苦。你不是战士，又不是隐者。你永远开起你的流线型的汽车，凭着你那头等的驾驶本领，在宽广的人生的路上“兜风”。在匆忙的一瞥中你就看见了你所要看见的一切，看不见你所不要看见的一切。朋友，只有你才是幸福的人。那么让我来祝福你：幸福的刘西渭。

巴金 1935年11月22日

附录三

一九八一年版《巴金选集》后记人民文学出版社要我编一部新的《选集》，我照办了。

一九五九年出版的我的《选集》里本来有一篇后记，我把校样送给几个朋友看，他们都觉得很像检讨，而且写的时候作者不是心平气和，总之他

们认为不大妥当，劝我把它抽去。

我听从了朋友的意见，因此那本《选集》里并没有作者的后记。但是过了一年我还是从那篇未用的后记中摘出一部分作为一篇散文的脚注塞进我的《文集》第十卷里面了。今天我准备为新的《选集》写后记的时候，我忽然想起了那篇只用过一小半的旧东西，它给人拿去，隔了十一年又回到我的手边来，没有丢失，没有撕毁，这是我的幸运。这十一年中间我给毁掉了不少文稿、信件之类的东西。家里却多了一个骨灰盒，那是我爱人肖珊的骨灰。在“四害”横行、度日如年的日子里她给过我多少安慰和鼓励。但是她终于来不及看见我走出“牛棚”就永闭了眼晶。她活着的时候，常常对我说：“坚持下去，就是胜利。”我终于坚持下来了。我看到了“四人帮”的灭亡。我又拿起了笔。

今天我心平气和地重读十九年前“并不是心平气和地写出来的”旧作，我决定把它用在这里，当然也作了一些删改。

我所崇敬的中外前辈作家晚年回顾过去的时候，也写过类似“与过去告别”的自白。我今年七十四岁，能够工作的日子已经不多，在这里回顾一下过去，谈谈自己的看法，即使谈错了，也可以供读者参考，给那些想证明我“远远地落在时代后面”的人提供一点旁证。

那么我就从下面开始：我生在官僚地主的家庭，我在地主老爷、太太、少爷、小姐中间生活过相当长的时期，自小就跟着私塾先生学一套立身行道、扬名显亲的封建大道理。我也同看门人、听差、轿夫、厨子做过朋友（就像屠格涅夫在小说《普宁与巴布林》中所描写的那样）。我看够了不公道、不合理的事。我对那些所谓“下人”有很深的感情。我从他们那里得到不少的生活知识。我躺在轿夫床上烟灯旁边，也听他们讲过不少的动人故事。我不自觉地同情他们，爱他们。在五四运动后我开始接受新思想的时候，面对着一个崭新的世界，我有点张惶失措，但是我也敞开胸膛尽量吸收，只要是伸手抓得到的新的东西，我都一下子吞进肚里。只要是新的、进步的东西我都爱；旧的、落后的东西我都恨。我的脑筋并不太复杂，我又缺乏判断力。以前读的书不是四书五经，就是古今中外的小说。后来我接受了无政府主义，但也只是从刘师复、克鲁泡特金、高德曼的小册子和《北京大学学生周刊》上的一些文章上得来的，再加上托尔斯泰的像《一粒麦子有鸡蛋那样大》、《一个人需要多少土地》一类的短篇小说。我还读过一些十九世纪七十、八十年代俄国粹派革命家的传记。我也喜欢过陈望道先生翻译的《共产党宣言》，可是多读了几本无政府主义的小册子以后，就渐渐地丢开了它。

我当时思想的浅薄与混乱不问可知。不过那个时候我也懂得一件事情：地主是剥削阶级，工人和农人养活了我们，而他们自己却过着贫穷、悲惨的生活。我们的上辈犯了罪，我们自然也不能说没有责任，我们都是靠剥削生活的。所以当时像我们那样的年轻人都有这种想法：推翻现在的社会秩序，为上辈赎罪。我们自以为看清楚了自己周围的真实情形，我们也在学习十九世纪七十年代俄国青年“到民间去”的榜样。我当时的朋友中就有人离开学校到裁缝店去当学徒。我也时常打算离开家庭。我的初衷是：离开家庭，到社会中去，到人民中间去，做一个为人民“谋幸福”的革命者。

我终于离开了我在那里生活了十九年的家。但是我并没有去到人民中间。我从一个小圈子出来，又钻进了另一个小圈子。一九二八年年底我从法国回到上海，再过两年半，成都的那个封建的家庭垮了，我的大哥因破产

而自杀。可是我在上海一直让自己关在小资产阶级的圈子里，不能够突围出去。我不断地嚷着要突围，我不断地嚷着要改变生活方式，要革命。其实小资产阶级的圈子并非铜墙铁壁，主要的是我自己没有决心，没有勇气。革命的道路是宽广的。而我自己却视而不见，找不到路，或者甚至不肯艰苦地追求。从前我们在成都办刊物《半月》的时候，有一个年纪比我大的朋友比我先接受了无政府主义的思想，我有时还把他当作导师一般尊敬。他就是《激流》三部曲里面的方继舜。在我离开成都以后，他不能满足于空谈革命，渐渐地抛弃了无政府主义，终于参加了共产党，在一九二八年被成都某军阀逮捕枪毙了，他死得很勇敢……说实话，我当初开始接受新思想的时候，我倒希望找到一个指导人让他给我带路，我愿意听他的话甚至赴汤蹈火。可是后来我却渐渐地安于这种自由而充满矛盾的个人奋斗的生活了。自然这种生活也不是没有痛苦的。恰恰相反，它充满了痛苦。所以我在我的作品里不断地呻吟、叫苦，甚至发出了“灵魂的呼号”。然而我并没有认真地寻求解除痛苦、改变生活的办法。换句话说，我并不曾寻找正确的革命道路。我好像一个久病的人，知道自己病重，却习惯了病中的生活，倒颇有以病为安慰、以痛苦为骄傲的意思，懒得去找医生，或者甚至有过欣赏这种病的心情。但是另一方面，我也曾三番五次想在无政府主义中找寻一条道路，我读过好些外国书报，也译过克鲁泡特金的著作，和俄国民粹派革命家如妃格念尔这类人的回忆录，可是结果我得到的也只是空虚；我也曾把希望寄托在几位好心朋友的教育工作上，用幻想的眼光去看它们，或者用梦代替现实，用金线编织的花纹去装饰它们，我写过一些宣传、赞美的文章；结果还是一场空。人们责备我没有在作品中给读者指出明确的道路，其实我自己就还没有找到一条这样的路。当时我明知道有马克思主义，而且不少知识分子在那里找到了治病的良药，我却依然没有勇气和决心冲出自己并不满意的小圈子，总之，我不曾到那里去求救。固然我有时也连声高呼“我不怕，我有信仰。”我并不是用假话骗人。我从来不曾怀疑过：旧的要灭亡，新的要壮大；旧社会要完蛋，新社会要到来；光明要把黑暗驱逐干净。这就是我的坚强的信仰。但是提到我个人如何在新与旧、光明与黑暗的斗争中尽一份力量时，我就感到空虚了。我自己不去参加实际的、具体的斗争，却只是闭着眼睛空谈革命，所以绞尽脑汁也想不到战略、战术和个人应当如何参加战斗。我始终依照自己的方式去反对旧社会和黑暗的势力，从来没有认真想过会得到什么样的结果。有时候我感觉到我个人的力量就像螳螂一样撼不了大树（哪怕是正在枯死的大树），我起了类似疯狂的愤激。我恨旧社会恨到快要发狂了，我真愿意用尽一切力量给它一个打击。好心的读者责备我宣传个人主义。我憎恨旧社会、憎恨黑暗势力到极点的时候，我的确希望每个人都不同它合作，每个人都不让它动他一丝一毫……这种恨法不用说是脱离群众、孤独奋斗的结果。其实所谓“孤独奋斗”也只是一句漂亮话。“孤独”则有之，“奋斗”就应当打若干折扣。加以由于我的思想中充满了矛盾和混乱，我甚至在“孤独奋斗”的时候，也常常枪法很乱，纵然使出全身本领，也打不中敌人要害，或者近不了敌人身旁。而且我还有更多的冷静的或者软弱的时候，我为了向图书杂志审查老爷们表示让步，常常在作品里用曲笔转弯抹角地说话，免得作品无法跟读者见面，或者连累发表我文章的刊物。有时我也想尽方法刺老爷们一两下，要他们感到不舒服却又没法删掉我的文章。然而我只是白费力气，写出来的东西，总是软弱无力。我常常把解放前的自己比作一个坐井观

天的人。我借用这个旧典故，却给了它一个新解释：我关在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小圈子里望着整个社会的光明的前途。我隐隐约约地看得见前途的光明，这光明是属于人民的。至于我个人，尽管我不断地高呼“光明”，尽管我相信光明一定会普照中国，但是为我自己，我并不敢抱什么希望。

我的作品中会有忧郁、悲哀的调子，就是从这种心境产生的。

我自己也知道我如果不能从井里出来，我就没有前途，我就只有在孤独中死亡。我也在挣扎，我也想从井里跳出来，我也想走新的路。但是我的勇气和决心都不够。

然而解放带给我力量和勇气。我不再安于坐井观天了。我下了决心跟过去告别。我走上了自我改造的路。当然改造并不是容易的事情，跟自己作斗争也需要长期苦战才有可能取得胜利。……我希望我上面的“回顾”能够帮助《选集》的读者了解我过去的作品。今天在新的《选集》付印的时候，我还要重复十九年前想说而未说出来的几句话：“我的这些作品中描写的那个社会（旧社会），要是拿它来跟我们的新社会比，谁都会觉得旧社会太可恨了。

不用说，我并没有写出本质的东西，但是我或多或少地绘出了旧社会的可憎的面目。读者倘使能够拿过去跟今天比较，或者可以得到一点点并非消极的东西。这就是我的小小的希望。”巴金

1978年7月

